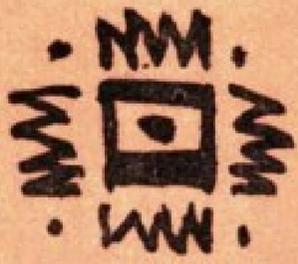


拉丁美洲儿童小说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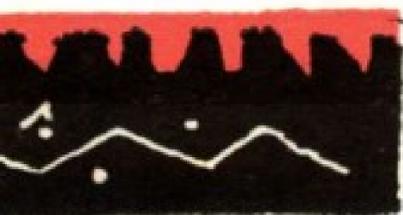
朱景冬 选译





书号：10115·481

定价：0.88 元



拉丁美洲儿童小说选

朱景冬 选译

新



0000031722

贵州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贵州

253032

R126.54/01

责任编辑 许医农
封面设计 张守义
插图 于绍文
技术设计 荀新馨

拉丁美洲儿童小说选

朱景冬 选译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

(贵阳市延安中路5号)

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贵州省新华书店发行

950×1168毫米 32开本 10.125印张 232千字 2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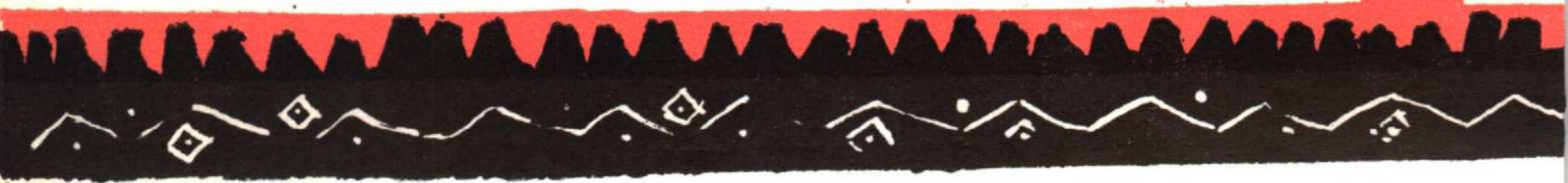
1983年4月第1版 1983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

书号10115·481 定价0.88元

序 文 叶圣陶

书名题字 叶圣陶



出 版 说 明

辽阔的拉丁美洲土地，有过孕育了人类古文明——玛雅文化、基切文化、阿斯特克文化和印加文化的光荣，也有过三百多年备受殖民统治奴役的苦难，至今还残留着殖民压迫的阴影。就在这块土地上，在长期历史发展过程中，印第安古典文学与欧洲文学、非洲文学融合，形成了独树一帜的具有拉丁美洲民族风格和特色的拉丁美洲文学。它是世界文化宝库中不可忽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如果说整个拉丁美洲文学是一座繁花似锦、多彩多姿的花园，那么，拉美儿童文学便是其中一畦正在盛开的奇葩异卉。把它们移植到我国文苑中来，为我国小读者、儿童文学爱好者与创作者们展示拉丁美洲文学的一个侧面，打开一个不大熟悉的世界的小窗口——这不仅是有益的，而且是必要的。为此，我们出版了这部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朱景冬同志选编的《拉丁美洲儿童小说选》。这是我国翻译出版的第一部拉丁美洲儿童短篇小说专集。

在这个集子里，共选译了十四国、二十九位作家的三十一篇具有代表性的佳作。这些作品题材比较广阔，多方面地描绘了拉美各国社会与人民生活的动人画面。从这些作品中，我们可以听到拉美人民苦难历史的回声，看到他们斗争前进的足迹，了解拉丁美洲的风光景物、社会风情和底层人民、特别是少年儿童们的痛苦

与不幸。这些短篇小说成功地塑造了众多的诚实、善良、无私、刚强、热爱祖国、勇于牺牲的小主人公的艺术形象，风格朴实，文笔优美，情节生动，充满浓烈的儿童情趣，具有强烈的感染力量。不仅受到拉丁美洲的少年儿童欢迎，也可供我国的少年儿童和成人读者欣赏，供儿童文学作者借鉴。

本书的出版有幸得到我国文学界和翻译界老前辈的关心，承蒙著名教育家、老作家叶圣陶同志亲为作序，翻译家叶君健同志题写了书名，书籍美术家张守义同志为本书设计了封面，于绍文同志作插图。在此，特深切致谢。

考虑到我国过去对拉美文学翻译出版不多，小读者们对拉美作家比较生疏，我们在每篇作品后面都附载了该作家的生平简介。对作品中小读者们不易理解的个别地方，也作了必要的注释和处理。特说明。

一九八三年二月

序 文

叶圣陶

我写这篇序文说三点希望。

第一点，希望咱们中国的孩子多读些亚非拉各国的文学作品。

咱们常常说：咱们中国跟亚非拉各国同属第三世界，跟亚非拉各国共同的历史，共同的命运，所以应该团结起来，互相帮助，共同奋斗。咱们这样说是真心诚意的，所以咱们也用同样的话来教育咱们的孩子。我希望孩子们多读些亚非拉各国的文学作品，为的是让他们从感性和理性两个方面来认识“共同的历史”到底是怎么样的历史，“共同的命运”到底是怎么样的命运，好进一步懂得咱们中国跟亚非拉的团结不仅是必需的，而且是必然的。这正是国际主义教育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第二点，希望咱们的翻译家多翻译些亚非拉各国的儿童读物，咱们的出版界多出版些亚非拉各国的儿童读物。

翻译出版被压迫民族的文学作品，在咱们中国一向受到重视，尤其是从“五四”新文化运动以后。因为咱们中国那时候也处于被压迫的地位，所以迫切地需要从被压迫民族的斗争中汲取经验和力量。但是亚非拉各国的文学作品，由于语言文字的隔阂，翻译出版的比较少。解放以后情况已经大有改善，可惜儿童文学仍然是被忽略的一方面，象这本特地为孩子们选编的《拉丁美

洲儿童小说选》似乎还是第一本。我祝愿这本书的出版是郑重介绍亚非拉儿童文学作品的良好的开端。

第三点，希望咱们中国的作家全都为孩子们写一两篇反映他们的生活的作品。

这一点是从看了这本《拉丁美洲儿童小说选》才想起的。这本集子收集了三十一篇短篇小说，大多是本世纪五十年代以前的作品，写的都是当时孩子们的生活，而作者都是拉丁美洲各国的名家。这二十多位名家都不是专写儿童文学的，可是他们没有忘掉孩子们，他们不但为孩子们写作，还把身边的孩子们作为主角写入他们的作品。他们这样做，表现出他们有一颗能为孩子们着想的可贵的心。

至于这本《拉丁美洲儿童小说选》，编者已经在《后记》中把编选意图说得很明白了。我认为编者的工作是值得称赞的，他们很好地完成了他们的意图，为咱们中国的孩子了解远在地球那一面的拉丁美洲的孩子，提供了一本很好的读物。

一九八三年三月十三日



目 录

MU LU

1	序 文	叶圣陶
	阿 根 廷	
1	钱 包	阿·荣凯
16	一本字典	阿·荣凯
27	乔 克 洛	阿·荣凯
37	苍鹭与男孩	埃·卡佩纳
50	“毛毛雨”	阿·维利亚努埃瓦
	智 利	
59	卡纽埃拉与佩塔卡	巴·利约
70	皮靴下的面包	尼·古斯曼
80	巴斯克斯	吉·拉·乌贝特森
	巴 西	
87	塔普约的罪行	何塞·贝里西奥
113	磨 粉 机	奥·拉·雷森德
126	第一次忏悔	布·德奥兰达
	乌 拉 圭	
134	儿 子	奥·基罗加
141	小 卡 洛	胡·伊瓦沃罗
	厄 瓜 多 尔	
149	黑人鞋匠	翁·萨尔瓦多
158	站在哥哥一边的小姑娘	阿·奎·伊·奎斯塔

哥伦比亚

- 166 我和瓜迪安 爱·阿·苏阿雷斯
175 埃娃 温·哈·安赫尔

委内瑞拉

- 182 钓鱼 古·迪·索利斯

秘 鲁

- 191 坎巴胡安娜会替你报仇的 卡·爱·萨瓦莱塔
206 齐天山的孩子 恩·孔·马丁
221 小鹰飞 阿·瓦尔德罗马

古 巴

- 233 黑布娃娃 何塞·马蒂
243 勇敢的小曼比 阿·德·拉·伊格莱西亚

巴拿马

- 248 甜蜜的圣诞之夜 马·奥古斯托

哥斯达黎加

- 262 帕斯托尔的“十个老头儿” 卡门·利拉

尼加拉瓜

- 274 标 志 利·查·阿尔法罗
282 潘乔·比亚的护身符 埃·罗勃莱托

危地马拉

- 290 玛丽亚·康德拉利亚 卡·萨·钦奇利亚

墨 西 哥

- 299 有钱人的牺牲品 马·阿苏埃拉
304 马卡里奥 胡安·鲁尔福
310 赫苏西托 玛·路·奥坎波

316 后 记

钱 包

〔阿根廷〕阿·荣凯

卢琼被绑在一根葡萄架支柱上。他思考着，回忆着……

刚才，他当着所有街坊的面挨了一顿打，在众人面前受到了侮辱。现在，他站着，双臂被反绑在一根葡萄架支柱上，让那些愚蠢、糊涂和激怒的闲人看热闹，委屈地听着邻居们的评论。他们无情地谴责他，挖苦他，讥讽、嘲笑他这个挨了打、受了委屈的孩子。挨打的痛苦过去了，皮肉不觉得痛了。可是，他的心还在作痛，感到耻辱，仿佛有一块烂泥巴团，粘留在他那宛如洁白的大理石一般纯洁的孩子的心上。因为，虽然卢琼挨了打，挨了骂，可是，他并没有过错。

然而，正是他父亲，那个高大、英俊、他所如此崇敬的人，那个正直、高尚、他所为之骄傲的人，干了这件叫人难以相信的、不公平的事情：不仅惩罚他，辱骂他，还让糊涂的街坊们看他的热闹。可他是无辜的孩子啊！既然自己的父亲也象别人那样，待他这般不公平，他还能相信谁呢？一股无名的怨恨，种种令人心碎的疑团，不由得充满心底，烧灼着他的心。卢琼在思考着，回忆着……

他思索自己为什么会有这种遭遇，为什么一次又一次地受到成人人们的虐待？

“难道是因为我从小就没有母亲吗？”卢琼想道，“是因为我没有
人保护，还是因为我身上肉多，打一顿也没什么关系？”

他们打人的手劲儿是那么凶猛、无情，他们激怒得发狂，气
愤得发昏，把人当作一头牲口那样往死里打。这种不公平的惩
罚，往往都是来自匆忙的、不加思考的判断。

卢琼回想起：有一次，他坐在一条长凳的一头晒太阳，那是
他刚替父亲办事儿回来。父亲要他去扛一张桌子回家，路程有三
十夸德拉^①远，为了省下两角钱买一个陀螺和一条细绳儿，他是
步行往返的。他累得够呛，就坐在那条凳子上休息。不一会儿，
一个很胖的老头儿走来，在长凳的另一端坐下。过了一会儿，卢琼
站起来要走。这一下不得了，那胖老头儿身子一歪，就摔倒在地
上了。老头儿说他是故意作弄，卢琼说不是，想作解释，甚至还
走到老头儿跟前把他扶起来。老头儿不由分说，拿起拐棍就给了
他一下。接着，卢琼突然觉得有人在后边揪他的耳朵，一边还大
声叫喊着：

“我看见了，我全看见了！”

那人每喊一句，就揪他两下耳朵，踢他一脚。

卢琼好不容易挣脱了他，连那人的模样儿也没看清就想逃走。
可是，早有一大群人围着他们看热闹了。他不得不用头和肩膀撞
开人群往外走，费了很大的劲儿才逃出去。他听见人们这样骂
他：“这个坏蛋！无赖！竟敢作弄一个老人！”一个妇女还拿阳伞敲
他的脑袋。

除了逃走，他没有别的办法。他既不能自卫，也不能向人们
申述他的充足的理由。他逃走了，但是挨了打，挨了骂。他心里
实在窝火，因为他并没有过错。

^①夸德拉：南美各国使用的长度和里程计算单位。1夸德拉=125米。

还有一次，他坐在门槛上，瞧着同院的小伙伴们踢足球。真糟糕！足球飞到了一个过路人的脸上，把他的眼镜打落在地上，玻璃片打碎了。那人十分气愤，丢下镜架不捡就去追赶踢球的孩子。追了这个又追那个，结果一个也没追上，孩子们都四散逃走了。那人怒气冲天地走回来找眼镜架，恰好碰见卢琼把镜架从地上捡起来还给他，那人把镜架猛地夺过去，接着就狠狠地给了卢琼两耳光。这是怎么回事儿？！卢琼不禁目瞪口呆。他想解释，可是那人好不容易找到个出气的，根本不听他的分辩，还要揍他。卢琼只得逃走。那人责骂卢琼，硬说是卢琼把球踢到他脸上把眼镜给打碎的。

卢琼遭打挨骂，受到了虐待。大人们总是那么振振有词地骂人，迫不及待地握起拳头来打人。他们以为这是在伸张正义，纠正恶习。岂不知，那只不过是瞎出气。

另外一次，他和几个伙伴拿着小石块儿玩投圈儿：就是在一只木箱上画上几个圆圈儿，拿石块往圈里投。他们在这样玩的时候，不小心，一块石头飞到一家香烟店的玻璃上，把玻璃打碎了。店主出门来，头一眼就瞧见又胖又高的卢琼手里捏着小石块儿，于是，冲他奔过去，想要踢他，掐他的脖子。卢琼不明白那人为什么冲他发泄怒火，只得赶快逃跑了。他再也不想作解释，说明不可能是他打碎那玻璃的，因为，石块儿还捏在他手里，还没有掷出去呐。他想起前两次所吃的苦头，都是很冤枉的。这一次他干嘛还等着遭打挨骂呢？他一次次受委屈，挨打骂，可是，动辄拳打脚踢的大人们悔悟没有呢？没有！他们还是照样发火，照样打人。至于打的是什么人，他们是不管的。他们就是想打人，就是希望被他们拳打脚踢的孩子乖乖地任他们整治，象眼睛瞎、耳朵聋、身体壮的牲口那样听任他们发泄狂怒而不能自卫。

卢琼回忆着，思考着：我挨打挨骂，难道是因为我长得胖吗？是因为我从小就没有母亲吗？……

现在，卢琼在众人面前挨过打后被绑在柱子上，让人们看热闹。他是被自己的父亲——那个他非常敬爱的人打的啊！他思考着：尽管他没有错儿，可还是又一次挨了打、挨了骂。而且被打得多么疼哟！前两次揍他的是陌生人，这一次竟是他自己的父亲。

这次他碰到的事情是那么意外，他简直不能相信。这天早晨，卢琼象往常那样早早地爬起来，准备给自己和父亲去煮牛奶咖啡，父亲要在床上喝。在进厨房之前，他在地上发现一个钱包，就顺手捡了起来。

他认出了这个钱包。“这钱包是佩特鲁乔的，我去还给他。”他打开瞧了瞧：钱包是空的。

佩特鲁乔是个修鞋匠，常在他家的厨房里热饭吃。

“喂，佩特鲁乔，这是您的钱包，对吗？”

鞋匠抬起眼睛，不相信地看着：

“唔，对！是昨天晚上丢的。你从哪儿捡到的？”

“在厨房门前。喏，给您！”

卢琼很高兴地还给了他。

鞋匠打开钱包看了看。

“对，这是我的钱包。”鞋匠说，“可是钱没有了。本来有四块钱在里头的。”

“我捡到的时候就是空的。”

“你撒谎！”

“我敢向您起誓……”

“走，去见你父亲，小偷儿！”

说完他就站起来，去找他父亲，身后跟着好几个妇女。她们听见鞋匠叫嚷，就凑过来，为鞋匠说话。

她们一边走，一边用自己的方式议论着：

“出了啥事儿啦？”

“卢琼偷了鞋匠的钱包，把钱拿走了，现在这个没脸皮的竟说他捡到的时候就是空的……”

卢琼的父亲，身材高大粗壮，目光炯炯。他一听鞋匠说卢琼偷了他的钱包，面色刷地发白了。太阳穴上，那条暗蓝的、差不多象黑色的脉管，在他脸上蹦蹦直跳，仿佛要爆炸了……他想说什么，可是说不出来。即使看到他的孩子被车碾死，也不会使他的脸上出现如此可怕的表情。

鞋匠拿他那不久前刚刚死去的女儿起誓，说钱包里确实有四块钱。

别的街坊也帮他说话：

“鞋匠是不会说谎的！”

“这孩子是个小偷！”

“堂亚德里亚诺的儿子成了小偷，真叫人难以相信！”

“他父亲可是世界上顶顶诚实的人！”

这些话，卢琼的父亲听见了，可又象是没听见。他似乎要晕倒了，浑身象发烧似的不住地颤抖。

他终于说话了，声音嘶哑而低沉：

“你说，钱包里有多少钱，堂佩特鲁乔？”

“四块钱。”

亚德里亚诺慢慢从口袋里掏出四块钱，给了他。

卢琼站在父亲面前，一直没有说话。这时他插嘴说：“不，爸

爸，别给他……”

可是父亲却狠狠地给了他一拳，把他打倒在地，昏过去了。后来，他只觉得被绑在了葡萄架的柱子上，挨了一顿皮带。皮带落下去，他苏醒了，尖声地叫起来：

“不，爸爸，我没有偷！……”

但是，无济于事。他父亲抽下去的每一皮带，都使出了他全身可怕的力量。有一下抽在了他的脑袋上，他又昏过去了。

起初，男男女女的街坊们还这样称赞：

“打得对！”

“做父亲的就应该这样管教孩子！”

可是到后来，看到打得这么狠，他们实在看不下去了，于是就上去干预。一个妇女抓住他挥动皮带的手，其余的人站在他和挨打的卢琼中间。大家象拖走一个醉鬼似的把他拖开了。

“别放开他！”他喊道，“绑在那儿，让大家看看，喂，孩子们！你们围着他转圈儿，唱歌，跳舞！冲他喊：‘小偷，小偷！’”

孩子们一动不动。他继续喊着：

“我儿子是小偷！亚德里亚诺·比多菲的儿子是小偷！……”

他突然啜泣起来，两只拳头放在嘴上，仿佛在咬着，一双眼睛睁得大大的，注视着受刑的孩子……。

亚德里亚诺·比多菲是个木匠，是一个人所共知的正派人。人们都说他为人诚实，办事公道。只要看看他那双湖水般清澈平静的蓝眼睛，只要听见他那带着伦巴底^①方言的有节奏的响亮的声音就够了。他的伦巴底口音一直没有变，尽管他在美洲已经生活了四十年。

“修理这个衣柜得多少钱，亚德里亚诺先生？”

^①伦巴底：意大利北部的一个省份。



“三块五。”

谁也不向他还价，都知道他不会多要。向他还价，就等于侮辱他。

“可怜的亚德里亚诺先生！你怎么会碰到这么不幸的事儿呢？儿子竟是个小偷！”

“难道他不是吗？……”

“谁说不是！……”

卢琼被绑在葡萄架的柱子上，感到痛苦、耻辱，一肚子怨恨，心里象有一团火在燃烧，干渴的嘴里充满了苦味。他思考着……

这样过了一个钟头，他一直在听着街坊们对过往行人解释他被绑在那里的原因。他们歪曲事实，随意编造，愈说愈玄，好象是他溜进鞋匠的家里摸走了他的钱包似的。

行人听了就辱骂他：

“假充好人！”

“你不了解你父亲是个怎样的人；你要是了解他的话，宁肯跳河也不会当小偷……”

“你父亲是个非常正直的人。知道吗？”

“你给这样的父亲做儿子，真不配！”

卢琼一声不吭。因为他看到，站在他面前的所有成年男女，眼里闪着火光，痉挛的双手捏着拳头，露出一副狂怒的模样儿。这种狂怒意味着什么，他是一清二楚的。

只有小伙伴们理解他。他们没有跟成年人一起干那样的蠢事，他们是从另一个角度、另一个世界看待这出丑剧的。他们没有被那种狂怒、那种急于打抱不平的愚蠢热情所迷惑；这种不

平，直到找到“罪人”并加以惩罚，才会得到满足。因此，小伙伴们宣判卢琼没有罪过。

旺戈走到他面前，对他说：

“你真的偷了那四块钱吗？”

“我没有偷，我捡到时就空空的。”

这些话，旺戈不仅用他的耳朵听，而且在心里进行了分析。因此，他知道卢琼是没有过错的。于是他大声宣布说：

“卢琼一分钱也没有偷！”

“你怎么知道？”旺戈的母亲跳起来。她又生气，又担心，惟恐自己的儿子站在卢琼一边，“你怎么敢这样说？”

“我知道！”旺戈肯定地说。

听到他的口气这么硬，他母亲更气了，就啪地给了他一巴掌，把他胆敢为卢琼说话的勇气全打掉了。

其余的孩子一言不发。因为，他们的父母也会打他们的。何必为了表示同情而冒挨打的危险呢？

他们只好把自己的想法谨慎地埋在心里。真理将在他们的心里沉睡许多年，直到他们也长大成人，才能大胆地讲话。因为，到那时他们能够用脚和拳头来捍卫他们的言语。啊！对了，到那时他们的心灵也许会被拳头和脚改变的，不会象现在这样睁大眼睛看待真理，张开耳朵听取“罪人”的申诉，同情无辜，体会受虐待者的悲愤……

“这个孩子为什么被绑在那儿？”佩德林问。

佩德林是一个好奇的人，他有时当商贩，有时打零工，什么工作都干。今天到哪一家裱糊房屋或安装一台电器设备，明天又上街卖煤气灯罩或红绿铅笔。他性格爽朗，健谈，总是以他的话语和笑声，使居住在大杂院的劳动者们的悲苦愁闷的生活变得欢

乐起来。所以，他到处受到欢迎。人们精神苦闷，是因为生活太艰难了，但是，他们也是渴望欢乐的。所以，每当碰到一个快活的人，他们就去找他，好使他们那由于生活冷酷而变僵的心灵，得到温暖。他们需要他，有如冬天渴望见到太阳一样。

“这孩子为什么被绑在那儿？”佩德林问。

两个妇女各人按各人的理解，彼此矛盾地讲给他听，她们试图说明事情的经过。佩德林发生了兴趣：

“你们提到一个钱包，是不是今天早晨我在离门口三步远的地方发现的那个？喂，卢琼，那钱包你是在哪儿捡到的？”

“在院子里……”

“就是那一个！是我扔在那里的，扔在厨房门口，对不对？”

“对！”卢琼惊奇地回答。

佩德林解释说：那个钱包，他是在街上捡到的。他打开一看，里头有四块钱；却不知道主人是谁，他就把钱留下来，把那个又破又脏的钱包扔掉了。

“这个可怜的孩子就是由于这个原因挨了一顿冤枉打的吗？”大家将信将疑地相互望望，又看看佩德林。

“干嘛这样看我？不认识我吗？我说的是实话，真正的实话！把孩子放了吧，叫他父亲到这儿来……”

不用派人去了，早有一群孩子在旺戈的带领下跑去把这个好消息告诉了他父亲。卢琼的父亲在这群欢腾的孩子们簇拥下急匆匆地赶来了……

“什么？！佩德林，你说什么？”

佩德林把事情的经过一五一十地对他讲了一遍。

“把佩特鲁乔喊来！”卢琼的父亲吩咐道，同时开始解那绑着卢琼的绳子。

鞋匠来了，在他周围顿时围上了五十个女人，五十个男人，一百个孩子：他们是整个院子和同街区的另外二、三个居民院的居民。

鞋匠和木匠被围在人群中央。木匠脸色苍白，用他那清澈的蓝眼睛冷视着鞋匠。

佩德林最后交给卢琼的父亲四块钱。

这时，木匠十分激动，他笨拙地说：

“好极了！原来我儿子并不是小偷，对吗？”

有些人回答：

“对，他不是小偷。”

“你可以放心了，亚德里亚诺先生。”

“好极了！我打了我的儿子，原来他没有过错，对吗？”

“对，他没有过错！”

“他没有过错！”

……

这句话人们重复了好几遍。

“好极了！这么说，是你，佩特鲁乔，诬蔑我的儿子偷东西，让他挨了打，对不对？好极了！现在咱们两个得见个高低了。”

说完，他逮住了鞋匠的手腕。鞋匠结结巴巴，向他求饶，吓得眼珠都直了，东张西望恳求人们帮助解围。

“我们不要徒手较量。”身材高大的木匠说，“不！你拿拐杖，我空着手……”

鞋匠声明：用什么方式，他也不愿意打。

“无赖！你诬蔑我儿子是小偷，你明白这意味着什么吗？我儿子是小偷！亚德里亚诺·比多菲的儿子是小偷！”

“不，亚德里亚诺先生。”鞋匠央求说，“现在我完全相信他是个诚实、正直的孩子……”

木匠放开了他：

“大家听见了吗？”他转向众人说，“他说，他相信我儿子是个老实人。这里还有人认为我儿子是小偷吗？”

回答他的是一阵异样的寂静。但是一个妇女开口了：

“没有了，亚德里亚诺先生，你可以安心了。”

又一个妇女说：

“我们都知道，他是个好孩子。”

第三个妇女叹息说：

“可怜的孩子！”

亚德里亚诺看了看儿子，好象要哭。他想要在众人面前对孩子说点什么，但是他什么也说不出，只是把一只大手放在孩子头上抚摩着。

卢琼笑了，为重新获得父亲的亲切的抚爱感到幸福。他父亲是这样高大，结实，可爱！

“走吧，孩子！”父亲说。

亚德里亚诺搂着孩子的头走了。走了几步，他又回过头来对那群不安的、开始散去的人说：

“大家都知道了，我儿子是正直的！亚德里亚诺·比多菲的儿子不是小偷！对不对？”忽然他脸红了。又接着喊：“谁要认为我儿子是小偷，只管说好了！说了我就把他的舌头割下来！对不对？”

人们沉默不语。

卢琼笑着，心里充满了快乐。他想：我有这样的一个父亲多幸福啊！

父子二人又向前走了几步。亚德里亚诺又一次回转头去对人群说：

“喂，佩德林，谢谢你！你可知道，你证明我的儿子是好人，这有多么重要啊！这孩子，是我唯一的亲人，他要是成了小偷，我对你起誓，佩德林，终有一天我会把他掐死的！明天是星期天，请来我家吃面条，好吗？”

“好，当然，亚德里亚诺先生！”佩德林回答。

亚德里亚诺一直搂着孩子的头走着，抚摩着他，最后进了木工室。

他关上了门。

“坐下吧。”他对卢琼说，“我要象对大人那样对你说几句话，因为你就要成为一个大人，一个诚实的大人了。”

卢琼感到非常惊奇，他坐下了。

“我想请你原谅。”

“爸爸！”孩子说。

“我错了。我太野蛮了！原谅我吧！你原谅我吗？孩子，对我说，你原谅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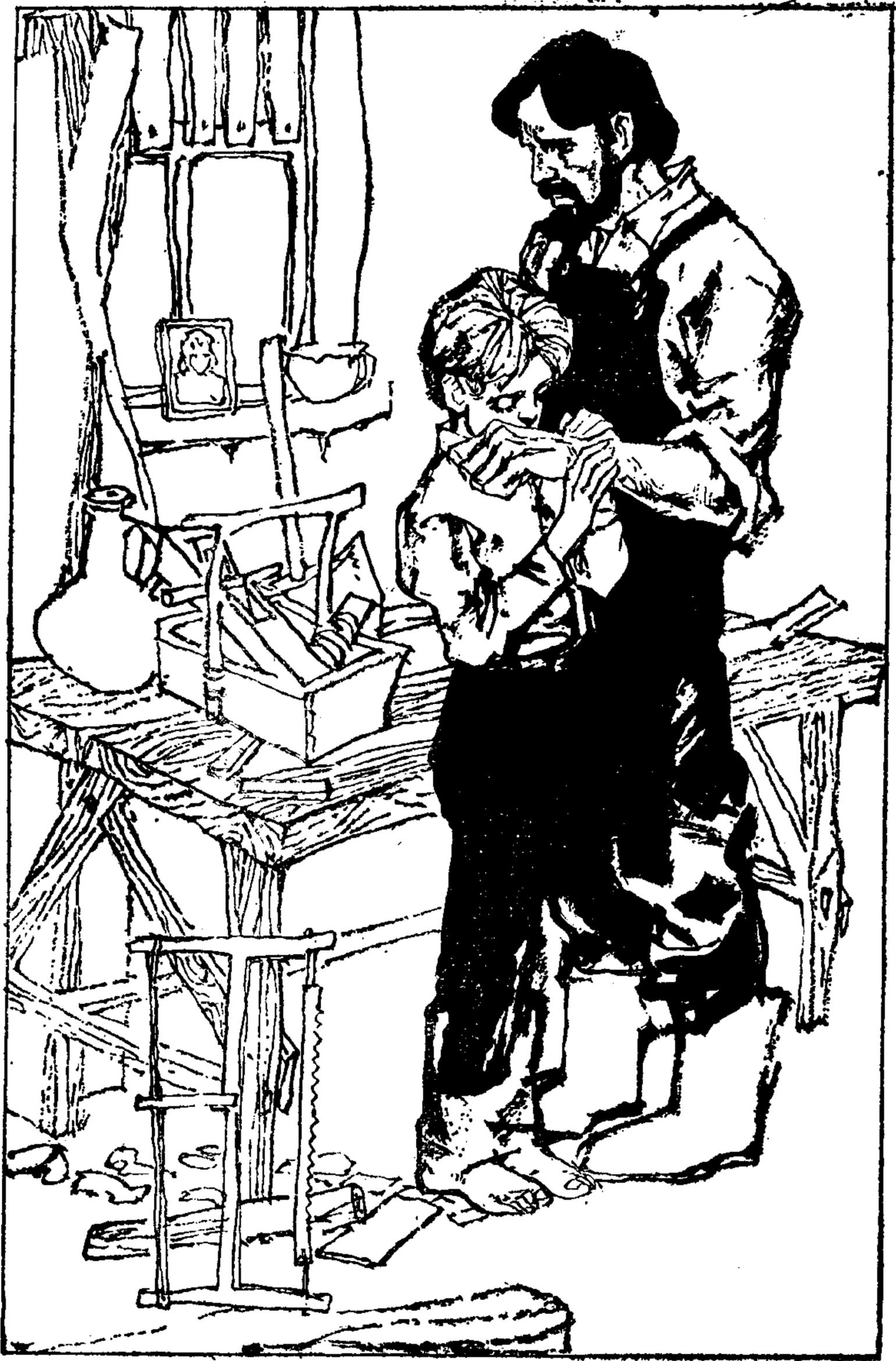
孩子扑到父亲怀里，哭了。

“爸爸，好爸爸！……”

亚德里亚诺疯狂地吻起孩子的头来。他一面吻着，一面也哭了。他没有哭出声来，可是豆大的泪珠却落在他的膝头上，他象个孩子似的哭着。

“好了，孩子。”父亲说，“你听着，现在我要对你说……”

他慢慢地站起身，走到另一个房间，把他女人——卢琼的母亲的照片拿了来。他女人死了许多年了。他把照片放在木工凳上。



“听着，卢琼，我的孩子，我亲爱的孩子！”他异常激动，说话都迟钝了，“你听着我现在要对你讲的话，我向你起誓！听清楚，为了纪念你母亲，我向你起誓：以后我要是再打你，我就把我的手锯掉！”

他把他粗大的、肌肉发达的右手伸到正从照片上对着他们微笑的年轻女人面前。

卢琼把父亲的右手抓在手里，吻起来，他吻得那么有力，仿佛在咬它似的。

〔作者简介〕

阿尔瓦罗·荣凯，阿根廷和整个拉丁美洲的杰出的儿童文学作家。阿尔瓦罗·荣凯是作者的笔名，真名为阿里斯蒂德斯·甘多尔非·埃雷罗。1893年生于布宜诺斯艾利斯省普拉他城。青年时期在大学攻读精密科学专业。毕业后，曾任教师、记者、多种报刊主编和撰稿人。

从1924年发表了他的第一部作品《街头诗集》后，他创作了大量优秀的儿童短篇小说。主要有：《纸船上》、《诡计》(1926)、《塔——特——蒂》(1928)、《豪哈》(1929)、《没有假期》(1935)、《蓬乔》(1938)、《穷孩子》(1956)、《南方的孩子》(1957)等，还发表过不少诗歌与剧本。作品大多描写劳动人民家庭出身的孩子们的生活、思想、情操。人物形象栩栩如生，心理刻画细腻深刻，充满浓郁的儿童情趣，富有思想教益。

本集所选《钱包》、《一本字典》和《乔克洛》三篇都是荣凯的优秀短篇代表作。它们都以生动感人的故事，表现了阿根廷劳动人民子弟的高贵品德，对孩子和父母们都有深刻的教育与启示意义。三篇均选自短篇小说集《没有假期》。

一本字典

〔阿根廷〕阿·荣凯

“爸爸！……”

父亲没听见。他正把头埋在报纸上，用火红的眼睛看着商业广告。

一捆捆的干饲草，一堆堆的紫苜蓿和一包包的玉米、燕麦和小麦，堆满了庭院，等待着出售。几个货架上，陈列着许许多多罐头。货架上方，挂着一块大招牌：“热那亚油，进口者丁·巴连戈，请购买！好货不便宜，便宜没好货。每公升1.5美元。”

“爸爸！……”

孩子又叫了一声。但是，他那么胆怯，声音又那么低，父亲还是没听见。

这孩子叫图里奥，是个十四岁的男孩。他个子高，体格壮，长着一头金发，嘴巴倔强有力。他直挺挺地站在那里，一双蓝眼睛闪着坚定的目光。

可是，当他必须向父亲要钱买书的时候，却变得象另一个孩子：胆怯，说话吞吞吐吐。父亲为了他要钱买书而发的牢骚，指责他想使他破产的叫骂，图里奥已经听惯了。

每年逢到开学，情况总是这样。图里奥简直有点厌烦了。随着年龄的增长，他愈来愈感到痛苦。他已经读国立中学一年级，

书价很贵，一年比一年贵。要依他自己的愿望，早就不上学了，免得再听到父亲用刻薄的、半土半洋的语言发泄怨气。父亲变得脾气暴躁了。

“你买这么多书干什么？想当博士吗，嗯？到店里去吧，那里更需要你。去扛饲草捆！你这个败家子！从小就想败这个家。别胡思乱想了！你是个热那亚牧民的儿子，不是安乔雷纳也不是阿尔维亚尔^①的儿子……”

这时母亲插嘴，坚决为孩子辩护。她没有叫嚷，但是据理以争，不可辩驳。

“他很聪明，他应该上学，而不是去扛包……你打算叫你这个独生子将来当苦力吗？”

图里奥早就不想上学了，他之所以没有这样做，只是为了不叫母亲生气。她拿出个人的积蓄，想方设法弄钱给儿子买书。

现在正值年中，五月快要结束了，文法老师忽然想起要每个学生买一本字典，并且提醒他们，不要买“坎帕诺氏”字典，因为那种字典缺点很多，虽然那是最便宜的一种。别的字典得花多少钱啊！图里奥忧心忡忡地回了家。怎样才能弄到买字典需要的四、五个比索呢？向母亲要吗？他过意不去。他知道母亲已经付出了多大牺牲，于是，决定去跟父亲谈。他鼓足勇气走进了店铺，但是，到了父亲面前，到了这个身材高大、脾气暴躁的人面前，他的勇气顿时消失了。他喃喃地叫着，声音低得使父亲听不见：

“爸爸！……”

他又叫了一声：

^①安乔雷纳和阿尔维亚尔：均为十八世纪末十九世纪上半叶阿根廷的高级官吏。

“爸爸!……”

他等了一会儿。父亲依旧埋头看报，似乎在苦苦地寻找着什么……

但是，他必须下决心。老师要求买字典，他又不忍心跟母亲谈……他第三次，使了点劲儿，叫道：

“爸爸!”

父亲抬起头，询问地望着他，没有说话。等了等，看到孩子不说什么，就又把他那贪婪的眼睛低下去看报了。

图里奥等了一会儿，突然转过身去，没说什么就出去了。

原来，他想出了一个主意，要去告诉母亲。

“妈妈，听我对你讲，我想出了一个好主意。文法老师叫我们买字典，这种书可能要值四、五个或六、七个比索，我说不清。我本来不想对你讲，因为我知道，你没有这么多钱。我决定去找父亲谈。可是，一到他面前，我就不敢开口了。你知道，五月初我去问父亲要钱买书的时候，他简直象一头猛兽似的！可不象年初那样只发几句牢骚了。现在就更甭说了！你还记得那次买代数课本时，他一听说要花六个比索，发了多大脾气吗？‘六个比索！我得卖四公升的油才能弄到六个比索！’”孩子用不完全的热那亚话学着父亲的腔调说。

母亲制止他：

“不，孩子，别这样！我不喜欢你这样嘲弄你父亲。”

“我不是嘲弄，妈妈！你以为我在寻开心吗？不！我心里很气，妈妈！……唉，你怎么会跟一个热那亚人结婚呢？”

“图里奥，你还没有把你的主意告诉我呢。”

“对了！我的主意是这样的。你听着，不过要听明白，没听明白，不要说‘不’。你听着：你给我一个比索，我到一家熟悉的

出版社去，人家会按最便宜的价格卖书给我。花二十个生太伏^①买五本，全是大作家的书。我再去卖……”

“不，不！……”母亲打断他说。

“没听明白不要说不嘛！”孩子不耐烦地叫起来。

“你上大街，爬电车，去叫卖吗？”

“不，妈妈！”

“要是让亲戚朋友看见，那多丢人啊！”

“不，妈妈！不是象你说的那样去叫卖。我把书夹在腋下，跟散步一样，不吆喝。我到咖啡店去，凑到围着桌子的人旁边，请他们买。答应吧，好妈妈，你就答应吧！借给我一个比索，我用赚来的钱再买书去卖。明天，后天……直到凑够买字典的四个、五个或六个比索……”

“可是……这太丢人了！”母亲还试图反对。

“听着我一声声地喊爸爸，更丢人！你以为我就不觉得丢人吗？只不过我什么也不说罢了。……从前，在我小的时候，我就没想到过丢人……可现在……现在就不同了。有时候，当爸爸冲我嚷嚷：‘败家子！你买那些书想叫我破产吗？’的时候，我真想对他说：‘好吧，我不上学了！’”

“不，不！别这样，别这样！……”

“那好，你就借给我一个比索。你会看到，不出一个星期，我就能挣到买字典的钱。”

现在，图里奥腋下夹着五本书，出了出版社。其中有列夫·托尔斯泰的《民间故事》，有阿纳托尔·法朗士的《克兰比尔》，有罗曼·罗兰的《贝多芬传》，有拉斐尔·巴雷特的《现今的道德》和

^①生太伏：拉丁美洲的辅币名，100个生太伏 = 1比索。

格拉·洪开罗的《平凡的人》^①。

这些书，他全读过，每本都读得津津有味。这是一些容易推销的好书。他充满信心地走着。卖书，他是个外行，缺乏经验；但是他觉得，到餐桌前去卖书，并没有什么可怕。这种信念，他是从“要卖的书是最好的”这一点产生的。为此，他花了三刻钟的工夫仔细挑选出这些书。因为，据他自己讲，出版社的老板是个熟人，又因为这些书在书摊上风吹日晒褪了些颜色，所以这位小书贩买得很便宜：五本书才花了二十个生太伏；也就是说，四个生太伏一本。他打算每本卖二十个生太伏，到傍晚就能赚到八十个生太伏。拿五个生太伏去还帐，用剩下的钱再去买书……他一边走，一边想；盘算来，盘算去。按照他的计划，三天之内他就有足够的钱买字典了。自己想办法，不需要父亲帮助——一想到这里，他简直欣喜若狂了。他的乐观精神，犹如焰火的光辉一样迸发了出来。

他选好了自己的行动路线：从维克托里亚与恩特雷·里约斯路出发，沿维克托里亚路——五月大街——维克托里亚向前，最后到市政厅。然后沿利瓦达维亚路——五月大街——利瓦达维亚路回来，到国会大厦。这些街道，到处是咖啡馆，路旁摆着许多小餐桌，每天下午人们都聚集在那里聊天、吸烟。路程是不短的，但是图里奥已经上路了。他一边走，一边计划着。

他想：要是爸爸知道了呢！要是他发现我磨烂了短统靴底，会怎样唠叨、抱怨啊！他记得：他十一岁的时候，有一次，到一所离家很远的学校去上学。他本该坐公共汽车去，在路上，他从

^①列夫·托尔斯泰，俄国作家（1828—1910）；阿纳托尔·法朗士，法国作家（1844—1924）；罗曼·罗兰，法国作家（1866—1944）；拉斐尔·巴雷特，阿根廷作家（1877—1910）；格拉·洪开罗，葡萄牙政治活动家和诗人（1850—1923）。

橱窗里瞧见一副跳棋，他进去问了问价钱：两个比索。太贵了！但是，图里奥没有灰心。“很容易，”他想，“我有办法。从家里步行去上学，每天节省二十个生太伏，十天省下的钱就够了。”他这样做了，果然买到了跳棋。他对妈妈讲了他如何买到跳棋的事儿。妈妈听了很高兴。她想，要是把这事儿告诉孩子的爸爸，他一定会高兴的。可没料到，他竟大叫起来：“好什么！不！走了十天，每天走三十夸德拉，给我磨烂的靴底呢！”

现在，图里奥已经来到维克托里亚与恩特雷·里约斯路，这是他的行程的起点。他伸了伸腰板，整理好那五本书，又向周围看了看……那边，在一家牛奶店桌边，有两个司机，一面交谈，一面喝着咖啡。他走到他们面前：

“买书吗？二十个生太伏一本，是最优秀的作家……”

“不买！”其中一个司机粗声粗气打断了他的话。

图里奥听不惯这种腔调。他是一个沿街卖书的新手，不知道人们会这样轻蔑地对待流动书贩。他站在桌旁，发着愣，另一个司机操着很重的加利西亚方言冲他喊道：

“你没听见说我们不买吗？象个呆子似的站在这儿等什么？走吧，老弟！”

用“你”称呼，声调傲慢，态度轻蔑，真叫人不可忍受。他恨不得对这种缺乏教养的人骂几句。但是转念一想，他现在不是国立中学的学生图里奥，而是一个流动书贩，又无执照，还是不要惹麻烦为好。

他转过身，继续往前走，但是已经没有几分钟以前的信心了。这第一次同顾客的交锋，把他的勇气打消了一半。现在，他几乎是怯生生地走到桌前去卖书。有时连口也不开，只是把书象扇面似地摆开，让别人看清楚全是名作家的作品。可是，他听到

的仍旧是：

“不买！”

有时，连这句话也听不到，只是匆忙地摇摇头，厌恶地皱皱眉，或者轻蔑地撇撇嘴。碰到这种情况，图里奥便立刻走开，不再坚持。

“每本二十个生太伏，买不买？……”

“不买！”

从一张餐桌到另一张餐桌，情况总是这样。那些吸烟、聊天的人，有的在喝咖啡、看报纸，有的正在起劲儿地谈论着什么。

“二十个生太伏……”

拒绝的表示打断了他的出售，那人只说了声“不买”，连书皮都不看。

“你卖的是什么书？”一个青年问。他正和另外四个人在一张桌旁喝酒。

“是最优秀的作品，请看：托尔斯泰的，法朗士的，罗曼……”

“有流浪汉小说吗？”

“没有。”

“那我就什么也不想买了。”

这一席对话，使他那单调的、只叫人家买而总是听到一声“不买”的工作，增加了一层色彩。

图里奥慢慢走开了，继续去推销他那被人轻视的“货物”，从一家咖啡馆走到另一家咖啡馆，从一张餐桌走到另一张餐桌。

他已经走到市政厅，开始往回走了。这时，他只是机械地推销着，不再抱卖出去的希望。所以，当有人对他说话时，他几乎吃了一惊。

“这些书太旧了。要是十个生太伏卖的话……”那个人指着罗

曼·罗兰那本书说，“我就买这一本。”

他同意了。这样，他终于赚得了六个生太伏。他把硬币放好，又接着去卖：

“每本二十个生太伏，买吗？”

“不！”

他走到了国会大厦。他的这一次尝试不太成功。只卖了一本小书，也不过卖得十个生太伏……

与其说是疲劳，不如说是失望，使他感到狼狈不堪。他决定回家，回家后再也不出来了。突然，眼前一个摆满杂志的书摊使他明白了失败的原因：原来，他选错了卖书的地方。他卖二十个生太伏的书，在所有的书摊上都只卖十个或五个生太伏。他不该选择中心街道，而应该到郊区去。这个发现，使他又振作起了精神。还没有完全失败，也许明天，如果到博克路或博多路去卖……

他不再象刚才那样拖着双脚、垂头丧气地往回走了。

“明天，”他计划着，“从恩特雷·里约斯路出发，一直向南，顺着贝莱斯·萨斯费尔德路……”

他从一位站在门口喝马黛茶的年轻妇女身边走过，不知为什么突然想跟她说几句话。他把书送到她面前说：

“买书吗？十个生太伏一本，别的地方都是二十个……”

这位妇女没有说不买，这是他所希望的。她拿起书，翻看着问道：

“这些故事有趣吗？”

“《民间故事》，这是托尔斯泰的名著！”图里奥叫道。接着又说：“这是《克兰比尔》，讲述的是关于一个菜贩的故事，阿纳托尔·法朗士写的，也很好；这是大思想家拉斐尔·巴雷特的论文；还有，这是葡萄牙大诗人格拉·洪开罗的优秀诗歌。请看：

一共才四十个生太伏……”

“我有一本旧书，拿来跟你换，你愿意吗？”

“拿来看看吧。”

“是一本字典……”

“一本字典？”图里奥惊喜地重复说。

那位妇女进屋去拿书了。

这是一本又厚又重的旧字典。图里奥的心不禁猛地跳了一下。用书换当然是划算的！尽管他已经作了决定，但还是问道：“页数齐全吗？”

“全的。这是我过去读师范的时候用的，现在用不着了，所以我拿来换掉。放在那个角落里也是白占地方。我敢说，它值四十个生太伏还要多呢。”

“好吧！”图里奥说。然后他就带着那本字典兴高采烈地走了。一想到再也不用去卖书了，他简直觉得自己是个最幸运的人。遇到了那个妇女，轻而易举地换得了字典，他觉得仿佛有一个智慧的保护神驱使他来到这个地方，碰到那个妇女……他高兴地哼起进行曲来。

但是，故事还没有结束。且不说图里奥，让我们看看那位妇女家里的情形吧。这时，她家里响起一片绝望的争吵和叫骂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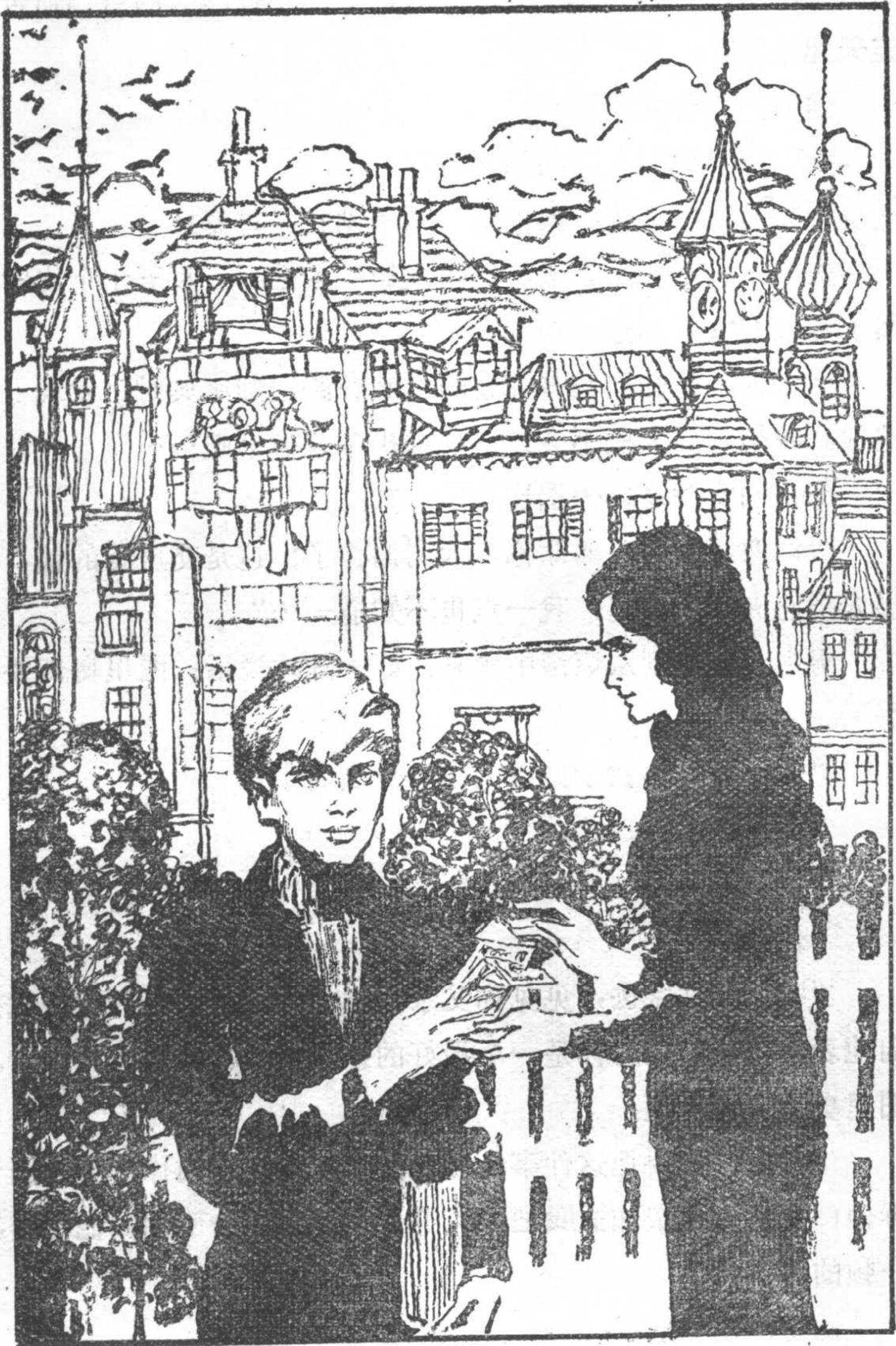
她男人回到家，一见字典没有了，就问妻子说：

“字典呢？”

“我看它白占地方，刚拿去跟一个卖书的孩子换书了……”

她男人双手抱着脑袋大叫起来：

“可怜虫！倒霉鬼！你知道你闯了什么祸吗？字典里夹着一百五十个比索！我把它放在里面，准备今天交房租的！”



他不住地叫着，骂着。女人哭了，想解释一下，求他原谅。男人却不听，只是狂怒地走来走去，一面不住地大叫自己命苦，诅天咒地。

这时，门铃响了。

女人探身去望，回头惊喜地说：

“在门口！换走字典的那个孩子站在门口哪！”

夫妇二人朝孩子奔去。图里奥微笑着把那一百五十个比索交给了那位妇女，说道：

“太太，你知道我多惊奇啊！我在路上翻字典时，发现了这些钱。我想，你大概不会连这些钱也拿来换书吧……”

那位妇女激动得一迭连声地大喊：

“谢谢，谢谢！谢谢你，太谢谢你了！这是交房租的钱，我男人把它夹在字典里，我一点也不知道……”

男主人仿佛刚从惊愕中醒来，好一阵才说话；图里奥却要告辞了。

“等一等，小伙子！请问你叫什么名字？”

“图里奥·巴连戈。”

“家在哪儿？”

“什么事？”

“我想到你家去，见见你父亲，把你做的好事告诉他。我想向你表示祝贺，因为你是一个最好的孩子……”他起劲儿说着。图里奥却打断他说：

“什么？你要把这件事告诉我父亲？不，谢谢你！千万别告诉他！要是我父亲知道我把一百五十个比索还给了你，他会揍我一顿的。”

说完，他就走了。

乔克洛

〔阿根廷〕阿·荣凯

“滚开！”主人愤怒地踢了它一脚。

这是一只金黄色的狗，皮毛异常光亮，躯体却十分消瘦，两旁的肋骨几乎露在了外面。它原是一只美丽的狗，很勇敢，有时甚至很凶猛；它强健有力，连它的主人都为它建树的功绩感到骄傲。如今，它却变得丑陋了。岁月把它摧毁了：嘴里缺了几颗牙齿，浑身疲惫无力，叫声令人害怕，毛也开始掉了。

“滚开！”主人想用这种办法断绝同它的关系——这只狗跟随主人已经十五年了。

这一天，主人很恼火，很粗暴，在酒店里比平常多喝了几杯，因为，赌博的时候，他输了钱。他昏昏沉沉地走回了家。他早就觉得这只狗很讨厌，却忘记了它曾经为他做过的一切好事，忘记了它的最伟大的功勋：有一次，几个强盗闯进他家，这只狗硬把他们吓跑了。忘恩负义的自私自利的主人不断这样抱怨说：

“苏尔坦已经不中用了。总有一天，我要给它一枪：叭！既然挣不来，就不必再吃饭了……”

这天下午，他喝得比往常多，脾气比平日更坏，因为输了钱。回家的时候，他愁闷不堪，激怒异常。走到门口，碰见那只狗躺在门边晒太阳。他无名火起，上去就给了它一脚。

“滚开！”

狗哀叫一声跑开了，唯恐再挨第二脚。它站在远处望了望主人，似乎明白了什么。很久以来它就忍受着主人的怒火、叫喊、脚踢和不足的食物。它站在那里等待着，仿佛还不相信主人真要赶走它。

主人威胁地、象恶狼似地嚎叫着，冲着狗走去。他这样叫喊，是因为他需要熄灭心中最后一抹良知的微弱光芒。因为，良心在无声地劝阻他说：“你这样做没有道理，你不应该把你的忠实奴仆和十五年的老朋友赶走！……”他叫喊得更凶了。为了实现自己的意图，他不需要听什么劝告，一个劲儿不停地诅咒、辱骂，简直成了一头野兽。他捏着两只拳头，踢着两只脚，冲着狗走去……

狗开始加快脚步往前走……干嘛要挨那么多踢打呢？已经吃够苦头的、头脑机警的狗，不需要更多的证明。随着它生命活力的逐渐减退，主人的爱怜早已消失。这架被主人带在身边，会吠叫和厮咬的“机器”，随着牙齿的脱落和声音的嘶哑，已经成了废物。象一把扫帚，杪儿一掉，就会被扔掉；自私而无义的主人对待他的狗也是这样：要把它赶走。因为，它已不中用了。这种比较当然不是狗作出的，尽管它也会进行比较。真的！苏尔坦是一只十分聪明的狗。

苏尔坦决定走了。到哪儿去呢？它明白，它不应该再回到朝气蓬勃的青年时代生活过的那个角落——那个它作为勇敢而忠实的卫士立过功绩的地方去了。再说，它对主人的爱戴也由于他的脚踢和叫骂而减弱，甚至已经消失了。

它继续走着。到哪儿去呢？它想离开城郊，向野外走去。它走得很慢，没有目的，只是想找个地方熬过寒冷的夜。忽然，一

股烤肉的香味吸引住了它。它来到一家酒店门口，抬起脑袋一看：里面有许多人正在喝酒，热闹极了。它用饥饿的目光盯着正在烤腊肠和杂碎的大烤肉架子。但是烤肉的人却冲它大喊：

“滚开！”

苏尔坦没有动。它实在饿极了，顾不得别人的呵叱，一心等着那人丢给它一块肉。

烤肉的人回头对一群酒鬼嚷嚷说：

“瞧，这只狗！我冲它喊：滚开！它却一动不动。瞧它的眼光多么奇怪啊！怕是疯了呢？”

“不，”一个人说，“它这是饿坏了。”

“噢！”另一个人插话，“这是尼古拉斯的狗。”

“要我打死它吗？”他拔出了手枪。

其他人跟着起哄：

“对，给它一枪！然后拿块肉皮给它，拿它开开心。”

但是，苏尔坦是深知手枪的厉害的，所以它马上跑开了。那个酒鬼，后面跟着他的伙伴们，跳过人行道，瞄准了拚命逃跑的狗。砰！一声枪响，象击碎了玻璃似地打破了寂静。接着，传来一声长长的、深沉而刺耳的哀嚎声。

苏尔坦只觉得有一个硬东西打在腿上，它明白：是被子弹击中了。它惊恐地哀嚎，但是仍然继续向前跑着。它是用三只脚跑，因为，有一只受伤的后脚不能落地。它惶恐绝望，不顾一切地跑着……

当它累得一步也走不动了的时候，就停下了……已经来到野外，天色暗了，它躺在树下，开始舐那只受伤流血的脚。

在难耐的疼痛和饥渴中过了一夜。天刚发亮，它想爬起来继续赶路，但是，疼痛和疲劳阻拦着它。再说，上哪儿去呢？它只

好呆着，睁着一双大眼，注视着不管它的痛楚的过往行人。它眼里盈满了泪花，露着乞怜的神情，简直跟人的眼睛一样。

“你怎么啦，可怜的狗儿？”

苏尔坦回头一看，是一个孩子在跟它讲话。孩子用手抚爱地捋着狗的背脊，对他说：

“你怎么啦？可怜的狗儿！谁伤害了你？你在流血哪，可怜的狗儿！……”

狗舐了舐孩子的手。

要想做朋友，这就够了。

这只受尽歧视、凌辱的狗顿时感到：在它的生活中，一个新主人出现了。而且，这个主人很快使它变得年轻、健康起来。新主人管它叫“乔克洛”^①。他按照孩子的想象，给它起了这个符合它的体形的名字。这只狗又高又瘦，金黄色的皮毛异常光亮，孩子觉得它很象一只雨靴，所以就这样叫它。

从第一天起，一喊“乔克洛”，它就答应，孩子就觉得自己是这只受伤、挨饿的狗的十足的主人了。他为她治好了伤，给她东西吃，带她到父亲的农场去。那里有好几只美丽、健壮、年轻的狗，但是，他觉得所有那些狗都不如这只难看的、受伤的老狗可爱。因为那些狗是农场的，是父亲的，而这只狗才是他自己的。他怜惜它，对它特别宠爱。孩子的爱，仿佛唤回了它逝去的青春。这只狗已经比过去跑得快些，叫的声音也变洪亮了，新的光辉开始在它那灰暗的眼睛里闪耀。它在农场里受着宠爱，安静地生活了好几个月。孩子和她形影不离，带她到远处去旅行。

^①乔克洛：西班牙文译音，词意为雨靴。

当假期结束以后，乔克洛就伴随孩子去上学，每天趴在学校门口等着，直到孩子放学出来，才一块儿回家。孩子和狗高兴地跳着跑着，一种似乎出自本能的纯净的同情心把他们紧紧地联系在一起了。

“多好看哟，
一只山羊
生了三只小羊羔！
两个羔儿在吃奶，
一个饿得咩咩叫。”

在黄昏的寂静中，一个醉汉，声音含混不清地哼唱着，仿佛要把这寂静打破。

歌声不停地反复着：

“多好看哟，一只山羊……”

突然，声音中断了。只见一只狗，几乎没叫一声就向那人直扑过去，一口咬住了他的外套。那人倒在了地上，狗与人，展开了一场可怕的搏斗：那人用血淋淋的双手揪住了狗的脖子，使劲儿掐它；狗挣扎着，终于摆脱了他，然后又扑上去疯狂地厮咬起来。

醉汉恐怖地大声叫喊，因为他明白，他不可能同那只狂怒的狗搏斗很久。他用脚把狗踢开去，狗又顽强地转回来，向他扑去。人和狗在地上滚动着，狗疯狂地咬着他，碰到哪儿咬哪儿，把他的衣服撕得稀烂，把他的皮肉咬得鲜血直流。那人狂叫着，声音愈来愈高，得救的希望却愈来愈小。

就在这时，突然从农场里跑出另一只狗。这只狗好象是听见那人的呼救声而跑来的。那人害怕地想：又来了一条恶狗，这下完

了！但是没料到，这只狗毫不犹豫，跑拢来就朝头一只狗猛扑过去。两只狗立刻在地上滚成了一团，展开了惊人的厮杀。

那人赶快趁机逃开了。他叫喊着，躲进了那只救命狗所呆的农场。

农场里的男人和女人们把他围了起来。他结结巴巴地向他们解释着发生的事情。这时，有两个工人手持大棒走出农场，去把那两只继续厮咬、吠叫着滚成一个毛茸茸的肉团的狗打散。被狗咬伤的人得到了治疗，伤口已经被包扎好，人也已平静下来。当他喝完一杯咖啡，准备站起来告辞的时候，一个孩子来到他面前说：

“你知道是谁救了你吗？是我的狗儿救了你，它叫乔克洛。”

这时他才记起了救他的那只狗。

“我想看看它，”他诙谐地说，“向它表示感谢。不错，是它救了我的命。要不是它跑来，那只狗一咬住我的喉咙，我就准会完蛋的。”

“就是它！”孩子把一只有着非常光亮的金黄色皮毛的高大的狗带到他面前。

那人眼睛睁得大大的，往后退了几步，十分吃惊：

“苏尔坦！”他叫道。

狗摇着尾巴。

“它不叫苏尔坦，叫乔克洛。”孩子解释说。

那人不听他的话，激动地叫喊着苏尔坦，由于啜泣，声音变得柔和了。他向孩子的父亲，向大家作解释，说这只狗是他过去喂养的，跟他做了十五年的伙伴，后来，他忘了狗的好处，发了脾气，把它赶走了。

“现在它救了我的命！我的命多亏了这只可怜的狗！”他一面

啜泣，一面叫喊，“我把它赶走以后，它又救了我的命！它以德报怨，救了我的命！我敢说，它是听出了我的声音，才跑出来向另一只狗进攻的……”。

“是的。”一个工人说，“我们正在这儿喝马黛茶。忽然这只在角落里打瞌睡的狗儿竖起了耳朵，狂叫着跑了出去。我们很奇怪，跟着往外跑。就在这时，碰见你带着伤向农场里跑来……”

“我说的不错！它熟悉我的声音，所以跑出来保护我。就象以前，就象年轻的时候那样。现在你们看到它老了，但是应该想到它十年前的样子：那时，它是一只高大、健壮、美丽、勇敢的狗……”他开始跟狗说起话来：“对不对，我亲爱的苏尔坦？你是一只美丽而勇敢的狗，对吗？你记得我们一起进行的斗争吗？……嗯，它没有忘记！诸位已经看到，一只狗有多么重要……它比一个人还宝贵！原谅我吧，苏尔坦！”

他倒在椅子上，脑袋在两只拳头中间摇动着，突然哭了起来。

人们扶起他，劝慰着。但是，由于惊吓而消散了的酒劲儿又重新涌了上来，虽然他神智是清楚的。他感到很悲伤。

他想把狗带走，象渴求生命似地向孩子央求着。

孩子反对说：

“不！这只狗现在是我的！”

但是，父亲说话了。他认为，应该让老主人把狗带走；况且，现在又救了他的命。大家都认为应该这样办。

年迈的厨娘以评论者的身份，对郁郁不乐的孩子说了一句谚语：“拿面包喂人家的狗，面包和狗一齐丢。”

那人抓着狗的脖圈，向大家表示了一番谢意以后，就匆匆忙忙牵着狗出了厨房。

孩子象个机器人似的跟在他们后面。到了街上以后，那人放开了狗，一边跟它说着话，一边往前走，狗儿跟在他后面。

孩子悲伤地默默倚着一堵墙，因为他觉得浑身无力。他望着狗儿和那人走去……他们已经走出了十步、二十步……

狗儿站住了。

“跟我走，苏尔坦！”那人对它说。

狗一动不动。

“走呀，苏尔坦！”他抓住狗的脖圈，试图把它拖走。

狗望着孩子——他默默地悲伤地站在那儿，轮廓几乎被阴影笼罩住了。他没有说话，只是望着狗儿。

“走呀，苏尔坦！”那人继续喊着。

狗没有听见。它的心中正进行着一场斗争：是跟着那个大人还是跟着这个孩子？那人是过去的，跟随了十五年的旧主人；这个孩子是现在的，使它变得年轻了的新的亲人。它从旧主人那里得到过什么呢：什么也没有！他所给它的一切，是它应得的报酬，因为它为他看过家，保卫过他，如今又救了他的命。它从这个孩子那里得到了什么呢？得到了一切！它当初象一块破烂布，皮绽血流，奄奄一息；是这个孩子收养了它，为它治好伤，抚摩着它，把它带回家，喂它食物，温柔地抚爱着它……

“走呀，苏尔坦！”那人拉着它的脖圈对它说。

狗还在犹豫，凝视着孩子。孩子什么也不说，他没有力气说什么了。他要是开口的话，只能是放声大哭。

狗一动不动。它跟那人一起生活了十五年，已经够了。它跟这个孩子——它的新朋友、伙伴和兄弟才一起生活了几个月，这对它那深沉的动物的的心灵来说，还只是个开始。

那人终于发怒了。他使劲儿拉了它一下。



“我们走!”他喊道。

狗不能再犹豫了。随着这一声怒叫，一连串可恨的往事：鞭打、叫喊、饥饿，顿时涌上它的心头，而这些往事，早已被那个人毫不在乎地忘记了。

狗儿猛然从那人的手里挣脱出来，飞快地向孩子跑去，跑到孩子面前把脑袋钻进了孩子的双手。

“苏尔坦，回来!”那人命令道。

狗没有听从。那个高声命令它的粗暴的人算什么呢？这个孩子，这个温柔的孩子才是它的主人。只有这个孩子才慈爱地抚摩它，对它说知心的话，给它吃美味的肉，跟它一块儿玩耍和散步；现在又跪在地上，把他那美丽的头同它那毛茸茸的头靠在一起，把泪水洒在了它的脸上……

“苏尔坦，回来!”

那个人喊着，企图叫它听从。他的声音对狗来说是多么粗暴，多么陌生啊!

这个孩子的温柔的声音又是多么亲切，多么熟悉啊!孩子啜泣着，高兴地啜泣着对狗儿说：

“乔克洛，我的乔克洛，狗儿!我早就知道你是喜爱我的，你是更爱我的……乔克洛!”

苍鹭与男孩

〔阿根廷〕埃·卡佩纳

对这片洼地来说，哪一年的秋天也不象今年秋天这样凄凉。天气很冷，风不停地呼叫着，瓢泼似的大雨猛烈地敲打在洋铁皮上，噼噼啪啪作响，仿佛不惜自己撞得粉碎，硬要把这发亮的金属板打穿。人们都说这一片洼地象一个黑乎乎的山洞，要看清楚里面的东西，眼睛是不顶用的；只是当一道闪电划过天空时，人们才可以清楚地看见这片水汪汪、亮闪闪的田野，看见白天在没有铁丝网围住的大牧场上自由放牧的马群，象石雕的魔鬼，一动不动地呆立在水中。一条狗打着战，惶恐不安地撞着门板，又是嚎叫，又是拿尾巴抽打，渴望主人给它开门。房间里，唐巴勃罗·卡兰萨想尽一切办法试图入睡，结果都无济于事，他刚合上眼，一道亮光从他头上闪过，又使他睁开了眼。他的脑海里往事如潮，一生中许多令人心碎的事件一幕一幕地浮现在他眼前，他怎么睡得着啊！又一道闪电划过，把房间照得通明。唐巴勃罗·卡兰萨借着闪光微微抬起头，朝地板上扫了一眼，看见他儿子德梅特里奥正裹着被子和斗篷睡觉。然后，他又抬起眼睛，盯着挂在墙上的一张照片。他经常这样呆望着死去的妻子的照片，仿佛想要从她的嘴里得到关于如何教养好孩子的忠告似的。每每在端详过他女人的照片之后，许许多多他压根儿就没想过、也不敢梦

想的事情就会涌上他的脑际。这女人似乎变成了他心灵的主宰，会给他带来种种思想与希望。他总是满怀激情，忠实地听从着她的吩咐。

闪电刚刚消逝，乌云笼罩下的房屋就在一阵剧烈的震动下战栗起来。大地的震动比天空还要厉害，洼地颤抖着。声声炸雷那么猛烈，仿佛要把大地劈开，吞噬掉人间的一切。随后，狂风从水面上怒吼着卷过，袭击着这座孤零零的房屋，好象要把它连根拔起，抛向茫茫天穹。

唐巴勃罗·卡兰萨回想起他的悲惨遭遇……

他们一家刚来到洼地不久，就发生了一件不幸的事情：他女人死了。可怜的妻子！她为了他们的儿子德梅特里奥，为了这个象铁钩似的以极大的爱怜紧攥住她的生命的男孩忍苦受难，热爱着生活。她死了，已经躺在棺材里了，可是，他仿佛听见她还在叮咛：一定要把孩子教育和造就成为一个完美的人。妻子的告诫是对的：他，一个粗人，论精心教养孩子，他懂得什么呢！小的时候当看牛娃，长大以后赶牲口，除了喂马和放牧牲口，他什么也不懂。女人去世后，他最后一次骑马的时候，又出了一件倒霉事儿：他喝了几杯酒，赶着牛群进屠宰场，这时，一头粗野、莽撞的淘气的小牛跑掉了。唐巴勃罗骑着马，叫喊着飞快地向它追去；眼看就要追上了，马蹄踏在石头上冒着火星，已经追到小牛跟前了，这时，小牛突然转了个弯，让他扑了个空。他立即勒住马缰，但是，在调转马头的当口，不幸他连人带马跌在满是棱角的乱石堆里，沉重的马身子和马镫把他的腿压坏了。不久，他就瘫痪在床上，那时，德梅特里奥只有十二岁！……

唐巴勃罗看见朋友们对待他儿子那么好，心里有说不出的高兴，眼里盈满了泪水。在家里，许多朋友围在他的床头，劝慰他

不要灰心丧气，鼓励他去战胜灾祸，使他充满了信心和力量。大家经过商量，委托他的朋友——屠宰场的一位工人转告他一个可以解决他家生活困难的建议。唐巴勃罗听到这个建议，不加思索，马上摇头，他用慌乱、发哑的声调痛苦地说：

“不，那可不行，……不行！哈辛托。孩子太小……东西太沉，会把他的背脊压坏的……”

“听我说，唐巴勃罗。”哈辛托回答，“没有别的办法呀！印第安人有力气，东西是背得动的。怎么说他背不动呢！要知道，宰完了牲口，他的篮子会装得满满的；卖掉了下水，他会带着满口袋的钱回家来……。”

没有办法，为了生活，德梅特里奥只好每天从洼地出发，急急忙忙穿过田野，在开始宰杀牲口以前赶到屠宰场。每天下午，这里要宰杀大量牲口，十分繁忙紧张，有做不完的活儿。德梅特里奥的一双眼睛简直不够使了，只见一团团的肉和杂碎不断落进他的大篮子里。几乎没有哪个屠宰工人不丢给他一点东西，没有哪个人在给东西时不夸他几句。他心里多么高兴啊！对于遭遇不幸的人来说，这实在使人感到鼓舞。有个工人一边剥着牛皮，一边爱抚地对他说：

“德梅特里奥，长大了你一定会象你父亲那样有出息的。”

另一位工人提着一挂杂碎来找他，把东西丢在他的篮子里，手搭在他肩上，瞅着他的眼睛，亲热地对他说：

“听我讲，孩子！我跟你爹一起赶了二十年的牲口。有时候在野外，有时候在旅店，咱俩从来……的确，从来也没有半句过头话，从来没有闹过别扭。象你爹这么正派、这么有头脑的人，实在少见。他烤肉的手艺可真高！嗨，烤肉亮闪闪的，象金子，

一咬满嘴肉汁儿。”

德梅特里奥听到这些赞美的话，心里热乎乎的，几乎要哭出来。想到父亲在瘫倒以前给人们留下了这么好的印象，如今当父亲躺在床上再也起不来的时候，大家又这么热心地来帮助他，孩子就不由得高兴起来。这一切，证实了他对自己父亲的看法。德梅特里奥是个懂事的孩子，他感到有这么一位父亲是多么幸福！因为他不仅仅是自己的父亲，同时也是一位勤勉而有主意的“母亲”，是一位充满着母爱的父亲。

天还没有亮，周围依然一团漆黑。狗汪汪地叫着，渴望进屋避寒。大地在颤抖，一道闪电照亮了雨空，德梅特里奥被惊醒了。他从破烂被窝里爬起来，划着一根火柴，凑近台钟照了照：已经五点了。他点亮了一盏小灯，一边穿上前一天被淋湿发潮的衣服，一边把水壶放在炉子上，然后泡上马黛茶，嚼着黑面包片。喝完最后一口茶，他打开房门准备出去。暴风雨夹着侵人的寒气冲进了房间。父亲问他打算到哪儿去卖。唐巴勃罗这时仿佛觉得孩子的妈妈也在场，就站在他的身边，正在责怪他忘记了嘱咐孩子一些话。他感到惭愧，心里默默自责：当然，她是对的，应该把主要的事情预先讲清楚。于是，他对孩子说：

“听着，德梅特里奥，你要是去卢加诺村的话，就顺着右边的铁路走；要是去索尔达蒂村，就顺着左边的铁路走。这样，你总能看见火车从前面开来……不然的话，背着东西，边想心事边走路，一不注意，会被火车轧着的……就在昨天，埃莉萨太太的一头牛跌进桑格雷河里淹死了。要当心！河水流得很急，掉进去就没有命了！那头牛，为了找好草吃，没有站稳，跌下了河里，它翻上来又沉下去，一会儿露出了脑袋，一会儿露出了蹄子，一

会儿又露出了背，一直被河水冲到文塞斯劳的铁丝网下才被拦住。埃莉萨太太昨天要我把这个情况事先告诉你。你从索尔达蒂村回来的时候，要记住，不要穿田野贪近路，一定要打铁路桥上过河！”

由于他女人在世时对德梅特里奥的教育很关心，而且这孩子又象她那样聪明，喜欢学习，所以他在学校和夜校里一年接一年地努力念书，学会了很多东西。唐巴勃罗自己不识字，更不懂得算术，听到孩子算帐，总感到挺兴奋。因此，这差不多成了每次孩子出发之前他的一种乐趣，他常常这样问孩子：

“德梅特里奥，算给我听听：你带了多少东西，都是什么价儿，一共能卖多少钱？”

于是孩子就把油灯端过来，一面在篮子里拨拉着，一面大声说：“一百个生太伏就是一个比索。五个蹄子，每个二十生太伏，共卖一个比索；十个小肚，每个十生太伏，又是一个比索；十根肥肠头、十根大肠、十根小肠、十个肺头，每个都是十生太伏……一共卖六个比索。”

唐巴勃罗又高兴又难过地自言自语道：

“唉，德梅特里奥，要是你妈听见你算帐的话！……”

德梅特里奥在地上站稳，背起了沉重的篮子。柳条篮筐边儿象铅条一样，硌得他肌肉和骨头生疼。他沿着埃斯卡拉达路向山丘走去。寒冷的天气冻得他蜷着身子，浑身发抖，缩成一团。风迎面扑来，使他寸步难行。他尽量弯下身子，踩着水下的沙石，躲着风走。可是风却呼呼地顺着地面追逐他。德梅特里奥和大风顽强搏斗。风拦住他，吼道：“不许你过！……”德梅特里奥却钻进风里，冲破阻拦，步步前进，仿佛在说：“我就要过！”

走到沼泽地后，黎明前的黑暗渐渐消退。雨落在水凼里，冰冷的雨滴在布满水泡的水面上噗噗作响。整个沼泽地仿佛开了锅，水面不断扩大，田野被淹没了，雨滴汇集成湍急的水流，哗啦啦向大河淌去。德梅特里奥发现：那边，离他不远的地方，有一群苍鹭。那些鸟儿多白啊！活象白雪捏成的。

他想：能不能捉一只回家喂呢？他早就渴望着有一只鸟儿，常怨自己没有这个好运气。每天下午去屠宰场的时候，他总要在一个屠宰工人家的花园前停一会儿，那人就养着一群这种美丽的鸟儿。德梅特里奥把身子倚在栏杆上，着迷地望着它们。他站在雨里寻思：“我能捉到一只吗？！……一只活的？！……”他想出了个捕鸟的计划：他可以绕个圈子，从灯芯草地里接近鸟群，在那里甩出他的铁索，将鸟儿捕住。

德梅特里奥是一个机灵的小猎手。他照着铁链的样子，用铁丝拧了一根象辫子似的链条，顶上安上一个大螺帽。这件武器他总是随身携带着，从不忘记。因为，它既可以用来打猎，又可以用来防狗。在田野和街道上，他必须准备着随时放下篮子，挥动这件厉害的武器。那些惯会欺人的恶狗，一看到螺帽嗡嗡作响的挥动着的铁索和这个暴怒而勇敢的少年，便哀叫着仓皇逃去。现在，他把篮子紧贴着铁丝网的木桩，让它慢慢地、稳稳当当下滑，卸放在地上。然后他就从埃斯卡拉达路走进了文塞斯劳的田野。他机警地兜了个圈子，钻进了灯芯草丛。这时，晨光又变得暗淡了，好象黑夜降临了似的，这对于猎人很有利。他把身子沉进水里，直没到腰部。冰凉的雨水咬啮着他的肌肉，冷得他直发抖。由于必须悄悄地缓慢地行动，他感到全身肢体都麻木了。

传来鸟儿拍翅的声音，接着一只鸟儿就在灯芯草丛上空使劲儿地盘旋起来。德梅特里奥大声抱怨：“嗨，这只该死的鸟！”

原来，这是一只山鹑，它从灯芯草丛里飞出，惊动了那群苍鹭，它们一下子都挺立起来，警惕地谛听着周围的声音。他把身子整个儿沉在水里，脑袋和水面相齐，继续向前走去。水和泥浆憋得他一会儿钻出来，一会儿又沉下去。那群苍鹭扑楞楞飞起，又在稍远的地方停落，但总是不离开沼泽地。孩子追逐着，失望地眼看着这群他一心想捕捉住的美丽的鸟儿渐渐地飞远了。

在一块高坡地上，留下了一只孤零零的苍鹭，没有随着鸟群一起飞走。德梅特里奥乐滋滋地瞅着它：白色的，就象埃莉萨太太每天下午送给他的牛奶一样白，脖子又细又长，脑袋缩进了胸部，长长的黄嘴打那儿伸出来。为了不致把它吓跑，他想出一条妙计来：弯下腰，屏住气，耐性等那只鸟儿定下心来时，他便无声地浮游过去，悄悄钻进一片茂密的灯芯草丛里。那只苍鹭就停在离他只有几步远的地方。他多么激动啊！他弯着腰，轻轻地喘息着。

当他从兴奋和激动中恢复平静之后，便从腰间抽出铁链，心里默想着：“我要用腕力准确地把它的一只翅膀打伤，过后再用香油和灰粉给它治好。”于是，他把脑袋探出草丛，站直身子，举起铁链，看准目标，挥动手臂，猛力把铁链掷了过去。鸟儿刚展翅起飞，铁链打中了它一只翅膀下的肋部，链条绕住了鸟儿的身子。

德梅特里奥看到了武器的效力。他看到：苍鹭张着一只翅膀，歪着身子颠跑了几步，便昏昏沉沉地翻倒在哗哗作响的水沟里了。小猎手敏捷而吃力地走上前去。鸟儿仿佛还想逃走，它惊恐地抽搐了一下，伸了伸脖子，张开大嘴，吐出一口血，断了气。鲜血把苍鹭雪白的羽毛染成了红色。

看到鸟儿断了气，德梅特里奥心里很难过。他用冰冷的手哆

哆哆嗦嗦地把死鸟拿起来，察看它的伤口：伤势很严重。他心想，要是它不起飞的话，至多不过只打伤它一只翅膀，那就能把它活捉了。他手上沾满热乎乎的鸟血。这只死去的鸟儿使他感到很伤心，很痛苦，他不禁为自己想占有一只苍鹭的念头而懊悔起来。他望着手里的鸟儿，抱怨地说：“你干嘛不跟别的鸟儿一块飞走呀！早知道捉到你这个死的，还不如让你飞走哩。”

他满怀悲痛地一只手捏着死鸟，一只手揪下一把灯芯草，在铁丝网下为那只苍鹭铺了一个床，把鸟儿掩藏在草丛里。心想：暂把它留在这儿，等回家的时候再来取。泪水和密集的雨滴一起洒落在覆盖着鸟儿的绿草上。

德梅特里奥沿着埃斯卡拉达路走着，爬上山丘，以便顺着窄轨铁路回去。他想起了妈妈。他常常从家里墙上那张被灯光照亮的大照片上看见她。他打定主意：回家以后，要用苍鹭的羽毛做一个扇状的装饰品佩戴在照片上。妈妈看到这么洁白漂亮的羽毛，该会多么高兴呀。羽毛环绕，甚至还可以为妈妈遮风御寒呢。真的，他还从没有见过洼地的秋天竟会这么寒冷，会刮这么大的风！这样一来，苍鹭也算有了自己最好的归宿了。

关于妈妈的情况，德梅特里奥一无所知，只是记住了长辈们对他讲的——

“唉，不知道母亲的人是世间最不幸的。这样的人不会懂得，在充满苦难的人间还存在着幸福。你只听到过一个在野地里长大的受苦人的粗鲁的叮咛，你只受到过一双长满老茧的粗硬的手的抚爱。可母亲的手却象绸缎一般柔软，她知道孩子什么时候不舒服和需要什么。常常，孩子感到不舒服的时候，只要母亲把他抱起来，对他说……说什么呢？……唉，什么也甭说！只说：

‘我的孩子!’……是的，只要说一句‘我的孩子’就够了，孩子也就不再感到疼痛了，他就靠着这句话和母亲的抚爱长大成人，走向社会，投入艰难的斗争。知道自己有这样宝贵的东西，对于斗争是多么重要啊，孩子!”

德梅特里奥也是个多愁善感的孩子。他想到了父亲，想到母亲去世后父亲对他的关怀、操心和抚爱，他是多么激动啊!他翻来覆去地想了很多:

“连爸爸都是这么体贴，这么慈爱，每时每刻惦记着我，那么，妈妈该是怎样的呢?……”

他痛苦地想道:

“我没有见过她，真是不幸!对……对……如果有妈妈肯定是非常非常幸福的……”

铁路维修队的工人们总是很高兴地欢迎德梅特里奥到来，亲热地帮助他把篮子卸下肩。逢到下雨，维修队不出工时，大家就围住孩子，抢着买他的东西。每个工人都按自己的口味选购:喜欢吃小肠的就买小肠;不然的话，就买小肚、肺头或肥肠;有的想吃营养丰富的肉汤，就向他订购尾巴和蹄子。

工人们多么喜欢这个孩子啊!维修队监工的老婆来到他面前，买了下水。她拢起围裙，把买的东西丢到里面。然后望着铁路、甘蔗田、树林和正下着的瓢泼大雨，忧虑不安地对大伙儿说:

“瞧这孩子，雨这么大，天这么冷，路这么滑，他还得出门挣钱养家。背着这么个没法背的篮子……唉，篮子比人还大……我的天啊!这世道多么不公平哟!”

德梅特里奥正从索尔达蒂村回家去。他把篮子倒扣在头上和

背上。篮子的提手超过了胸部，人整个儿都被扣在篮子底下了，只露出两条腿在走路。他用这种办法挡风御寒。风推着他前进。站在路基上，就瞅得见他的家了。他想：要是顺着铁路走，会耽误很多时间；打对面的田野里穿过去，就能很快到家了，或许还能捉到一只什么鸟儿哪。整个田野都被水淹没了，德梅特里奥走起来却挺快。他不是捕一只水雉，就是捉一只山鹑，只有在没有大鸟的时候，才去逮小鸟卡奇拉和钦戈洛^①。但他总觉得不忍心捕捉小鸟儿，担心它们会被铁链打得稀巴烂。

这时，洼地上空一片黑暗，乌云一直覆盖到地面上，大雨如注，寒气逼人，狂风呼啸。风到之处，席卷一切，刺着老牛的屁股，摇撼着牢固的铁丝网的木柱，甚至翻过河堤，拦住奔腾的河水，卷过水汪汪的平川。雷鸣闪电接连不断，迅猛异常。空气中散发着闪电过后犹如燃烧着硫磺似的难闻气味。在一块高坡地上，出现了惊惶的马群。一道闪电劈开乌云，德梅特里奥蜷缩身子，闭着眼睛，捂住耳朵。他觉得整个大地在他脚底下震动起来，当他睁开眼的时候，看见马群被吓得四散飞奔。一匹马儿被雷电击中，倒在地上呻吟着，吃力地摇着头，蹬着腿，最后全身抽搐了一下便伸直腿不动了。德梅特里奥浑身战栗，感到自己强有力的心中充满了恐惧。

一阵旋风凌空而起，看去象是一个大海螺。接着升起一个黑色的水柱，随着旋风往上，然后又跌落下来。又一阵旋风袭来，裹住了德梅特里奥，把他举到空中，然后抛到一个水塘里。他惊慌地爬起来，在一道道窄小的急流中间跑起来，跑啊，跑啊……最后涉过了滔滔雨水刚刚汇聚成的沼泽。他睁着双眼，却什么也看不见，早晨比黑夜还黑。雷声隆隆，电光闪闪，瓢泼似的大雨

^①卡奇拉和钦戈洛：美洲草原上的两种好看的小鸟。



挡住了德梅特里奥的视线，使他成了瞎子，憋得他喘不过气来。狂风吹来，把他那窘迫的喊声噎在肚子里。“爸爸！……爸爸！……”他一边叫喊，一边沿着望不到边的水茫茫的原野跑着，跑着。摔倒了，立刻又爬起来，以更大的毅力和更快的速度继续向前跑。密集的雨柱拖着他，简直身不由己。

由于天地一片漆黑，德梅特里奥没有注意到已经来到河边，一迈步，他跌进了河里，水深，脚不着地，只有两只手还露在水面。随后，手也被河水吞没了。湍急的河水不断地把他翻到水面上来，一会儿露着头，一会儿露着腿，一会儿又露着半截身子……他躺在水里，仿佛在游泳，任汹涌的急流拖着他向前，时而翻出水面，时而没入水中。篮子顺着河水向前飘荡。德梅特里奥、篮子和杂物一直漂到文塞斯劳的铁丝网下，才停下来。

一道强烈的闪电照亮了唐巴勃罗·卡兰萨的房屋。唐巴勃罗气喘吁吁，泪水满面，惶恐不安地抬起身子，睁着大眼睛望着屋角。那儿显露着德梅特里奥盖着被子和斗篷睡觉的轮廓。震撼注地的雷声刚刚响过，他在被窝里动了动身子。

唐巴勃罗看过了孩子，然后又把泪盈盈的目光转向他女人的照片，对着她说：

“克拉拉，亲爱的克拉拉！事情多可怕啊！我还以为德梅特里奥离开了我们呢。”

〔作者简介〕

埃利亚斯·卡佩纳，阿根廷当代重要作家和诗人。1897年生于布宜诺斯艾利斯。

卡佩纳的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集《盗马贼蒙特内格罗》

(1955)、长篇小说《这个黑人也是人》(1967)以及《低地的英国人》、《弗得里格的故事》、《拉马坦萨之歌》、《早晨》等等。

卡佩纳的作品多半描写城市的风俗世态，揭露城市的社会弊病和腐败现象。作者笔下的各种人物生动逼真，作品大量反映了社会底层劳动人民的苦难和顽强谋生的斗争。

《苍鹭与男孩》选自1971年出版的《阿根廷短篇小说三十篇》。它描写了儿童的苦难生活，读来动人心魄，感人至深。

“毛毛雨”

〔阿根廷〕阿·维利亚努埃瓦

“我想，那是因为他的一双眼睛。不错，准是因为他的一双眼睛。他那双眼睛，睁得很大，但是，看起来并不显得大。因为他那可怕的、绷得紧紧的脸皮，使眼睛总是保持着带睁不睁的状态。他那两只眼睛，象两道平直的伤口，从它们的深褐色的底部放射出锐利的光芒。”

加乌乔人比利亚格拉——他的朋友们都这样称呼他——慢吞吞地讲述着，仿佛一边讲一边在汇集着童年时代发生在烈日烤晒的辽远草原上的往事。他喝了一口水后，接下去说：

“此外，无疑的，肯定是人们有意给他起的外号，用一个词儿综合了他的相貌特征：‘毛毛雨’。大家明白了吗？……这是因为他那双眼睛使他的面部现出一种只有正眼观望毛毛细雨，即面对着毛毛雨的人才会有的那种表情。所以，在瓜莱圭^①，人们都知道他的外号叫‘毛毛雨’。如今，我已经不记得当时是否知道他的真名实姓了……他到桑吉纳蒂家当杂工的时候，约摸有十二、三岁。”

“到桑吉纳蒂家？”维克托·拉斯卡诺问。

“就是何塞·马利亚先生家吗？”

^①瓜莱圭：阿根廷恩特雷里约斯省的一个小城。

“对！是何塞·马利亚先生家。”加乌乔人点头说。

“我记得很清楚，”拉斯卡诺接着说，“他开的珠宝店是瓜莱圭最大的珠宝商店之一，而且位于最中心的地区——圣安东尼奥街的迈普街角上，离宪法广场一夸德拉，对不对？”

“对，对！”比利亚格拉证实说，“我家离那儿半夸德拉，穿过圣安东尼奥街，在迈普街上。”

“桑吉纳蒂珠宝店的房子是安托拉的房产，在街角上占了很大一块地盘。大门前有二、三级大理石台阶。”拉斯卡诺又说。

“对！”比利亚格拉说，“一天中午，店主按照习惯去午休时，‘毛毛雨’来到门前，坐在台阶上守卫商店。他是代替何塞·马利亚先生的小儿子阿尔弗雷多来午间值班的。我和阿尔弗雷多亲如手足，都说咱们俩是‘一对勇敢的小公牛’。很自然，我们很快就将这位新来的、和我们年龄相仿的小雇工，当成了我们的真正的好伙伴。我们一向自认为是十足的调皮鬼，却没有想到‘毛毛雨’是更了不起的。”

“不错，我记得，你和阿尔弗雷多因为调皮得厉害，都出了名了。”皮丘克·巴罗埃塔维尼亚证明说。这个巴罗埃塔维尼亚，也和我们一样，调皮的程度并不稍差。

“过了许多年后，到了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在‘恩特雷里约人之家’^①举办瓜拉圭礼拜独奏音乐会的时候，我们又碰在一起了。音乐会是在卡利亚奥大街，几乎位于科连德斯街角上的‘戏剧之友’俱乐部里举行的。音乐会结束后，我们一些瓜拉圭人在俱乐部的酒吧间里围坐在一起，没有炉火。”

比利亚格拉接着说：

^①恩特雷里约人之家：是阿根廷恩特雷里约省的人们聚会活动的团体。

“是啊，在我们能够任意支配的不多的时间里，当我们可以尽情玩耍的时候，‘毛毛雨’对我们是不可缺少的。但是，在和‘毛毛雨’的相处中，有一点是很奇怪的：虽然我们尊敬他，甚至喜爱他，但是，我们对他却另眼相看。他和我们之间的关系是不平等的：只要高兴，我们可以随便把他抛在一边不理睬；有时故意作弄、招惹他；甚至，我们还拿打嘴巴恐吓他。总之，一句话，实际上我们是歧视他，不拿他当回事儿的。但是，‘毛毛雨’却从不抱怨我们。而且，每次当我们重新和他亲近的时候，他总是很高兴，温顺而亲热，一点儿怨恨也没有。所以，正象我说的那样，我们一点也没有想到，这个外貌平常的人竟然那么了不起。”

“比你们还了不起么？……那可真不简单！”巴罗埃塔维尼亚说。

“是的，我想，原因可能是这样的：由于我们觉得自己是四方闻名的调皮鬼，所以很骄傲……要不然，我们有什么别的理由瞧不起他呢？你们想想看：一百周年纪念日^①早就过了。为了夺取政权，激进派在全国以不可阻挡的强大力量向前进。他们以充满诱惑力的平等思想吸引着整个年轻一代。社会主义的红旗也已经在空中飘扬。胡斯托^②、帕拉西奥斯^③、和德尔瓦利·伊维尔鲁塞亚^④的名字悄悄地在人们茶余饭后的闲聊中传播着，咖啡室里的谈话也因此而变得热闹了。在我们读完最后一年的技术学校以及离我们非常近的师范学院里，教师和教授大多数是激进派，社会主义的同情者也有几个。他们在道德修养和国民教育课程方面对我们进行关于民主的基本原则：自由、平等、博爱的教育。这

^①一百周年纪念日：即阿根廷独裁者罗萨斯（1793—1877）1852年2月3日倒台，宣告立宪政府成立的日子。

^②胡斯托：阿古斯丁·佩德罗·胡斯托，1932—1938年任阿根廷总统。

^{③④}帕拉西奥斯与德尔瓦利·伊维尔鲁塞亚：均为阿根廷的政治活动家。

些思想，自然也会对社会发生影响。但是，我已经对你们谈过，我感到奇怪的是，实际上这些思想对我们来说不过是一些抽象的概念而已，因为当我们和我们的久经考验的伙伴和朋友‘毛毛雨’在一起的时候，我们从来也不认为、而且也没有觉得他跟我们是平等的。”

“这没有什么可奇怪的。”拉斯卡诺反驳说，“这一点就向你证明了学校并不能决定一切；同样，党派也不可能以参加议会的简单行动来改变社会结构；此外，关于民主的观念，也许在教师和教授的意识里同样也是不明确的。正如从总统往下，在我们社会的随便哪个阶层里，在大讲民主的许多人的意识里，民主观念也并不明确一样……”

“直率地说吧，”胡利奥·莱格纳赞成说，“现在人们仍在抽象地大谈自由和其它民主主张呢！这是因为，在这方面，我们的国家还没有取得很大进步。”

“当然罗，有时我也想到这一点。”比利亚格拉继续说，“我多次提到我们在‘毛毛雨’面前常常表现出一种优越感，在某些场合毫无道理地对他傲气十足；‘毛毛雨’却相反，正如我说过的，他从来也不责备我们的行为，总是很高兴地和我们在一起。他的友谊是忠诚的、纯洁的、爽快的，他并没有学过什么道德、爱国教育和民主课程。‘毛毛雨’其实就是人民本身，就是权力、理性和正义的源泉。”

加乌乔人一口喝完杯子里的水，又接下去说：

“我不知道你们是否记得：桑吉纳蒂老头儿曾经在瓜拉圭赛马场当过几年出纳员。对了，有几个礼拜天是赛马的日子，他允许我们跟着他一起去赛马场。这可说是对我们的品行的一种奖赏。阿尔弗雷多和我为他提着箱子，里面装满了一叠叠的入场

券和在售票处找补零钱用的一捆捆的钞票。我们就常以这样的借口，钻进那座宏大壮观的露天建筑。一个礼拜天，‘毛毛雨’要我们带他去赛马场。何塞·马利亚先生是个十分善良的人，他准许我们带他去了，所以这次我们就三个人随出纳员进了赛马场。在赛马开始之前，我们决定利用空场子来练习一下比斯特奥^①，因为‘毛毛雨’正在教我们这种游戏。我们每人拿一根用折刀割来的小木棍，削去毛疵……就在这时，一个在赛马场值勤的警察发现我们在玩这种游戏，就急匆匆地朝我们走来。

“‘喂，把棍子丢掉！你们这些作孽的毛孩子！’他骂道。然后又对‘毛毛雨’说：

“‘你滚出去，这儿不是小孩子来的地方……’

“‘我是跟他们一起的。’‘毛毛雨’用小棍儿指着我们，有礼貌地回答。

“‘不错，他是我们的伙伴。’我们证明说，‘我们在做游戏……’

“‘这儿不管你什么伙伴不伙伴！’警察怒气冲冲地叫道。但是他承认存在特权，又补充说：‘你们俩马上回会计科去。你这个小无赖赶快回家吧，要不，我就用刀子赶你出去。’

“为了吓唬我们，”加乌乔继续说，“那个警察一面向我们走来，一面拔出了短刀。我和阿尔弗雷多吓得赶快答应走，却把我们的小伙伴抛在了那里。‘毛毛雨’一动不动，满脸怒火：不知是因为我们把他丢在了危险的境地，还是因为警察不公平地把我们分开了。当那个警察按着他吓唬人的计划走近‘毛毛雨’、带着厌恶的表情举起刀子威胁他的时候，‘毛毛雨’迅速地用手里的棍子朝他的手腕猛力打去，把刀子给打掉了。接着，他闪电似地把刀

^①比斯特奥：类似拳击的游戏，两人对打。

子抢到手里，站在失去武器的警察面前。这时，所有的警察都立刻赶来了，有一个上士拔出匕首，凶狠地命令‘毛毛雨’说：

“‘把刀子放下，你这个肮脏的小无赖！……要不，我就剥掉你的皮！’

“我们惊恐万状地朝会计科跑去，阿尔弗雷多叫喊着：

“‘爸爸！爸爸！他们要杀‘毛毛雨’了！警察要杀‘毛毛雨’了！’

“当我们跟在何塞·马利亚的后面又跑进场子里的时候，那里的景象真是再惊人不过了：‘毛毛雨’异常激动，勇敢地挥动着从警察手里夺来的刀子，站在上士面前，喘着粗气，却没后退半步。上士本想让他交出刀子了事，不伤害他；但看到男孩子如此倔强、勇敢和机敏，也变得激动起来。‘毛毛雨’使警察在众人面前陷入了十分尴尬的境地，因为这时已经有很多人围拢来，都想走上去为‘毛毛雨’说话，却受到警察的阻拦。何塞·马利亚先生一看到他的小雇工引起的这个不寻常的场面，就喊起来：

“‘喂，孩子！……你在干什么呀？‘毛毛雨’！’

“‘毛毛雨’已经疲惫不堪，满脸是汗，说话的声音也不连贯了，好象要哭似的。他依然提防着上士，留心看他的卫兵们，回答说：

“‘是他们，老爷！……他们想把我赶出去……我没做什么……’

“‘好吧，你安静点。把刀子交给我，孩子……’

“‘啊，不！……刀子我谁也不给。’‘毛毛雨’说，他觉得憋得慌，擤了擤鼻子，‘要不，这些拿刀的会抓住我，会打我的……’

“他仍旧挥舞着警察的刀子。他作为一个受群众支持的‘复仇



者’，小脸儿怒火燃烧，眼睛闪着光芒。

“桑吉纳蒂老头儿终于使‘毛毛雨’听从了，因为他拦住了警察，对他们说：

“‘各位请走吧，把这孩子留在这儿好了，他是跟我一块儿来的，由我负责，我叫他把刀子交出来。’

“警察们退走了。他们怏怏不乐，但也只好顺势下了台阶。因为他们没有能够叫‘毛毛雨’老老实实交出武器，而且要拦阻那些全站在男孩儿一边的人群也愈来愈困难了。

“只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何塞·马利亚先生才把刀子交还给了警察。然后，他就命令我们和‘毛毛雨’一起坐车回家了……

“这样，我们才了解了我们的伙伴是个什么样的人，我们开始真正地尊重他了。”

加乌乔人比利亚格拉最后说：“他拥抱了我们，很高兴和我们在一起。可怜的孩子！……他好象什么也没有发生过似的。他不曾想到，刚刚他那样勇敢地和非正义斗争，为我们上了一堂我们的老师不可能给我们上的道德与公民教育课。倘若赛马场上所有的目击者和警察或者象‘毛毛雨’所说的‘挎盒子的人’自己愿意评论的话，这是一堂公开的、在更广大意义上的民主课。

“警察原是和‘毛毛雨’属于同样的社会出身，但他们却被征去为非正义的事业和特权阶级服务了。”

〔作者简介〕

阿马罗·维利亚努埃瓦（1907—1969），是具有多方面才能的阿根廷小说家，生于恩特雷里约斯省瓜莱圭城。最初学医，后改学新闻。

维利亚努埃瓦以写诗成名。1937年发表第一本诗作《朗诵诗

集》，1955年出版另一本诗歌《十四行诗集》。他还长于创作散文作品，如《马黛，烧茶技术》(1962)、《批评与尖镐》(1945)等。

《“毛毛雨”》是他的短篇代表作。写一个纯朴可爱、性格倔强的小雇工和他的小伙伴去看赛马时同警察发生的一场斗争。塑造了一个机智、勇敢的儿童形象，也揭示了阿根廷社会的不公。本篇选自短篇小说集《手和其他故事》(1957)。

卡纽埃拉与佩塔卡

〔智利〕巴·利约

佩塔卡在门口望风，卡纽埃拉爬上桌子去摘那支挂在墙上的笨重、生了锈的猎枪。

这天早晨，就这两个男孩儿在家。卡纽埃拉的爷爷佩德罗和奶奶罗莎利亚大清早就进城去了。临走之前，两位老人嘱咐子孙：呆在家里千万别淘气。

卡纽埃拉只有九岁，长得又高又瘦，虽然人小力弱，还是顺利完成了摘枪的艰巨任务。他坐在床沿上，双腿夹着枪管，枪托戳在地上，全神贯注，十分仔细地察看着这件可怕的武器。他那淡淡的金黄色头发和明亮天真、勇敢无畏的小眼睛，同佩塔卡那又粗又黑的头发和黝黑而活泼的小眼睛相映成趣。佩塔卡比他表弟大两岁，个子又矮又胖，和卡纽埃拉正好相反。不过他可以任意支使、摆布卡纽埃拉。

为了出去打猎，很久以来他们就进行着神秘的约会和谋划，但是，总是碰到困难。眼前就有个解决不了的难题：怎么才能弄到火药、铁砂和底火呢？

一天下午，当卡纽埃拉正在灶火前照看午饭锅的时候，突然看见佩塔卡那矮胖的身影出现在门口。他得知两位老人不在家，就从衣服底下取出一袋炸药，使卡纽埃拉睁着又惊又喜的眼睛。



弄到炸药的小英雄佩塔卡，却只是着迷地欣赏着这包象黑玉似的闪闪发光的宝贝，顾不上讲述他搞到炸药的不寻常的业绩。

这天是星期四，他们约定下星期天去打猎：因为那一天，两位老人将跟往常一样带着他们的鸡和蔬菜去赶集，管不着他们俩了。可这几天他们必须把炸药先藏起来。有许多地方好藏，但是他们一捉摸又都放弃了。因为他们觉得，保存这么重要的宝贝，没有一个地方是十分保险的。卡纽埃拉提议在果菜园里挖个坑埋起来。佩塔卡反对说，他邻居家的一个孩子也这样埋过，但是过了几天一看，坑里几乎只剩下个空袋子了。……原来，炸药受潮后全化了。所以，他们必须找一个特别干燥的地方。正当他们一筹莫展的时候，表哥佩塔卡认为从来想不出什么好主意的笨头笨脑的卡纽埃拉，突然指着正在屋子中央燃烧的火堆说：

“有了，咱们把它埋在火灰底下！”

佩塔卡惊奇地看了看他。这个小黄毛想出来的点子他一向不以为然，可这一次却得另眼相看了。这个主意可真妙！他刚要表示赞成，忽然瞧见了火苗儿，心里一咯噔：万一火药被引着了呢？他犹豫了一小会儿，又突然高兴地跳起来：办法有了。他们俩马上动手把火炭和灰渣扒到一边，在火膛中间挖了一个四十公分深的坑儿，用一块软草席把炸药袋包好放在坑里，再用挖出的土把坑填平，最后把炭火挪回原处，重新把碰破了边儿的土锅坐在了火上。

只用了半个小时，一切就干净利索地干完了。佩塔卡临走时向表弟保证：星期天以前，他一定把铁砂和底火搞到手。

在约定日期到来之前的这几天里，卡纽埃拉总是放心不下，担心火药会爆炸。要是火药爆炸了，饭锅就会飞上天，他和爷爷奶奶的晚饭就会全部报销——这是他想到的唯一严重的后果。

当他瞧着罗莎利亚奶奶鼓起腮帮儿拚命吹火的时候，这种可怕的想法愈加强烈了。可他奶奶却一点儿也不知道：就在她眼前，有一座非常危险的“维苏威火山”^①时时刻刻都可能突然爆发呢。逢到这种时候，卡纽埃拉就蹑手蹑脚地向门口挪去，一面偷偷地向后瞅着，惶恐不安地嘀咕着：

“糟了！这回真的马上要爆炸了，真是活见鬼！”

但是，火药一直没有爆炸，卡纽埃拉也就慢慢平静下来，最后，他一点儿也不担心了。

到了星期天，等两位老人背着东西远远地消失在山间小路上后，两个孩子便兴高采烈地开始了“出征”的准备工作。佩塔卡没有说空话，他从爸爸那儿弄来一盒底火。至于铁砂，他们商定用从小河里拣来的小砂石代替，这样既省事，又经济。

两个孩子把火药挖出来，摸了摸，一点儿也不潮，还挺热乎呢。然后又仔细检查了一下那支跟它主人一样又老又可怕的猎枪。这样，除了出发奔向小山和庄稼地外，再没有什么可准备的，他们关好茅屋的门，就动身了。佩塔卡扛着枪走在前头，卡纽埃拉紧紧地跟在后面，他的又大又深的长裤口袋里装着弹药。关于要走的路线，他们争论了一会儿：卡纽埃拉主张下山崖，进山谷，那里有成群的山雀和画眉；但是他的执拗的表哥却坚持穿越庄稼地，说那儿有的是棕鸟和鹧鸪，而且猎获物比山里的高级得多。象往常那样，他的决定又占了上风。

佩塔卡穿一件外套，那原是他父亲的旧衣服，把它剪掉一截袖子和齐口袋以下的部分，就成了他的外套了。可是，这么一改，口袋可就没有了。卡纽埃拉没穿外套，上身只穿着一件衬衫，腿上却套着一条肥大的呢子裤，裤子上还有两个又大又深的口袋。

^①维苏威火山：意大利那不勒斯附近的著名火山。

这两个口袋是他的骄傲，它们同时可以充当钱柜、军火库和食品储藏室。

佩塔卡扛着枪，被这件沉重的武器压得汗流浹背，气喘吁吁。他挺直他那柔嫩的腰板儿，竭力保持一个猎手应有的气派。表弟恳求让他背一背这件珍贵的武器，哪怕是一小会儿。可是，表哥执意不肯。

最初，卡纽埃拉兴致勃勃，恨不得让表哥对见到的一切小动物开枪，连在空中嗡嗡飞舞的成群的蚊子也不放过。他不时地对表哥嘘嘘作声，提醒他注意“敌情”。当伙伴儿停下来闪动着眼睛问他干什么时，他用右手指着一只在草丛里跳来跳去的小山雀给他看。看见那个微不足道的猎物后，肤色黝黑的奈姆罗德^①只是轻蔑地耸耸肩膀，便雄赳赳地继续向山丘挺进。猎枪压得他躬着身子，要是把枪立在地上，生锈的枪管比他的头还要高一拃。

后来，这位挑肥拣瘦的猎手终于发现前面有一个配吃他一颗光荣枪弹的猎物了。那是一只公椋鸟，红色的胸脯仿佛刚刚割破的伤口，它正停在一道用树枝编的围栏上，欢快地鸣啾。

两个孩子卧倒在地，象两头大爬行动物在灌木丛里匍匐前进。鸟儿静静地瞅着他们，直到他们爬到了离它四米远的地方，才惊慌地一鼓翅膀，飞到五十米开外的草丛里去了。于是，展开了一场疯狂的追捕活动。当佩塔卡绕了一个又一个的大圈子，千小心万谨慎地逼近那只鸟，开始瞄准的时候，那鸟却尖叫一声腾地飞起，仿佛是有意嘲弄他，向他挑战，最后消停地落在百步以外的地方。

追捕战继续进行着……鸟儿一会儿飞过一片灌木丛，一会儿

^①奈姆罗德：神话中的卡尔德亚国王。《圣经》称之为“上帝面前的强大猎手”。此处是比喻戏称佩塔卡为奈姆罗德。

飞过一座难以攀登的悬崖，但总是不离开不知疲倦的追捕者们的视线，好象是在考验两个小敌手的毅力。两位小猎手象进行体育训练似的一连追击了几个小时，浑身汗水淋漓，身上满是被划破的口子，衣服上也到处是窟窿眼儿。但是，他们毫不气馁，仍然以疯狂的热情追逐着。

最后，那只鸟儿显然对这种无休无止的追赶觉得厌倦了，就展翅飞向高空，掠过一座深涧，消失在对面山坡上的树林里。

卡纽埃拉和佩塔卡眼角披散着头发，猫着腰沿一条小沟前进，二人不时直起腰来交换一下眼色，然后一句话也不说，又继续前进。他们下定决心，就是累死也绝不放弃一个如此美妙的猎物。当他们越过山涧，筋疲力尽地再一次爬到山坡上时，头一眼就看到了那只逃窜的小鸟儿。这会儿它正停在一棵小树上，拚命啄着树上的嫩芽儿。他俩不约而同一下扑倒在草地上。佩塔卡瞪大眼睛，盯着棕鸟，右手吃力地拖着火枪，悄悄地向前进去。他屏住呼吸，全神贯注地爬着。到了距离那棵小树四米远的地方，才停下来，使出全身仅有的气力把猎枪贴在脸上。但是，就在他正要扣动扳机的当儿，不声不响紧随在他身后的卡纽埃拉突然用他那小号一般刺耳的尖嗓门喊起来：

“等一等，还没有装火药呢！”

棕鸟翅膀一扑棱，象离弦的箭一般，飞窜到天边儿去了。

佩塔卡一跃而起，扑向卡纽埃拉，又是巴掌，又是拳头，噼哩啪啦落在那小黄毛儿身上：“笨蛋！蠢猪！你知道我瞄得多准吗！我保证能把那只鸟儿打死，可你竟把它吓跑了。”

卡纽埃拉一面抽抽答答地哭泣，一面小声咕哝着说：

“我……是想……告诉你……枪里……没装火药！”

小猎手双手叉腰，用冒火的眼睛盯着表弟，怒气冲冲地大叫：

“该死的，你干嘛不等我开了枪再喊呢？”

卡纽埃拉突然停止了哭泣，用手背擦干了眼泪，目瞪口呆地望着佩塔卡。心里想：“挨这顿拳头一点也不冤枉！真的！这么简单的问题我怎么就没想到呢？唉！事实就这样，只好服输了。我真是个大笨蛋，一个十足的大笨蛋。”

两个孩子很快就和好了。他们躺在树荫下，休息了一会儿。佩塔卡的怒火熄灭了，仔细一想，不禁对自己的粗暴后悔起来。因为，他意识到：无论他瞄得多么准，可是能用没装火药的枪打死那只鸟吗？那可没准呀！不过……，如果承认自己愚蠢，那就等于说表弟那个小傻瓜倒是的对的了。那可不行！因此，他到底什么也没说。

那只可恶的棕鸟把他俩折腾得够呛，佩塔卡多么想把它打死呀！即使把藏在床底下的那一筒炸药全用上他也乐意。要是一出门就把火药装上就好了！不过，现在挽回过失还来得及。于是，他站起来，叫卡纽埃拉来帮助他完成这项严肃的重大任务。可是，到底该怎么装呀？他们可闹不清，因为，他们从来没见过往猎枪里装火药、铁砂是怎么个装法。

佩塔卡把枪竖直。为了看得见枪口，卡纽埃拉爬到一根树干上，手拿通条等待着命令。但是，他们遇到了第一个难题：

先装什么呢？到底先装火药还是先装砂石子儿？佩塔卡虽然束手无策，但是心里捉摸还是应该先装火药。他准备就这么干！可是，卡纽埃拉这时突然先开腔，怯生生地说出了与表哥心里同样的想法。

跟往常一样，这一次佩塔卡又表露出他一向同表弟对立的不妥协精神。为了显示自己“高明”，不管小黄毛提出什么想法，他准要唱反调。请看他是怎么轻蔑地嘲弄表弟的想法吧：“得了吧！

只有你这个比牛还要笨的傻瓜才会想出这种可笑的主意。要是先装火药，紧接着就得装石子儿。那枪子儿打哪儿射出来呢？不，不行，还是得反过来装。”

卡纽埃拉一声不吭，担心再开口会为自己的皮肉招来一顿更厉害的拳头。他把不少小石子儿装进枪筒，又塞进两大把火药。佩塔卡接着将一把当填弹塞用的干草和底火不费劲儿地填了进去。枪已装好，只等发射那致命的枪弹了。勇敢的小猎手把枪扛上肩，带着他的伙伴出发了。他一面走一面留神地搜索着前方，寻找猎物。鸟儿倒是不少，可是枪口刚一对准，眼看就要把它们打下来的时候，它们就飞了。没有一只鸟儿肯有礼貌地平静地呆一会儿，让猎手千百次地瞄准。最后，有一只胆大的山雀，一面在树枝上梳理着羽毛，一面愉快地等待着猎手们古怪而复杂的狩猎操作结束：佩塔卡跪在草地上，把枪架在一根树干上瞄准山雀，卡纽埃拉谨慎地站在他背后，双手捂着耳朵，等着放枪的轰响。在他想来，枪声一定震耳欲聋。这个念头也冲击着猎手的脑海，使他联想起他在采石场听到过的爆炸声。有一会儿他犹豫不决，不敢扣扳机，但是想到表弟可能嘲笑他胆小，便把头往旁边一扭，闭上眼睛扣动了扳机。使他大吃一惊的是：并没有听到什么巨响，只听见一声尖细而单调的响声，一点儿也不令人激动。他心想：“怎么？猎枪的声音这么小呀！”他的目光首先投向那只山雀，发现树枝上没有，就兴奋地叫了一声，冲了过去，他认定那只山雀已经两爪朝天躺在地上了。

卡纽埃拉早看见山雀逃之夭夭了，但是他不敢吭声，怕使表哥失望。因为表哥正兴致勃勃地讲述着自己的枪法多么准，如何看见空中飘着羽毛，那只被打烂的鸟儿又怎样从树上掉下来……卡纽埃拉被表哥的这股兴致所感染，忘掉了事实，最后竟也毫不

怀疑地相信那鸟是被打死了，而且和表哥一起仔细搜寻起来，直到对这种徒劳的搜索感到厌倦了才作罢。虽然不免有点儿灰心，但是他们闻到了火药味，好战的热情又使他们的精神大大振奋起来，甚至变成一种不顾一切、大干一场的欲望，任凭什么也阻挡不住。

他们迅速地把火药、石子儿装好，对放枪也不再感到害怕，底火轻微的爆炸声鼓动了他们的幻想，他们准备重新开始一场想象中的“大屠杀”。虽然他们起初觉得火药产生的烟雾太少了，有点儿奇怪，但到后来也不去关心这个细微末节了。

只有一件事情给他们的欢乐遮上了一层阴影。尽管佩塔卡发誓说他看见那只山雀被石子儿霰弹打死，掉下树来，甚至把羽毛都打光了，但是他们到底连一只猎获物也没捞到手。

佩塔卡忽然想到，箭射出后飞行的是弧线，会偏离目标，于是他心里便开始真正地相信，肯定是那倒霉的火药使枪子儿的方向拐弯了。想到这儿，他暗自保证：再瞄准扣扳机的时候，决不再闭眼睛，也决不扭头，要看准枪弹到底向哪边偏。但是，一件意外的事情使他想作的试验落了空。卡纽埃拉爬到树上，刚刚把一大把小石子儿塞进枪管就惊叫起来：

“猎枪完蛋了！”

佩塔卡惊讶地看了看手里的枪，又看了看表弟，不明白他的话是什么意思。于是，小黄毛把枪口指给他瞧，只见枪口处露出一团刚才填进去的填弹塞。

佩塔卡把枪歪了歪，用手指摸了摸枪口，确信没有办法再往里多填一克火药或别的什么东西了。他皱起了眉头，开始捉摸这支火枪为什么一下变得这么沉重了。他回头望了望自家的茅屋，猛想起偷偷出来打猎这件事可能引起的后果，便决定撤退。心

想：让卡纽埃拉去享受摆脱困境的“光荣”去吧。爷爷的脾气，他可是一清二楚的，可不能落到他的手里呀。但是，丰富的想象力又使他脑子里冒出了另一个计划，这个计划实在妙极了，使他把“逃跑”的想法立刻丢到了脑后。他站在表弟面前，表弟慌乱不安地望着他，不敢开口。佩塔卡十分自信地对他讲起了自己的想法。卡纽埃拉听了准是觉得太意外了，因为，他眼里噙着泪水，拒绝跟着表哥干。但是，跟往常一样，到末了他还是认输服从了。接着两人便不顾辛苦地找来干燥的树枝、树叶，堆在地上。等他们觉得已经够了的时候，卡纽埃拉就从他那深不可测的裤兜里掏出一盒火柴，点燃了柴堆。火苗刚刚升起，佩塔卡就拿起枪，放在了火堆上，两人随即退到一边，从远处瞧着柴堆熊熊燃烧。几分钟后，当佩塔卡正准备走近前再加点柴草时，一声巨大的爆炸震得他们两耳欲聋，燃烧着的柴草四处飞溅，可怕的呼啸声划破天空。待响声消失后，两个小猎手相对呆望。佩塔卡的脸色跟表弟一样苍白，但是他可不是胆小鬼、窝囊废！他很快恢复了常态，走到爆炸的地方一看，发现那儿已经一无所有，地面仿佛刚刚被耙过一样。他找了半天，怎么也找不到猎枪的踪影。卡纽埃拉一面泪汪汪地哭泣，一面跟随着他走。突然，他站住了，吓得呆若木鸡。原来，在三十步远的小山丘上，出现了爷爷的高大身影，他正大步流星地走来，脸上燃烧着可怕的怒火。他一面大声叫喊，一面用右手挥动着一截冒烟的、形似枪托的木头。

佩塔卡和表弟同时看见了爷爷，他顺着山坡拔腿就跑，嘴里还哼着一支可爱的小曲，甚至还有节奏地拍着手。他一边跑，一边瞧着地面。心想：爷爷能够找到枪托，他也会找到枪管的，哪怕是一小段吧；要是能够找到，我要用它来做一支火枪，到小湖上打水鸟去。

〔作者简介〕

巴尔多迈罗·利约(1867—1923),智利著名短篇小说家。生于智利南部的洛塔城。一生发表并流传于世的短篇名作近五十篇,大多描写智利矿工和其他劳动人民的困苦生活。

由于他的文学创作深受塞万提斯、左拉、屠格涅夫、托尔斯泰、巴尔扎克、莫泊桑等大师的影响,作品具有深刻的社会内容和批判精神,被誉为智利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先驱。

《卡纽埃拉与佩塔卡》是利约的重要短篇之一。作品生动描绘了两个小男孩近乎恶作剧的一场狩猎活动,充满天真、幼稚、勇敢、可爱的儿童情趣。文字朴实,生活气息极浓,孩子的性格特点栩栩如生,因而被选为智利中、小学学生课外读物,广为流传。本篇选自《西班牙美洲短篇小说集》(1973)。

皮靴下的面包

〔智利〕尼·古斯曼

当我走进我那可怜的居民区时，头顶上已经是满天星斗了。我们的居民区是既可怜而又可爱的。简陋的住房灯光微弱，但是从它们中间可以更清楚地观赏天空，那天空仿佛是由那些古老而挺拔的杨树和桉树支撑着似的。

“这么晚才回来，我的孩子！”

母亲站在门口神情忧郁地说，同时吻了吻我的额头。

“唐蒂托让我多干了一会儿。”我简单地回答。

“你冻坏了吧，孩子。”

一只手轻抚着我的肩头，一种既甜蜜又惶恐不安的感觉使我的心禁不住一阵颤动。这自然是我母亲的手。因为，母亲们和一切喜爱你的女人在接触你、抚爱你的时候，她们的手总是会使你不由得颤抖，感到心里充满希望和不安。

“是的，……天是有点冷。”我说。

“天这么冷了，你还没有穿大衣。”母亲心疼地说。

我什么也没有回答。

我向院子深处走去。我需要用凉水冲一下手，我觉得两手发烫，象被剥了皮似的灼痛。水流从龙头里哗哗地冲出来，浇在手上真舒服。

母亲也跟着走过来。

“天哪，你的手又弄成这样了，恩利克！”

“没事儿，妈妈！……”

“怎么没事儿？恩利克，……让我瞧瞧！……”

她抓住我的胳膊，把我拉进了餐室。餐室里燃着一盏光线暗淡的石蜡灯^①。

我从屋里溜出来，到了街上，站在道沟边，想在黑暗中找到我的伙伴们。

母亲在院子里擤鼻涕，这说明她又哭了。

“老这样！……”我嘟哝着。

母亲那有点过分的溺爱和忧伤，实在叫人恼火。可是，她生来就这样。尽管如此，我还是很爱她，就象爱我的父亲和我的兄弟们一样。不过，此刻虽然是夜晚，我也要到我那快活的小天地里去玩一会儿了。

远处有一片灯光，在一棵槐树树枝间闪动，划破了黑夜。我的伙伴们正在那儿呐，准没错儿！我已经听到了他们的欢闹声。

商店老板娘堂娜切帕总是站在她的店门口瞧着我们的恶作剧。我们想出了各种独出心裁的游戏，甚至人背着人赛跑，最后一齐摔在装土豆和眉豆的麻包上。

“恩利克！”我还没有穿过马路，就听见母亲在后面喊，“回来，孩子！先喝杯咖啡，待会儿再吃饭！”

“等一会儿！”我尖声嚷道，一边搓着发烫的双手。

后来，我回到了家里，津津有味地吃起燕麦粥来。

“恩利克，孩子，你得快点吃。”母亲大声说，“你还得去找你

^①石蜡灯：从石油中提炼出来的一种白色或淡黄色的物质叫石蜡，可做蜡烛，可点灯。

爸爸呢！他到现在还没有回来，怕是出了什么事儿吧！”

我明白这话的意思：她是叫我到附近的警察局去，请他们给查一查父亲在哪儿。

我没有吭声，只在心里捉摸着……是的，我想到了好些地方：公共救护站，远处某个拘留所。

我赶忙喝完了粥。一想到我的好父亲也许是受了伤，或者是被拘留了，就感到十分不安。流动商贩常常会遇上这种倒霉的、甚至十分不幸的事情。

在一个自由的国家里，在一个可以从事各种活动的城市里，穷苦百姓劳动的自由却总是受着限制。什么卫生证明过期了呀，越出了规定的营业范围呀，营业执照忘在家里了呀！或者别的什么鬼理由……。于是，一辆卡车马上向你开来，如果你表示抗拒，就会遭到警察的一顿毒打。在一个民主的国家里，“自由”可真是个微妙的漂亮字眼儿！

“去警察局问问，会不会在救护站！”临出门的时候，母亲大声说，“或者打电话问问别的拘留所。”

母亲递给我一个很大的白面包，里面夹着一块烤肉。

“给你爸爸带去。”她说。

母亲吻了吻我。

“好的，妈妈……”

艾莱娜和我的好妈妈送我到门口。

我迎着漆黑的夜色跑去。街上只有几盏路灯的微光闪亮。天气冷得出奇。黑暗中升起了一团团浓雾，我把夹肉面包塞进大衣口袋里，用围巾裹紧了脖子。

“你可要当心啊，恩利克！……”母亲还在叮咛着。

我继续跑着。不一会儿，就跳过了道沟，沿着本区的中心街道向警察局奔去。我气喘吁吁地跑到了那里。

浓雾象帷幔似的从警察局的大铁栅栏上垂挂下来，空气中散发着一股浓烈的马粪味和湿土的气息。

一个警察板着面孔向我走来。这些警察身穿制服，权力在手，总是自以为不可一世。

“我……想……问……问我爸爸在哪里……”我有点结巴地说。

“他大概醉倒在什么地方了吧……哈哈……”警察说。

“不，不，先生……”我比刚才镇静了点，“我爸爸从不喝醉……他可能出了什么事儿……他是在市中心……在那几个学校门口……卖甜面饼和卡卢加^①的……”

“唔……嗯……嗯……”他嘟哝着，“你等一下……噢，……对了，把你父亲的名字告诉我！”

“他叫吉列尔莫·吉洛德兰，先生……”

警察对着双手呵了呵气，又搓了搓手。

“唷！……啊唷！……”尽管我跑了一阵，还是感到很冷，嘴里忍不住直哼哼。

我独自留在门廊里。浓雾在那儿飘荡，活象是愁眉苦脸的警察的幽灵。

警官办公室里响起了一阵铃声和吵闹声。

“把他关进牢房里去！……”警官喊道。

一个醉鬼被警察拖出来，他拚命叫喊，象是要被宰了似的。

电话铃又响了。过了好半晌儿，接待我的那个警察回来了。

“你父亲没事儿，孩子。”他几乎是和气地对我说，“他因为违

^①卡卢加：一种食品名称。

反了市政管理条例，被关在第二警察局……”

“谢谢，先生……”

一群市民和警察走了进来。其中有两个人，脸被抓破了，衣服上满是血迹。后面有几个蓬头散发的女人粗言恶语地叫骂着。

我飞快地跑了出来。

街上漆黑，好似一只可怕的猛兽张着的大口。一路上不时有白色的人影晃过。急促的、几乎是痛苦的呼吸使我口干舌燥。我紧紧地按着口袋里的夹肉面包，同时想着处在痛苦不安中的父亲，心里难受极了。

我跑着，跑着……。一只鞋的带子松开了，我不得不停下来系上。我的肚子一侧有点儿疼，但是我仍然一步不停地跑着。

不一会儿，黑暗突然几乎完全消失了。我来到了一个路灯明亮的地方。不过，浓雾——那可恨的、冰冷的、静悄悄的浓雾，依然象幽灵似的包围着我。远处有一辆电车叮叮当当响着铃声驶过。酒吧间里，醉鬼们在唱歌。几辆四轮马车轻快地飞驰而来，拉车的小马边跑边打着响鼻。我在一位卖煎鱼的女人面前停下来休息了一下，鱼的腥味儿使我恶心。我加快了脚步赶路，后来又跑起来。街口一个接一个掠过，我觉得似乎永远也跑不到头了。

我终于来到了一个小广场上。高高的棕榈树上交错闪烁着由于雾气而显得朦胧不清的探照灯光。

我登上一座石头台阶，大门关着。不过，听到我的脚步声后，一个岗哨从一扇小铁窗后面探出了头。

“干什么的？……班长！……”

“我父亲在这儿关着。”

大门开了一道缝，放我进去了。

那个声音又喊道：

“班长！”

走来一个瘦小的男人。他那身制服穿在身上显得特别肥大。

“什么事儿？”他问我。

“我想打听一下吉列尔莫·吉洛德兰。他是我父亲，被拘留在这儿……”

“唔！……知道了……你等一等！”

这时我才睁大眼睛看了看高大的门廊。在院子深处的木栅栏后面，有五十来个男人和女人，他们愁眉不展，惊恐不安地站在那儿。有的穿着罩衣，有的穿着工作服，他们默默地等待着获得自由的时刻。自由是个美丽的词儿，实际上，它就是生命的骨架，生命的血肉和坚韧的皮肤，也就是生命的整个躯体。

人群静静地呆着，一句话不说。他们脚边放着货篮，小货车旁放着饰有青铜花环的烙饼锅和熄了火的小炭炉。

突然，我看见一只骨瘦如柴的手举了起来，这是一只最亲切的可爱的手。几乎同时，我听见了一个同样亲切可爱的声音：

“恩利克！我在这儿……我在这儿哪，我的孩子！……”

“不准讲话！”一个看守气势汹汹地喊道。

拘留所的空气里充满了人的汗臭味和马尿的臊味儿。

父亲放下了他那只慈爱的右手，再没有说话。但是，我感到：他的目光随着他刚才的手势和声音，一直射到了我的心灵深处。

“爸爸！”我在心里喊着，“啊！爸爸！”

父亲好象听见了我深情的呼唤，他对我微微一笑。他的眼睛闪着光，噙着晶莹的泪花，充满了温暖的慈爱，洋溢着一片深情。我觉得自己浑身颤抖，好象被监禁的是我，而不是父亲。

我竭力挺直身子，克制着痛苦的感情，保持着镇静，但是下巴和嘴唇还是哆嗦起来。

在里面一间牢房里，酒鬼和扒手们大吵大嚷，听得见从那里传来的辱骂声、开锁声和鞭打声。接着是几声痛苦的呻吟，随后是一阵嘲笑声。

在被扣押的流动商贩里，有个胖女人嚷起来：

“我们已经交了罚款，为什么还不放我们出去？混帐东西！……”

“嚷什么，蠢猪！”一个看守尖声怒斥道。

“我们都快冻僵了，坏蛋！”

“活该！……你们嚷吧，越嚷越倒楣！……”警察一面威吓，一面想找出叫骂的人。

“强盗！……警匪！……”

警官出现在他的办公室门口。他是一个身材修长的年轻人，蓄着活象老鼠尾巴似的金黄色的小胡子。

“住嘴！”他喊道。

他站在那儿对着大家盯了很久。人群死一般寂静。这时，充满门廊的马尿臊味儿似乎变得越发浓烈了。有些人在颤抖，牙齿磕碰作响。在寒冷的空气中飘着马儿吐出的乳白沫的气息。

我慢慢地向人群走去，看守们好象没有注意我。走到了木栏边，我从口袋里掏出给父亲带来的夹肉面包，想递给他。父亲几乎是贪婪地伸出了结实的青筋突起的右手。但是，正当他要把面包接过去的时候，无情的警棍却落在了我们父子二人挨在一起的手上。

“他妈的！想得倒好！……”

我们缩回了疼痛难忍的右手，牙齿紧咬着下唇。一个看守扭着我的一只胳膊，狂怒地把我拖到了大门边，面包和烤肉却被警察打落，散开了，令人注目地摊在水泥地上——这是一幅纯洁的感情惨遭蹂躏的图画。接着，一只闪着光亮的邪恶的黑皮靴无情



地踏在了那凝聚着崇高感情的面包上，仿佛践踏了人们世世代代辛勤劳动的果实一样。

我又咬起了嘴唇，父亲也一样，所有的人都默默地咬紧了嘴唇。因为，我们虽然鼻子里闻着马粪尿味儿，却意识到人的尊严是不可侮的。

看守无动于衷地站在那里。我真想要大哭一场，但是父亲的坚定表情给了我勇气。我闭了片刻眼睛，把仇恨咽进了肚里。是的，这是仇恨，是从自由的人民心底里萌发出来的、可怕的仇恨……。

寂静中，突然响起一个声音，一个和蔼的尖嗓音：

“交过罚款的人到门口来！”

人群一阵大乱。一些人开始提起自己的货篮子，我父亲也在其中；另一些人动手收拾他们的小货车、馅饼锅和熄了火的炭炉子。

值班警官走过来，把人们一个个放出监房。我父亲是最先出来的。他朝我走来，紧紧地把我搂在怀里。大门打开了，我们象一群受惊的鸟儿飞出了牢笼，只听见一片竹篮的嘎吱声、铁锅的叮当声和车轮的轧轧声。

夜完全被浓雾吞噬了。

我瞧了瞧父亲的空篮子，他简单地说：

“我把剩下的最后几个甜饼儿送给大伙儿吃了……我被抓来，只是因为我在市中心一条街上卖面饼。都是这些警察干的好事儿！……”

他耸了耸肩。

浓雾中驶过来一辆小驴车，赶车人认出了我父亲，就停住笨重的车说：

“喂，过来！喂，基洛老爹！……”

我们上了车，钻进了朦胧的夜色里，也进入了我们自己的孤独的小天地。这个天地，由于深厚的父子之情而变得空前广阔了。

〔作者简介〕

尼科梅德斯·古斯曼，智利当代重要作家。1914年生于圣地亚哥，自幼在首都的贫民区长大的，曾当过纸盒厂搬运工、汽车司机助手、听差、装订工等。

古斯曼自学成才。1938年发表处女作——诗集《灰烬与梦想》后，开始登上智利文坛。1943年以优秀长篇小说《血与希望》获得圣地亚哥小说奖。

古斯曼一生足迹遍智利南北。他了解人民疾苦，熟悉社会风情，总是淋漓尽致地揭示人民的贫困、痛苦，真实地反映智利劳动阶级的不幸命运。他的作品结构新颖，形式活泼，语言通俗，含义深刻，被尊为表现智利社会各阶层、特别是劳动者阶级状况的艺术文献，为国内和国际文坛所瞩目。

《皮靴下的面包》是作者的优秀代表作之一，描写一个男孩为被拘留的父亲送面包时遭到警察虐待的情景。其他主要作品还有短篇小说集《智利新短篇小说家》（1941）、《曙光出现的地方》（1944）、《光明来自大海》（1951）；长篇《不幸的人们》（1939）等。

巴斯克斯

〔智利〕吉·拉·乌贝特森

“克莱门特呢？”

“什么事儿呀，爸爸？”

“咱们把船推下水去。”

“好吧。”

“今天别去啦，巴斯克斯，明天再去吧。”巴斯克斯的女人不安地插嘴说。

“可是，马丁娜，要是今晚不去打鱼，明天我们就没有吃的了。”

“那倒是。不过，你看，起北风了，浪头也高了。”

在她那惊惧不安的声音里，流露出一种对贪得无厌的大海的无声的怨恨。她父亲和一个哥哥已经安息在大海深处了。

“有什么办法呐？孩子她妈……推船去，克莱门特！”

巴斯克斯的女人衣不蔽体，皮肤黝黑，身体干瘦，过早地衰老了。她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便自个儿走到船边，把小船向着猛烈撞击着海滩的浪涛推去。

大风刮过礁石，发出尖厉的呼啸声，山凹里回响着一片更强大的轰隆声。云块随风迅速凝聚，片刻间乌云满天。没有月光，到处一片漆黑。在大海的那一边，岛上的灯塔不时地闪亮着。

三个人合力一推，鱼船立刻浮在了水面上。就在这时，一个浪头扑来，把马丁娜的衣服打湿了。对这张牙舞爪的大海，她一向就不大在乎。

巴斯克斯和克莱门特跳上船。克莱门特脸膛开阔，眼睛黑亮，炯炯有神。他马上把船桨放进水里，同时，父亲也拿起了船钩。

“往前划！克莱门特，往前划！”

必须使劲儿划，灵活地躲开狭窄的海湾边缘上的礁石。这时，一个浪头打在船头上，激起团团泡沫。小船猛地被高高抬起，随即又顺着水势猛落下去，海水飞溅到船上，父子俩都被浇了一身水。

从海边传来了马丁娜的声音，海岸被不断循环往复的浪涛挡住了，几乎看不见。

“准备好了吗？”

“好啦，妈妈。”

“你去睡吧，马丁娜，听我的信号吧。”

“什么时候？”

“金星出来的时候。”

两个渔人在自己的位置上坐好，把桨放进水里，有节奏地划起来。

“船头对着岛上的石山。”

“前进！”

岸边的涛声渐渐变弱了，小船终于隐没在黑暗里了。

风刮着，天气很冷。渔人们的衣服十分单薄。船底已经进水，他们赤着双脚站在水里，在海浪猛烈的冲撞下摇晃着。他们划了很长的工夫。银光闪闪的浪峰在黑暗中时隐时显，闪着金光

的鱼群擦着船边儿向深水里逃去。

父子二人默默地向前划着。不需要说什么话，也没有必要测定方位，老水手对辽阔的海湾了如指掌，小水手也受过良好的训练。

沉默突然被打破了。

“我们到了。”孩子果断地说。

“不错。”父亲回答。

接着他们就捞起浮标，开始把早先撒下的鱼网收拢起来。有一些鱼被鱼钩钩着，吊在空中痉挛地挣扎，有的丢进船舱后还不不停地腾跳着。

这时，天上乌云集结，仿佛在向海面坠落下来。风越来越大，浪头也越来越高，小船颠簸得很厉害。

克莱门特抬起头，仔细地望了望天空。然后，漫不经心地说：

“暴风雨要来了。”

巴斯克斯向周围环视了一下，仿佛在寻找已经看不见的海岸。

“咱们回去吧，”他说。“谁知道来得及来不及划到。”

就在这当儿，噼啪响起一声炸雷，接着就飘落起大雨点来。

马丁娜在房间里被雷声惊醒，凝神谛听。

她听见大海上怒吼的惊涛骇浪，天空里震耳的电闪雷鸣。有时，撞击着礁石的海水发出阵阵炮弹爆炸般的轰隆声。暴风被礁石的利刃切断后，发出凄楚的吼声，向着海岸近处连绵的小山滚去。马丁娜的茅屋连地基都战栗了。

“我的天！”马丁娜惊叫起来，“暴风雨来了！”

她急忙起身，披上她那件几乎遮不住身子的破衣服，连鞋也

没顾上穿。

然后，她看了看睡在破垫子上的婴儿，给他盖好被，就开门出去了。

外面一片墨黑，伸手不见五指，暴风雨咆哮着，从雷声隆隆的黑夜深处、从大海上向海湾里猛扑过来。

“老天爷保佑我们！”马丁娜喃喃哀告，同时把一只手举到昏花的眼睛上。接着，撕心裂肺地高喊：

“克莱门特！……我的亲人！……老天啊！”

她转身打算在屋里生起火来，但是狂风向屋里猛扑着，把柴草都吹散了，火生不起来。她仍旧让房门开着，等待那熟悉的、可能被怒涛的喧嚣声淹没的信号。突然，她仿佛听见在遥远的大海里响起一声尖锐的口哨声。那哨声压倒一切，掠过海面，钻进她的耳朵里。她跑出房门，穿过雨幕，来到海滩上，睁大眼睛焦急地望着大海。凶猛的浪涛抽打着她那赤裸的双脚。

她鼓足全身的气力，回答着那个信号。

“啊——噢！”

借着—个闪电，在极端模糊的波涛中间她辨认出了那只小船，它正在奋力躲避着暗礁。

又一声长长的哨声传来，象是呼救声，又象是呻吟声。马丁娜一遍又一遍拚命地尖声呼喊：

“啊——噢！”“啊——噢！”

又一个闪电在空中划过。马丁娜隐隐约约看见了两个渔人：巴斯克斯立在船上，手里握着船钩；克莱门特把身子俯在船桨上。巴斯克斯的身影映入了她那痛苦的眼帘，有时在一个浪尖上颠簸，有时又出现在另一个浪峰上。

但是不管怎样，小船总算不断穿涛破浪躲着暗礁，慢慢前进

着，已经快要到达海岸边了……

“巴斯克斯！巴斯克斯！”悲伤的女人叫喊起来。

孩子以令人欣慰的声音从远处回答：

“我们在这儿哪，妈妈！”

马丁娜的男人亲热地宽慰她：

“别担心，我马上就调转船头。”

照往常的方式靠近波涛翻滚的岸边是不可能的。他们奋力想扭转船头，但是就在这一瞬间，一阵暴风卷过，掀起一层高山般的巨浪，小船一眨眼便歪歪斜斜地消失在深渊里了。

从暴风雨的合唱中，传出一声令人心碎的叫喊：

“圣母啊！”

马丁娜随声不假思索地扑进水里。她游着，挥动着手臂，拚命地搏斗，终于游到了小船遇难的地方，一把抓住了孩子。

这时，又一个浪头滚过来，把母子二人向海滩上抛去。孩子象一块破布似的躺在沙滩上了，马丁娜站起来，准备再次跳进水里，但是她已筋疲力尽。于是，她就用一种奇异、嘶哑的非人的声音叫喊起来：

“巴斯克斯——！巴斯克斯——！”

她象一头关在笼里的困兽，沿着海滩焦急地走过来走过去，眼睛睁得仿佛眼球都要从眼窝里暴出来似的，竭力在茫茫的海面上搜寻着他。

“巴斯克斯——！巴斯克斯——！”

昏厥在地、流着血的孩子躺在一块大石头的背风处。母亲痴呆地注视着大海，试图用她的眼睛把黑暗望穿。

衣服滴着水，她没有感觉到；天上的暴雨，地上的狂风，她也没有感觉到。因为，她已被撕肝裂胆的痛苦压倒了。



“巴斯克斯！巴斯克斯！”

这个名字，仿佛一种痛苦而粗野的祈祷声，不时地回荡在礁石的罅隙之间。

马丁娜绝望地呻吟着，几乎要发疯了。整夜她都在海滩上徘徊，一线希望紧紧地扣着她的心。她窥视着海面，盼望出现奇迹。但是，奇迹没有出现，而且永远也不会出现了……

〔作者简介〕

吉列尔莫·拉巴尔加·乌贝特森（1878—1954），是智利当代文坛上享有相当声誉的作家和政治家。生于圣地亚哥，1893年进民族学院攻读人类学，毕业后进智利大学，开始为报刊投稿。曾任市长、国防部长、内务部长等职。

1898年乌贝特森发表第一篇小说《全身患僵硬症的人》，1900年末开始发表诗作和小说集。1904年和另一位作家利约并获《使者报》短篇小说奖。第二年出版农村故事集《热爱土地》。1911年出版的中篇小说《望着海洋》获一百周年竞赛奖。

《巴斯克斯》是乌贝特森的具有代表性的短篇，描写一个男孩随同父亲到海上捕鱼的悲惨遭遇：父亲被狂风恶浪吞没，孩子也险些丧生。选译自《智利短篇小说集》（1965）

塔普约的罪行

[巴西] 何塞·贝里西奥

贝内迪塔刚满七岁，父母——特龙佩塔斯的两个贫苦农民就把她送给了她的教父^① 费利佩·阿劳库。费利佩早先提出过要这个孩子；后来，他又把她当作礼物送给了他的岳母。

“您瞧，”他说，“我把她送来了。叫她给您点烟斗。”

从这天起，贝内迪塔就开始过着痛苦不堪的生活。

费利佩的岳母贝特拉纳，是个四十开外的女人。她身材矮小，瘦骨嶙峋，活象一根鱼刺。雪白的狭长面孔镶嵌在她那深褐色的粗硬的鬓发之间，头发总是披散在肩背上。一口刀削过似的尖尖的、整齐而白皙的牙齿，象一排锯齿儿，龇咧在细薄的红唇上，显得狰狞可怖。如同苦行僧或累乏了的人一样发青的眼睑，环绕着她那双狠毒的小黑眼睛。鼻子尖细发白，在她那张丑陋的面孔上是一种奇特的衬托，使人一眼望去会感到：她的鼻子白得出奇，仿佛是生错了地方。

贝特拉纳整日生活在一张吊床上，当地习惯用这种床。床网编织得很考究：蓝白相间，上面带着长长的红色花环。除了必须更换新吊床时以外，这吊床总是挂在她的住房的一个固定的角落

^①教父：天主教、正教举行洗礼时，为受洗者设置的男性保证人和监护人，又译为“代父”（女性称“教母”或“代母”）。

里。这个房间十分宽敞，墙壁刚刚裱糊过，泥地夯实得象水泥地一般坚硬。房间干净、整齐，充满了医院病房才有的那种气味。

她常常几个月不离开吊床，吃饭、睡觉都在床上。吊床下的地面上，铺着一张带有明亮的黑白条纹花的精致的席子。席上放着她的烟斗、一个盛烟丝的葡萄牙旧罐头盒、一只烛台和一根鞭子。鞭子是用上等老牛皮做的，鞭梢儿都抽烂了。这种鞭子看着就叫人胆颤心惊，在亚马逊一带，却是很常见的。

老太婆不时发出痛苦的呻吟，咳嗽声震撼着她枯干的胸腔，条条可数的胸肋骨仿佛要穿透她那总是穿在身上的红布衣。她嘴里含着发粘的烟斗，不时地把它放在一只用皮坦加^①果皮做的小碟上，然后用一块花手帕小心地轻轻揩揩嘴唇。接着，便象唱歌似地拖着破碎的嗓音，用刺耳的声调叫道：

“贝内迪塔！……”

这是叫她来给女主人点烟斗。小女孩急忙跑来。她端来火盆，用一把火钳夹起火炭，走过去给主人点烟。老太婆心不在焉地一口一口吸着，臂肘支在膝头上，手扶烟斗，眼睛望着从吊床对面开着的门口看得见的村舍一角。每吸一口烟，她就收紧嘴唇，然后，悠闲地懒洋洋地把烟吐出来。吸完这袋烟，便慢吞吞地把烟斗放在席上的烟盒旁，同时，从她那干瘦的胸腔里发出一声深沉而痛苦的叹息。接着含混不清地拉着长腔儿叫道：

“贝内迪塔——！……”

这次是叫小姑娘来给她拿药。老太婆的常服药很多。在吊床后边的墙根儿，一排排干电池似的，摆满各种药瓶子。每个瓶里放着一种不同的汤药或用草木研制的成药。墙上还有一些用细绳儿系挂着的大大小的瓶子，里面盛着各种植物油、动物油或植

^①皮坦加 (Pitanga)：当地一种果树，叶芳香，果可食。

物液汁。这些药品，根据她的多种多样的病症，有的口服，有的外用。

有治背疼的阿马帕液和治胸疼的乌孔巴液；有舒筋活血的哈拉洼西卡和咖啡叶；有治腹泻的妙药卡门贝卡；治多疑症的莫鲁雷和马纳卡；治咳嗽的蛋黄糖浆、帕里卡、白荨麻和胡塔伊；预防特龙佩塔地区流行病——风土热的咖啡拉纳和金鸡纳霜；治胳膊疼的哈马库鲁果汁；还有通过涂搓治疗胸部干燥的大角鹿油；治风湿病和脾气暴躁的萨尔萨液；治脚抽筋的塔哈——门贝卡；治丹毒的穆库拉；治肠胃气胀和其它肠胃病的瓜拉纳；治脑力衰竭的龟膏……等等，等等，名目繁多，数不胜数。这些药，她并非马上都用，而是按她说的：经常保存着，以备不时之需。

她没有正式结过婚。她生来就很丑，叫人看了恶心。在她的家乡法罗村，小伙子们给她取了个绰号叫“鱼脸”。因为这种嘲弄，她对所有的人都抱着刻骨的仇恨，说一切人的坏话：对妇女，就编些别有用心的故事；对男人，则破坏他们的名声。最后，到了三十岁上，她父亲的一个雇工患病，在家里由她照看。那雇工为了报答她，曾爱过她一阵子，九个月后，她生了个女孩——这就是她毕生经历中唯一的一段艳史，此后就再也不曾有过。她从此再也不想去细心护理任何病人，也没有人再爱过她。可是，这段短命的艳史勾起的欲望，有时候会在她的胸中翻腾起来，她不得不怀着对男人和其他女人的怨愤心情来遏制它，因为：男人们对她不感兴趣，而其他女人却受到宠爱。在她那干瘦、坚硬而狭窄的身子骨里翻腾的这种欲念，成了烦躁不安的根源，使她变得越来越丑，越来越瘦。她甚至对自己的女儿都因嫉妒而厌弃，因为，女儿象身材修长的父亲那样，出脱得很美丽。

和老太婆的情况完全相反，女儿很早就结了婚，跟她男人费

利佩·阿劳库一起，搬到了依里皮克斯湖附近的特龙佩塔斯村居住。因为，这里有他的一处田产。可怜的姑娘婚后不过一年多，就被流行的热病夺去了生命，那时她还不满二十岁。她母亲本是为躲避法罗村民们的敌意而跟着女儿来的，如今只剩下她和女婿。她不把女婿放在心上，女婿对她也漠不关心。这时，她正害着五、六种病，所以，很少离开吊床，整天无所事事。女儿的死和女婿不久即同附近村庄的一个姑娘结婚，使她落入了极其孤单的处境。加上她一向情绪悲观，从此就开始过着孤独的、懒惰倦怠的生活：整天慢慢地吸着烟斗，吃着她的药，气愤而狠毒地讲着一切人的坏话。她的病愈来愈多，几乎没有一天不叫人到附近的森林——乡下人取之不尽的家用药源——去寻找某种树叶、草根、果皮或其它药材。这是她的“药库”，她常常这样说。

她整天哀叫着胸闷、背疼，夜间盗汗，常常咳嗽不止，气短力乏。这可怜的女人！她那倒霉的胸腔，通宵都象小鸡似的吱——吱——吱——地叫着。她见人就诉说：她的腿、脊椎骨、肚子到处都痛，两肋抽筋，双脚出现了肺纹似的裂痕。有时她羞羞答答地撩起衣裙，露出一双涂满药膏的红红的脚。要是有人问起她的身体情况，这冒失鬼就活该倒霉了！他就不得不耐着性子去听她那没完没了的唠叨。她几乎不放过任何一个细节，甚至拿出药来，向你说明它们的炮制方法、如何服用、饮食要求、禁忌事项等等。最后，总是一成不变地用一阵痛苦的哀鸣来结束她那令人厌倦的唠叨。这是一种垂死者的断续、虚弱的哀叫：

“唉，我可不愿去回想那些情况！……我再也不能忍受了……我的病愈来愈重……没治了！我明白，我等不到下一夜啦……唉，主啊！圣母啊！我还以为昨晚会死呢。我的全身——头、胸、腿、肚子到处都疼……我觉得上不来气儿……天哪！上

帝保佑我吧！唉……我是多么痛苦哟！……”

可是，这一阵呻吟刚过，她马上又用神气十足的尖嗓子叫喊起来：

“贝内迪塔！……”

小姑娘赶紧跑过来。老太婆要吃药了。她说了一个印第安药名，接着就怒气冲冲地唠叨起来：要当心！药不要凉，也不要热，要适中。贝内迪塔弯下腰，钻到吊床下面去，在瓶子堆里寻找着，最后找到了她所要的药。倘若不小心，偶尔碰了一下吊床，老太婆就会象被锥子锥了一下似的，发出一声尖叫，随手拿起鞭子，狠狠地抽她一鞭。小姑娘哭着从床底下钻出来，大颗大颗的泪珠滚落在盛药的盘子里。贝特拉纳抽过这一鞭后，脱力了似地把鞭子一丢，气憋得张着大嘴，喘个不停。要是有人在面前，她就会轻声说句“对不起”，但是，随后又急不可耐地吼叫起来：

“贝内迪塔！……”

一年到头，天天如此，动不动就莫名其妙、凶神恶煞地惩罚她。中饭之后，十二点左右，老太婆总要睡个长长的午觉，直睡到下午三点。贝内迪塔就得一直站着，两只小手搭在吊床边上，守着她睡懒觉。她睡得很死，自然，这是因为她夜里没睡好。她诉说夜间浑身疼得老睡不着。可只要她自己一醒，就要把睡在吊床下边席子上的贝内迪塔叫醒。小姑娘爬起来，轻轻地摇动吊床，为她催眠。有时，她下床，带着可怕的表情走出房间，吊床便伴着铁链嘎吱嘎吱的响声有节奏地摇晃着。

要是她忽然想起要吃药或喝茶时，就叫贝内迪塔去给她做。厨房在隔院一间破茅屋里，院子里一片漆黑。贝内迪塔又冷又怕，战战兢兢，要是动作稍微慢了点儿，在这静悄悄的夜里，人们立刻就会听见老太婆那猫头鹰夜啼似的号叫声：



“贝内迪塔！……”

接着便是一阵鞭打声和小女孩凄怆的哭叫声。由于她和女婿不和，由于女婿在妻子死后随着又结了婚，老太婆满腹怨忿，而且，她家附近没有邻居，平日鬼都不上门，偶尔有几个人打她家路过，也都象避瘟疫似地远远地躲开她。所有这一切，使她的性情变得越来越怪僻、暴戾。她整天生方设法地折磨这个可怜的农家小姑娘，来发泄自己满腔的无名怒火，就象豺狼专以柔弱的小鸟小兽充饥一样。

贝内迪塔忧愁、瘦弱，象烈日暴晒下的一棵幼苗，憔悴不堪，穿一件勉强遮身的劣等粗布裙。在她那皮包骨的黝黑的小身子上，肋骨条条可数，横一道竖一道的鞭痕清晰可见。因为老是着凉感冒，嗓音总是嘶哑的，带着啜泣时的颤音。这不幸的孩子，从来也没有享受过自由自在的童年的欢乐。

刚满七岁时，父母就把她送给了人。教父去领她的时候曾担保说：他会象对自己的亲闺女一样对待她。实际上呢，给孩子们带来欢乐的玩具，她却一件也没有；她也从没有怀着儿童那种疯狂的、渴望折磨昆虫的快乐心情去捕捉过蝴蝶；在那个狠毒的老太婆手中，她不过是一件可以任人拿捏的小东西；她从周围看到的只有仇恨和敌意，得到的只有冷眼和折磨。在这个她已经生活了两年的庄园里，连狗看见她走过都要冲她狂吠一阵，只有一个人例外地常对她投以怜爱的目光，给她同情和抚慰。

这是一个印第安人，人们管他叫何塞·塔普约。

他身强体壮，肤色黝黑，脸上几乎总是带着笑容。十五岁上，他被卖给了索利姆埃斯的一个小贩，价钱是一把斧头和一磅火药。从此，他走出了土著人那低矮的不公平的门洞，进入了文

明世界。约摸十五年前，他被一个敌对的部落捉了去，再一次被卖给了老太婆的女婿费利佩。费利佩把他从那个遥远的地方带回庄园，给自己当雇工。在费利佩家里，对可怜的贝内迪塔，他怀着一种父亲般的慈爱，每次打鱼或从森林里伐木回来，都要给她带来一件小玩意儿：或是一个野果，或是一只马里一马里^①，或是一朵原始森林里的胡塔依^②。他总是找个机会把礼物偷偷地送给她，带着一丝腼腆的笑容，对她说：

“拿着吧，这是给你的。”

只要他在家时，就帮助她干厨房里的活儿：或者劈柴，或者洗碗。看见她哭时，这个不善于表达感情的汉子，常常面肌抽动着用激动的、央求似的语调，对小姑娘说：

“别哭了，别哭了……”

他憎恨贝特拉纳老太婆，常常无可奈何地从门缝里窥视她在房间里怎样野蛮地折磨小贝内迪塔，眼里迸射出无比愤怒的火花；有时甚至会在脑海里闪过一个念头：立即杀死这个老恶魔！可是，一种莫名的恐惧感使他不敢动手。是的，生活在原始森林里的土著人，一经接触文明人的生活，他那粗野无羁的天性就会变得怯懦了。不过，老太婆清楚地看到了他眼里的仇恨，感到了威胁，也不免有几分害怕，于是就停止了对孩子的惩罚。等塔普约走远之后，便连连划着十字说：

“哼！这该死的穷鬼！……滚你的蛋吧！”

为了把贝内迪塔从火坑里拯救出来，塔普约一直在苦苦地思索着。这个印第安人的心思，贝特拉纳老太婆也不是完全没察觉，只不过在她那邪恶的心里另有解释罢了。

①马里一马里：鸟名。

②胡塔依：一种当地森林中的小花。

贝内迪塔象所有从不知欢乐的孩子一样，对于何塞对她的关心，总是心怀疑惧；但是，时间一长，渐渐也就习惯了。她常常有一种奇怪的感觉：究竟是恐惧还是渴望关怀与抚爱？孩子自己也说不清。她管他叫“何塞大叔”，并且象亚马逊一带的孩子们惯常那样，伸开一双瘦瘦的小手，仿佛乞求什么似的，带着胆怯和忧郁的表情，为他祈祷祝福：

“上帝保佑你，何塞大叔！”

在她那象黑牢笼一般黑暗的生活里，印第安人何塞对她的同情，就象从一个不被人注意的小墙洞里射进了一束细微的金光。

何塞暗下决心：一定要把贝内迪塔从老太婆的手里解救出来。但是，既要让她突然“失踪”，又不要叫任何人知道是他干的——这是多么困难啊！该怎么办？一向寡言少语的何塞大叔这些日子越发沉默无言了。

夏天是打鱼的季节。一天早晨，何塞照例出了村。他跳上小船，顺着河边往前划着，心不在焉地望着前面的景物，一点儿也没留意鱼儿就在他的鱼叉左右跳来跳去。突然，他来到了一个地方：这里灌木丛生，密密麻麻，不熟悉情况的人是很难找到水道的。只见他扬起长而薄的船桨，迅速拨转船头，朝着隐藏在密林深处的一块看不见的陆地划过去。他手握船桨，不时弯下腰来，躲过拂面的枝丫，将船桨使劲儿一撑，小船便向水面微微倾斜着往前漂去。

划到了一道茂密的树丛屏障前，眼前出现了一片水面开阔的林中湖。这里的树木高而细，树皮粗糙，呈褐色，露在阴暗、平静、象死水潭似的水面上。大大小小、粗细不等的枝条、藤葛和蔓草，象花花绿绿的小旗子从高高的枝头垂挂下来，在水面投映下弯曲的阴影。寄生植物紧贴着树身，厚厚的苔藓给褐色的树皮

镶上一团团绿色的斑块。还有一些藤蔓，从交错的树干或枝丫之间的空隙里穿过，在空中纠缠成网。于是，在树丛高处的上空，形成了一个暗绿色的拱形顶，投下一片浓郁的阴影，应和着整个林区死一般的沉寂。这景象真是说不出的凄楚和荒凉，令人心悸。

何塞以印第安人的熟练本领继续划船前进。他干脆扔下船桨，或揪住一根藤条，或抓住一根垂得较低的树枝，顺着水流，左推右挡地前进；同时一直弯着腰，免得脑袋撞着什么。小船就这样弯来绕去，在树丛中不撞不碰，穿行如梭。突然，有一个什么东西在迎面而来的枝条间一动。原来这是一条大毒蛇，它正在半枯干的树枝上扭动着，伸展躯体，从半空中朝着印第安人发出咝咝的叫声。何塞一眼瞥见，赶忙用手猛撑旁边的树干，将小船往后倒推开去。这一下，他脚跟没有站稳，一屁股跌坐在船尾。就在这当口，说时迟，那时快，大毒蛇如一枝飞箭，朝他猛射过来，冰凉的蛇身擦脸而过。好险！他顺着毒蛇窜去的方向一看，只见它在另一棵横倒的树干上又盘成了一团，曲着脖子，伸吐着长舌，正虎视眈眈地瞅着他，显然准备进行新的攻击。何塞急忙抄起船桨，毒蛇仿佛是为这个自卫者对它的威胁激怒了，嘶嘶地叫着，更加凶猛地再一次全力向小船窜去。但是，小船后退了一步，它只勉强用嘴钩住了船舷。当它迅速在船舷上贴稳身子后，便把尾巴向印第安人狠甩过去，终于缠住了何塞的左臂和一部分船桨。接着，毒蛇抬起了头，露出满口巨齿利牙，寻找何塞的脖子。何塞几乎是本能地用护脸的右手，猛一下抓住了蛇头稍靠下面的地方。毒蛇在他的手里扭动着，拼命挣扎，企图从他那铁钳般的手指间挣脱开去。但是，慊慊的何塞在这生死存亡的关头，勇气倍增，力量也愈来愈大。凭经验和感觉，他明白：毒蛇已经

改变了战术，它正慢慢放开他的左臂，把尾巴向他的脖颈儿移去，试图用它的叫人致命的铁箍夹死他。何塞趁毒蛇松劲儿，猛一下将蛇头拉向船底，飞眼量定距离，尽全身之力，一脚狠踏在了蛇头上。干得正是时候！因为，毒蛇的尾巴已经搭在印第安人的脖子上，正沿着左腋往下移动……可是，它还没来得及稳住身子，把结收紧，脑袋就被踩住了。何塞顺手抄起他那把放在船舵旁的短刀，挥手一刀就斩断了蛇头。毒蛇缠在他脖子上的环结立即散开了，蛇身滚进了水里，只剩下蛇头在船底上伸着舌头，还在颤动。

这场战斗结束之后，小船继续前进，穿过最后一片树丛，终于到达了目的地。何塞把小船从水里拖到黑色的岸滩上，这才抓起那个蛇头，向远处扔去。这样做，是以防万一。因为，他认为：这样一来，被砍断的蛇头就不能再和蛇身连接起来，重新复活了。他拿起短刀，迈着印第安人的坚定步伐，有力地踏着铺满枯枝败叶的地面，走进了茂密的树林。……

天刚刚黑下来，阿拉哇库村的居民们都按照乡下的习惯回家了。这时，人们都还没睡，到处可见从门缝或墙缝里透射出来一缕缕炉火的红光。

这天晚上，老太婆贝特拉纳的心情异样地不安，因为有许多不祥的预兆使她感到这个夜晚是可怕的。她全身每一个部件都一齐参加了她那痛苦呻吟的大合唱。白天，由于固执贪食，她干了一件蠢事：中午过饱地大吃了一顿柑桔和鱼肉，然后又喝了一杯图库曼酒。这可真象喝了一服毒药，火上加油！

傍晚她躺在吊床上直哼哼，辗转难眠，贝内迪塔却站在床头边打瞌睡。她简直气不打一处来，抬起身子，抓过皮鞭，如饿虎

扑羊一般，狠劲儿一边抽打一边吼叫：

“死丫头，小无赖！……我都快死了，你倒自在地睡起大觉来。快去，给我烧杯瓦索里尼亚茶来！”接着又拉起哭腔：

“唉，我的圣路易斯·贡萨加！保佑我吧！”

贝内迪塔浑身发抖，拿起杯子，抽泣着出去了。这时，在院子里，躲在炉灶后面的何塞突然出现在她面前。没等她惊叫起来，何塞就亲切地低声对她说：

“孩子，别哭了！……”

说着，抓住她的手，凑到她身边轻声耳语了一阵，然后用他那双坚实有力的手把这小姑娘抱起来，急忙朝村后那片高树林走去。天空布满了星星，他们的黑色身影迅速消失在密林深处。

过了不多一会儿，村民们就听见老太婆一迭连声地怒叫：

“贝内迪塔——！贝内迪塔——！”

她这种狼嚎似的叫喊声，人们早都习以为常了，所以谁也不去理会她。这时，印第安人正抱着小女孩在丛林里奔跑。

贝内迪塔双手紧紧钩着他的脖子，惊恐地闭着眼睛，不敢睁开。一个小时之后，他们到了湖边，何塞早就把小船准备好停在那里。他让小女孩坐在船里，然后双手划着船离开了那片死水。天黑得伸手不见五指，他几乎是凭着他那土著人的本能和下意识，在一棵棵粗树干和密密层层的花藤、蔓草的乱丛中摸索前进。当他发现小船已穿越整个林中湖区，到了安全地带时，他那张木然无情的四方脸上，浮现出了一丝满意的微笑，厚厚的嘴唇一咧，露出了一口坚实、雪白的牙齿。于是，他把船桨用力插进平静的水里，小船便如射箭，贴着水面飞驰而去……

这时候，在村子里，老太婆贝特拉纳正力竭声嘶地大叫大喊，发了疯似的口吐白沫。乡邻们终于闻声赶来，她恳求他们帮



助寻找贝内迪塔，发誓说：要是找到她，非把她打死不可。

矮胖、秃顶的县法官，表情严肃地走进法庭。他一径走到横过房间的长桌正中，坐在了检察官和书记官之间的座位上。桌上铺着一条用旧了的带黄条的绿色桌布。法官板起面孔，神色不可一世地拿起小铜铃，使劲儿摇了一阵，大厅里顿时充满了刺耳的共鸣嗡嗡声。

他满脸怒气。为了准备这个无聊的审判会，五天前他就不得不穿上这件对他的痔疮来说十分不利的老式的黑色法衣。简直是活受罪！可是，直到今天，还没能把法定的陪审员全部如数召集起来。城里的，刚刚到会；乡下的，正忙着收可可，很难把他们召来。

法官把铜铃放回原处，旁边有一只黄色的墨水瓶。他斜眼环视了一下大厅：厅房里寒气逼人，灰浆剥落的墙壁上，布满一片片黑灰色的水湿斑块；在靠墙摆着的葡萄牙式的笨重的椅子上坐着不少人。一边是城里人。他们象在自己家里一样，无拘无束，有说有笑，不时亲热地向书记官打着手势，似乎是暗示他否决这样或那样的事情，还向法官微微点头致意。他们的燕尾服或外套式样普通，多数的裤子是白色的，熨得很挺括，笔直的裤线从上到下一直垂到擦得贼亮的皮鞋面上。另一边是乡下人，这从他们的神情、动作、拘谨的模样儿和衣着打扮上，都很容易就能看得出来。他们挺直腰板儿，绷直两腿，一本正经地坐在椅子上。一看就知道，他们把那些只有在节日、审判日或选举日奉召进城时才穿的衣服穿来了。简直象在受罪。显然是从箱子底翻出来的黑呢子或驼毛外套、花饰鲜艳的坎肩、佩戴在坎肩上的银的或镀金的链条、棉布衬衫和熨平了的白色或褐色的亚麻布裤子、干净发

亮、散发着鞋油味的粗制皮鞋……所有这一切，使他们显得象是一群穿着节日盛装进城逛游的农民。为了把头发梳服贴，他们使劲儿抹上了荷兰油脂，这种难闻的油味儿和本地出产的便宜香水和家制玫瑰香精的气味儿混合在一起。有些人不惯穿皮鞋，觉得受不了，就偷偷脱掉鞋子，露出了各色各样粗制的袜子。他们象在大热天那样淌着汗水，被衣领的硬衬和打着古怪结子的花花绿绿的领带勒得上不来气儿，不时用棉布手帕擦汗，然后把手帕搁在腿上小心地折叠好，塞进帽子里。

一排排坐在大厅里的人，不自觉地都把目光集中到那个坐在一条小板凳上的犯人身上。犯人身后，两个穿着深褐色麻布军服的狱警左右分立。犯人靠近一张小桌，桌上铺着一块也是绿色的普通桌布。陪审员们一面低声交谈，一面互相指指划划。

这犯人就是何塞·塔普约。他神色镇静、若无其事地坐在那里，对这个堂堂的法庭抱着满不在乎的态度。他心里什么也不想，只是在那里扳弄手指、搔脑袋或活动双脚，显然因为过惯林野生活，突然被限制在一条两指长的板凳上，感到很恼火。

舒坦地坐在旧式扶手椅上的法官，转身朝一个身材细瘦、穿一件破长驼绒外套的人望了一眼，对他说：“开始！”

书记官站起来，打开满是油污的人名册，用他那干瘦、蜡黄的手指，理了理粗硬的头发后，就用高亢的嗓音念起一系列大家熟知的、夹杂着神灵名字的人名来，诸如：埃斯皮里图·桑托、恩卡纳西翁、阿莫尔·迪维纳……这些圣名都是从常用日历或关于社交活动的年鉴上取来的。陪审员席上相应发出一声声“有！”或“到！”的声音。与此同时，法官机械地数着从一只小匣里抽出来的叠成四折的纸片。那只小匣简直象个骨灰盒，上面涂着绿漆，画着黄道儿。他一边数一边不慌不忙地把纸片放到墨迹斑斑

的桌布上。

点完名，查对过法定人数后，法官把纸片重新放进匣子里，大声说：

“一共四十八张签子，我们开始抽吧！”

话音刚落，就有一个执法官从一扇小门里走进大厅。这是一个黑白混血儿，个儿挺高，头发蓬松，有一只脚因为长疮穿着拖鞋。他领进来一个六岁的小男孩，孩子穿着一身笔挺的深褐色麻布衣服，擦了卡穆鲁油的头发在他那患有软骨症的小脑袋上闪着光。法官走到孩子面前，晃了晃手中的匣子，对他说：

“抽吧！”

小男孩已经习惯了这种仪式，因为，他不是头一次来干这事儿。他把干瘦的小手伸进盒口，开始抽签给法官。法官一边接签纸，一边高声念着……。大学刚毕业、戴一副夹鼻眼镜的检察官和长着一双活泼的小眼睛、举止优柔寡断的辩护律师，听到某些名字后，便简单地说：

“否决！”

农民陪审员们带着羡慕甚至嫉妒的表情互相默视，因为，他们看到，被否决的人都是城里的体面人。多么倒霉啊！这一下必须由他们来承受陪审的全部重担了。最后，陪审团由十二名外貌朴实的人组成。他们举止慌乱迟疑，这是乡下人的特点。城里的陪审员们，冲着必须留下来的这些人嘲弄地微笑着，又对检察官和律师作出的否定表示谢意，然后，高高兴兴地退席了。

通过抽签选出的或由司法官们按规定认可的陪审员们，陆续走到一张专设的长桌前坐下。许多人随意地把手或胳膊搁在桌子上；另一些人深知自己作为裁判者的职责，竭力板起一副严厉的面孔，目不转睛地盯着犯人，好象要在他那张青铜色的呆滞的脸

上找到他犯罪的证据似的。

法官一个个叫着他们的名字，让他们进行例行的宣誓。检察官和书记官庄重严肃地站在法官左右两边，法官打开一本纽约圣经出版公司出版的、黑色封皮已被虫蛀坏了的圣经，开始进行教礼宣誓：

“我保证：正确、忠诚地对待诉讼事业，说话坦率老实，忠于上帝和法律，并凭良心参加表决……”

每个人依次走到法官面前，伸出粗壮的黑不溜秋的手，搁在那本小书上，仿佛被传讯似的，按照法官的要求，喃喃自语：

“我保证……” “我保证……”

然后表情严肃地、彼此碰撞着走向自己的座位。

这项仪式结束后，大家重新坐下。法官对犯人打了个手势，说：

“到这儿来。”

何塞站起身，慌乱而疑惧地走到法官席前。

“你必须回答我向你提出的问题。”法官说，“你不要慌，不要怕，也不要撒谎！好吧，你听着！”

于是，审讯开始了。

“你叫什么名字？”

印第安人神色惶遽，好象连这样简单的问题也不明白似的。

“你叫什么名字？”法官重复了一句。

“何塞。”

“你知道你为什么被控告，为什么在这儿吗？”

“我……”

“知道吗？”

“是，知道……”

“你知道你被控告是——”法官讲了讲时间、地点、情况后，接着说：

“就这样，因为你‘干了丑事’，就把被害人——你主人费利佩·阿拉库瓦的养女小贝内迪塔杀死了。是这样吗？”

“我……”

“是真的吗？”

“是……”

“你对法庭讲清楚，是怎么回事儿。”

印第安人沉默了一会儿，两眼凝视着地面，厚嘴唇上浮现出一丝奇怪的笑意，不停地把帽子在手里转来转去……最后，带着那种孩子们被迫承认什么轻微过失时才有的神情，仍然坐定不动，说：

“我已经对另一个白人讲过了……”

这“另一个白人”是指初审时的那个法官。

“不错，你讲过……不过，你必须再讲一遍。”

印第安人又不吭声了，脸上依然带着那一丝笑容。在法官一再命令、催促下，他显然激动起来，回答说：

“我喜欢她……夜里把她抢出来……到了森林里……她叫起来……我就杀死了她，把尸体放到我的船上，运到乌鲁阿—塔佩拉埋掉了。”

“你把她埋了吗？”

“是，我把她埋了，还在土堆上插了个十字架作记号。”

“是何动机驱使你犯下这桩罪行的呢？”

何塞听不懂这些词句，用询问的目光望着法官。法官试图把问题讲得更简单些，说：

“你为什么要杀死那个女孩儿呢？”

何塞沉默不语，不管法官怎样追问，也无法叫他再开口。看来很难从他嘴里得到明白的回答了。经过徒劳的再三盘问，法官厌倦了，停止了审问，命令书记官宣读案情，并要求犯人签字画押，然后让犯人回被告席坐下了。

书记官站起来，用发黄的手指抓了抓稀疏的胡须，急匆匆地宣读起来，遇到逗号和句号也不停顿。

“公元一八××年×月×日，××县印第安人何塞，即费利佩·阿拉瓦库的仆人何塞·塔普约，从费利佩家中抢走他的养女——一个九岁多的女孩儿，把她带到名叫乌鲁阿—塔佩拉的地方，横加凌辱，然后将其杀死，并埋于距离犯罪地点不远的地方。上述事实，犯人何塞·塔普约已全部供认不讳。”

陪审员们把身子转向书记官，竭力想听懂他喷着满口唾沫、滔滔不绝地念出来的含混不清的词句。他们把臂肘支在桌上，或用双手捧着脑袋，大张着嘴，目不转睛、聚精会神地听着。书记官越念越快，连证人的揭发材料也是一口气念到底，把连接词也吃掉了，段落结尾尽用众所周知的“等等，等等”。所谓“证人”就那么几个：一个是老太婆家的女佣人，她也没提供什么更重要的细节，尽管多少讲了点贝特拉纳老太婆经常打骂人的情况；还有一个印第安中年妇女，也是个塔普约人^①，她是原告家的邻居，她讲的情况完全无关紧要；另有一个塔普约渔民，他租住着费利佩的房子，他揭发提供了犯人罪行的旁证。据他说：就在贝内迪塔失踪的那天，他看见何塞一大清早就出村去了，感到很奇怪。下午，他到湖上去捕坦巴金鱼，看见一只小船搁在湖边的岸滩上，但是没有任何迹象表明船的主人是在打鱼。根据书记官宣读的材料，以上这些就是证人们提供的全部情况。

^①塔普约人：印第安人的一个部族分支。

所有证人都一致肯定：贝内迪塔的养父待她很好，为人作风正派。证人们还说：多年来，犯人一直对死者表现出明显的偏爱。贝特拉纳老太婆没能亲自出庭作证，因为她有病，来不了。不过，她已经向法庭递了状子。鉴于犯人已经招认，也就没有必要再让她到现场去看了。

书记官继续读着，整个厅房里回荡着他那单调、嘶哑的嗓音。法官和检察官低声交谈着什么，不时发出得意的笑声，狡猾地眨眨眼睛，显然谈得很开心。厅房里，除了陪审员们外，只有另外的两、三个人，他们坐在靠墙边的椅子上，有的张着嘴留神听，有的在打瞌睡，流出的口水把衬衫都弄脏了。外边有几个好奇的人，不时在门口探头探脑，一被发觉就缩回去，过一会儿又出现了。司法人员们听累了，就采用更舒服的姿势坐着，把背朝向书记官——法官就是这样坐的。大家认为，法官是法庭的主席，理应学他的样儿。他们轻声闲聊着，谈可可的收成，谈时事政治新闻……响起一片宛如苍蝇在空中飞鸣的嗡嗡声。一股股闷人的热气从外面吹进来，阳光从高高的窗口投射入两道狭长的光柱，从屋顶上不断传来瓦片的爆裂声——这正是烈日如炙的酷暑天。充当辩护律师的那个面色苍白的年轻人，坐在一张普通的小桌边，眼睛注视着书记官。不知是因为心情过分紧张，还是由于天气过分闷热，他显得疲倦不堪，一双小眼睛不听使唤地正渐渐合拢来，做记录用的铅笔也从手里滑落在地：他睡着了。值勤的士兵，抱着枪支，枪托戳在地上，倚着门板打瞌睡。只有犯人带着难以形容的表情，注意地听着书记官的宣读。

书记官终于读完了。他的声音一停，人们窃窃低语的嗡嗡声也随之消失，大厅里顿时安静下来。不一会儿，大家就按捺不住地活动起来：拖拖椅子，挪挪身子，伸腿伸胳膊，换个姿势坐。

法官用手摸摸光亮的秃顶，又用洒满香水的手帕擦了擦额门，就问执法官和陪审员们：是否愿意听听证人的发言。

“我看，没有必要了。”检察官说。他认为宣读过的材料已经绰绰有余，其他人也都表示赞成。于是，就请检察官讲话。

检察官站起来，掏出手帕，擦着眼镜片，同时眯缝着近视眼，扫视了一下陪审席那条长桌。接着，把眼镜举起，看看镜片已经擦亮，才慢吞吞地戴到鼻梁上，然后捻了捻胡须，用手帕揩揩嘴唇和双手，这才把手帕叠好放进口袋里，开了腔：

“公正的法官先生！正直的司法员先生们！尊敬的听众们！……”

那位把下巴颏儿抵在胸前沉睡的律师老兄醒来了，他觉得有点难为情。这时，有五、六个人，一个紧跟着一个地走进来，皮鞋发出嚒嚒的响声，他们都想坐在最显眼的地方，好聆听检察官的发言。检察官是刚来本地的新官，据说他是个博学多才的人。另外一些人走到门口就停住了，准备站在那里听他讲话。检察官心里明白，正是他吸引了众人的注意力。所以，他就想在今天这场表演中竭力不负众望，借以扬名。他用法律词令说了一段开场白之后，开始宣读起诉书。他慷慨陈词，断言：他将证明犯人何塞·塔普约杀害了幼女贝内迪塔；他还将证明，犯人之所以这样做，是出于侮辱处女的动机；此外，他证明，犯人采用了欺骗和强迫的手段；进而论证，犯人所犯之罪，不仅符合刑法第十六条以及第一、四、六、八、九、十、十二、十五各条所列全部应重判的条款，而且符合罪行更严重的第十七条所规定的具体情节；最后，他宣称将证明，犯人应受刑法第一百九十二条所规定刑罚的惩处。

在这一大套例行公事的官方套话结束后，他把证词放在桌

上，用手帕揩揩额汗，拖长悲苦的音调喊了一声：

“尊敬的——先生们——！”

稍稍一个停顿，这才真正开始他的起诉演说。他能言善辩，搜罗了一大堆耸人听闻、恐怖离奇的形容词，象检察官们通常那样，随心所欲地把它向一个偶然闯进法网的不幸者劈头盖脑地倾泻下来，为的是叫那些头脑简单的听众们神经兴奋，大吃一惊。人们要是真相信他说的那些话，那么，世界上就不会有比何塞·塔普约更危险的人了。据他说：“何塞被一个慷慨而善良的优秀公民从贪婪的剥削者手中抢救出来，接到自己家中——一个威严的家庭圣殿里，而他却以骇人听闻的邪恶手段，在深更半夜里掳走了他家的一个小女孩、一个纯洁的小天使。这个幸运的孩子，是她的养父兼保护人的欢乐……”讲到这里，他沉默了好一阵，以表示心情沉重，然后接着说：

“何塞把她带到密林深处最隐蔽的地方。就在那里，这个恶棍兽性大发，残暴地凌辱了这个可怜的小女孩……是的，先生们，眼前坐在这里的这个凶神恶煞的家伙，在干这桩丑事的时候，真是毫无顾忌。”他满腔愤怒地用手指着何塞·塔普约，后者正带着滑稽的严肃表情听着这一切。他继续说：

“这个家伙无法无天，从阿拉瓦库行政官费利佩先生的岳母那样一个可敬的妇女温柔的手里，夺走了小贝内迪塔——这孩子是她晚年的欢乐、孤独中的伴侣、替她分忧解愁的天使、为她融冰化雪的阳光！……他把她奸污了，杀死了，……天哪！真是灭绝人性，狗胆包天，竟把她埋了！……”

他激昂慷慨地讲着，充满了维护社会道德与安全的热忱和伸张正义与公道的虔诚。带着过分夸张的表情，他象传说中的天使在伊甸园门前挥舞那喷火的剑一般，不停地在空中挥动他的一双

细长的手臂。最后，他要求：

“为割除社会的毒瘤，该犯人应按照刑法第一百九十二条判处极刑：处死！”

说完，他对听众们点头微笑，装模作样地坐下了。这时，年轻的律师站起来，用优美的声调开始了辩护；检察官则走出大厅，到走廊里吸烟去了。

这位律师曾在帕拉神学院学习过。显然是那种教育的结果，他的举止矫揉造作，眼睛老是怯懦地望着地面。不过，当他抬起头来看听众的时候，却显露出聪明、机灵的神态。他既不否定案件，也不为之热心辩护，只是机械地在履行他充当被告辩护人的形式上的职责。要知道，为接受此项委托，市政厅将补贴给他三十个米雷伊^①。他冷冰冰地讲着，说他为之辩护的人是一个森林里的穷土著人，没有受过洗，缺乏基督精神和崇高的各各他^②神圣精神的伟大教诲，而只有各各他精神才是唯一真正强大的、能够把人类从罪恶的桎梏下拯救出来的精神。

他在神学院时，从神父们中学来了一套神学用语，这在他当律师的奥维多斯，颇为使人佩服。他是在即将获得初级圣职时，由于家境变迁被迫辍学，改而从事律师职业的。

他发现起诉书中并没有提供作出这种判决的切实证据。鉴于犯人的口供吞吞吐吐，又缺乏确凿的证据，同意作这一判决的理由是不充分的；因此，他提醒法庭注意刑事诉讼法第九十四条的规定。他缓慢地把这一条文念了一遍，特别强调了最后一段：“犯人作交代时，必须头脑十分清醒，不受任何压力，且供词须与案

^①米雷伊：巴西银币、葡萄牙金币名称。

^②各各他：据《圣经》记载，各各他是古犹太耶路撒冷的刑场，耶稣在该地被钉于十字架上而死。各各他精神指耶稣基督的受难牺牲精神。

情相符，方可作为定罪之根据；对于杀人犯，如没有可靠旁证，应降一级判刑。”关于这一点，他讲了两三分钟。他要求陪审员先生们按圣经上说的：要有慈悲心。不可忘记，宽恕者才能得宽恕。他最后结束辩护说：

“我以慈悲的上帝和爱神的名义，以我主耶稣的名义，要求赦免被告死罪。”

说完便疲倦不堪地坐下了，内心却感到很轻松，因为他总算是完成了这桩讨厌的差使。

法官一直交叉着手臂伏在桌上，一面听着赞成和反对的意见，一面在一张纸上草草画着——练习自己的签名。随后，把争论的意见简单归纳在一张纸上，把它交给了陪审员先生们，并向他们一一说明应该如何回答那些问题。

半个钟头之后，出去商议的审判人员回到大厅，肯定地回答了若干重要问题，最后宣布：

“何塞·塔普约首先奸污，然后杀死了小女孩贝内迪塔，罪行严重，理应依法予以重判。鉴于除犯人供词外，缺乏其它有效证据，法庭按刑法一九二条的规定决定：判处该犯以终身徒刑，即无期徒刑。”

审判结束，时间已是下午五点。人们一哄而散，走出大厅。他们神色倦怠，饥饿难忍，加快脚步，边走边嘟囔：

“吓，都这么晚了！……多么讨厌的差事啊！……”

两三天后的一个早晨，城里流传着一则奇怪的新闻：说有一个小姑娘，乘着一只小船从特龙佩塔来——她就是贝内迪塔……可是，何塞·塔普约不就是因为杀死她才被判刑的么？！一些好奇的人跑到港口去，想看看这个小姑娘，可是，她已经不在那里

了。因为，消息传到法官耳里，他便把小姑娘和陪伴她的人召到他那儿去了。在陪伴者中就有她的生父。他向法官叙述了事情的真相：就在人们认为何塞犯罪的那天黎明时，何塞把他的女儿送回家，交给了他，并说明：偷偷把孩子送回来，是因为那个“白种女人”——贝特拉纳老太婆经常虐待她。根据何塞的叙述和贝内迪塔身上鞭痕累累，遍体鳞伤，还有孩子自己的哭诉，父母确信这个印第安汉子的话没错儿。他们十分感谢他，请他喝了咖啡和烧酒。何塞喝完后就走了。至于以后的情况，他就一无所知了。

法官询问贝内迪塔时，她也诉说了在贝特拉纳家里所过的痛苦生活，讲述了何塞如何关心她、爱护她，又如何趁夜把她抱出来，带她到湖边早准备好的小船上，送她回了家。

法官吩咐人把这些情况都记录下来，并命令把受冤错判的何塞带到他面前来。

何塞一看见小贝内迪塔，脸上就现出一丝淡淡的微笑。法官问他说：

“你认识这个小女孩吗？”

“她……是……贝内迪塔……”

“你不是说，你杀死了她，把她埋在大森林里了吗？”

“我……”

“你为什么要撒谎，冒杀头的危险这样说呢？”

“因为……我想让她过得快活！”

不用说，法官实行了赦免，宣布何塞无罪释放。但是，他往后的遭遇与结局如何，我就知道了。不过，可以想象：如果他含冤被处死了，那些自称维护道德的大人先生们，是不会去思考和理解何塞这种舍己救人行为的动机究竟何在的。或许，这不过正如传说中关于狼的著名故事那样：一只狼在洞穴被捣毁、自

已被枪击伤后，看到另一只失明的老狼为脱险而徒劳挣扎爬行时，就把自己的尾巴放到它的嘴里，为它引路。

〔作者简介〕

何塞·贝里西奥，巴西重要作家和文学评论家，1857年生于巴西亚马孙河畔的奥维多斯城，卒于1916年。

主要作品有：《巴西文学史》、《巴西文学的发展》、《什么是文学》、《巴西文学研究》（六卷集）、《亚马孙生活景象》（短篇小说集）、《巴西戏剧》等。

《塔普约的罪行》是贝里西奥的最优秀短篇，抒写了巴西穷苦儿童的苦难命运，深刻揭露了资产阶级法律的虚伪性。故事中，印第安土著人——雇工塔普约的善良、勇敢和为解救不幸的孩子不惜自我牺牲的高尚品质与女主人贝特拉纳的凶残、自私的丑恶形象形成鲜明对照，给人留下难忘的强烈印象。本篇选译自阿根廷一九四六年出版的《巴西短篇小说集》。

磨粉机

[巴西] 奥·拉·雷森德

奇科看见罗萨里奥从厨房里出来，绕过破炉灶，向柴棚走去。他敢说，她背着双手，目光抑郁，准是在抱怨呢。黑女人抓起斧子，找了几块木头，在地上放好，哼呀嗨地劈起来。

“罗萨里奥！”奇科喊道。

罗萨里奥转过身来，眯起眼睛四下里张望。宽大的衣服使她的身子显得更加瘦小了。她手搭凉棚，朝远处搜寻，指望奇科立刻跑过来，但是，他没有过来。罗萨里奥丢下斧头，向孩子孤身逗留的胡椒树那里走去。

“怎么你一个人在这儿，又哭了？”罗萨里奥说，一面用她的粗布围裙给他擦鼻子，同时，警惕地望了一眼厨房，这才仔细地打量起他来。只见他光着双脚，脚趾缝里塞满泥巴。

“你去哪儿啦，我的孩子？”罗萨里奥抚摩着他那枯乱的鬃发问，然后又用她那双纤细的、刚刚洗过的凉手为他理好衣服。

“可怜的孩子啊！”

黑女人一直在设法帮助他，鼓励他逃走，到广阔的人世间、到别的地方去寻找藏身处。这次她又象往常一样劝他说：

“到你姨妈多拉家去吧，她是个好人。”

奇科想起了姨妈。他的小弟弟一生下来就被抱到姨妈家去

了。母亲死后不久，兄弟们都分散去亲戚朋友家。一想到再也不能阖家团圆，父亲和孩子们心里就觉得说不出的难过。他们心里都明白：母亲一死，这个“家”就算完了，从此就得去过另外一种没什么指望的、暗淡的生活了。奇科的教父^①来家帮助埋葬了他的母亲。第二天他就“慈悲”地表示愿意把这孩子接到他的庄园里去抚养。后来他就骑着一匹桀骜不驯的高头大马来了。他简单说了几句话，拥抱了孩子的父亲，就把孩子放到了马背上。马儿威风凛凛地疾驰而去，奇科也没有回头去看。

“抓紧点，孩子。”教父说了这么一句就不再吭声了。

奇科也没有说话，他心里憋得难受。他想起了死去的母亲，仿佛又看见了她的面容和一头乌黑的长发，甚至还听见了她的声音。他用力抓紧教父的腰带。教父身材高大，后背就象一堵无声的、令人恼恨的石墙。烈日在头上烤着。奇科用脚后跟轻轻地碰了碰牲口的汗津津的屁股。他提心吊胆，怕头上的斗方帽会掉下来，怕自己的粗脚趾会碰到教父的靴子。他禁不住收紧了全身筋肉，好象试图把他的整个身体都藏到教父那可恨的汗淋淋的躯体下去。马儿飞奔，行程漫漫，好不容易他们终于到达庄园。教父下了马，立刻给奇科下了第一道命令：

“把鞍子卸下来！”说完，他就戴着宽沿帽走进低矮阴暗的屋里去了。

奇科呆呆地望着牲口，象个傻子似的直想哭。他心里忐忑不安，有如一头终于落网的小兽，感到沮丧。这时，罗萨里奥走来了。她好奇地转来转去，双手背在身后，眼睛红红的，喃喃地抱怨着什么。接着便大声唤来了另一个雇工，把马鞍卸下，然后拎起孩子的行李，领他进屋里去了。奇科站在地上，两腿直抖，屁

^①教父：这里是指孩子的干爹。

股也火辣辣的，准是起泡了。到了晚上，罗萨里奥为他准备了一盆加盐的温水，让他坐浴；然后给他端来一杯清淡的咖啡，就把他关在这间散发着稻草味的小房子里了。周围的一切都无声无息，死一般沉寂。奇科把头蒙在精致的被单底下，听着蟋蟀和蛤蟆在寂静的房子外面的叫声。

时光一天天、一夜夜地过去，生活却停滞不前。奇科再也没有听到关于父亲的消息，只知道他已经离开老家到别的地方挣扎求生去了。他的兄弟们、多拉姨母乃至整个世界似乎都被隔绝在另一个天地里。随着母亲的死，他觉得整个世界也死去了。教父常常到城里去，可是回来时，什么也不讲。临行前他总是骑在马上，固执而生硬地下着最后的命令。他几乎从来不在外面过夜，总是在你意想不到的时刻突然回来，一回来就绷着个面孔，发号施令，指手划脚。

“这是我的小佣人，只是有些胆怯。”有一次他指着“养子”奇科对别人说。

奇科喜欢到原野上去放牧牲口或者跟雇工们一块到田里去干活儿，也喜欢在寒冷的夜晚，坐在灶火旁，听黑女人罗萨里奥讲述过去的、关于别的庄园和死人的没完没了的故事。

“……克里斯蒂诺会把你送到山梁上去。”罗萨里奥说。

这时外边传来了教父的喊声：

“奇科！鬼东西！”

黑女人和孩子不禁颤抖起来。

教父总是板起面孔，捏紧拳头，迈着沉重的步子，走来走去。他似乎能猜到一切。奇科用求助的目光望了望罗萨里奥的发红的眼睛，就跑出去了。但是，突然被什么绊了一脚，摔倒了。他爬起来，掸了掸卷到小腿上的补疤裤子。

“奇科!”教父又喊了，现在他已经站在后门的门槛上了。

烟囱上方飘着一股股浓黑的炊烟，仿佛要把厨房里的黑暗全都喷吐出来似的。

“唉，多可怜的孩子啊!”罗萨里奥把手在空中一挥，叹息道。教父用马刺敲着靴后跟走来，脚下发出轻微的顿地声，就象马蹄嘚嘚响似的。他手里甩着鞭把儿，走到孩子跟前，鞭梢儿在靴子上敲打着，发出黯哑的嗒嗒声。

“别打他，鲁道弗老爷!”教父还没有动手，罗萨里奥就哀求起来。

“闭嘴，臭女人!”鲁道弗老爷喝道。黑女人画着十字，向屋里走去，恐惧地对着诸神和天使祷告起来。

“你应该把牲口赶在一起!”鲁道弗揪着孩子的耳朵说。

奇科低垂着眼睛，只看见自己的粘满泥巴的双脚。鲁道弗不耐烦地嘟囔着，一面做着含混不清的手势。然后，象闪电似地突然转向孩子：

“你老子从来也没有好好地教训过你。”

奇科斜眼偷瞧着：他害怕那条握在老爷右手里的鞭子抽过来，那鞭子就象毒蛇的牙齿一样会咬人。但是，鲁道弗却扬起左手给了他一个耳光，把他打倒在地上，鼻子里流出了血；接着又挥起鞭子噼噼啪啪抽了他一顿。奇科徒然地用双臂和手左遮右挡，想护住脸和头，把后背转了过去。

“该死的，去把这些脏血洗掉!”鲁道弗大吼一声，走开了。

奇科用衬衣下摆擦了擦鼻子，弄得衣服上满是血迹。他走出房间，向畜栏那边蹒跚走去。走到一块岩石边停下来，坐下了。一头乳牛在悲哀地哞叫。风中飘散着一股酸味，一股洗濯阉猪的难闻的气味，那些猪在栏里哼哼叫着。田野、整个世界、所有一

一切都是陌生的、空旷的、虚无的，只有一个小生灵——可怜的孩子奇科存在着，在受苦受难。眼泪在他的面颊上流着。他不禁可怜起自己来，好象坐在这儿哭着的是另外一个孩子。但是，谁也听不见他的哭声，这哭声同那些猪的满足的哼哼声混合在一起，随着风消失了。

不知道过了多久时间，等他清醒过来的时候，泪水已经干了。罗萨里奥来到身边，催促他逃走。

“喂，拿着你的背包和衣服！”她弯下腰，把自己的脸贴在孩子的脸上说，“克里斯蒂诺在路口上等你，他会把你送到山梁上去，免得鲁道弗老爷疑心。”黑女人说完就匆匆走了。她的身材又细又长，象布娃娃那样，用一块红头巾包着卷曲的头发。

当罗萨里奥消失在远处的时候，奇科抽泣着立起身来，用手背擦了擦眼睛。他觉得浑身难受，脸上、肩背上、腿上鞭痕累累，火辣辣地生疼。鼻子肿了，象塞满了沙子，血已凝固了。他把包袱夹在腋下，沿着牧场上的小路走去。走了一阵，他加快了脚步，几乎跑了起来。到了路口，碰到了克里斯蒂诺。他满脸憨厚的笑容，说话却尖声细气。

“朝乌鲁布山走吧，翻过那座山，向右拐，再往前走。”到了山梁上后，克里斯蒂诺说。

奇科晕晕乎乎，往下滚似地飞跑下山。风吹鼓了他的衣服，扑打着他的脸，在他耳边嗡嗡作响。差不多是在两年前，他曾骑在马上，抓着教父的腰带，路过这里，但是，没走这条灌木丛生的小路。奇科向山下走了很远，才想起向克里斯蒂诺告别。克里斯蒂诺向他挥挥手，就转过身去不见了。奇科担心教父会找克里斯蒂诺算帐，也担心教父对罗萨里奥发火。

悄悄来临的夜色为田野罩上了一层昏暗的阴影，但是落日的

余晖仍然照得山顶上亮闪闪的。地平线在远方的山脉后面伸展着，那一座座山头象体态魁伟壮实的牲口，一动不动地卧在那里歇息。奇科已经看不见教父的庄园了，他也不想看见它。他相信，他永远也不会再看见它了。此时此刻，他要象罗萨里奥希望的那样：向前走，到人世间去。他不能停步，也没有停步。他翻过了乌鲁布山，在山下发现了几间静悄悄的破房子。这时，天已经暗下来。他觉得很累，就靠在了被扔在路旁的一张废犁轮上。下一步怎么办？以后会出什么事儿呢？——他心神无主了。

“你在这儿干嘛，可怜的孩子？”

一位有点驼背的老人步履蹒跚地走到他面前。

“你怎么啦，孩子？”老人好奇地问，同时放肆地从上到下打量起他来。

“跟我来！”老人最后说。

奇科跟着他走到尽后边的一所房子前。附近有人在拉提琴，同时用鼻音哼唱着。一扇小窗在无力地闪着光，因为屋里的那盏灯正在左右晃动。老人打开门，两人进去了。在头一个小房间里，有几张木板凳，一张脏桌子，墙上挂着一幅圣塞巴斯蒂安的圣像。老人把背对着他，仿佛在收藏什么东西似的，然后慢吞吞地点上了一盏小油灯。

“吃过了吗？”老人问。

奇科目不转睛地注视着他。好象这屋里只有他一个人。老人笑了笑，进走廊里去了，孩子跟在他后面。

“你可以留在这里。”老人说，把灯放在一只筐子上，没有望一眼孩子就退出去了。

这个房间很小，用稻草盖的屋顶很低，屋里堆满了没有用的东西。床铺很脏，污迹斑斑。奇科觉得鼻孔里发痒，他竭力克制

着不打喷嚏，结果还是打出来了。空气里散发着臭味、皮子味、汗酸味。他把包袱放在地上，打开罗萨里奥为他准备的背包，吃起东西来。他用干燥的嘴巴咬着碎玉米饼。然后跪下来，哆哆嗦嗦地划着十字：“主啊，为了神圣的十字架，把我们的仇敌赶走吧！看在圣父、圣婴和圣灵的面上。”他念了三遍“圣母祷”，为自己壮胆。床铺发出可怕的嘎吱声，他穿着衣服侧身躺在床上，把身体蜷缩成一团，好象不愿意占地方。一个嗓音嘶哑的女人在房子那边讲着什么，他听不懂，后来就不响了。小油灯使房间里充满了阴影。突然，象被一个隐身人吹了一下似的，小油灯熄灭了。奇科睁着眼睛，一动不动。他想，他是不会睡着的。一只老鼠在床底下吱吱叫了一声，向堆放家具的墙角溜去了。可是，等老鼠再叫的时候，他已经听不见，因为他已经进入了梦乡。

一只公鸡在窗前扇了扇翅膀叫起来，奇科被惊醒了。他迷迷糊糊，哆嗦着翻身坐起来。远处又传来几只雄鸡的啼鸣声，表明天快亮了。他突然觉得自己是被监禁在这间陌生而寂静的黑屋子里。他下了床，不声不响地开了房门，顺着廊道往外走。一边想着，必须摆脱监禁，逃出去，一边吃力地拉开大门的门闩。屋里有人咳嗽了一声，大概是那个嗓音嘶哑的女人，说不定她会突然跳下床来的。奇科走到了一座小桥前，抓着栏绳过了桥。他是认得路的。有一只狗兴冲冲地朝他跑来，高兴地舐他的脚，然后它惊奇地竖起耳朵，叫了一声，就跑到远处观望起来。牧草上满是露水。一只蟋蟀唧唧叫着，划破了黎明的寂静。不远处，一条小溪在浓密的草木掩盖下淙淙地流淌着，溪水清澈、凉爽。在继续赶路之前，奇科望了望依然布满星斗的天空。有一刻儿，万籁俱寂，连那条小溪也停止了它那清脆的潺潺流水声，周围的事物和这个孩子仿佛都中断了呼吸。寒气愈加重了，冻得他脸上发紧。

奇科发觉少了一件东西：他的包袱忘在小屋里了。他不想返回去，只想往前走，赶快走，一刻也不耽搁。太阳升起来了，象是在沉睡了一夜的山脉后面突然爆炸了一般，迸射出色彩斑斓的金光。

从山间穿过的小径象一条阴暗的绿色隧道。明亮的天空留在山外面了，那儿有阳光、蓝天和浮动的白云。奇科在芦苇、含羞草和莨苳中间开路走着。他害怕踩着藏在枯叶底下的毒蛇。当他听见前面有什么东西在灵巧地活动，发出嚓嚓的声响时，便站住了，心房怦怦地跳动。原来是一只野兔，它钻出树丛，向他跑来。突然，它停住了，眼睛惊恐地张望着，一动不动。孩子和野兔就这样天真无邪地对望了一会儿，然后又各走各的路了。道路在炽热的田野上一无遮拦地伸展开去，他不由得舒了一口气，满怀信心地向前走去。一群驴子驮着木柴走过，打头的牲口挂着铃铛，叮当作响。

“早晨好！”赶牲口的人说。

直到他从路上望见一座牲口栏的时候，他才又见到了人烟。他谨慎地向那里走去。象常见的那样，那里有几头有耐性的肥壮的乳牛，身边跟着小牛犊，牛奶在奶桶里泛着泡沫，空中飘着刺鼻的牛粪味儿，挤奶人赤脚站在地上。

“喂，小家伙！”他们大声招呼奇科。

刚挤出的热奶咕咕地灌进了孩子那饥饿的肚子里。可是不久，他的肚子里就翻腾起来，感到针刺般的疼痛，头上也冒出了冷汗。奇科离开牲口栏，目光模糊，直想呕吐。到了远处的田里，他躺下来，面对着辽阔的天空。兀鹰在高高的蓝天上平静地滑翔。他觉得有点恶心，象晕船似的。一只孤单的蝴蝶朝他飞来，落在了他的前额上。奇科捉住它，站起身来，把它放在手上

瞧了一会儿，然后，使劲儿把它一扔，它就随风飘走了。风吹着它忽上忽下，最后不见了。

过了中午，他感到饿得厉害，但是在到达多拉姨母家以前他不打算吃东西。他没有考虑吃的问题，他的注意力完全放在路上碰到的鸟儿上去了。他捡了几块石头装进口袋里，用来赶跑落在她附近的布谷鸟。直到剩下最后一段路程时，他才加快了脚步，好早点到达城里。城市宁静地伸展在阳光下。走到广场的时候，教堂的钟懒洋洋地打了四下。

多拉姨母家的农场在城市的那一边，需要穿过整个城区。奇科不由得先向右边拐去，走进了他家住过的那条街。他双脚疼痛，筋疲力尽，衣衫褴褛，狼狈不堪。两只胳膊、特别是两条腿上布满难看的紫黑色的伤疤。从他身边走过的寥寥无几的行人似乎没有看见这个可怜的孩子。他正在寻找着某种东西，这东西是什么，他自己也说不清。他跛着一只扭伤的脚走着，最后停住了，凝望着路对面的他的家：住宅还是老样子，正面有六扇窗户，当中是正门，旁边有一道小门通向园子。头一棵“芒果”树的树尖打远远的街上就看得见。门和窗子都关着。这是一所死气沉沉的宅子：父亲走了，母亲死了，狗和猫儿没有了，炉灶也熄了。奇科想起了母亲，想起了母亲死后，躺在棺材里，闭着眼睛，就象眼前这幢门窗紧闭的住宅一样平静。有两个玩陀螺的孩子走近了那幢房子，停在头一扇窗子前——那是长辈住过的房间。他们发现了站在街道那边的奇科，好奇地看了他一眼。他们不知道这个头发蓬乱、脸上带伤的孩子是谁。

奇科胆怯地走开了，就如一头小兽发现自己走错了地方，赶快转身逃走似的。不过他并非是要躲开那条街，那幢住宅或者别的什么人。究竟要躲开什么，连他自己也不知道。

多拉姨母家的门口一点儿也没有变。还是原来那一道小门，还是原来那一棵盘藤树将枝条从墙头上垂挂下来。当他扭动门把儿，推开门的时候，门铃的声音象从前那样报告了他的到来。他觉得肚子饿极了，但是口渴得更厉害。他穿过石铺的庭院，走到廊下去探望。廊下是拴马的地方，骑马的人为了喝一杯水果咖啡常常在那里逗留很久。现在什么牲畜也没有，只有一辆破旧的小马车。他登上台阶，走到一座长满羊齿植物的棚屋前。眼前的一切如此熟悉，亲切！此刻倘若房门突然打开，他母亲整理着黑而长的头发的发结出现的话，他是不会惊奇的。他迟疑了片刻，望了一眼外面那条尘土飞扬的街道，感到更加口渴了，简直渴极了。远处，有一张犁懒洋洋地在坡地上爬着，发出吱吱嘎嘎的声音。

门突然开了。

“是谁在这儿？”多拉姨母惊异地出现在门里，“弗朗西斯科，是你吗？”

她的声音跟他母亲的声音一模一样。多拉姨母动作灵活地把眼镜架在鼻梁上，走到奇科跟前。

“上帝保佑你，我的孩子！”

她抓住他的双手，惊惧地察看着他的脸：

“圣母啊！孩子怎么被折磨成这样了？唉，要是你那可怜的妈妈看见自己的孩子这个样子呵，……弗朗西斯科！”

随后她就拉着孩子进屋去了。接着，她慌乱不安地向厨房走去。

“好吧，现在我来养活你，可怜的孩子。”她边走边说。

房间半明半暗，一切无限亲切地依然如昔：椅子摆在桌子周围，柜子上装着玻璃门儿，墙上挂着“最后的晚餐”的图画，一切都表明屋里没有发生什么变化。在屋角里，跟从前一样，摆着

一座雕像，它体态丰满，表情温柔。另一个屋角，有一个白色大理石座的红色泥塑。雕像注视着满怀渴求的孩子。他那双低垂的眼睛、苍白的面孔和扭伤了了的干瘦的双脚都好象在无声地倾诉对新生活的渴望与追求。

“我马上就拿饭来给你吃，弗朗西斯科。”多拉姨妈在厨房里大声说。

就在这时，门铃响了。多拉姨妈和奇科一动不动地谛听着。马蹄嘚嘚有力地踏着院里的石铺路，走到了台阶下，大声喷鼻喘息起来。多拉姨妈走到窗前一看，猜到了发生的事情，就赶紧往廊下跑去。

“喂，有人吗？”鲁道弗老爷喊道。他登着台阶，同时用马刺敲着脚后跟。

“鲁道弗先生，你这个没心肝的！”多拉轻漫地冲他喊道。

“怎么啦，多拉太太，我是来找孩子的。”鲁道弗先生说，手里抡着鞭子，“你别跟我要花招！”

奇科没有再听下去，他穿过里屋，出了后门，不顾一切地跑起来。一路上，母鸡被惊得咯咯乱叫。奇科一口气跑到农场深处的水磨房才停下来听动静。由于害怕和这一阵猛跑，他的心激烈地跳动着。几棵枝叶茂密的大树遮挡住了身后那幢坐落在高处的住宅。脚下的土地黝黑而湿润。四周静悄悄。水力磨粉机以不变的单调的节拍转动着，连水的流动声也象一支反复循环的不变的曲子，使这个“避难所”充满了令人窒息的气氛。夜色仿佛是为这个避难者而提前降临了。

“奇科！……弗朗西斯科！……”鲁道弗先生和多拉姨妈的喊声在住宅那边回荡着。

孩子躲进了机房里。一股寒气从水里透出。奇科忘记了口



渴，警惕地听着动静。

他用手摸了摸脸，摸到了教父留给他的鞭伤。他逃出来，走了漫长的路，在陌生的老人家里过了一夜，忍着干渴……这一切，难道全白废了么？鲁道弗老爷庄园的可怕生活是改变不了的，就象周围这一切，象脚下这条无休止地流着的小溪，以及这台不停地转呀转呀的磨粉机一样。……现在教父已经追上来了，马上就会被他抓住了！不行！……

奇科把眼一闭，下意识地纵身往下跳去……。磨粉机被绊住了，它想继续转动，但是终于停了下来。突然出现了一反机房常规的寂静，只有溪水继续徒劳地流着。

“弗朗西斯科！奇科！”呼唤声更近了，声音更高了，好象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

但是，磨粉机已经不转了。由于天暗，人们没有发现：奇科跳下去后，水被鲜血染红了。

〔作者简介〕

奥托·拉腊·雷森德，巴西当代知名作家，生于1922年。大学法律与社会科学系毕业，长期担任新闻出版部门领导工作。

雷森德是巴西新小说的积极倡导者和实践者之一。主要作品有《人类一边》、《地狱入口处》、《直胳膊》以及《抽屉里的照片》……等。

《磨粉机》译自阿根廷一九七一年出版的《巴西故事集》，是作者的优秀短篇之一。小说写一个男孩不堪忍受教父的无情虐待，逃出家门，结果惨死在磨粉机轮下。

第一次忏悔

〔巴西〕布·德奥兰达

几乎就在教堂门口。我走到灵魂慈善箱前停住了：

“老师，灵魂为什么还要钱呢，嗯？”

同学们听了都笑起来，可是不敢放声地笑。“朝天鼻”笑得最厉害，瞧他龇咧着一口参差不齐的牙齿，脑袋朝后仰着，鼻子都直冲天了。他的这个绰号真是起得恰如其分，简直绝了。

女教师唐娜保利娜皱着眉头，紧闭着嘴，显然她不喜欢我提的问题。她要求大家保持安静。

但是，我的好奇心还在作祟。我悄悄走到老师身边，又一次不无几分害怕地问：

“老师，请告诉我吧！到底为什么呢，嗯？”

唐娜保利娜嘴角一动，露出一丝笑意，但是，一想到严肃的纪律，她马上又闭紧了嘴唇，眉宇间的折痕又高高地蹙了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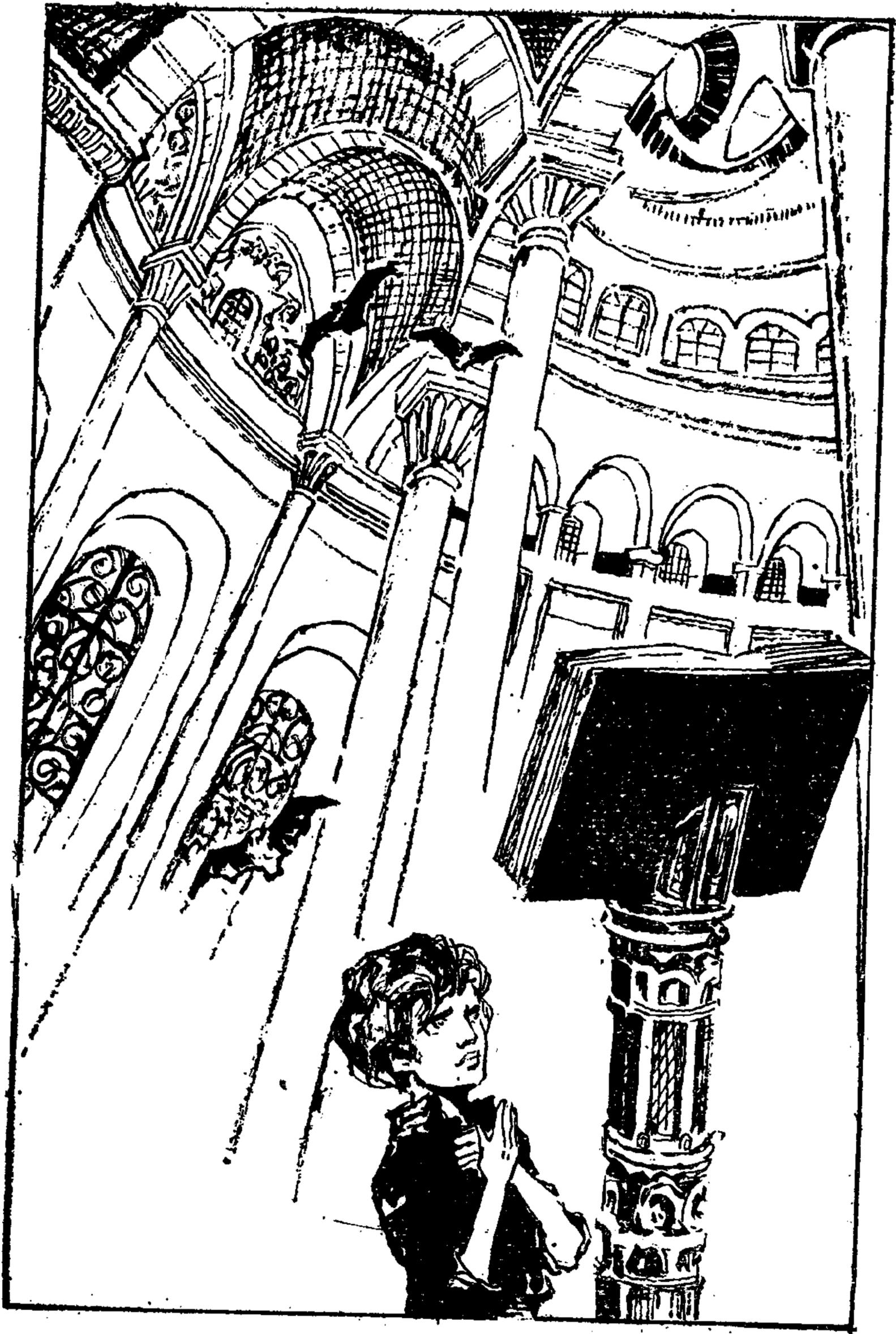
“老师……”

她推了推我的胳膊：

“瞎问什么？你是来忏悔的，还要造孽？”

说着又拧了我一把，这下我才闭了嘴。这个新奇的问题，只好留待以后再问了。

忏悔就要开始了。我——一个八岁的孩子，对于罪孽，自然



不会有怎么明确的概念。可是我还是在心里认真捉摸起来：什么叫“罪孽”？我想起教义问答上说的：违背十戒和其他基督教戒律的行为，或过失。不过，实际上，由于我弄不明白象“亵渎”、“恋人妻”之类的罪孽是怎么回事儿，所以对我来说，所谓“罪孽”的范围就大大缩小了。可是，尽管这样，对于某些违犯神圣法律的行为，我还是有明确认识的。比如，我知道：偷盗或抢劫是最严重的罪行之一。虽然，老实说，对于这两个罪名，我是分不大清的。

当轮到我忏悔的时候，我已经把需要忏悔的“罪孽”想好了。我一门心思地寻思自己的“罪孽”，迫切希望得到解脱，因此，也没有留意去观赏那几只围着大祭坛不停飞舞的蝙蝠。我的心怦怦直跳。其余的孩子们在我左边不远的地方呆着。他们有的已经忏悔过，正努力根据神父的处罚服罪：飞快地翕动着嘴巴，喃喃祷告，祈求洗净罪孽留在心灵上的污秽；有的孩子大概刚赎洗了一半，由于休息而中断了；有的则已经洗清了罪孽，得到了解脱，感到浑身轻快；只有不多的孩子还等在那里。想说话的任何企图都被唐娜保利娜那副严厉的面孔无情地压了下去。她不时把手指放在嘴上，发出“嘘”声，命令大家安静。这时，我就不由得想到上语法课时讲到的惊叹词和命令句：“别出声！”“安静！”

“嘘！”……她就是用那种面部表情来下达她的命令的。

我跪在忏悔台前，竭力把嘴巴凑到孔眼上。神父那粗重而威严的声音从里面传了出来，这声音就象做弥撒时听到的那样，使我激动：

“讲——你的——罪孽——吧！”

罪孽！神父竟认为我有许多罪孽么？我立刻问自己：刚才我向老师提的问题，该不能算是罪孽吧，想知道灵魂为什么要钱，

这有什么过错呢？不过，就在这一天早上，我犯了一个错误：妈妈要我穿一件带水手领的上衣，我反对穿它。“不合适，不合适！”我大发脾气，跺着脚说，“这不是大人穿的衣服！”妈妈却笑着说：“瞧这个傻孩子，还想假充大人哩！那好吧……”我高兴地吻了吻她的额头。妈妈最后看着我滑稽可笑的傻样儿说：“小滑头，玩去吧！”……唉，可这实在也构不成“罪孽”呀！事实上，我仅仅作过一次孽……等一等，我马上就说出来。我相信，我是能够得到宽恕的，因为我诚心诚意地感到悔恨了。不管怎么样，我听人说过，对于诸如此类的事儿，许多神父都是感到深恶痛绝的。

“我曾经偷偷地从邻居蒂武西奥先生的香蕉树上摘过一根香蕉，那是很久以前的事儿了……”

我不由得看了一眼教堂屋顶上小天使们围拥着的圣母。那是一年前的事儿了，也许还不到一年，可我觉得已经过了很久很久。很可能，那时我就打算洗脱自己的罪过了，可是竟拖了这么久！现在，我已经八岁了。当时，为了制止父亲对我的惩罚，我听见妈妈说：“喂，住手吧，内科，你怎么动不动就打他呢？孩子这么小，连自己做了什么事儿还不知道呢！”想想吧，那是在一年以前。

我决心把犯罪的细节仔仔细细描述给神父听。好象是鬼使神差，使我打消了一切顾虑。一种心灵变得洁白起来了的舒畅的感觉充满了我的整个身心……

就在离我家后院围墙很近的地方，一棵香蕉树打眼地长在几棵锦葵树中间。我和另外几个孩子就在那几棵锦葵树丛里捉迷藏，彼此之间保持一定的距离。到了傍晚，就剩我一个人在那儿玩了。突然，我的眼睛被那棵香蕉树吸引住了。在一串翠绿的香

蕉中间，有一根香蕉儿黄灿灿的，多逗人啊！我的口水都流出来了。那香蕉真美！再说，香蕉、苹果这一类水果，本来就是我最喜欢吃的。我环顾四周，一个人也没有，树丛里寂静无声，只有邻居家偶尔传来一阵隐隐约约、勉强听得见的低语声。香蕉就挂在那儿，诱惑着我。可是，“勿偷”这句话，象一根无形的大棒，猛力敲打着我的脑海，严厉制止我去实现自己的愿望。我仿佛在空中看到了写在绿色封面的教义问答上的可怕字句：“勿偷”、“香蕉是邻居的”！可是，香蕉是那么黄，味道准美得很呀！我的思想天平上的指针左右不定地摇晃起来了。一会儿，放着“美德”的那个秤盘儿装满了；可是，当诱惑人的力量变大的时候，“美德”的秤盘又变轻了。于是，天平逐渐趋于平衡，指针指向了正中。当然，平衡并没有保持很久，斗争还在继续进行。我明明相信，绝不会有人知道我的罪过，可我总觉得，似乎身旁就有一个看不见的人正在盯着我。这就象我打算偷偷吸一支烟时的感觉一样。唉，要不是最后一根长竿儿帮助我满足了自己贪吃的愿望的话，“美德”本来是会在斗争中取得胜利的。

当然，我这是按人们通常的说法来描述事情的过程。因为，实际上，既没有天平，也没有别的什么文学上的虚构。在我这样的年龄，实在还不懂得虚构。

我从忏悔台的孔洞里，模糊地看见神父的眼睛转向了我。他没有说话，微微摇晃着脑袋，听我讲述偷香蕉吃的故事。当我讲到那根长竿儿的时候，他似乎在他那小凳上坐得更舒服了。这根长竿儿是我作孽的“帮凶”，我竭力把罪责归咎于它。心里想：要是不碰到这根邪恶的长竿儿……当然，我嘴里没有用“邪恶的”这个词儿，因为害怕那样会构成一种新的罪孽。但是，我极力渲染了倒霉的长竿儿的作用。手里有了长竿儿，我的贪吃的欲望就

得到了武器，有了胜利的把握，最后的顾虑也轻而易举地一扫而光。那根香蕉似乎变得愈加黄了，它在那串更加绿了的香蕉中间，特别诱人。我馋得直吞口水。最后我想，这算什么坏事儿呢？只不过一根香蕉罢了！要是整串香蕉的话！……如果把偷一串香蕉那样的罪孽和我的比较一下，我的过错就几乎不算什么了。不过一根香蕉！我父亲那几棵树上的香蕉，在村子里节日的夜晚都被人整串整串地偷去了。人们是趁九日祈祷节晚上乐队的喧闹声把香蕉摘走的。一根香蕉！人们在市场上买两根儿才花一分钱。一根儿香蕉值什么，连一分钱也不值！

这一番内心的斗争，谈起来这么长，实际上，眨眼就过去了。我掂量香蕉值钱不值钱，是阻止我满足自己的贪吃欲望的最后障碍。总而言之，当我一手抓起那根长竿儿时，美德就开始让步了。于是，没费什么劲儿，香蕉就被捅下来，使我解了馋。

这当儿，我听见那几棵锦葵树丛里传来一阵嗒嗒的响声。我不禁哆嗦了一下：莫非有人藏在那儿，看见我偷香蕉吃了？多丢人啊，我的天！我拿什么脸见人呢？真可耻！我定了定神，走过去一瞧：原来是一只公鸡在树丛里啄食。

天色渐渐暗了。一层淡薄的阴影移动着，慢慢笼罩了近处的山冈，那是我和我的伙伴们经常去玩儿的地方。我把长竿儿顺手一扔，就开始向家里走去。我的心情就象刚偷偷抽过烟后那样，感到恐惧而紧张。我想，这是由于害怕被人闻出我刚偷吃过香蕉的味儿来。

我听见同学们的笑声，老师以纪律告诫我们的威力似乎开始下降了……这时，耳边响起了神父的威严的声音，他强调了我的罪过的严重性：

“你作了孽，孩子……不要再干这种事儿，不要动别人的东西。上帝会看到的……”

接着，他给了我处罚——要我念圣父经、圣母经和别的经文……共有多少，我记不清了。

我站起来，准备依照他的“宣判”去服罪。

“小老弟，你的声音真大！我们全都听见了。”豪尔赫说。

我心里不由得一阵慌乱：

“真的吗？你们发笑是因为这个……”

“谁家后院有香蕉树，可要当心！这小家伙就跟猴子一样。”

“朝天鼻”对自己的俏皮话感到得意，但也不敢过分，因为，唐娜保利娜用可怕的目光瞪了他几眼。

不过，笑声仍没有停止。起初，我几乎感到绝望了。后来我想，即令他们全听见也没关系。我犯了那样的过错，心里感到沉重；经过忏悔，轻松多了——这一点我是体会到了，虽然我还说不太明白。

我开始跪下来祈祷，渴望快些得到解脱。

夜的暗影继续在空中浮动，笼罩了整个教堂。教堂执事点起了祭坛上为九日祈祷准备的蜡烛。这是五月间。受惊吓的蝙蝠在大厅里穿梭飞行。此刻，受难的耶稣那严肃而慈善的面孔显得温和多了，仿佛带着一种宽恕的表情。他和真人一样高大，肩背着巨大的黑色十字架。当我和我的伙伴们默默地准备忏悔的时候，他那双大眼睛曾经带着责备的神情望着我。

我觉得很幸福。但是，遗憾的是，老师始终没有告诉我，灵魂为什么需要钱……

【作者简介】

布亚克·德奥兰达是巴西当代知名作家、哲学家和翻译家，

1910年生于巴西亚拉戈亚斯州。

德奥兰达写有多种文学作品。他的短篇小说集《两个世界》以深刻的哲理和丰富的想象赢得广大读者的赞扬，因而一版再版。

《第一次忏悔》是德奥兰达的优秀儿童小说，通过一个小男孩在教堂进行的“第一次忏悔”，揭示了宗教的虚伪与欺骗性。选自阿根廷一九七一年出版的《巴西新小说集》

儿 子

〔乌拉圭〕奥·基罗加

这是米西翁内斯^①的一个酷热的夏日，骄阳似火，一片宁静的气氛笼罩着天空。大自然仿佛是惬意地敞开了它的胸怀。

父亲的心情也象这天时一样。

“要当心，孩子。”他对儿子说。话虽简单，孩子完全明白：父亲十分不放心。

“是，爸爸。”孩子一面拿起猎枪，往衬衫兜里装子弹，一面回答。

“吃午饭的时候可要回来。”父亲又叮嘱说。

“是，爸爸。”孩子答应。

孩子稳稳地握着猎枪，对父亲微微一笑，吻了吻他的头，出门了。

父亲盯着儿子的背影，等他走远后才动手做一天的活计。他为自己的快乐的儿子感到幸福。

他知道，儿子自打懂事的时候起就受到了如何生活和怎样防备危险的教育，学会了使用猎枪和猎取野物。孩子个子虽然长得高，但他还只有十三岁。他那一双纯洁、稚气、警觉的蓝眼睛使人看起来觉得他似乎比实际年龄还要小一些。

^①米西翁内斯：阿根廷东北部的一个地区，盛产林木和马黛茶。



父亲一边干活，一边想象着儿子走路的情形：儿子穿过了红色的羊肠小道，跨过野草丛生的山谷，径直向山上走去……。

要在山上打猎，必须比被猎的小兽更有耐心。孩子越过那座孤山，顺着仙人掌地边儿走到了低洼地，那是他的朋友胡安前些日子探察过的。

想到这里，父亲的脸上露出了笑容。他记起了两个孩子打猎的热情。有时他们只打到一只野鸡或是一只苏鲁瓜^①、甚至更少的东西，就凯旋而归了。胡安扛着他送给他的九毫米口径的猎枪回他的茅屋去，儿子扛着十六毫米口径使用白火药的“圣艾蒂艾”牌大猎枪回楼梯平台上去。

父亲自己十三岁的时候也曾拚命想弄到一支猎枪。儿子呢，现在刚十三岁，他已经有了了一支猎枪……父亲不禁欣慰地微笑了。

对于一个鳏夫来说，日子真是不容易。除了儿子，他没有别的信念和希望。他以自己的方式教育儿子，让他在自由的小天地里活动。自打四岁起，就让孩子注意使用自己的小手小脚，也让孩子明白自己力量还弱小有限，懂得避开某种巨大的危险。

父亲还认为必须教育孩子和私心作坚决的斗争。

孩子小，容易作出错误的判断，一脚踩空，就要摔交，那就得吃苦头了。

一个人无论年岁大小，危险总是难以避免的。但是，如果从小就习惯依靠自己的力量，危险就能减少。

所以，为了教育儿子，他不仅需要抵制孩子某些癖好，而且要忍受自己身心的苦恼。因为，他的肠胃不好，视力微弱，长期来忍受着老眼昏花的痛苦。

^①苏鲁瓜：一种生活在当地山上的禽类。

他太爱儿子了，常常在极为痛苦的胡思乱想中也会看到一种绝不是凭空产生的有关儿子的幸福幻影。但是，儿子并没能逃脱那次不幸：在他用“帕拉维留姆”枪的子弹敲打工作室的海象时，倒在了血泊里……当时，父亲正在锉他的打猎用的腰带卡子。

事情多可怕啊！……但是，今天，尽管天气象炉火一样叫人难忍，父亲还是觉得自己是幸福的、平静的，对未来充满了信心。

就在此刻，从不远的地方传来一声清脆的爆炸声。

“是‘圣艾蒂艾’枪声……”父亲想。他辨出了这枪的声音，心里寻思：起码山上的两只鸽子报销了。

没有更多地去考虑这个无关紧要的枪声，他又聚精会神地忙他的工作了。

升得很高的太阳还在上升着。无论往哪儿瞧——石头、泥土、树木、象炉灶里那样的稀薄的空气都散发出股股热气。一种暑热蒸腾的深沉的嗡嗡声充满了整个人体，布满了视线能及的空间，仿佛把整个热带炙烤人的全部生命力都集中到了这个时刻。

父亲瞅了一眼手腕上的表：十二点了。他抬头向山上望去。

儿子应该往回走了。父子之间一向无限信赖、守约，决不会出什么事儿的。儿子走时说：

“是的，爸爸，我一定听你的话。”

他答应了十二点以前回来……。

可是，儿子没有回来。

父亲依然干着手里的活儿，竭力想把注意力集中在工作上。心里却想：是的，在山上，只顾坐在地上一动不动地休息，很容易丧失时间观念……

时间过去了，已经十二点半，父亲走出工作室。他的脑海深处突然记起了那不幸的“帕拉维留姆”猎枪子弹的爆炸声……三

个小时以来，他第一次想到，在那一声“圣艾蒂艾”枪弹响过后，他再也没有听到枪声，也没有听到石头在熟悉的脚步下的滚动声。儿子没有回来，大自然停留在丛林边等着他……

老眼昏花的父亲仿佛看见了那山路上出现的不祥的幽灵……要驱赶掉眼前这幽灵，仅仅依靠坚强的性格和对懂事的儿子的盲目信赖是不够的啊！什么漫不经心、忘记、意外的耽搁……一切可能使儿子迟迟不归的微不足道的理由，他一个也不信。

一声枪响，只有一声枪响！而且已经过了很久。后来，再没有听见任何声音，没有看见一只鸟儿，也没有一个人穿过山谷来……莫非……在过铁丝网时……某种巨大的灾祸……

父亲没有戴帽子，也没有拿砍刀，出门径直向山上走去。他穿过草木丛生的山谷，钻进山里，走过仙人掌地边，没有发现儿子的任何踪迹。

大自然象已凝固，停滞不前了。父亲走遍他熟悉的一切打猎的路线，找遍了低洼地，愈来愈相信：自己每向前跨出一步，都是命中注定，残酷无情地向儿子的尸体接近了一步。

没有什么别的能使他难过，使他难过的只是冷酷、可怕和不可改变的现实：他儿子跨越铁丝网时，被打死了。

可是，在哪儿，在什么地方呢！山上到处是铁丝网，乱七八糟，纵横交错，牵连纠结……拿着猎枪过铁丝网时稍不小心……

父亲克制着自己的喊声，看见在空中升起了……啊，不，不是他儿子，不是！……他从山前转到山后，从路东转到路西……

光注意他的面色和痛苦的神情，是不够的。他还没有呼喊儿子。虽然，他在心里大声呼唤着他，但是他的嘴唇却紧闭着，哑然无声。他明白，如果呼唤他的名字，如果高声叫喊，那就等于承认了儿子的死亡。

“孩——子！”他突然叫道。如果一个刚强的男人的呼号会让人落泪的话，那就面对着这叫人心碎的喊声把我们的耳朵慈悲地掩起来吧。

没有人声，也没有别的什么声音回应他。突然老了十岁的父亲沿着阳光照射的红色山路寻找着他那刚刚死去的儿子。

“我的孩子！……我的孩子啊！……”他用从肺腑深处发出的细小声音哀喊着。

在此之前，他在幸福和安宁中，曾经模模糊糊地看见他儿子被一粒子弹打伤前额，在地上滚动。现在，在山林中的每个阴暗角落里，他都看见熠熠闪光的铁丝网，……就在眼前……在一根立柱下，他的儿子躺在那里，猎枪丢在一边……

“孩子！……我的儿子啊！……”声音撕肝裂腑。

昏厥中，可怜的父亲落进了梦幻的深渊里……。

儿子突然从旁边一道铁丝网里钻出来了。

一个十三岁的孩子五十米外看见没有拿砍刀的父亲向他招手，自然会带着泪盈盈的眼睛向父亲跑来的。

“孩子！……”父亲喃喃地说。他已经精疲力竭，不由得坐在发白的沙地上，抱住了儿子的双腿。

孩子被父亲抱着，站在那里。他好象明白父亲的痛苦，双手轻轻地抚摩着父亲的头。

“可怜的爸爸……”

时间在飞逝，眼看快三点了。父子俩肩并肩向回家的路上走去。

“你怎么不看看太阳，估计一下时间呢？……”父亲抱怨地说。

“我看了，爸爸……可是当我准备回家的时候，我看见了胡安的苍鹭，就只顾追它们去了……”

“你知道我有多痛苦吗，孩子！”

“爸爸！……”孩子低声说。

沉默了半天后：

“苍鹭？你把它们打死了吗？”父亲问。

“没有。”

不管怎样，这件事是无关紧要的。

在炎热的天气下，父亲和儿子沿着野草丛生的山谷回家。父亲用一只手臂幸福地搂着儿子的双肩，往回走着，脸上淌着汗水，虽然几乎是身心交瘁，还是幸福地微笑着……

.....

当然，他的微笑只是由于幻觉中的幸福……因为，实际上父亲是独自一人走着，身边并没有儿子，他的手臂不过是空空地举着。因为，在他后面，在山上的一根立柱旁，他那可爱的儿子正双脚挂着铁丝网，躺在阳光下，上午十点钟他就死了。

〔作者简介〕

奥拉西奥·基罗加（1878—1937）乌拉圭著名小说家，被誉为“拉丁美洲短篇小说之王”。

他的大部分作品以阿根廷北部的米西翁内斯森林区为背景，描写神秘的大自然，林区工人和居民的痛苦生活和他们对资本主义压迫与剥削的反抗斗争。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集《别人的罪行》（1904）、《受迫害的人民》（1905）、《爱情、疯狂与死亡的故事》（1917）、《大森林的故事》（1919）、《荒野》（1924）；长篇小说《混浊的爱情故事》（1908）、《过去的爱情》（1929），等。

《儿子》是最足以反映基罗加的创作风格和常用题材的重要代表作之一。这个悲剧故事抒写的父子之情感人很深。

小 卡 洛

〔乌拉圭〕胡·伊瓦沃罗

我多么喜欢唱歌啊！我会唱十言诗和比达利塔^①，这是一个小姑娘能够在乌拉圭内地农村自然而然学会唱的歌儿。十言诗是我们的民谣，比达利塔是我们的民歌。我热爱这些歌谣，我一遍一遍地唱，直到没有了力气。我哼着它们的旋律，领略着主人公的爱情和业绩。我不了解他们，但是在我对未来的幻想和预测中感觉到了他们。人们从四面八方派人来找我，请我到他们家庭的节日宴会上去唱歌儿。我常常不假思索地大胆前往，显露出了我的早熟的艺术天赋与才能。妈妈常常高兴地对我说：

“是的，是的，我的小青蛙，你只管唱吧！不要忘了《小白鸽》和《悲伤的巴亚娜》，那可是你最拿手的歌儿。”

为了唱歌儿，我甚至不屑去跟别的孩子们玩耍。这是一种我还不大理解、却又使我陶醉的幸福。我父亲是为白人的著名将领阿帕里西奥·萨拉维亚打过仗的军官和他的知心朋友。有一天，父亲忽然想起要带我到他家去唱歌儿给他听。因为，他不仅是我的教父，更是我们家的“上帝”。伊莎狠心地把头发给我卷了起来，妈妈在我那件礼拜天才穿的白棉布上衣上加了一朵美丽的天

^①十言诗和比达利塔：前者是用十言诗谱写的歌曲，后者是一种曲调哀婉的民歌。

蓝色花结，费利为我的溅上泥巴的小白皮鞋涂上了白粉，直到鞋面洁白无瑕为止。在我洗澡的水里，浸泡着一束束甜罗勒花和开着象针头那么细小的淡紫色花朵的佛手柑花。下午四点钟，我在欣喜异常的家人面前穿戴起来：衣着华丽，散发着香气。在农村的家庭里，孩子往往得天独厚，任何一件幸福的小事儿都会使全家激动，表现出一种无私的、上下一致的动人的爱怜。我走出家门，街上象火炉一样烤人，我父亲和一个佃户站在门廊下望着我。在出发之前，我得去看看小卡洛，我要用我满身花一般的香气和丝绸的花结使他眼花缭乱。

小卡洛！他是我整个童年时代的伙伴儿。他象一只山猫那么机警而淘气。我不知道生活把他从哪儿带走了，带到什么地方去了。我还记得他那细嫩的黑黝黝的面孔，他那漆黑的、蓬乱的头发和他那双严峻的眼睛。他对所有的孩子都冷若冰霜，但是对我却既粗暴又温柔。我很喜欢他。我们俩都生在炎热的三月，一块儿被抚养长大。他母亲是我母亲的朋友。她常说：

“等他们成人后，我们为他们成亲。”

但是妈妈背后却说：

“上帝和我可怜的玛丽亚原谅我吧，我可不能让我的苏莎娜跟那个小山猫结婚。多可惜啊，一个相貌那么英俊、性格却那么古怪的孩子！”

但是，这并没有打消我的梦想。他象个守护神一样保护着我，有时他也申斥我，但是我总是温驯地对待他。他常常拿挖苦人和砸东西取乐。

他性格倔强、孤僻、沉静、阴郁。他无私地把一切好吃的东西留给我。为了叫我高兴，他宁愿自己受苦。我以弱者接受强者

自我牺牲的心理接受他的礼物，从没有想过他会占有也许他同样非常喜爱的东西。有一次，我嘴里塞满了甜饼问他说：

“你想吃一块吗，小卡洛？”

他象个大人似的耸耸肩，板着面孔说：

“不要请我吃这样的甜饼，你全吃了吧，你是个女孩子。”

小卡洛啊！是生活把他抛在国内我所不知的某个角落里了呢，还是死神已经把他带走，剥去了他那野蛮的外表，让他在上帝面前闪耀他那奇异、沉思、慷慨无私的心灵的光辉呢？

小卡洛啊，我的小伙伴，你过早地从我的生活中消失了，我可永远想念着你呀！

街上充满盛夏的阳光。

叶子苦涩而黝黑、没有花朵的常春藤把疙疙瘩瘩的长蔓象绳索一样从墙上垂下来；翅膀单薄的蜻蜓在闷热的天空中穿梭；开放着小伞似的黄花的野草在房屋周围生长；普阿亚草从石头缝里困难地开着它那星形的白花；象锅炉的水蒸气一样热的讨厌的巴西风，哀伤地呼啸着，仿佛一只野兽在哀鸣；一棵棵的白杨在炎热的夏日里依然生气勃勃：这一切，当时我没心思观赏，但是却下意识地记在了心中，如今仍然记忆犹新，就象是在昨天。

我的伙伴蜷缩在墙壁的阴影里，正在用一段段细苇秆编着一只笼子。他是一个着迷的小猎手。我常常开心地把她捕捉的野鸽子和朱顶雀放走，但是他从没有生气打过我。

“没关系，”他带着满不在乎的可爱的神态说，“山上的小鸽子有的是，要多少我都能给你捉来。可你这样气我，得改一改，不然，有一天我会把你的辫子割下来的。”

尽管我象一只母猫跟一只小狮子嬉戏一般，拿他的粗野性格来取乐，可是他从来也不把他的恐吓当真。有时他拧我一下，这



我已经不怕了；有时他推我一把，却从没有把我推倒过。唉，小卡洛，小卡洛啊！

他不看我。这也许是他不高兴的一天。他脸上满是汗水和尘土，面色黑里透红，闪着光亮。他的衬衣敞开着，这是一件由一位不断同他的粗野性格作斗争的认真的母亲仔细缝补过的干干净净的衬衣。可以看见他贴胸佩戴的圣衣教处女的神符。我站在他面前，他却不抬头。我用一只脚踢了踢那堆苇秆，又把另一堆上的一些苇秆推到他面前。我一句话也不说，无论如何也得叫他看我一眼。

“小卡洛，你瞧，我穿上白衣服了。”

他抬起头来，双眉紧蹙，嘴巴噘着，样子挺傲慢。

“不错，”他斜了一眼回答，“你活象只小绵羊。”

这句话象块石头打在我的心上，我默默地在心里重复着：

“你象只小绵羊！”“你象只小绵——”

我竟气得说不出最后一个字了。真奇怪！最后一个字怎么也说不出来。

“你象只小绵——”

他收起苇秆，象猫儿似地一下蹿到墙上，从墙头上依旧用他那种奇怪的声调对我喊着，简直象用石头狠狠敲打我：

“不错，你就象只小绵羊，瞧你那头上的毛卷得多厉害。难看死了！我知道，你也会来这儿给大家扮演小丑的。”

说完，他消失在墙后。我象挨了他一顿打似地呆立在那儿。爸爸正站在门口送胡安·罗布莱斯。他喊我说：

“我们走吧，孩子。”

我头晕目眩地穿过街道。十二月的太阳加上难以克制的痛

苦，使我一阵眼黑。我真想大哭一场。爸爸牵着我的手，我们开始沿着树荫下的人行道走。路边矮房子的玻璃窗后，有一些女人在好奇地瞧着，一群燕子在屋檐上不安地跳动。我的脸在发烧，脚上过紧的皮鞋咯吱作响，痛苦的泪水哽住了我的喉咙。我真想恳求爸爸说：

“我们回去吧，我不想去唱歌了。”

但是，我不敢开口。我这个微不足道的“女英雄”继续跟着父亲走，乖乖地回答着他的问题。大人的美德和固习，孩子是抗拒不了的。并没有人指教我，我也学会了沉默，忍气吞声。

我觉得我的教父令人敬畏，尽管他样子显得很随和。他问候了我父亲，抚摩着我的面颊。我偶尔抬起头来扫一眼，瞥见了周围的一切：两个年轻黑人拿着金嘴儿的大茶壶和布满雕刻花纹的银吸管，正在准备马黛茶；人们笑着，吸着烟，呛得人几乎喘不过气来；将军坐在躺椅里，把我抱到他的膝头上。我觉得又脸红又难受。那句冰冷的话仍在脑海里敲击着我：

“你象只小绵——”

我发誓：决不再让伊莎为我卷头发，决不再穿这双夹脚的皮鞋，我也决不再见小夏洛！

父亲对我说：

“好吧，孩子，给你教父唱个歌儿吧。我们来听听你唱得怎么样，苏莎娜。”

我不知道受什么魔鬼指使，竟唱起了那首我偷偷学会的十言诗。这支歌儿早就不准人们唱了，因为这是敌人的赞歌，在我们家里唱这支歌被认为是一种亵渎行为。

“穆纽斯和他的勇士前进，
那野蛮的科尔多瓦人……”

父亲严厉的呵叱声打断了我：

“苏莎娜！”

接着是阿帕里西奥的一阵大笑：

“让她唱，少校。我就喜欢爽快而大胆的人。”

我不知道我们是怎样回家的。我几乎跟不上父亲的气冲冲的脚步。在门口等我们的母亲，一看见我们的样子就知道出了事情。她不安地迎着我们说：

“怎么啦，胡安·路易斯？”

父亲把帽子往脑后一推。脸色阴沉，汗流满面。

“你可知道，伊莎贝尔，这孩子在将军面前唱了什么歌儿吗？她竟想起来唱黑白混血儿莱莫斯匪帮的颂歌。天杀的！马上叫她睡觉，把小甜面包拿走。人家送给她面包，她还以为应该呢？”

“苏莎娜，我的孩子。”母亲一面哀求，一面为我脱衣服。伊莎和费利西亚也哭哭啼啼地帮着：“你怎么唱那种歌儿呐？”

“不知道，妈妈。我向你起誓，我真的不知道。我想起来就唱了，我本来不想唱的，我以后再也不唱了。”

我在清洁、昏暗的房间里，在跟我一样难过的整个住宅的痛苦寂静中哭着，最后抽抽嗒嗒地睡着了。

当我醒来的时候，一轮朝阳已经透过虚掩的窗棂照射进来，一条宽阔透明的黄色光带横洒在我的床上。一阵脚步声传来，我的温柔的、心怀宽大的母亲已经把那些甜面包放在合适的地方，好让我一睁开眼睛就能找到。尽管发生了一场风波，我仍然感到幸福。风波过去之后，天上的幸福也许就是这样的吧。我想起了小卡洛。我光着脚板，穿着我的细棉布长衫，推开了窗子。他已经坐在人行道的路边上，还在做他那编织新笼子的工作。我象一

只快活的小鸟似的叫道：

“小卡洛，你瞧，这是我们俩的甜面包！”

他又抬起他那双严峻的眼睛，再一次用冷酷的话抽打我：

“你留着自己吃吧，小丑，我不要！”

我懒洋洋地回到床上，象个大姑娘似地又哭着睡了。

是什么奇异而隐秘的感情把我同我童年时代那个古怪的伙伴联在一起的呢？我百思不得其解。不过，打这以后，直到我的孩子的摇篮曲变成我心中的幸福需要之前，我再也没有唱过歌儿。

〔作者简介〕

胡安娜·伊瓦沃罗(1895—1979) 乌拉圭著名女诗人和短篇小说作家，生于乌拉圭梅洛城，1918年全家移居蒙得维的亚。

胡安娜自幼好学，酷爱诗歌和音乐。1919年出版第一本诗集《钻石的话语》而崭露头角。接着出版了《清新的瓦罐》(1920)和《野根》(1922)两本诗集，使她的诗名大增。1929年被文艺界尊崇为“美洲的胡安娜”。以后陆续出版了多部诗集。1944年发表了她的重要短篇小说集《小卡洛》。此外她还写有一些剧本。

胡安娜是拉丁美洲有名的表现主义流派诗人，她的诗歌多为歌颂丰富多彩的生活，歌唱大海、天空和土地，抒写年轻人的爱情以及人们对美好未来的向往。他的短篇小说则主要表现孩子们的天真的心理、质朴的感情和他们的快活的或孤僻的生活。

胡安娜知识广博，文学成就卓著，1947年被推为乌拉圭文学研究院院士，曾多次荣获各种金牌和其他嘉奖。

1979年7月，胡安娜因患心脏病逝世于蒙得维的亚，享年84岁。

黑人鞋匠

[厄瓜多尔] 翁·萨尔瓦多

这个星期过得真是可怕极了。

黑人鞋匠已经没有活儿干了。

女房东派人告诉鞋匠老汉说，他要是再没有钱交房费，得马上搬出他的小房子。鞋匠只好恳求房东再等几天。

白天，日子再穷，还是好过的：一分钱不花可以得到阳光，好心的街坊会送给阿尼塔一盘食物或一块面包。可是到了晚上，黑人鞋匠家中的惨淡景象就叫人看不下去了。

老人对小姑娘说：

“孩子，你去见见玛蒂尔德太太吧。请她把欠我的五个瑞尔付给我。告诉她，我实在没有办法才向她讨这点钱的。”

“我就去，爸爸。”小姑娘回答。

天气很冷。阿尼塔披着一条破围脖，跑过大街，来到一座屋门前。玛蒂尔德家喂着一条大恶狗，小姑娘很害怕。

她看见一个人便问道：

“她家的狗在院子里吗？”

“噢！没，”那人回答，“它拴着哩。”

阿尼塔放了心，很快登上了台阶。

她敲了敲玛蒂尔德家的门。

“晚上好，太太。”

“晚上好。”玛蒂尔德回答。

阿尼塔接着说：

“爸爸说，请你把欠他的五个瑞尔付给他。他没有办法才向你讨这钱的。”

玛蒂尔德顿时变了脸，声色俱厉地回答：

“你回去告诉他：我没钱给他！等我男人回来后我向他要了再说。真讨厌！五个瑞尔也派人来讨。凭这一点，我就不愿意让你爸爸给我修鞋。罗哈斯鞋匠就不这样，我欠他十苏克雷^①，他从来也没来讨过帐！”

“我爸爸穷嘛！”小姑娘回答。

“谁也不富！”玛蒂尔德厉声说。

“你连一个瑞尔也没有吗？”阿尼塔坚持说。

“我一个小钱也没有！”玛蒂尔德回答，“明天我亲自给他送去好了。”

说完，她转身回房里去了。小姑娘独自站在那里，忍受着寒冷的痛苦。她自言自语地说：

“我们得一直饿到明天了。”

她回家了。

“她给钱了吗，孩子？”鞋匠问她。

“没有，爸爸。”阿尼塔回答，“她说她没有钱。”

“这可叫我们怎么办呀！”老人痛心疾首地说，几乎失明的眼睛里不由得涌出了泪水。

日子越来越不好过，生活无情地折磨着这不幸的父女俩。

黑人鞋匠只好把最后几件破衣烂衫送进当铺。当来的几个钱

^①苏克雷：厄瓜多尔银币名，1苏克雷=10瑞尔=100生太伏。

几乎全用来交了房费。

后来，破烂家什和衣物也都当完卖光了，再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了。鞋匠老人痛苦已极。他已经走投无路，无法可想了。他拚命地东奔西跑，希望多揽些活计，可是，他只找到一些小修小补的活儿，一天挣下的钱甚至不够吃顿早点或简单的午餐。

黑人鞋匠忍饥挨饿，但是他最感到痛苦的事情并不是他自己饥肠辘辘，而是阿尼塔——他的骨瘦如柴的唯一的亲骨肉正和他同样在受苦。这个面黄肌瘦的孩子是他的心肝宝贝，他的全部生命。他恨不能把自己身上的肉和血化为金钱，来养活他心爱的女儿，让女儿能吃饱。

老人暗自哭起来。哪儿能找到活儿呢？怎样才能恢复青春的活力呢？工作——劳动是人类天生的可贵本能，每个人都应该有工作做；可是，有时对一些人来说工作是一种痛苦，而对另一些人来说却又是渴求不到、命运不肯赐给的幸福。

夜里，小阿尼塔悄悄躲在一边，忍受着饥饿和寒冷的无情折磨。她无声地啜泣着，免得让爸爸听见难过。

老人和女儿都把自己的愁苦的泪水往肚里咽。

下午两点钟。

阿尼塔在她住的小房子里走来走去。她中午没有吃饭，肚子饿得发慌。

她走到房东的厨房门口，停住了。她向厨房里瞧了一眼，发现厨娘在睡觉。

阿尼塔站在那儿，一动不动，向四处瞅了瞅，院子里也一个人都没有，空荡荡的，好象是没人居住的空院子。

小姑娘仔细看了看厨房内部，看见厨娘正躺在一个角落里，盖着旧毯子睡觉。

她进了厨房。为了不把厨娘惊醒，她蹑手蹑脚，不敢弄出一点声响。阿尼塔的眼睛焦急地到处搜寻。

一些碗碟泡在一个大木盆里，墙角堆着土豆和煤块，篮子都挂在墙上。篮子里一定有面包、甜饼、奶油和其他各种美味可口的食物。可是，篮子挂得太高了，阿尼塔够不着。

小姑娘继续顽强地寻找着。她的眼睛突然亮了，心也兴奋地突突跳起来。慈悲的上帝！地上有两、三个面包！她急忙把它们捡起来，塞进怀里，跑出了厨房。

谁也没有瞧见她。

小姑娘回到她住的那间小屋里。爸爸早就出门揽活儿去了。

阿尼塔狼吞虎咽地吃起面包来。

面包又干又硬，而且有一股不知道是什么的难闻的味道，苦极了。可是，阿尼塔实在饿坏了，饿得难以忍受，她多少日子没有吃过一顿饱饭了啊！

阿尼塔哭叫着，肚子痛得在床上打滚。

爸爸绝望了，简直要疯了。他想喊人来救命，可是能求谁呢？

夜里，街坊们都睡了。不幸的老人有什么办法能减轻他的宝贝女儿的痛苦呢？

他心肠欲碎地敲了敲玛鲁哈的门。

一个懒洋洋的声音问：

“谁呀？”

“我！”

“你是谁？”

“街坊老鞋匠！”

“什么事儿？”

“快开门！我的小女儿要死了。”

店铺里灯亮了，玛鲁哈爬起来披着衣服开了门。

“好心的邻居，帮帮我的忙，救救我的女儿吧！”老人恳求道。

“她怎么啦？”

“她肚子痛得厉害！”

“准是消化不良！”

“不，邻居。多少天我们没吃一口饭了！”

小屋里，阿尼塔的身体缩成了一团，浑身哆嗦，脸色铁青，无力地喘息着，样子十分可怕。

玛鲁哈给吓坏了。

“快去请医生！”她叫起来，“快去！”

老人拚着老命跑去，一面跑一面想：请医生！到哪儿去请？用什么去请？真把人急死了！

他跑到街角，问警察：

“请问，什么地方有医生？”

“冈萨莱斯医生家离这儿两夸德拉远。”警察回答。

老人急急忙忙跑，边跑边问。他看见了一张开业医生招牌，敲了敲门，没有人回答；又敲了敲，终于里边传来一个声音：

“谁呀？”

“冈萨莱斯大夫在家吗？”老人用发颤的心音叫道，“我女儿要死了！”

毫无疑问，老人怀着无比绝望的心情说出的这句话，打动了那个人的心，所以窗口很快就出现了一个人影儿。

“我女儿快死了！”老人又说。

“找别的医生去吧，”那人看一眼老鞋匠说，“冈萨莱斯大

夫没有回来睡觉。”

老人觉得一座大山压过来，昏沉沉转身就跑。

他又走到了一个警察面前问：

“哪里可以找到一位医生？”

警察打量了一下他那副模样，心想他准是没钱请医生。就对他说：

“到警察局去吧。那里有值班医生，看病不要钱。”

玛鲁哈叫醒了他家的厨娘、她的母亲和可以帮忙的好邻居们。

老太太们为小姑娘煮甘菊水，往她肚子上涂药膏，又把热乎乎的石盘子放在她肚子上。

但是，一切都没用，小姑娘的呻吟声更加可怕，渐渐微弱了。她那副拚命挣扎的样子简直把人吓死了。

“是魔鬼钻进这个孩子的肚里啦！”一个邻居说。

“应该给她洒圣水！”另一个邻居嚷道。

邻居们的一切努力全都无济于事。

天亮的时候，医生来了。他检查了一下小姑娘，做了一个惊讶和可怕的表情。

阿尼塔已经奄奄一息。

“她怎么了，大夫？”老人绝望地问。

大夫没有回答，只是用目光寻找着什么人。他看见了玛鲁哈，走过去问她说：

“你是这孩子的家长吗？”

“不是。”玛鲁哈回答。

她和大夫一起走出房间，厨娘也随后走出去。

大夫用痛苦的声音说：

“这孩子中毒了。”

“中毒了！”玛鲁哈恐惧地叫道。

“是的。”

“还能救吗，大夫？”

“太晚了！”

厨娘战战兢兢地叫起来：“毒耗子的面包！天哪！她准是吃了毒耗子的面包！”

她向厨房跑去。去找那些面包。但是一块也没有找到。

厨娘发疯似地回到小姑娘的屋里。用悲痛的声音对邻居们说：

“她吃了毒耗子的面包！”

“那是有毒的面包！”玛鲁哈焦急地加了一句。

大家用悲痛的声调异口同声地说：

“毒耗子的面包！”

接着用手画起了十字。

阿尼塔死了。老人抱着他那清瘦而美丽的“宝贝儿”的尸体，悲痛欲绝地号哭起来。

玛鲁哈和胡安乔参加了阿尼塔的葬礼。小姑娘在居民区里有一群小朋友，他们都是些无依无靠的穷孩子。

居民区的好心人、穷朋友都尽可能救济了这位可怜的老人。大家充满了悲伤，眼里噙满泪水，发出声声叹息。大家凑钱为阿尼塔买了一口小棺材。

在一个灰濛濛的早晨，清瘦而可爱的小宝贝阿尼塔的尸体被送往墓地。



棺材是白色的，由六个小男孩抬着。六个孩子都光着脚，忍着饥饿和痛苦，身上的衣服打着一个个补丁，破得到处牵襟挂绌。

没有马车，没有汽车，也没有花圈和盛大的送葬队伍。

老人跟在棺材后面，几乎走不动了。他不得不由几个邻居搀着走。鞋匠老汉没有流泪，因为，他的泪水早就流干了。他的心中只剩下一个念头、一个愿望：立即死去，让他的尸体埋在他那美丽而苍白的宝贝女儿的尸体旁。

鞋匠老汉变呆了。他简直不象是一个活人，只不过是一块具有人形的破布。

在埋葬阿尼塔的时候，玛鲁哈和胡安乔觉得他们对阿尼塔的爱怜之情是那么深沉。

〔作者简介〕

翁贝尔托·萨尔瓦多是厄瓜多尔当代有名的小说家，生于1909年。主要创作反映城市生活的小说，表现中产阶级以及学校教师和精神面貌。不少作品反映了无产阶级和穷苦人民的呼声。

他的作品主要有长篇小说《同志》、《劳动者》、《中央大学》、《十一月》和短篇小说集《茶价》等。

在儿童文学创作上，他独树一帜。《黑人鞋匠》是一个具有代表性的脍炙人口的短篇。它写一个贫穷的鞋匠的独生小女儿阿尼塔在饥肠辘辘的时候，误食了邻居家毒老鼠的面包而惨死。悲惨的场景扣人心弦，感情十分真切，读来使人禁不住怆然落泪。选译自波哥大——一九七一年出版的《厄瓜多尔短篇小说集》。

站在哥哥一边的小姑娘

〔厄瓜多尔〕阿·奎·伊·奎斯塔

你是这么年幼无知：你不相信地球是圆的，你以为任何一条小溪都象一条大河一样能够一直流到大海里去，你甚至百分之百地相信天使的存在。

对你来说，雷鸣就是巨大的铜钟在天上撞击，所以它才在空中隆隆作响，并且需要厚厚的乌云支撑着它。

那么闪电是什么呢？……

你强烈地渴望为某种事业献出自己的生命，可是算术呢？你倒并不关心，却躺在床上，一边打瞌睡，一边复习历史。

闪电是什么呢？……

你常常害怕得顾不上思考什么问题。不过你认为，闪电总是同玻璃、同灵魂里阴暗的角落有关系的……再说，它是从天上来的嘛！

你那两根长长的辫子拖到了膝盖上，你那双蓝色的眼睛长着细小的睫毛。有一次，有人说你没有睫毛；可是，你走到我面前，把眼睛闭上，让我看看有没有……不错，你有睫毛，不过，的确十分细小，它们使你的眼睛显得更加纯洁、明亮。

你是一个幸福的小姑娘。你家有一幢别墅，位于城市的远郊。每当考试临近的时候，你就回想起你那些远方的伙伴：别墅

……最后一次从别墅回城的时候，你甚至跟一只老鼠告了别。那只老鼠常常突然钻出来，从一个地洞跑到另一个地洞。……你很喜欢老鼠，在城里也一样，在挑选玩具时，你总要挑一只眼睛明亮、有着咖啡色脑袋的会跑的丝绒老鼠。但是，有的跑不到洞口就不动了，有的上紧发条能跑个没完！

有一次，有个印第安人给你讲了一个故事。那个印第安人年纪很大，他说他见过博利瓦尔^①。年轻一代的印第安人说他已经有三百岁，在开始长一对翅膀……其实呢，他不过刚刚九十岁。至于他的翅膀……有一天，你在他的茅屋门口看见了他，他正在那儿晒太阳，你只看见他的一对瘦削的肩胛骨。于是年轻的印第安人说，他的翅膀白天藏着，就象蝙蝠似的，只有夜晚才伸展开来。直到现在你都不相信。

一条小溪从别墅右边流过，它只在花园门口是自由的，因为流过门口之后，它淌进了一个小水池里，让它浇灌黄花绿叶；然后叫它直接流到水车房那儿去，于是它便在水车上哗哗作响，水花四溅。

风车只是偶尔被大风驱动，水车却日日夜夜受到水流的冲击，巨大的水轮发出咯吱咯吱的响声，想凭着它那湿漉漉的木履顺着水流不断往上爬，但永远是刚爬上去又落下来。

我不知道是不是人们不许你走近小溪，但是，有一天，早晨醒来时，你的枕头上留下了一大片泪痕。后来你梳好辫子，带着红红的眼圈出来了……

突然，小溪的水干涸了。看水车的人把这个消息带到城里，你爸爸去了很久，想办法要把溪水引来，但是没有办到。

^①博利瓦尔：即西蒙·博利瓦尔（1783—1830），美洲著名解放者。

你到别墅过暑假的时候，发现水车一动不动，上面长满了苔藓，辐条上还生出一些墨绿色的草叶儿。看车人的小房子也破败不堪，无人修理。你第一次走进那间小房子时，里面充满了阳光。你很喜欢那间房子，因为它有一扇大窗户，透过窗玻璃几乎看得见整个蓝天。

下午，你回到了城里。有一天……噢，就是我要讲的这个故事：这个故事讲的是你的事儿。你知道你哥哥出了什么事儿吗？你大概不知道。不过，你还是为他而采取了行动。

那时，你哥哥的年纪象你现在这么大……一天晚上，他很晚才回家来，大门都上锁了，他不得不翻墙进来。第二天晚上他回来得更晚，你听见了他的脚步声。于是，抬起身子留神察听父亲的呼吸声。但是，当你重新躺下时，突然传来一声花盆碎裂的声音，把你吓了一跳……

不过，没什么，并没有发生什么大事儿。天刚亮，你被送到了很远的地方，直到吃中饭时才被带回来。

你心想：到底出了什么事儿呀？哥哥他挨骂了吗？

你不慌不忙地坐到饭桌边。虽然当时阳光明媚，没有一点阴影，但是气氛反常，似乎有某种阴暗的东西笼罩着一切，大家都闷声不响。爸爸不时气呼呼地赶着一只蜜蜂……突然间……你觉得哥哥受到这种冷眼相待的处罚很不公平，便气冲冲地站起来。大家都把目光转向了你……

“我走！”你说，“要是你们还要这样惩罚他，我就走！离开家，永远也不回来！”

你的举动使大家慌了手脚。喝完汤后，大家都默默地站了起来。你走出房门，抬头远望：北边的天空下，是一座座模糊不清

的山峦；南边是一片摇来晃去的桉树。你的心房突突地跳动，发出的声音比树林的飒飒风声还大。你在那儿站了一会儿。后来大家看见你在鸡栏里跑着，追一只黑白花鸡。你把小鸡儿抓住后，装进筐子里，回自己的房间去了。过了一会儿，你又走出来，左胳膊下夹着你的布娃娃，伸着右手向猫儿走去。把猫儿抓住后又回去拿鸡。唉，你怎么拿得了这么多东西呢！

你终于离开了家。当你从远处遥望自己家门时，眼里顿时盈满了泪水。你犹豫了，但是你的心房又咚咚地跳起来。

你终于走了。你顺着早已没有流水的小溪前进，免得被人发现。走这种路，把你累得够呛，因为路上满是石子儿，坎坷不平，小鸡儿骚闹，布娃娃乱叫，猫儿用爪子抓你。你不得不把小猫丢下，把鸡翅膀拴好。你往前走了几步，便很高兴地看到：不用管它，小猫儿正翘着尾巴，迈着大步自个儿跟你走呐。

你走到水车房那儿，停了下来。你想带着你的东西永远留在那里。你的心儿跳得多厉害啊！象是要蹦出来。你真想叫喊，但是克制住了。现在要紧的是把自己安顿下来。于是，你把水车房的门闩了起来，在里面哭了一场。后来你突然停止了哭泣，你发现：小鸡儿很安静，它吃光了地板上的麦粒，又啄裂缝里的……房子里静悄悄，小鸡啄食的声音非常好听。小猫叫起来，你听了一会儿，爬起来抚摩它。你的手从猫头捋到猫尾，碰到翘起的尾巴后，回过来再从头往后捋。你很快就高兴起来，决心和你的布娃娃一起永远住在这所房子里。

“你睡在这儿，”你对一个布娃娃说，“不，睡在那儿吧。”然后又对另一个布娃娃说：“你，你去看门儿……家里要是有人来，你就告诉他：我不回去！”

窗外，天色明亮，一片宁静。你走到玻璃窗前……可惜看不



见你的家！可能父母正在找你呢？你仿佛听到了妈妈的喊声。那一缕象薄雾一般飘动的白烟是从你家的烟囱里冒出来的。你把左边的鬓角贴在玻璃上，想看看你家的房顶，但是一点也看不见。

在树林边上，有人在砍树，用斧头悄悄地砍着，听得见斧头劈在树干上的声音，一连响了三次。在上面的山坡上，有一位印第安人在犁地，一对老牛慢吞吞地走在前头，显得很吃力……一群灰鸟儿尖声地叫着向树林飞去。

你回到布娃娃们的身边。这时小猫正警惕地站在那儿，目光凝注，因为角落里有一只蜘蛛，只是你没有看见。小鸡儿用一只脚爪站着，脑袋不动，眼睛望着窗外的云彩，嘴里发出细微的啾啾声。当时你在想什么呢？我说不清。现在你自个儿也说不清。

一只大苍蝇不知从什么地方嗡嗡地飞了进来，房子里的寂静被打破了。蜘蛛收回嘴里吐着的细丝，躲在蛛网上。小鸡儿不安起来，在空中乱啄。苍蝇飞到你脸前的时候，你用双手捂住了脸，苍蝇飞走后你又用目光盯着它。看见它乱飞乱撞时，你几乎要骂出来。苍蝇突然撞在玻璃上，摔了下来。窗外，许多燕子在飞，云朵有红的、黄的，形状非常美丽。有几只燕子擦着玻璃窗飞过，突然有两只停在了你的手附近，倘若没有玻璃隔着，你准能一下抓住它们的。你从没有看见过一只飞鸟离你这么近。这燕子，仿佛全身就是两个翅膀，它们一看见你，马上飞走了。有几只燕子仿佛停在空中，啾啾地叫着，全身被镀上了一层金色。因为太阳还高……远处，被砍的那棵树沐浴着夕阳，每挨一斧，它便晃动一下。突然，那个人向旁边闪开，桤树嘎嘎发响，接着哗啦一声倒在地上。

你呆呆地思索了好久好久。小猫紧张起来，你从没有这么清楚地看见过它的胡子。只见它猛地一跃……嘴里叼着一只小老鼠

跑过来，目不转睛地望着你。你感到害怕了，离开了窗口。你没有注意：外面暮色快要降临了，光线开始暗下来，小鸡儿飞到一根横栏上蹲下来，猫儿的眼睛熠熠闪光……你明白了：是黑夜快来了。这是不公平的，可怕的！你从来也不希望它到来。正是它——这无边的黑夜，使你担惊受怕。你的心儿跳得多么厉害啊！

现在，一只燕子也没有了，山上的耕牛也不见了，所有的树木都在可怕地沙沙作响。

从你那窒闷的嗓子里发出了一个低低的声音：

“也许还是爸爸的话对……”

可是，这个想法马上就使你感到羞愧，使你脸红。

另一个声音从你的肺腑里、心灵里发出来：

“不！那是不公平的！”

你用手指儿敲打着玻璃窗。

你听见从路上、从树林那边传来了呼唤声，有人在一遍一遍地呼唤你的名字。

一只手电在远处闪光，不，好象是许多手电，全村人的手电……当你眨眼的时候，所有的电光却不见了。但是你的心房的跳动声比树林的沙沙声还高：

“那是不公平的！”

房子内的阴影象巫婆似的围绕着你。夜，染黑了远方的山坡。

“那是不公平的！”

你却不知道：为了你，苍天在日落前献出了它的最白最白的光辉；为了你，为了你这个小小的姑娘！整个大地痛苦地呼喊着一个声音：

“太阳，你站住啊！”

〔作者简介〕

阿方索·奎斯塔·伊·奎斯塔是对当代厄瓜多尔短篇小说做出巨大贡献的少数作家之一，出生在昆卡城。

他的小说多为表现城乡人民的日常生活，富有生活气息和教育意义。他极善于以孩童的眼睛观察世界，抒写孩子们天真无邪的心理、善良纯朴的感情和各种各样的生活。他的短篇小说集《全世界的火车已到达》受到广大读者、特别是孩子们的喜爱。《站在哥哥一边的小姑娘》即是其中的一个佳篇。小说写一个性格倔强的小女孩不满意父亲对哥哥的惩罚而“愤然出走”，纯净的童心跃然纸上，使人难忘。

我和瓜迪安

〔哥伦比亚〕 爱·阿·苏阿雷斯

“我们太不幸了，瓜迪安。”我对我的狗儿说，同时想着自己的一副可怜模样：面黄肌瘦，破衣烂衫，牵着一两条有棕黄色斑点的黑耳朵白狗在街上走着。身居闹市，犹处荒漠。我带着我的狗一刻儿也不停地穿过市区往前走，因为在大都市的闹市区里是不宜停留的。

“我们太不幸了。”我望着瓜迪安身上那一条条清晰可见的肋骨对它说。此刻，我的伙伴一定跟我的心情一样，也觉得：“我们太不幸了。”

饿着肚子，走不多久就累了。我们在一个街角上停下来，那里有几个泥水匠在砌墙。我坐在一堆砖头上，瓜迪安跟往常一样趴在我的脚边。我们就这样望着过往的行人。

“瓜迪安，人们的面孔都挺可爱的。他们匆匆地走着路，什么也不注意，一点儿不留心周围的事情，连转过脸来瞅我们一眼都不肯。城里人可真是神气十足啊！”

过往行人是各种各样的：有穿着暖和的皮衣的贵妇、戴单片眼镜的绅士，有女裁缝、大学生、工人、卖丁香花的姑娘……还有数不清的车辆，真是车水马龙，络绎不绝。

“瓜迪安，这些汽车里满载幸福和欢乐，它们就象河水，川

流不息，这就是生活。可是，在这条波涛起伏、永无止境的长河里，却连一滴水也不属于咱们俩。”

这时，在我们面前走过一个面黄肌瘦、衣着寒酸的人。我看了看他，对瓜迪安说：

“你瞧，那不就是我吗，只是没有牵狗。”自打我在百货商店的大镜子里看见了自己那副可怜相后，每当我遇见一个象我一样潦倒落魄的人，我总觉得那个人就是我自己，并且羞惭地不敢再看他。一切别人的不幸都在我身上反映了出来。我觉得我那颗藏在破衣烂衫下的敏感的心灵，汇集着世人心中的一切痛苦。

一位漂亮的太太转身朝我们走来，我不禁怔住了。瓜迪安倒跟她很友好，见她来到身边，就直摇尾巴，好象在向她致意。

“你是要卖这只狗吗？”高贵的太太问我，同时抚摩着瓜迪安。

这突如其来的问话，弄得我不知所措。我简直不明白她的话是什么意思，虽然我清清楚楚地听见她说：“你要卖这只狗吗？”我只是微微一笑，结结巴巴说不出话。自打我落到这步田地以来，对跟我说话的一切人，我总是报以谦卑的微笑。我相信，只有这样才能换取人们的同情，使自己免遭伤害。

太太用戴着手套的手轻轻抚弄着瓜迪安的头，把她那纤细的手指插进发亮的狗毛里。我好象也感觉到了太太的抚爱，感觉到那只手从狗身上滑过，在绒毛上轻柔地抚摩。虽然，她是在抚摩着瓜迪安的头，我却觉得象抚摩着我的头似的，但是，我没有回答。太太又和气地问：

“我问你，是不是卖这只狗？这狗多漂亮哟！可惜，太瘦了！”

“你问我这狗卖不卖，是吗？啊！你问我这狗卖不卖！你问

得对。不过，我不能卖。您不知道……这只狗……我要讲给你听，这只狗有多么好！它是所有畜生当中最高贵的。它是一只母狗的儿子……”

“一只母狗的儿子？”太太俏皮地微笑着打断了我的话。

“是的。那只母狗，它救了我父亲的命。我父亲给它生的这小狗取名叫瓜迪安^①，我却喜欢叫它莱昂^②。我父亲是个非常好的人，不过，太太，这对您并不重要。问题是，我不能卖掉它。不！决不能卖！出多少钱我也不卖！请您原谅。您一定会原谅我的，对吗？”

那位太太有些惊奇地走开了。眼看她走远后，我仿佛听到瓜迪安在说：“你可真傻，干嘛不把我卖掉？卖掉我，我不会再挨饿，你也可得一笔钱，起码能吃半个月饱饭。你太傻了，不过，我还是从心里感激你，唉，我们一块追她去吧，看她究竟买不买。”

瓜迪安真聪明。我马上明白自己干了件蠢事，想把那位和气的太太叫回来。但是，我站不起来，我想开口喊，也不能够。就这样，眼睁睁看着她走远了，最后消失在人群里。

“瓜迪安，难道你不理解，我不能够卖你。你和我一起受了那么多苦，咱们俩同生死，共患难。你已经成了我的一部分，甚至成了我的一颗心。因为，一个人有两颗心——这是可能的。”

可是，出了什么事儿哪？怎么这么多人围着我们？这些人一个个愣眼盯着我们，真奇怪，他们是几时聚拢来的呢？我怎么没发现？约莫有五十来个人，都张大嘴巴，傻呵呵地瞧着我们。难道他们没见过一个人牵着只狗吗？

①瓜迪安：意为警卫，卫兵。

②莱昂：意为狮子。

这群白痴真可气！我真想狠狠地瞪他们两眼，痛骂他们一顿，扔块石头把他们赶走。我想说话，可是，还没有张嘴就觉得浑身那么虚弱无力，话到了嘴边又没声了，只是嘴角一动，笑了笑。我象往常那样地微笑着：和善、悲苦而温顺，好象在乞求人们别伤害我，也别欺侮我的狗。

我们忍受着这难堪的时刻，人们陆陆续续来得更多了。瓜迪安恐惧地站起来，瞅着我，用眼睛询问我：这群人干嘛围着我们？我正想回答它：我也不明白，就听见一个声音说：

“这个人饿坏了。”

他们知道我饿了，这使我感到很痛苦。我低下头，用脚在碎砖块上画着十字。我感到了那些眼睛压在我们身上的耻辱的重量。这沉重的压力，使我的背脊都酸疼了。

突然我觉得有人在拍我的肩头。我回过头去，看见了一位警察的和善面孔。他对我说：

“走吧，小兄弟，到收容所去吧！那里有吃有穿。这狗是你的吗？也一块儿带去吧。”

我好象触了电似的，浑身哆嗦了一下。头嗡嗡地响，心突突地跳，浑身都颤抖着。我竭力挺直身子，对警察说：

“不，我不饿。我只是病了。你不明白？”

“那么，你们上医院去吧，要不你会死的。”

“不，我不去。我有家……谢谢你。我们走，瓜迪安，天已经黑了。”

我们从人群里挤出去，人们仍然用眼睛盯着我们。“可怜的瓜迪安啊！你倘若还活着，我们现在会一起回忆起那漫长的一天经受的痛苦的。”

我们不停地走着，直到远离闹市中心。我们从那些歧视我们



的先生太太们中间逃了出来，来到了近郊的僻静的小巷里，暗暗忍受着我们的痛苦。

眼看就要走到我们的落脚处了。这是一座被人抛弃的草棚子。我记得，我坐在一块石头上，对瓜迪安说：

“你知道，我不放你走，是怕你被人毒死。吃了马前霜^①，疼起来是要命的。不过现在你必须离开我，自己去找活路吧。你留在这儿会饿死的，这可不行。你不要再假装快活了，我知道整整三天不吃一口东西是什么滋味。去吧，不过，可得当心：别中毒；别叫警察抓去；不要从孩子们身旁跑过，他们会拿石头砸你的；也不要招惹别的狗，因为你身体太虚弱了。总之，除了找吃的，不要寻开心，惹事生非。你吃饱了的时候，要是还记得我，就回来找我。你会在草棚里找到我的。那时也许我已经死了。要是我死了，你就甭管我，你自己走吧。你可不要哭。你记得打算买你的那位漂亮太太吗，去找她吧，你的鼻子很灵，不用费事儿就能找到她。好了，你快走吧，我的好宝贝儿！”

我为它解开链子，用手指打个响板催它快走，可是，它一动不动地望着我。当它明白我要赶它走的时候，就走到我身边，用脑袋来回蹭我的腿，还不停地摇尾巴，用它那显示出它的纯洁心灵的明亮的目光死盯住我，简直穿透了我的心。我懂得瓜迪安是不忍心在患难中抛弃我，我禁不住跪下来把它紧紧地搂在怀里，好象要叫它更清楚地听听我心房的微弱的跳动声。

当我抬起头来的时候，忽然看见近处有一个乞丐正把帽子伸向行人，一枚枚硬币在向帽子里丢去。

“人们真善良，瓜迪安。所有的行人都丢给乞丐一点东西。我也很想给他点什么。你是了解我的，我的心也是善良的。”

^①马前霜：一种有毒的药品，有强烈的兴奋作用。

突然我产生了一个可笑的念头，这个卑劣的念头，到现在一想起来还使我脸红。我想：到了这步田地，为什么我不象那乞丐一样把帽子一伸……反正，谁也不认识我，再说，我的样子实在比那乞丐还可怜。

我觉得肚子饿得难受，真恨不得想去舐一舐人家扔掉的废纸烂菜叶。饥饿象鞭子抽打着我。肚子生疼，脑袋嗡嗡作响，两眼直冒金花，眼前的东西越来越模糊，仿佛一个个幽灵，不成形状，飘飘忽忽。在我心里只留下了两个念头：瓜迪安和饥饿。

每个人都有两个心灵：一个是高尚的，给人感情、理智和勇气；另一个藏在深处，时刻渴望着奋斗生存。那个高尚的心灵蔑视生活，能不能生存对它似乎无关紧要；但是，那个埋藏在深处的心灵却渴望生活，它不惜摧毁我的良知与尊严，强令我去寻求一条生路。两个心灵在我身上奋力拼搏、斗争着，我顾不上去想结果如何，因为我发现自己很快走到了那个乞丐的身边，而且跟他一样，捧着帽子，伸向过往行人……

那边走过来一位拿伞的先生。他看了看我们，走了过来。我闭上眼睛，却伸着手。我听见那位先生的脚步停在了我面前，跟着，一个有分量的东西落在了我的帽子里。我的天啊！这是一个银币。那个人的脚步声远去了，我这才睁开眼睛，看见我的帽子里有一枚银币。我成了一个乞丐了。我的妈呀！我堕落到什么地步啦！

我把银币攥在手里，感到一阵欢喜。我简直要笑出声来了。因为，不知为什么我竟认为那位乐善好施的先生一定是弄错了：他原想把钱丢给那乞丐的，却扔到了我的帽子里。事情就这么凑巧！要不是我这样气短力弱，真会哈哈大笑起来。

瓜迪安不知道什么时候趴到了我的脚边，头紧贴前爪，浑身

不住地抽动，好象在哭泣。瓜迪安为什么哭呢？它是在为我难过，为我竟然当了乞丐感到羞耻。瓜迪安啊，我也曾有一颗从祖辈继承来的、和你一样高尚的心灵，现在，我却不顾自己的尊严，堕落了。我看不见你的眼泪，但是，我知道你在为我的心灵哭泣。

我的狗真是伤心透了，因为我给了它致命的打击。不过，事情并不是那样，不可能是那样！这完全是一个愚蠢的玩笑！别哭了！瓜迪安，你听我说，是那位先生搞错了，他本来是想把银币丢给乞丐的。你瞧，我这就把银币交给他。

说完我就把那枚象火炭一般烫手的银币丢进了乞丐的帽子里。

在那个痛苦的夜晚，我抱着我的狗躺在那座草棚里睡去了，可是我为什么没有死呢？我是多么希望抱着我的狗，永远闭上眼睛，逃到永恒的幸福世界去啊。可为什么没有呢？

其实，即使第二天警察在那两个奄奄一息的生灵逗留的地方发现一个抱着狗死去的人，那又算得什么，又有什么关系呢……

〔作者简介〕

爱德华多·阿里亚斯·苏阿雷斯（1897—1958），哥伦比亚知名短篇小说作家，享有一定的国际声望。1897年生于哥伦比亚阿梅尼亚城，1917年于波哥大国立大学毕业，曾多年从事新闻工作。

苏阿雷斯于1921年开始写短篇小说，同时创作诗歌。1936年在波哥大的文学作品评奖会上以诗歌《梦的谣曲》获得头等奖。他的短篇小说多次被收入本国和拉丁美洲的短篇小说集。在他的笔下，哥伦比亚普通人民的各种人物形象栩栩如生，同时对哥伦

比亚的社会经济、生活、伦理道德观念、人民的苦难与不幸都作了现实主义的深刻反映。

苏阿雷斯的主要作品有《心理故事集》(1928)、《热情的刺舟》(1939)、《衰老和精选的故事》(1944),以及长篇小说《在黑色的月亮下》等。

《我和瓜迪安》是作者的短篇杰作。小说以深沉而感人的笔调描述了一个流浪儿和小狗瓜迪安患难与共,生死不分的深厚感情,具有撼人心弦的感染力量,充分体现了苏阿雷斯的艺术风格。选译自一九五九年出版的《哥伦比亚短篇小说集》。

埃 娃

〔哥伦比亚〕 温哈·安赫尔

早晨八点正，学校的钟声响了。正在游戏场上的一二百名小女孩原地不动地安静下来。她们都是十一、二岁或七、八岁的孩子，有黄种的，有黑种的，也有白种的。校园宽敞而清洁，四面有围墙。一年级到五年级的学生在六个教室里上课。钟声一响，校园顿时寂静无声。这是十月份，早晨八点钟。贝尔萨列斯区和其他城区一样，昨天夜里下了一场雨。

一个小女孩仍在和身边的几个孩子窃窃私语，值日老师说：

“克拉尔·贝莱斯！不要讲话了，站在自己的位置上不要乱动。其他同学也别讲话，别乱动。你们没听见钟响吗？”

钟声又响了，接连响了三次。这是集合的钟声，要求全体同学按照班次整队。等到第五次钟声响时，孩子们已经各就各位，笔直地站好，双手交叉在胸前，纹丝不动，鸦雀无声。女教师接着说：

“孩子们，当钟响的时候，大家都要在原地安静地站好，无论是穷人的孩子、富人的孩子，白人的孩子、黑人的孩子，大孩子、小孩子都一样。大家都要听从命令，不然的话，我们学校就没有纪律和秩序了。克拉尔·贝莱斯，希望你明天注意听钟声。一个同学我也不愿意惩罚，所以我才这样坚持要你们服从命令守

纪律。只有这样，我们老师才不会感到头痛，你们也不至于因为季度鉴定表上有缺点而受到处罚。”

“我相信，”女教师说，“你们都是懂道理的。我希望，明天，星期二，克拉尔·贝莱斯和你那五个小朋友都会是规规矩矩的。”

女教师结束了早晨的讲评。这时，贝尔萨列斯区晴空如洗，万里无云。虽然，夜间下了一场雨，但是天空、群山、谷地、整个辽阔的原野，都是清新、明亮、湛蓝的。金色的太阳给城市、花园、远处的果林、蜿蜒的道路和山岭抹上了欢乐的色彩。鸟儿在枝头歌唱，空中飘着一股股扑鼻的清香，空气象薄荷一般凉爽。工厂的高耸的烟囱，不住地向明净的天空喷吐着浓黑的烟柱，那味道难闻的黑烟象是要逃避该隐^①的祭献一样，袅袅升腾，消散在长空深处。

太阳似金，早晨如蜜。在诵过几段祷词、唱过赞美歌后，学生们被命令走进自己的教室。校园顿时空寂无人，阳光穿透树丛照射在孩子们呆过的地方，好似把碧玉翡翠和千万枚闪亮的银币洒在了大地上。这是一个难得的十月的晴天，清新、明丽。而通常，十月份老是下雨，十一月也这样。在这两个月份里，树木常常在浓雾笼罩下，是灰色的、忧伤的，就象斯堪的纳维亚的神话传说故事里的幽灵一样。

三年级的女同学走进了自己的教室。女教师克劳丁娜·贝拉擦了擦黑板，把桌上的纸头理好，将花瓶挪开，取出了点名册。她要求孩子们坐好，开始点名：

“阿朗戈·埃伦娜，

^①该隐：圣经故事中人类始祖亚当的儿子。据《创世记》称，该隐出于嫉妒而将其弟亚伯杀死。

阿里亚斯·玛格丽塔，
博特罗·安娜，
卡多娜·帕斯托拉，
迪亚斯·伊雷内，
埃切维里·伊尔玛，
弗朗哥·伊内斯，
加西亚·埃娃……”

大约有二十名学生。教室宽敞、通风，金属框的窗子对着大街，墙上挂着富有诗意的图画，阳光从左右两边射进来。室内光线明亮，空气清新，沁人心腑。克劳丁娜·贝拉小姐平静而缓慢地说：

“埃娃·加西亚！收拾好你的练习本、书和铅笔，离开学校吧！”

没什么好说的，这就足够了。埃娃感到震惊。她面色苍白透青，平直的头发披在肩上，眼睛大而富于表情，嘴巴小而牙齿整齐，胸脯微微突起，两颊由于寒冷而有点发紫。埃娃光着脚，身上穿一件奶油色粗布上衣，颈上挂着一副制作粗糙的小项链。她最多不过十三、四岁。

埃娃把她的练习本、书和铅笔装进一个小书包里，对身边的一个女同学说了句什么，就离开了教室。外面，宽敞的校园里，仍然充满强烈、欢乐而美丽的金色的阳光。埃娃走到了街上，街上同样阳光普照。这阳光，无所不在，照射到一切地方，让全世界的孩子们都能分享。

克劳丁娜·贝拉吩咐学生关好门后，又用严肃的声调警告全班同学说：

“谁也不许问我为什么要把加西亚·埃娃赶出学校！”

然后，她开始上课，讲了一个简单的故事。故事讲到摩西死后约书亚怎样带领以色列人民占领了福地^①。讲完课，当学生们交西班牙语和宗教史作业本时，课间休息的钟声响了。女教师留在教室里，学生们三三两两走出去，来到校园里，那里已是一片孩子们的嬉闹声了。

在整个两节课的时间里，埃娃·加西亚的同学们谁也没说一句话。埃娃被赶出学校，大家都吃惊，不明白她被开除的原因。当埃娃走出教室时，孩子们都盯着她，仿佛在询问她为什么会被赶出学校？接着，同学们便眼睛带问号地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埃伦娜看看鲁伊斯，博特罗看看迪亚斯，埃切维里看看佛朗哥，帕拉西奥看看卡多娜。卡多娜是全班最大的女孩子。

在校园里，三年级的女同学三三两两围在一起，彼此带着惊异和好奇的神情问道：

“为什么要赶走加西亚·埃娃？”

“为什么要赶走加西亚·埃娃？”

“为什么要赶走加西亚·埃娃？”

.....

十点正，钟声又响了。全校同学象早晨八点钟那样，安安静静，一声不响地站在自己的位置上。值日老师厉声命令同学们按照班次进教室。三年级的教师克劳丁娜·贝拉小姐开始上自然常识课。她讲起海鱼的生活和习性。为了便于讲解，还在黑板上画了海鱼的骨骼、鳄鱼的卵、鲨鱼的鳃、稀有鱼类的鳞和骨。十一点钟下课。学生们象往常那样去吃午饭了。

^①福地：指圣经故事中上帝许诺给以色列人的土地，即巴勒斯坦。

埃娃不愿意回家。整个上午，她漫无目的地在街上徘徊，瞧着住宅、商店、车辆、行人、路旁的树木、工厂高耸的烟囱和人行道上高高兴兴走着的男孩、女孩和士兵们……，她心里思考着许多互相矛盾、模糊不清的问题——她这个十三岁的孩子还不理解的问题：

“是谁把一切告诉克劳丁娜小姐的呢？”她默默自问，“是路易斯吗？埃内斯托吗？还是拉蒙·比利亚？三个人当中，到底是谁可能把一切告诉了克劳丁娜呢？”

她象梦游病患者似的走着。肚子饿得咕咕直叫，心里感到一种莫名的恐惧。一个十三岁的小姑娘，一个被学校开除的孩子，孤孤单单在街上游荡，腋下夹着练习本和书，她不知道老师是怎么了解到一切而把她赶出学校的。

“是路易斯吗？”

“是埃内斯托吗？”

“是拉蒙·比利亚吗？”

她来到一座公园里。已经是下午三点多钟。早晨还是一片湛蓝、明朗而欢乐的天空，现在突然变成了灰色的、愁苦的。乌云笼罩，好象立刻就要下雨，空气潮湿，带着侵人的寒意，整个城市仿佛是一片被大雪覆盖的荒野。埃娃坐在一张长椅上，痛苦地重新思索起来：我的隐秘的过失，老师到底是怎样知道的呢？

“是路易斯告诉她的吗？”

“是拉蒙·比利亚告诉她的吗？”

“是埃内斯托告诉她的吗？”

一个突如其来的想法使埃娃心乱如麻：

“要是妈妈知道了，她会对我说什么呢？”

冰冷的细雨绵绵不断。埃娃坐在雨中，象一个被整个世界、



被命运和人们抛弃了的生灵，一个被扔在无名小街上的不中用的布娃娃。她没人爱怜和同情，举目无亲，她孤独、绝望，害怕回家，害怕即将到来的夜晚，害怕阴影，害怕过去和将来，害怕自己那短短的隐秘的不幸经历。因为这可怕的经历，她才被赶出学校的。

“要是妈妈知道了，她会对我说什么呢？”

雨，继续下着。埃娃坐在公园的长椅上，湿衣服贴在身上，贴在了背部、胸部和大腿上。她觉得雨水流进了她的心，整个身体冰冷、潮湿，头发上不断地滴着水，湿衣服上显露着微微突起的胸脯，胳膊发紫，双脚光着，面颊冰凉，嘴唇发青，不住地颤动着，仿佛她整个人都是用没有生命的死灰或泥土捏成的。

黑夜伴着雨水降临了。这是一个冰冷、发抖的夜，一个森严、沉寂的夜。埃娃离开长椅，在刚刚降临的夜色中沿着渺无人迹的道路走去。她走远了，身影渐渐淡薄了，模糊了，摇摇晃晃，象幽灵似的隐没在一条没有尽头的路上……最后消失了……她永远消失在黑夜的可怕王国里。

〔作者简介〕

温贝托·哈拉米略·安赫尔，哥伦比亚当代知名短篇小说家。1906年生于卡尔达斯省卡拉尔卡城，仅受过四年小学教育，1922年至1931年他在农村呆了整整十年，这为他后来的文学创作奠定了雄厚的生活基础。

安赫尔的作品主要有短篇小说集《人群》(1940)、《海上日记》(1941)、《寒与暖》(1944)等。他的小说对社会下层人民特别是农民和矿工的生活有深刻描写。

《埃娃》是作者的优秀短篇之一，描写一个女孩因难言的不幸遭遇被老师赶出学校，流落街头。是一个可怜的社会牺牲品形象。

钓 鱼

[委内瑞拉] 古·迪·索利斯

房子建造在小山坡上，下面有一条小河，河水是绿色的、清澈的。当你沿着山路走向河边时，就会听到哗哗的流水声，那声音听来就象下雨似的。

一位少年把两个鱼钩抛进了水坑^①，鱼饵是鲜嫩的肉，鱼钩用细绳系在岸边插着的两根短木棍上。在明亮的月夜里，他守着鱼钩，可以看见河水的流动，听见流水的声音。河水象玻璃似的滑过河堤，象小瀑布似地飞溅着水花向下面流去。

少年注视着鱼钩，想着可能钓到的鲑鱼；他还想到，能够钓到的也许只有鳗鱼——他不愿意钓到的一种鱼。特别是此刻，只有他一个人，他很想钓一条卡查洛^②，就是一个星期以前他在一个小水坑里看到的那种大鱼。那个水坑是最后一次涨水时冲刷成的，就在他面前的河湾处这个大水坑旁。

只有夜晚他才自由地想象着那条卡查洛。

他一边注视着鱼钩，一边瞧着河水流动，听着哗哗的水流声。

①水坑：这里指河堤上的水坑，小河涨水消退后常常在堤上留下被激流冲刷成的一个个水坑，坑里往往留下些鱼。

②卡查洛：一种黑黑的河鱼，皮粗糙，成角质。



那条大鱼，他是一个星期前、即上星期六下午发现的。当时他走到水坑附近想看看涨水后那里的情况怎么样，那天晚上什么地方可以下钩。他凑到河堤上的小水坑边瞧了瞧，结果看见了那条黑黝黝的卡查洛。那条鱼在水坑深处，紧紧地贴着一块白色的岩石。那块岩石明晃晃地反射着从水面上透下去的光辉。

发现那条鱼时，他简直惊呆了。他聚精会神地注视着岩石上的清晰的鱼影，周围的一切都顾不得看了，只听得见哗哗的流水声。他向四下里望了望，似乎唯恐有人发现他，然后又仔仔细细地观察起那条停在水坑底上的鱼来。坑里水平如镜，纹丝不动，垂手可及，但是他的动作好象被鱼儿觉察了，只见它摇了摇尾巴。他激动地望着它：两只鱼眼活象一副假面具上的眼睛，鱼儿仿佛从假面具后面面向外张望。这使他觉得好象他在瞧鱼，鱼也在瞧他。

就在他这样观察的时候，一个字眼儿从他脑海的某个地方冒了出来，于是他自言自语似地低声说：

“卡查洛！”

声音传进了水坑，水底的鱼儿摇了摇尾巴，沿着陡直的石面溜下去，巧妙地躲到岩石底下去了。

现在他看不见卡查洛了，但是他知道它还在那儿，还躲在岩石下。他挪动了一下，扫了一眼水坑，发现水坑没有出口。他相信那条鱼儿不可能逃走，一定会让他捉到的。他立刻想到，他要迅速爬山跑回家去，找一个口上带铁丝圈的麻布兜和一根竹竿，再回到水坑边来，把麻布兜放在卡查洛躲藏的岩石下面，用竹竿在四外的水面搅动，直到卡查洛钻进布兜为止。他又看了看水坑和水底上的岩石，然后悄悄地退到岸上去。远远离开水坑后，他便突然转身沿着陡峭的山路向家里跑去。

不一会儿他就转回来了，按照他的办法进行了捕捉，但是布兜里没有鱼。

“没有捉到。”

他又小心地试了一次。提起布兜，让水漏完。他看了看，还是没有！

他斜眼瞅了瞅水坑，觉得自己被捉弄了。这会儿水坑里的水被他搅得上下翻动着。他久久地望着它。翻上来的泥沙渐渐沉下去，最后，水又跟先前一样清澈而平静了。但是那条大鱼却不在石头上。

这时，他觉得浑身冷飕飕的，原来太阳已经下山，夜幕正在降临，他又听见了流水声。

夜晚，他独自对着大水坑，看守着他的鱼钩。他想着卡查洛，一切都已准备好，单等鱼儿来上钩。

自打上星期六以后，他就没有再看见它。他在城里的学校中度过了一周，这个下午他又回到农村的家里。刚刚到家就跑去看那个水坑，去得好象很准时，但是卡查洛不在里头，至少是没看见它。它可能躲到岩石底下去了吧？也许它逃走了吧？……他又察看了一下水坑。水坑并没有出口，至少没有能让一条这么大的鱼逃走的出口。

他弯下腰，透过水面看了看水底，仿佛在等待什么渴望的东西。他一动不动地望着水坑，忘记了周围的一切，只有哗哗的流水声传入他的耳朵。

这样过了好一阵儿。有一刹那，卡查洛的黑尾巴突然从岩石底下露了出来，但是转眼又消失了。

少年轻蔑地微微一笑，因为他想：他看见了卡查洛，可是卡查洛没有看见他。

“它还在里头呢。”

他跑回家，找到布兜和竹竿，又跑回来；喘着粗气，慢慢下到坑里，把布兜放进水中，用竹竿在岩石四周搜索。想把鱼儿赶进兜里，但是他提起布兜一看：里头什么也没有。

他看了看水坑，现在水面很不平静，而且老是平静不下来，好象有什么看不见的东西在水里四处乱窜。他害怕起来，悄悄离开了水坑。他望了望周围，又望了望河对岸的阴暗的小山，然后瞧了瞧水坑，在寂静的气氛中又听见了哗哗的流水声。

天色愈来愈暗，他这样呆在那里，一面舔着口边的咸津津的汗水，一面有节奏地喘着气。

晚上，他独自坐在用一盏圆锥形的灯照亮的餐桌前，若有所思地吃了一点点东西。他发觉身材清瘦、肤色黝黑的母亲一边给父亲收拾房间，一边从对着厨房的门口望他。

他吃完饭就带着细绳儿、鱼钩、一把软木柄、宽刀片的刀子和母亲为他切的做鱼饵的肉块到河边去了。他走下河堤，把鱼钩装好，抛进了一个黑暗而平静的大水坑，水坑里有鲑鱼、鳗鱼、沙丁鱼，还有科龙乔鱼，就是没有卡查洛。

少年注视着鱼钩，想着那条卡查洛，想着它呆的那个水坑，忍受着夜晚的寒气，偶尔望一望周围的黑暗而寂静的田野。

过了一会儿，因为没有鱼儿咬钩，他便决定干脆夜间把鱼具留在那儿，回家去睡觉。前几次钓鱼时，他常常呆得很晚，甚至呆到天快亮，但这一次，他的兴致却没有那么高。他觉得一个人呆在那儿，孤孤单单，烦躁不安。他想到明天，想到如何才能捉到卡查洛。

一夜过去，天又亮了。他走到窗前向河边张望，看到笔直的鱼线被河水冲斜了，大水坑还处在黑影里，哗哗的流水声不断传

来。早晨静悄悄的。他扫了一眼原野，望见了晨曦中的山谷、山坡上的阳光、河滩地上的一行行的圆白菜和红不棱登的山坡上那依然笼罩着阴影的冷清清的山路。他明白，他得去瞧瞧卡查洛躲藏的那个水坑。这会儿他还昏沉沉的，好象没有睡醒，可还是想起了卡查洛，想象着捉到它的情景。

他想把水坑填平，可是不行，水坑不容易填。再说，它肯定是和河流连通的，要把水排光，卡查洛会逃走的。这时，他的脑海里又冒出了一个念头：

“用鱼叉来叉吧。”

对！就这么办：找一根竹竿，在一端装上一根缝球的长针……他心想：要是用鱼叉叉它，难道还得再过一个星期吗？

他向母亲要了一根针，是她所有的最长的一根，虽不象缝球的针那么长，不过也够长的了。他又走到河边，折了一根细细的结实的竹竿儿，用刀子削了削一端，用细绳儿把长针结结实实地绑上，打量了一番这个自做的鱼叉，又在手里掂了掂。他被这件厉害的“武器”迷住了。

他又向那个水坑走去。走到坑边时，看见水坑里的水又清澈又平静，在凉爽的早晨，坑里一丝阴影也没有。他脚步轻缓，没有声响。他看见了水底岩石上卡查洛的清晰鱼影，是卡查洛，千真万确，绝不会错！

他这样望了好一会儿，然后，没有弯腰，两眼紧紧地盯着水坑，慢慢把鞋脱掉，悄悄地下到坑里，避免把水搅浑。水底上的泥沙钻进了他的脚趾缝，沙子象面粉一般软滑，水的凉气顺着两腿往上爬。他一面盯着卡查洛，一面用细小的手指平稳地握着鱼叉。

他听见了自己的呼吸声和水流声。

他把鱼叉的尖端往水里插去，竹竿马上变弯了，他知道，这是光线透过水面折射的结果。竹竿轻轻地伸入水中，钢针慢慢地接近了卡查洛的黑影儿，然后，他对准有着凸花织物花纹的鱼背儿，猛一用力扎了下去。

卡查洛使劲儿挣扎着，在钢针尖儿下直扑腾，把石头上的一层细泥巴掀了起来，把身下的石面扑打得啪啪响。最后，少年就象使铁锹似地把鱼叉使劲儿往上一提，顺势远远地往旁边甩去，免得鱼儿蹦回坑里去。他观望着仍被鱼叉牢牢插住的卡查洛：鱼身弯弯的，抖动着，鱼背颜色灰暗，鱼肚儿闪耀着珍珠般的光泽。它挣扎着，使劲儿甩着尾巴，竹竿也随着颤动，半透明的带刺的鱼鳍象扇子似的展开来。

少年就这样站在那里，望着卡查洛在阳光下垂死挣扎了一阵儿。

后来他把手伸过去，摸了摸被钢针穿透的鱼体，鱼皮是角质的，很厚，依然闪着光亮，接着他把它从鱼叉上摘下来，抓在手中。鱼身湿漉漉的，又凉又粗糙。它还轻轻地喘着气儿，但不能动，跟死了一般。

他觉得卡查洛在手里慢慢地停止了呼吸。他把手松开，把鱼翻了个身，看到鱼眼变成了两个模糊的灰色小圆片，鱼皮很快也不发亮了。少年觉得它在自己的松软而温热的手掌里凉森森的。

他观看卡查洛时，觉察到了头上的热烘烘的阳光，阳光在他的眉睫上和膝部附近的青草上闪耀，河水从竹荫下流过，发出哗哗的声音。

卡查洛在他的手上死了，他回想起了第一次发现它在岩石上逗留时的情景，仿佛又瞧见它在岩石的边缘上游动，一甩尾巴就

钻到岩石底下去了。……

现在卡查洛躺在他的手里，黑乎乎的，暗淡无光。他把它翻了过来，看了看它那白色的肚皮，上面有一个紫色的小点，是被钢针穿透的。他用一个手指摸了摸它那粗糙的口腔和不尖的小牙齿，又摸了摸那冰凉的、滴着口水的嘴唇。然后心情不快地把它放在地上，用手指捋了一下角质的鱼背儿，捏住鱼尾巴向旁边一甩，便直起身来，又从高处看了它一眼：它弯弯地躺在地上。少年便回家了。

他知道，他什么也不会对谁说的。

下午，他又来到河边。

他走到头天晚上下鱼钩的地方，收起了一根细绳儿，看到发白的鱼饵从水面上漂了过来；又收起另一根细绳儿，这回从重量上判断，他知道钓到了东西。拉上来一看，是一条鲇鱼，一掌长，还在鱼钩上无力地挣扎着。鱼钩太大了，把鱼头都钩歪扭了。他把鲇鱼摘下来，抓着它放在水里涮干净，从水里拿出来时，看见蛋白色的鱼肚上淌着血水。

他把鲇鱼带回家，让妈妈给裹上面粉煎煎，给他当早餐。然后匆匆地吃完，马上又回那个曾躲藏卡查洛的水坑边去了。

向河边走的时候，他觉得身上暖和而舒服，嘴里有一股食物的余香味儿，牙齿和舌头麻酥酥的，眼睛象熬了夜似地热辣辣的。

卡查洛仍旧躺在河边一片杂草的叶子下，少年走过去看了看它，鱼的眼睛已经没有，只看见它身上和周围有一层熙熙攘攘蠕动着蚂蚁。

他这样望了它一会儿，感觉到太阳晒热了他的后背。他捏着尾巴把卡查洛提起来，猛地一下丢进了河里。鱼儿落在急流中，

顿时不见了。少年望了望鱼儿消失的地方，又望了望悄悄向远方流去的河水。一只蚂蚁在他的手上轻轻地叮了一下，他把它甩掉，在裤子上擦了擦手。

就在这时，恰好就在这时，一只翠鸟顺着河流飞来，落在对岸一根弯向河面的竹枝上。少年看见了它那蓝色翅膀上的闪烁光辉。过了一会儿，翠鸟离开竹枝顺着河面向下游飞去。少年望着它，直到它消失在远方，然后把视线转向在河面上摇摆着的竹枝。

周围静静的，只听得见流水声。

〔作者简介〕

古斯塔沃·迪亚斯·索利斯，委内瑞拉当代著名作家和学者。1920年生于古伊拉城，曾任委内瑞拉中央大学的英国文学教授。

索利斯的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集《骚动》(1940)、《向海面降雨》(1945)、《两个时代的故事集》(1950)、《五篇故事》(1963)等。

索利斯写作技巧娴熟，语汇丰富，作品短小精悍，风格优美动人，抒情意味极浓，描写乡村景色特别出色。他于1940年登上文坛后，被认为是“二十年代作家和最新作家间的一座桥梁”，起了特殊的作用。

索利斯的作品内容主要反映委内瑞拉社会的痛苦现实生活。

《钓鱼》是作者的一个具有代表性的短篇佳作。小说生动地描述了一位少年不怕挫折、锲而不舍、顽强捉鱼的情景，赞扬了这个男孩的不寻常的毅力和意志。选译自一九七一年波哥大出版的《委内瑞拉短篇小说集》。

坎巴胡安娜会替你报仇的

〔秘鲁〕卡·爱·萨瓦莱塔

我站在我的新主人面前，不去看他那安装着大窗子、到处摆放着书籍的漂亮房间。主人破例地对我说：“坐吧，胡安娜，坐下吧，你在我家干了快三年了。我们象朋友似地谈一谈吧。”

“不，谢谢，我不坐，站着很好。”我回答。

他想要我忘掉我过去的那几个主人，说他们都很坏，而我们——我和他都很年轻，相处得不错，家里的活儿我干得也很好。

这是他第三次或第四次训斥我了，因为我说话冒犯了他妻子。他妻子长得很美，可我一看见她就害怕。

我低着头，听他讲述我的身世。讲我怎样离开奥萨潘帕，到我第一个女主人家的厨房去干活；讲我坐上后来才知道叫“卡车”的隆隆叫的怪物，离开山区到那主人家去时我是什么心情；他甚至还对我讲到，当父母卖我的时候，我是怎样地哭叫。我任凭他说下去，心里想：象他这样一位中学教师，他所说的一切可能是真实的。那时我毕竟还小，是一个不知世事，没有受过洗，没有出生证的小女孩。我长得跟村子里的孩子谁都不一样。

新主人说，在把我领到他家来干活并且认真教我识字读书之前，他就把我过去的一切全都调查清楚了。

“现在你是另外一种孩子了，你完全可以做我的侄女。”他笑

着说，“你比我妻子还喜欢读书、看报。你记得，你是怎样到我家来的吗？……”

他象一只鸚鵡似的不停地说着。要是他相信说些什么就可以改变我，那就让他说去吧。

“在奥萨潘帕市场上，人家用一块值二十个索尔^①的棉布把你买了去。”他说，“你旁边就是卖香蕉、各种丝兰^②、珍珠粉、菠萝和鳄梨^③的；还有几只小肉猴儿，猴肉味很美，对吗？特别是猴脑，几个小时都吸不完。你就是另外一种胆怯、爱叫的、躲藏在妈妈的破衣服里的小猴子。当然，你妈妈没有大声地叫卖你，也没有说你值多少钱。但是，梅塞德或圣拉蒙^④的居民都知道怎样买女孩子。你妈妈向买主要两块棉布衣料，或者六瓶德国产的颜料精，或者一把新铁铲，或两把锋利的大砍刀——用过的也行。有两个贩子，穿着靴子站在泥水里，傲慢地对你妈妈说，他们只给一块棉布衣料，然后便扬长而去。你母亲只好背着你，追上去，恳求他们就按这价儿把你买去。”

“你没有想到，”他接下去说，“不一会工夫，你就被丢进了贩子们的卡车里。你对面坐着一个十岁的乔洛小孩^⑤，那孩子被放在你和一群猪之间，为的是不叫猪咬着你。不用说，你发现被妈妈丢下了时哭得有多厉害，不过，很快你就不哭了，就跟世界上的一切事情一样，什么都会过去的。卡车急速地前进着，你生来第一次觉得大地在旋转。小山头就象一棵树一样被一条大刀似的路砍成了两截，路上已经落满了枯枝败叶，仿佛要把道路抹

①索尔：秘鲁的银币名。

②丝兰：南美热带地区产的一种植物，根部含淀粉，可食用。

③鳄梨：南美热带地区产的一种水果。

④梅塞德和圣拉蒙：均为秘鲁的城镇名。

⑤乔洛小孩：居住在秘鲁等国的白人和印第安人混血儿。

掉。那个小乔洛听不懂你的话。你相信，那群猪在用自己的语言嘀咕着怎么逃跑。卡车转弯抹角地往山上爬，最后你哼哼起来，并且吐了一片粘糊的香蕉和丝兰，吓得那个乔洛孩子赶快躲开了。

“当呕吐折磨得你头昏眼花的时候，卡车停下来了。这时，一个大人打开车尾的栏板门，两个小贩和那个男孩儿把一头嚎叫的猪拖下车，拉到一家门口卖掉，它的价钱不是一块棉布衣料，而是多少银币或钞票。车子继续前进，你又呕吐了，头上的脉管猛烈地跳动……接着，又一头猪嚎叫着，蹬着蹄子被拖下卡车，离开了它的伙伴。最后，只剩下你留在车上了，因为，那个男孩也在一家门口被卖掉了。卡车开进一条长长的、拥满人的街道。那里没有茅屋，只有几个供人躲避风雨的高棚子，到处都是运牲口的卡车，有的大，有的小，风驰电掣地飞驰着，看了叫人头昏想吐，你就这样认识了梅塞德城。后来，卡车停在广场上，你象笼子里的小猴似的让好奇的人们参观：一个小坎巴^①呵，一个山里来的小坎巴坐在卡车上，裹着一条破毯子——这是你妈妈留给你的唯一的衣物。你一句话也不说，因为那时你太小，刚刚开始学话，而那些看热闹的人说的话古里古怪，你又听不懂。最后你那两个主人开着车子继续往前走，终于到了圣拉蒙城。有一群老人在广场上散步，发现你坐在卡车上。后来就有一对老夫妇付了钱买下你，把你带到了他们家的小厨房里。厨房地面上满是蚂蚁，还有土拨鼠拱起的横一道竖一道的痕迹，有家兔出进的洞穴。你象一只害病的小鸡默默坐在灶前，望着炉火，你知道，饭菜或早或晚都是从那里做熟取出来的。”

他以为我听了他的叙述会感到痛苦，真可笑！其实我第一次

^①坎巴：秘鲁方言，意为“土人”、“乡巴佬”。

在那家吃到放在地上给我吃的那种粥时，觉得香极了，真好吃！

“后来，过了很久，当你杀死那个老太婆后，警察问你：为什么你要杀死她，而不杀死你的男主人——那个专门干坏事的恶棍呢？这个问题是不难回答的：因为老太婆从第一天起就虐待你。由于你不懂她的吩咐和手势，她打开只有几只猪的圈门时，本来是叫你给猪喂玉米面粥，你却走到另一边去睡觉。于是，老太婆揪着你的头发，把你拖回到灶边，让豚鼠和家兔围着你的双腿吱吱乱叫、乱咬。她大声喊叫着，抓起一样什么东西，向你砸过去。她推搡着你，把你拉到铁锅边，为的是叫你学会烧肉汤。如果你地扫得不干净，她就拿起条帚噼噼啪啪地抽打你。她叫你学会熨衣服，有时你把衣服熨烫得平平整整的，有时就把衣服烙得焦烂，烧出一个烙铁状的大窟窿来，连桌面也烧出了洞。

“起初，老太婆还有力气整天喋喋不休地对你叫嚷，到后来，她眼窝深陷，牙齿残缺，嘴巴干瘪，腹凸背驼……简直成了个老丑八怪！天杀的！她仍然一天到晚、从上到下地紧盯着你。而且，她给各种东西起了些古怪的名字，叫你分辨不清。她的命令也很可笑：本来叫你向东，却说成向西；本来只叫你扫地，或者洗碗碟，或者为老爷熨那件衬衣，却又要叫你去烧饭。你倒是很听她的话，可做的老不合她的意：叫你烧这一只鸡，你却烧另一只，甚至全烧焦了，气得她面孔比灶火还红，抓起一块燃着的木柴向你扑来，你跌倒在地，连滚带爬，……”

他讲得很快。这个新主人！他还要讲些什么呢？讲我什么时候回厨房的吗？他也许要说我干活儿老是慢吞吞的。

“……老太婆把老头儿叫来，老头儿便喷着唾沫星子训斥你。因为你很倔强，不认错，不服训，他就用脚猛踢你的肚子和双腿。这是你第一次遭毒打，那是在1945年。我没有记错吧？”

“你既然这样讲，也许是对的，先生。”

“你记住了这次的教训，对吗？你记住了各种东西的名字，懂得了大部分不应该做的事情，知道了要在猪圈旁边的水沟里洗衣，只能在树丛边大便，不能把手伸到锅里去抓东西吃，在灶前只能站着而不能跪着打磕睡。”

说吧，他自管说吧。天哪！他不觉得累吗？他要讲到哪里为止呢？

“你一天天长大了。一个礼拜天，老太婆上街很久没回来。你大胆地走进她的卧室，站在她的衣柜镜前，照了一下，这才知道了自己是个什么样子：瘦长的脑袋象独木舟，脸上青一块紫一块，有病的牙齿是稀松的，头发象克莱奥帕特拉女王^①的发式那样披散着……你有一张象刀片似的长脸，一双猴子似的长臂，两条短短的罗圈腿，趿拉着一双破布鞋……。你看到衣镜边墙上挂着的钟，你不明白这是什么奇妙的东西，但是，害怕老太婆的拳头，你也不敢去碰它。

“‘蠢货，猪猡，白痴！’有一天，老太婆问你锅里有什么时这样骂道。你不知道锅里的东西叫什么，可是你掀开了锅盖：那里面是你好几天以前留下来准备自己慢慢吃的肉，肉里钻出来几条又白又肥的蛆虫，它们谁也不伤害，比厨房里的土拨鼠安静得多。老太婆又叫起来，她抓起那些可怜的蛆虫向你的脸上砸去，你仿佛听见了蛆虫的呻吟声。肉被扔在地上了，这是你充饥的食物啊！你不能再容忍，就顺手抓起那把象你的胳膊那么长的刀，朝她肩上猛砍过去……事情就是这样发生的。你的男主人——那老头儿象那只表一样奇怪，他站在远处眼看着一切，不吱声，最后才跑过来。”

^①克莱奥帕特拉：埃及七位女王的名字，最著名的是克莱奥帕特拉第七。

“这是我杀死的头一个女主人。”我终于这样说道，连汗都冒出来了。

“其实，你没有杀死她，只是砍伤了她。这是她男人自己说的。是她男人杀了她，因为他不肯给她治病，连大夫都不给她请，结果老太婆因肺穿孔吐血而死。”

“他勾搭上了一个年轻貌美的女人，这我知道。”我说。

“对，对，是这样。所以他才散布说他女人得了肺炎，过了几天他就说她死了，还在村子里办丧事，为她守了两夜灵。那地方下葬是不需要死亡证明书的。不管怎样，你算是给他帮了大忙，使他能够如愿地搬到塔尔马和另一个女人过日子。”

“那个女人也去守灵的。”我说。

“她就是你后来的女主人。”他说。

“起初她是那么和蔼而善良，想不到后来她会发生那么大的变化。”

“那是因为她有自己的打算，所以一开始她对你甜言蜜语：她抚摩着你的头发，星期天先带你去做弥撒，后带你去市场。街道两旁满是商店，商店里摆满了布匹，布匹的花色真多！你眼花缭乱、高兴极了。你挎着篮子在人群里走，老跟不上你那年轻女主人的脚步。她走过去后，行人的眼睛都集中在你身上，他们以为你也是一位令人敬佩、惹人嫉妒的小姐哪。你听到人们在叽叽喳喳地议论，可是你听不懂。

“‘太太，太太，’你这样叫她，‘什么叫婊子？是面包或糖果一类好吃的东西吗？’

“‘住口，脏鬼！’她喊道，‘谁教你说这种话的？’

“‘那些小伙子冲你说的。’你回答说。

“‘冲我？’开始她很吃惊，随后就轻松地笑了，‘说说看，你

还听到他们说“我什么啦？”她问。

“‘Cololendo.’^①

她大笑起来：“你再说一遍！”

“‘Cololendo.’

“‘Culo-lindo’，她慢慢说，象接吻似地收紧着嘴唇。‘Culo-lindo：来，再念一遍！’

“‘Cololendo.’

“她捧着肚子大笑起来，就象你现在这样。‘好，好，够了，胡安娜，我们玩得快活吗？’这样，她就取得了你的信任。她亲自为你剪头发，讨你喜欢，把旧衣服送你穿，把很难穿的高跟鞋也送给你。有一天，她带你去看电影。里面一团漆黑，银幕上有一个人手里擎着一支点燃的蜡烛，沿着一条长廊走去，后面蹑手蹑脚跟着一个巨齿獠牙的魔鬼，它流着口水，因为它就要把那人吃了^②……。这时在你旁边，你的女主人和一个男人喝起彩来，孩子们也全都活动着椅子，嘘声乱叫……银幕上蜡烛忽然掉在地上，魔鬼伸手钳住了那人的脖子……你闭上眼睛，吓得不敢看了……”

“这个电影名叫《××的复仇》，人名很怪，我忘了。”我说。

“一天晚上，你洗完锅，把一块肉用铁丝穿起来晾上后，躺在床上，朦朦胧胧将要睡着时，门突然开了，进来一个人影，仿佛就象电影里的那个魔鬼。你大叫一声，糊里糊涂跳起来，抓起那把砍肉的斧头……这时，才看见你的男主人端着一盏煤油灯站在面前，他把你打倒在地，夺下你的斧头，揪住你的头发说：

^①Cololendo：是街上的小伙子嘲笑这女人的话，词意为“美丽的屁股”。孩子发音不准，Cu念成Co，lin念成len故使她发笑。

^②这是描述银幕上的画面，电影的情节。

“我老婆在哪儿？你准知道！告诉我，她和谁去看电影了？”

“唉哟，老爷，疼死我了！”我喊道，并且浑身哆嗦起来，好象又看见了电影里那个恶鬼。老主人想把我杀死，是的，是的，于是，我就说了……”

“男主人三脚两脚把你踢倒在地就走了，留下你在那里全身发抖，浑身疼得半夜也没睡着。这时，你听见女主人回来了，接着从主人卧室里传出一阵吓人的叫骂和踢打声。你几乎是快活地笑了，因为她也挨了打。”

“我倒想知道，先生，你又没在场，你怎么知道这些事情的？”

“当然知道。第二天早晨，女主人走进厨房，她的面孔被老头儿打成了花脸，煞是好看。‘是你告诉他的！是你，你这个小妖精！’她叫着，向你扑去。你知道这个女人没劲儿，你就关上门，劈头盖脑地痛打她，把她打翻在你的床垫上，她象个孩子似地号哭。你知道，老头儿已经出门，谁也不会来阻止你这样快活一下的。当然，你忘了我们这些邻居。我们听见她的呼救声就跑来，到处寻找那可怜的女人。这样，我终于认识了你。其实，自打你到主人家那天起我就一直在注意你。”

“是因为我的头象葫芦瓢似的难看，我的脸上有一道道的伤痕，我的腿是弯曲的吗？……”

“我不否认，只是因为你是个坎巴，可我不想伤你的心。我看见你买面包，用锅子取奶，或陪女主人去听弥撒、上市场。有一次我为你打镇静剂，在厨房里跟你谈了一次话。你还记得吗？别人说，你是个野蛮人，差点杀死你第二个女主人，因为你有胆量杀第一个主人。”

“我记得的。不过，你还有什么要问我的吗？我还得去做饭哪。”

“我见你做的南瓜汤不错，鹅肉炖得恰到好处，用文火熬的小麦或玉米面粥味道很美，还会做最难做的腌肉，此外你每天从上到下打扫房子。因此，我早就打算把你雇到我家来。”

“感谢你保护我没有被警察带走，先生，不过你要明白，早晚我还是要逃走的。”

“我也想到过这一层。也许你是想到利马去，到那里或许能学点本领，给人当秘书或进商店工作。”

“别开玩笑啦，先生，您别逗我了。”

“你并不笨。可是，跟女主人打架后，你为什么不逃走呢？换了别人，也许认为老主人会马上送你下监牢的，你为什么不怕呢？”

听到这儿，我笑了，不过闭着嘴，不吭气。

“你不说，我也知道，你为什么没走：老头儿没有控告你，尽管警察对他提过这个要求，因为他害怕你说出他第一个女人死的原因。另外，他也很感谢你狠狠揍了他这第二个女人，因为她竟敢背着 he 同别人去看电影。这样，你也就没事儿了。从此以后，我常从我家的窗口看见你在院子里骄傲地走来走去，梳头，捉虱子，做你个人的事情。老头儿另外又找了个丫头做饭，你只在猪圈旁的沟边唱着歌儿洗衣服。就在那里你吓唬了博拉尼奥太太，对吗？”

我忍不住笑起来，没来得及捂住我那颗牙。

“我没看见那个场面，不过我可以想象到。你和你的伙伴——那个小丫头，高兴地唱着歌儿，洗主人们的衣服。这时，那个骨瘦如柴的女人走到小沟边咒骂起你的伙伴来。因为她干活慢慢吞吞，前一天没有去买奶，吃饭时抓了两个面包吃，而不是一个……这个印第安女孩吓得结结巴巴说不出话，只用双手捂着



脸，等着挨打。‘你的心太坏，所以才打哆嗦。’她喊着，‘回答我！’小女孩早吓坏了，只是紧紧地护着她的脸。‘你扮这副模样，好叫别人说我打了你，对吗？’她又接着叫道，并且上去揪小女孩的辫子。就在这时，你猛地推了她一把。你镇静地对她说：‘你要敢动我的朋友一根毫毛，我就打死你，要怕死，你就赶快滚！’然后你转身去安慰你的朋友：‘别怕，要是他们敢欺侮你，坎巴胡安娜会替你报仇的！’博拉尼奥太太瞪着大眼睛叫道：‘你敢护着她，你是谁？你这个野蛮的坎巴！你杀死你的女主人还有理吗？野蛮的坎巴！’可是她已经绕过猪圈的墙，沿着大街逃去，你在后面追她……”

我笑了，想起了那天的情景，我握着小拳头追赶那个女人，不过也是为了逃脱警察和跟在后面跑来的眼前正在给我讲“故事”的我这个新主人。

“那天你跑得真够快，对不对，胡安娜？就在那天夜里，全居民区的人都已安然入睡，可是，我听见从隔壁你家屋里传来一阵奇怪的打击声，随后不仅听到你女主人的叫骂，而且夹杂着你的尖叫声。我觉得很奇怪，因为我一向认为，你是比任何男人更勇敢更能忍痛的。我穿上衣服，象个疯子似的跑出房。我没有走大门，摸黑从猪圈那边的墙头爬了上去，翻进了你家院子。你没有在厨房里，也没有在客厅里。我便向你主人的卧室跑去，在那里……天哪！我看到你那年轻、貌美的女主人象个魔鬼，她正在用斧头砍着倒在床上的老头儿，你吓得用双手捂住眼睛。老头儿已经死了，可她还在剁他，弄得血肉横飞，我也不禁惊叫起来。然后她把斧头交给你，大声地请求你：‘你也来砍吧！我会酬谢你，胡安娜，你也砍，帮我砍死他！’”

“幸亏你看见了真相。”我颤抖着说，又出了一身汗，“要不

然，只要她说是我杀死了老头儿，全村的人就会都来惩罚我。把一切坏事都说成是我，是坎巴胡安娜干的，这好象已经成了习惯。”

“嗯，从那以后已经过去了好多年，你已经二十多岁，我还在原来的学校教书，不过我结了婚，有了一个孩子。我们都变老了，是吗，胡安娜？”

“是我变老了，连牙齿都没了，可你永远不会老，老爷。”我说，“岁月对你是没关系的，你显得比我还年轻。”

“你那些白齿从小就损坏了。你要是肯帮我个大忙，我会为你修补好的。”他说，“你瞧，我保护你没被警察抓走，我教会了你象小姐那样说话、读书、写字。”

“你想叫我帮你干的是什么事情呢，先生？”

“我知道，你早就想离开我家，虽然你没有说。也许你在等着我给你办手续，办出生证明书或别的什么，然后再悄悄地逃到利马去。”

我低下眼睛，用舌头舐着我的象老茧似的牙床。

“我不责备你，不过我得赶紧到利马去办事儿，我不能把我的老婆孩子留在这里没人给他们做饭、洗衣、熨衣。我只去两个月，胡安娜，然后就回来，为你办手续，你愿意往哪儿就往哪儿去。你看怎么样？”

“你还是不去的好，先生。”

“可我非去不可呀。”

“不过，最好……”

“我得去办事儿。”

“要是这样，那好吧，先生。”

只花了一会儿工夫，他就把我说服了。他觉得很吃惊，一而

再，再而三地观察我；但是终于把手伸向我说：咱们一言为定。然后就让我离开了他那装着大窗户、摆满了书籍的办公室，我在那里已经站了一个钟头了。

回到厨房后我感到很累，可是还得刷锅，擦盘儿和餐具，收院里晒的衣服，把石制过滤器里加满水。在摆放早餐用的杯子时，我几乎都睡着了。当我把孩子用的奶壶放回原处时，我竭力睁大眼睛，因为我已经打碎过好多只，不愿再跟孩子的母亲吵架了。到最后，我才爬到我的地铺上。象他说的，我已经二十多岁，说话、写字也象一个小姐了，可是我的床铺还是几块生满了跳蚤、蚂蚁和蜘蛛的肮脏的兽皮。我脱掉衣服，想快些睡着，可是老爷的话又在耳边回响，又想到我必须干的那些活儿，老是睡不着。他将两个月不在家，就只有我自个儿在他那貌美、干净、象床单一样白的女人面前了。她的头发黑得发亮，老是嘴上带笑，可是在骂我的时候，却龇牙咧嘴，双眼射出的光芒又是那么灼人。她经常用她那尖指利爪推搡我。有几次我听见她讥笑我这个象独木舟似的长脑袋和象害烂牙病的牙齿。

“我容忍她，是因为我男人正在研究她。”她对她的朋友们说，“研究她是为了准备写一篇关于坎巴的言谈举止的文章。要是我，马上就叫她滚蛋！另找个更文明、更干净的来。”她的朋友们听了只是笑，也不问问除了一件旧衣服，她是不是还给我工钱。

我很想睡，但是又必须爬起来，尽早地作出自己的决定，没有时间躺下睡了。我不声不响地重新穿着衣服，因为我的主人知道白天和黑夜家里发生的一切事情，谁也骗不了他。我穿好衣服，取出多年来藏着的小包袱，用手提着一双旧鞋逃出了门。我不能自个儿跟他的女人在一起。

我差一点跑掉。刚刚穿过庭院，抽开门闩，打开门，准备向那个总有去利马的卡车的市场上跑去。可是，你瞧，主人已经发觉了。他点上灯，叫道：“是你吗，胡安娜？”我只管往前跑，刚到塔尔马社会俱乐部门前，就看见他穿着便鞋和长大褂追来了。我使劲儿跑着，相信会胜利，因为我身体结实。可是他却那样不要命地跑，眼看就要追上我了。

离开练兵场还有一大段路。广场上有很多人在游逛，就象礼拜天举行露天音乐晚会时那样。那些闲人，常常一直玩到半夜。就在那里，我的主人呼唤他的朋友和男女游人上来拦我，这给了我当头一棒。只听他喊道：

“截住她！别让她跑了！她是我买的，没有我的许可，她不能逃走！”

这时，我留神地环顾四周，发现人们都在为他说话，却不为我辩护。我仿佛看见他的妻子已经死在厨房里了……心想：这一次我再也逃不掉了。

“高抬贵手，放我走吧！”我恳求他说。

“不行，绝对不行！”他说。

“我求求你，老爷……”

“不，不行！”

我仿佛又觉得我和他看见他的妻子在厨房里，死在了我的脚下，而在警察面前，他并不为我开脱。

“你为什么不自个儿杀死她，让我安心呢？”我低声说。

“我不明白你说的什么，丫头。”

于是我叫起来：

“你为什么不自己杀死她，让我安心呢？”

“住口，畜生！”他也叫起来，嗓门儿比我还高。接着，他又

对他的朋友们喊道：

“喂，大家快抓住她！”

“我说，坎巴，你可别咬我！”头一个冲我跑来的人说。人们终于团团围住了我。

〔作者简介〕

卡洛斯·爱德华多·萨瓦莱塔，是当代秘鲁最优秀的短篇小说家之一，1928年生于卡列洪·德·瓦伊拉斯城。1948年起致力于文学活动，并曾在美国和西班牙进修文学专业。

萨瓦莱塔的作品主要有长篇小说《无耻的人》（1948）、《因加尔一家》（1955）；短篇小说集《战斗》（1954）、《维列纳基督》（1955）等。曾获秘鲁文化发展奖。他的作品具有强烈的现实主义倾向，大多揭露社会弊病，抨击恶习，鞭挞腐朽的制度。

《坎巴胡安娜会替你报仇的》是作者的力作，描写一个来自山村的印第安土著小女孩的不幸身世和她渴望自由、一再反抗主人虐待的刚强不屈性格。选译自西班牙一九七三年出版的《秘鲁小说选》。

齐天山的孩子

〔秘鲁〕 恩·孔·马丁

不知为什么，埃斯特万会恰好走到这个地方，走到这个料想不到的地方……他低头往地上看了一眼：不错，真是一张橙黄色的钞票！就在他身旁，他的脚下。要是说，是“这张钞票”自己来找他的，不是更恰当吗？否则，为什么单叫他碰到呢？

当他要求母亲准许他进城去玩玩的时候，母亲耸了耸肩，不过，还是同意了。随后又叮嘱他到城里后要留神车辆和行人。这样，他就下山来到公路边，就在离公路几步远的地方发现了与公路平行的小路上丢着的这张钞票。

他疑疑惑惑地弯下腰去捡起了钞票。十，十，十！是一张十索尔^①的票子，天哪，十索尔！它等于许多佩塞塔^②，无数个瑞尔^③。可是，它到底合多少瑞尔，多少半瑞尔呢？埃斯特万头脑简单，这么复杂的问题，他还解答不了。再说，他也用不着解答它，只要知道是一张两面都印着“10”字的橙黄色的纸头就足够了。

他顺着小路，继续朝盖满房子的小山后的楼群走去。走了几

①索尔：秘鲁货币单位，十索尔合一镑。

②佩塞塔：银币。1索尔=2.5佩塞塔。

③瑞尔：秘鲁辅币。1佩塞塔=4瑞尔。

米，停下来，在裤兜里摸摸那张票子，看它是不是还在。“是钞票来找我的呢，还是我来找钞票的呢？”他一边走一边想。

他穿过公路，走到一个到处是垃圾、碎砖烂瓦和粪便的地方，接着走进一条街道，看见了他常常听人说的著名的批发市场。这就是利马吗？……“利马，利马！”这个名字早就在他耳边嗡嗡作响。他记得：叔叔曾经告诉他，利马是个大都市，非常大，那里住着一百万人。

这就是那个有一百万个人头的怪物吗？几天前，还没有到城里来的时候，埃斯特万做了一个梦：他梦见一个有一百万个人头的怪物，而现在，他正一步一步地朝这个怪物的内部走去……

他停下来，瞧着，想着：城市、批发市场、三、四层的楼房、汽车、数不清的行人，还有那张安全而老实地呆在他裤兜里的橙黄色钞票。钞票两面都写着“十”字，这一点很象埃斯特万。因为他的脸上和心里也带着“十”字。“十岁”的“十”字使他感到踏实而自信。以前，当他开始明白世事的时候，他就把十岁看作是自己确定的目标和骄傲的年龄。现在呢？很可惜，他发现还不行。十岁并不是一切。埃斯特万觉得自己还没长大，恐怕得到十四、五岁的时候才行。现在，有了这张钞票兴许又行了。

他在大都市这个怪物的内部转来转去，东瞧西望，到最后觉得自己也变成了它的一部分。一百万个人头，现在又多了一个。人群象一条河似地流动着，拥挤着，熙来攘往。而他，埃斯特万，和那张橙黄色的钞票一起，却总是处在这一切的中心，处在正中心。

街上有一些象他这么大的男孩儿在便道上玩耍。埃斯特万在离他们几米远的地方停下来。几个玻璃球在地上滚来滚去，两个孩子玩弹子，其他孩子围着看。走了几百米后，他终于碰到了

跟他一样的人，那些人比较安静，悠闲自在地慢慢走着。看来城里也有跟他一样的老实人。

他看了他们多久？一刻钟？半小时？一小时？还是两小时？末了，所有的孩子都走了，只剩下其中一个。埃斯特万一面摸着那张钞票，一面望着他。

“喂，你好！”

“你好……”埃斯特万回答，几乎是低声细语。

那男孩儿和他的年龄差不多，穿着同样颜色的裤子和衬衫，先前准是草绿色的，现在却变成了这样说不清是什么颜色了。

“你是本地人吗？”他问埃斯特万。

“是的，我……”他怔住了，不知该怎么对他说：他住在山上，现在是到这个有百万人头的怪物内部来探险的。

“你是哪儿人？”他走过来，站在埃斯特万面前。他个子高一些，用一双活泼的眼睛浑身上下打量着他。“你是哪儿人，嗯？”他又问。

“是那边山上的。”埃斯特万指了指他来的方向。

“是圣科斯梅山吗？”

埃斯特万摇了摇头。

“阿古斯蒂诺山吗？”

“是的，就是那儿！”他大声回答，接着微微一笑。对了，就是这个名字，现在他才想起来。自打他得知他叔叔要搬到利马来住后，几个月来他一直在向人打听城里的情况，所以他才知道：利马非常大，那儿有一个地方叫卡利亚奥，停着从外国开来的轮船，有一些十分美丽的公园，有许多大商店，还有长长的街道……这就是利马！叔叔比他和母亲早来了两个月，为的是找房子。“房子在什么地方？”他问过母亲，母亲也不知道。日子一天天

过去了。许多星期后，叔叔来了一封信，叫他们动身。要去利马了，去那里的阿古斯蒂诺山，不过到了那里后，埃斯特万不这样称呼它，他另外给它取了个名字。他叔叔的房子盖在高高的象是连着天的山顶上，他管它叫齐天山，只有埃斯特万自个儿知道这个名字。

“我没有家……”那个男孩儿把玻璃球儿往地上一扔，叫道，“他妈的，我没有家！”

“那你住在哪儿呀？”埃斯特万大胆地问。

男孩儿把玻璃球捡起来，在手里搓了搓，然后回答：

“住在市场里，看水果摊，有时在那里睡觉……”他微笑着，亲热地把一只手搭在埃斯特万的肩上，问他，“你叫什么名字？”

“埃斯特万……”

“我叫佩德罗。”他把玻璃球往上一抛，又接在手里，“你愿意跟我玩吗，埃斯特万？”

两个玻璃球在地上滚着，你追我赶。时间一分钟一分钟地过去，男男女女的行人从他们旁边走过，一辆辆汽车在公路上飞驰。游戏结束了。佩德罗玩弹子的本事真棒！埃斯特万打心眼儿里佩服。他们把球儿收起来，顺着灰色的水泥便道走去。现在到哪儿去呢？两人一块儿向前走着。埃斯特万觉得有佩德罗作伴比孤单单一个人快活得多。

他们溜跄了一阵。眼前楼房、行人、马路上的汽车都愈来愈多。埃斯特万忽然想起那张橙黄色的钞票还装在他的口袋里。

“你瞧，这是我捡的！”他用手指捏着在风中飘动的钞票说。

“好极了！”佩德罗叫起来，拿过钞票来察看着，“好家伙，十索尔！你在哪儿捡到的？”

“山下的公路边上。”埃斯特万解释说。

佩德罗把钞票还给他，想了想说：

“你想拿它干什么呢，埃斯特万？”

“不知道，留着它吧，我想……”他羞答答地微微一笑。

“哼，我要是有一镑钱，我就去做买卖。真的！”

“什么？”

佩德罗做了个含混的表情，它表示了埃斯特万不明白的多种意思。

“做什么买卖，嗯？”

“嗨，什么买卖都行！”他冲着地下一块橙子皮踢了一脚，橙子皮从便道滚到了马路上，几乎同时驶来一辆公共汽车，把橙子皮碾得稀烂。“买卖多得很，真的。只要两天工夫，我们每人就能再弄到一镑钱。”

“再弄到一镑？”埃斯特万问，他感到惊讶。

“那当然，当然可以！……”他又看了看埃斯特万，问他说，“你是利马人吗？”

埃斯特万的脸孔红了。不，他不是在这儿的灰色高墙下长大的，也没有在这种水泥路上玩过。在他十年的生活中，还从来没有领略过今天这一切。

“不，我不是利马人，我是塔尔玛人，我昨天刚到这儿……”

“噢！”佩德罗叫道，同时瞟了他一眼，“塔尔玛人，是吗？”

“是的，是塔尔玛人……”

他们离开市场，走到公路边。在半公里远的地方矗立着阿古斯蒂诺山，就是埃斯特万所说的齐天山。他回忆起：在动身来利马之前，他在塔尔玛就问过自己，我们去的地方到底是米拉弗洛

雷斯、卡利亚奥、圣伊西德罗，还是乔里约斯？叔叔的住宅到底在其中的哪个地方呢？他们一家搭上汽车，经过好几个小时疲惫不堪的旅行后终于到了利马。汽车穿过一条又一条大街。这些街道各不相同，可是又都相似。汽车把他们拉到一座山下。从山脚到山顶，房子层叠相连。他们往上爬，一直爬到山顶上才看到他的叔叔盖的茅屋。从这儿可以看到：这个有一百万个人头的怪物向四面伸展，道路有如蛛网，楼房密密麻麻，简直一眼望不到边儿。埃斯特万惊喜地发现自己站的地方这么高：头顶蓝天，一切全在他脚下。因此，他认为自己是站在齐天高的山上了。

“喂，你愿意跟我一块儿做买卖吗？”佩德罗停下来，瞅着他，等他回答。

“我……”他犹豫不决地说，“做什么买卖？明天真能再弄到这么一张钞票吗？”

“当然，当然能！”他说得斩钉截铁。

埃斯特万用手抚摩着钞票，想象着他才十岁，可以再弄到一张、二张、许许多多张、多得数不清的钞票……可以有好多用处呵！

“能做什么买卖呢，哎？”埃斯特万问。

佩德罗微微一笑，解释说：

“能做的买卖很多……我们可以买报纸在利马卖，也可以卖杂志《笑林》……”他用力吐了一口唾沫，又兴致勃勃地说，“我们买它十索尔的杂志，马上就卖，到下午，一定能卖到十五索尔。”

“十五索尔？”

“当然，十五索尔！净赚五索尔，两个半归你，两个半归我。你看怎么样？嗯？”

他们约好，一个小时后在山下边见。埃斯特万发誓：绝对保密，不告诉母亲和叔叔。他相信凭着这一镑钱，肯定可以办成很多事儿。

埃斯特万匆匆忙忙吃完午饭，告诉母亲还要进城去玩儿，他叔叔没跟他们一起吃午饭，因为他们的工作单位中午可以免费就餐，一个钱也不用付。埃斯特万顺着起伏不平的小路下了山，跳过水沟，停在了公路旁。恰好就站在早晨捡到那张十索尔钞票的地方。等了一会儿，佩德罗就来了。两人一块儿向这个有着百万人头的怪物的里头走去。

“你会看到卖杂志是多么容易，埃斯特万。我们把杂志随便摆在什么地方，人们一看到就会为他们的孩子买。要是你愿意，还可以在街上叫卖，那会卖得更快……你一定会看到做买卖有多好。”

“要去的地方很远吗？”埃斯特万问，因为他发现街道一条接一条远远地伸展去，没个尽头。塔尔玛已经离得多么远了啊！就在几天前他所熟悉的一切已经离得多远了啊！

“不，不远了。前边就是电车站，我们坐车去市中心。”

“坐电车要多少钱？”

“哼，一分钱也不用花！”佩德罗得意地笑起来，“只管上车好了。告诉司机我们去圣马丁广场。”

走了一阵又一阵。一辆辆汽车飞闪而过，有的破旧不堪，有的崭新锃亮，天晓得它们要开到哪里去。

“这些坐汽车的都到哪儿去呀？”

佩德罗微微一笑，看了看埃斯特万。可是，他们究竟到哪儿去呢，佩德罗也说不清，只是摇了摇头。又走了一程，终于到了街尽头，来到一座公园。

“快跑！”佩德罗突然冲他喊道。电车已经启动。他们三步两步跃过马路，爬上了电车。

上车后，他俩微笑着对望了望。埃斯特万的胆子慢慢大起来，觉得自己仍然是一切的中心。这个百万人头的怪物并不象他梦见的那么可怕。无论永远呆在哪里，呆在怪物的正中心也好，呆在它的肚脐上也好，他都已无所顾忌。

电车走了一站又一站，最后停住不再往前开了。车上的人都站起来。佩德罗推着他说：

“下车，还等什么！”

“到了吗？”

“当然，快下！”

他们下了车，又一次开始在这头怪物的水泥肚皮上游荡。埃斯特万看到了更多的人，发现他们的步子更加匆忙了。他们为什么不象塔尔玛人那样不慌不忙、轻松愉快地走路呢？

“一会儿我们再回来，就在这地方卖杂志。”

“好吧。”埃斯特万同意说。他心想，地方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卖杂志，是把一镑钱变成好几镑钱。这才是顶重要的。

“你也没有爸爸了吗？”当他们拐向一条有电车轨道的街道时，佩德罗问他。

“没有，我没有……”说着难过地低下头去。过了一会儿，埃斯特万问他：“你呢？”

“我也没有，爸爸妈妈都没有了。”佩德罗耸了耸肩，加快了脚步。后来，他又漫不经心地问：“你管他叫‘叔叔’的那个人是谁？”

“噢……他跟我妈妈住在一起，他是来利马当司机的……”说完不吭声了。但是一会儿又说：“我爸爸在我小的时候就死了……”

“唉，真不幸！……叔叔对你好吗？”

“还不错，他一点儿也不打搅我。”

“噢！”

他们走到了目的地。大门里头是个挺大的院子，有几扇门窗，挂着两块写着“报刊批发处”的牌子。

“来，快来！”佩德罗下命令似地冲他喊。

埃斯特万进去了。房间里的杂志从地面堆到屋顶。几个跟他们一样的男孩、两个妇女和一个男人正在挑选他们要的杂志。佩德罗走到一个书架前，把选好的杂志夹在腋下，最后数了数，又检查了一遍。

“交钱吧！”

埃斯特万迟疑了。拿出那张橙黄色的钞票要比他料想的还要难过。他想，还是把钞票留在衣兜里好，想什么时候摸就什么时候摸。

“交钱呀！”佩德罗催他，一面把一摞杂志摆在一个胖售货员面前。

“正好一镑，对吗？”

“对，正好。一个索尔一本，共十本。”

他使劲儿捏着钞票，但是末了还是掏了出来。佩德罗一下从他手里夺过去，交给了那个人。

“走吧。”他说，一面用手拉着他。

他们回到圣马丁广场，把十本杂志在环绕公园的一段围墙下摆成一排。“杂志，杂志，买杂志吧，先生。买本杂志吧，太太……杂志，杂志。”每逢一位顾客买走一本，埃斯特万便松一口气……只剩下六本了。这样下去，很快就会卖完的。

“喂，看见了吗？”佩德罗向他挤挤眼，得意地笑着说。



“很好，很好……”他非常感谢他这位朋友和伙伴。

“杂志，杂志，先生，不想买一本《笑林》吗？”

一个人停下来，看了看杂志的封面。

“多少钱一本？”

“一个半索尔……”

那人拿着两本杂志，犹豫不决。买哪一本呢？最后下决心说：

“收钱吧。”

硬币叮叮当当地落进了佩德罗的口袋里。埃斯特万只是站在旁边望着，想着，做着自己的结论：在塔尔玛梦见这个有百万人头的怪物是一回事儿；在利马，在世界的这个中心生活又是另一回事儿了。

在这笔合营的买卖中，他是“资方”，买卖进行得很顺利。“杂志，杂志！”“劳方”在叫卖。又一本杂志消失在焦急的行人手里，

“快找钱呀！”顾客叫着。所有的行人都匆匆忙忙，急不可待。“他们这么匆忙，到哪儿去呢？”埃斯特万又想。

噢，这个怪物原来是个慈善的、友好的怪物，尽管它有点难以理解。这没有关系，过一段时间准会习惯的。这是一个奇妙的怪物，它可以使十索尔的钞票由少变多。现在墙头上只剩下两本杂志了。

“杂志，杂志，《笑林》杂志，一索尔半一本，《笑林》杂志……”好了，只剩一本了。佩德罗告诉他：现在已经是下午四点半。接着，他突然叫起来：

“真见鬼！我饿坏了，我没有吃午饭！……”

“你没有吃午饭？”

“没有，我没有吃……”他看看过往行人，然后转向埃斯特

万说：“你能替我去买个面包或饼干什么的吗？”

“好的。”埃斯特万马上答应了。要知道，好朋友饿着肚子哪！

佩德罗从口袋里掏出一个索尔说：

“把它算在我挣的两个半索尔里。”

“好的，我知道。”

“你瞧见那个电影院吗？”佩德罗指着街角上的一家电影院向他说，“好，你顺着那条街往前走，半路上有一家日本人的小铺子。去吧，给我买一个夹火腿的面包，或者买点香蕉和饼干，什么都行。好吗，埃斯特万？”

“好的。”

他接过钱，穿过马路，从两辆停着的汽车中间走过，进了佩德罗指给他的那条街。不错，那里是有一家铺子。他进去了。

“给我一个夹火腿的面包。”他招呼售货姑娘说。

那姑娘从玻璃柜里拿出一个面包，用纸包好，交给了他。埃斯特万把钱放在柜台上。

“要一索尔二十瑞尔。”姑娘提醒说。

“一索尔二十瑞尔！”他把面包放下，犹豫了一会儿说，“那就给我一索尔饼干吧。”

他拿着饼干包慢腾腾地走着。经过电影院时，他停下来观看吸引人的电影广告。他满心高兴地看完广告，继续赶路，心里寻思着：佩德罗把剩下的杂志卖掉了吗？

“待会儿我回齐天山的时候，一定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他想到这儿，不由得加快了脚步。走到了马路边，等几辆汽车驶过，他横过马路，跨上了便道。再走二、三十米就是佩德罗卖杂志的地方了。可是……怎么啦？……是他搞错了吗？为什么没见

佩德罗？他走到了搁杂志的墙边，可那里什么也没有，没有佩德罗，没有杂志，更没有十五索尔……天哪！他怎么会迷路，走错了方向呢？难道这儿不是他们卖杂志的地方吗？究竟是，还是不是呢？他望了望周围。没错儿，后边墙根儿那张巧克力糖纸仍在地上。糖纸是黄色的，上面印着红黑两色花纹字，那是两个多小时前在这儿卖杂志时他就注意到的。这么说，他是没有搞错喽？可是佩德罗，十五索尔，还有杂志，都在哪儿呐？！

嗨，干嘛要惊慌呢。埃斯特万想，准是因为自己耽搁久了，佩德罗找他去了。这是难免的事儿！他又等了一些时候。不，佩德罗没有去找他，要是去找的话，也早该回来了。也许他跟哪位顾客去换钱了。他又等了一些时候。不，佩德罗没有去换钱，要是去换钱的话，也应该回来了。那么，到底……？

“先生，几点了？”他问一位过路的年轻人。

“五点正。”

埃斯特万低下头，目光呆滞地盯着这大都市怪物的水泥肚皮。他不愿意再想下去。他明白，要是再想下去，最后准会哭起来的。这可不行，他已经十岁了，十岁不是八岁、九岁。他十岁了！不能哭！

“几点了，小姐？”

“噢，”她微笑了一下，用优美的声音说，“六点十分。”说完，扬长而去。

那么佩德罗呢？十五索尔呢？杂志呢？……它们在哪儿呀？它们藏到这个百万人头怪物的什么角落里去了？……可惜他不知道，他只能在这儿等，继续等……

“几点了，先生？”

“差一刻七点。”

“谢谢……”

那么？……那么，佩德罗再也不回来了吗？……那么，十五索尔，杂志，都不会回来了吗？……霓虹灯广告亮了，它们不断眨眼睛，亮了又灭，灭了又亮。行人愈来愈多，脚步也更急促了。快，快，快点，再快点，加快速度！脚步好象踏在埃斯特万心上。可怜的孩子，他倚着公园的围墙一动不动地站着，手里拿着饼干，心里想象着佩德罗那装满硬币的衣兜……他咬紧嘴唇克制着，免得放声大哭起来。

那么，是佩德罗骗了他吗？……是佩德罗，他的朋友，抢了他的橙黄色钞票吗？……难道这个百万人头的怪物不正是万恶之源吗？……难道佩德罗不正是这个怪物的一个组成部分吗？……

也是，也不是。不过，这已经无关紧要。埃斯特万离开围墙，嚼着饼干，垂头丧气地乘电车去了。

〔作者简介〕

恩里克·孔格拉因斯·马丁是当代秘鲁文坛上的名作家，1932年生于利马。只受过初、中级教育，从事过多种职业，十六岁开始为《纪事报》星期日增刊撰稿。1953年为首创立秘鲁小说家协会并出版《秘鲁小说》月刊，着重介绍年轻作家的作品。

马丁的小说文笔朴实，生动。主要表现城市居民的生活，反映随着城市的发展而产生的新现象和新问题。他的作品主要有短篇小说集《利马·零点》（1954）、《安塞尔莫·阿曼西奥》（1955）、《狼尾草》（1955）；中篇小说《安塞尔莫》、《基库约》和长篇小说《不是一个而是许多死亡》（1957）等。

《齐天山的孩子》是作者的优秀短篇之一。描写了一个诚实而单纯的乡下穷孩子初到大城市——首都利马时的心情和遭遇：

他在路上捡到一张十索尔的钞票，却被一个狡诈的流浪儿骗了去。

作者在篇末提出了一个意味深长、引人深思的问题：“难道佩德罗不正是这个怪物的一个组成部分吗？也是，也不是。”本篇选译自智利一九六二年出版的《西班牙美洲短篇小说集》。

小 鹰 飞

〔秘鲁〕 阿·瓦尔德罗马

一天，我在街上玩了很长时间，也没顾上想回到家该怎么交待。从下午四点钟我就离开学校跑到码头，那里围了一大堆人。我钻进人群一看，才知道是一个来演出的马戏团靠岸了。

“这是翻杠演员。”有几个人指着一个男人说。那人中等身材，长着一副尖脸，看上去很严肃。他这会儿正和海关人员说话呢！

“那是驯马演员。”人们又指着一个脸色阴沉、留着锥形连腮胡子的人。那人戴着帽子，腿上缠着什么，手扬鞭子，正在洋洋得意地走着。和他并排走着的是一位漂亮的女人，她牵着一只用链子锁着的小狗，提着一只箱子，头上帽子上的紫丁香面纱随风飘动。

“快看小花脸！”有人说。

“嗨，真有派头！”另一个男人很快地转过脸叫了一声。

“他们在街上走的时候总是这样。”有人说。这时我注意到扮花脸的演员是个高个子青年。他长着一对滴溜溜的圆眼睛，翘鼻子，还有一双灵活的手。不一会儿又有几个演员走过去。接着是一个严肃的、五十多岁的男人。他牵着一个小女孩。小女孩皮肤白皙，头发金黄、发亮，眼睛黑而美丽。我随着人群跟在马戏团后面，一直看着他们坐上一辆小车在好奇的喧嚷声中离去。

我的运气真好！等明天去学校，一定要讲给他们听：马戏团都有哪些演员，他们长得怎么样，都说些什么……。当我转身往家走时，才发现天已黑了下來。可能家里人已经吃过饭了，我该怎么说呢？突然有一只手搭在我的肩上，把我从沉思中惊醒。

“怎么搞的，到哪儿去了？”是我的哥哥安弗罗基奥。我不知怎么回答才好。

“哪儿也没去！”我故作镇静地说，“放学迟了。”

“不可能！阿弗莱蒂多四点一刻就到家了……”

我慌了。阿弗莱蒂多是邻居恩利格的儿子，哥哥从他那里知道我们是一块儿离开学校的。这下我无话可说了。回到家里，只见大家都不高兴，弟弟妹妹们都不敢吭气。幸亏爸爸不在家。当我去吻妈妈时，她不象往常那样亲我，而是冷冷地说：“怎么搞的，这个时候才回来？”我没回答。接着，她又没好气地说：“就你做得对？！”

我难受地一下子钻进自己的房间，低着头坐在床上。忽然，听到一个轻微的响声，抬头一看，只见我的小妹妹胆怯地走进来。

“喂！”妹妹拽着我的胳膊，看也不看地说，“吃饭去！”她那副表情倒使我得到一点安慰。小妹妹是我的知心人和一贯对我忠实的伙伴，她总是把我的事情当作自己的一样。

“他们都吃过饭了？”我问道。

“早就吃了。大家就要睡觉了。灯也要灭了。”

“喂，他们都说了我些什么？”我又问。

“啥也没说，就是妈妈不想吃饭。”

我不好意思去餐室吃饭。不大一会，妹妹偷偷地给我拿来一块面包、一根香蕉，还有下午她自己留给我吃的一块点心。

“快吃吧，别傻了。他们不会怎么样……不过，下次可别这样了。……”

“嗯，再不了……”

“那，告诉我，你到底去什么地方了。”

她的问话使我联想起那个令人赞叹的马戏团。这时，刚才的担心也就忘了一半。

“杂技演员可多哪！”我对她说，有一位翻杠演员，他的胳膊粗极了；还有一个驯马演员，他长得可丑了，但一定很勇敢，因为他很严肃；狗熊呢，被关在铁笼子里，还在笼子的缝隙间嗅来嗅去；那个扮花脸的演员可厉害了。还有……还有一大群杂技演员，一匹白马和一只用链子锁着的猴子，猴子身上还穿着带小红口袋的衣服呢。嘿！反正是一个最棒的马戏团。”

“啥时候表演？”

“星期六。”

当我正要往下说时，女佣人进来了。她喊妹妹说：“小姑娘，该睡觉了。”

妹妹走了。我听见从另一个房间传来妈妈叫妹妹的声音。这时，我又回想起下午看到的一切，同时还担心爸爸和妈妈将怎样训斥我。

不一会儿，妈妈走进来坐在我的床边。她轻声地责备我做得不对。这时我完全认识了自己的过错。唉！都怪我不好，气得妈妈饭也没吃。妈妈又说她不把这件事儿告诉爸爸，免得他生气，还说我惹她难受是因为我不爱他……。

可怜的妈妈，她的话让人听了多么伤心！她的眼光是那样痛苦，她哭了。

我再也忍不住了，抽泣着，吻她的手。妈妈吻了我的额头，

她原谅了我。啊，真幸福！妈妈真好。

随后，她又耐心教导了我很长时间，最后让我做了祈祷，我就躺下睡了。不一会儿听见有响声，是小妹妹又来了。她光着脚丫子，把一包东西扔到我的床上，然后象进来时那样踮着脚尖往外走。她边走，边轻声对我说：“喂，给你两个生太伏，那个陀螺是送给你的。”

在梦中我又见到了马戏团。所有的角色都出现了，小动物们还排着队呢。有小花猫、狗熊、猴子，还有马。那个金黄头发、大眼睛的苗条小女孩正站在他们中间对我笑呢！她真可爱！随后所有的演员靠拢在一起了。狗熊在跳舞，小花脸快速地翻着跟头，那个胳膊粗壮的人在铁杠上表演着，一个漂亮的女人骑着马在杂技场转圈。后来他们都不见了，只留下那个陌生小女孩一个人。她笑得很甜，可是，为什么眼神却显得悲伤和困倦呢？

一个星期天，吃午饭的时候，我们兄妹几个议论起马戏团来，特别夸奖了那个翻杠演员和灵巧的猴子。大家说，小花脸贡菲提多是所有来我们这里演出的花脸中最出色的一个，那只狗熊真聪明，还有……那天晚上皮斯科的青年人都去了……。

爸爸神秘地笑了。午饭快结束时，他才慢腾腾地从口袋里取出一个信封。

“门票！”我们叽叽喳喳地欢叫起来。

“别着急，等等！”妈妈边说，边从爸爸手中接过信封。

爸爸站起来。只要他在，饭桌上的气氛就显得严肃。他刚离去，我们就把妈妈围住了。

“这是什么，是什么？”

“安静一下，什么都没有。”

我们都回到自己的位子上。信封打开了，里面装的是金边纸条。嗨，真是马戏票！还有一张节目单。单子上的字儿可大了，并且还印有照片。哥哥念着：“杰出的翻杠演员肯道尔，人们叫他橡皮人；著名的驯马演员哥朗蒂斯；美丽的亚马孙河女人布拉特纳小姐和白色算术马；滑稽可笑的花脸贡菲提多是太平洋的花脸王，他将和猴子一块表演节目；还有小演员奥基德阿表演的‘小鹰飞’……”听到这儿我的心怦怦直跳。难道她……那个单薄而又瘦弱的小姑娘会表演这个奇迹般惊险的节目？

哥哥妹妹们都高兴地拍手叫好，我呢，却陷入了沉思。我离开他们，穿过花园上学去了。那天下午在学校我连一句话也没说。

放学以后我回到家。刚放下书就听到哥哥他们的喊声和急促的跑步声。

“马戏团，马戏团！”“阿布拉姆，阿布拉姆！”小妹妹叫着杂技演员的名字。

我们一下子都拥到门口，只见从街尽头走来一大队人马：大鼓做先导，敲着雷鸣般的节拍；演奏者们手拿弯弯曲曲的青铜号响亮地吹着；接着是骑在白马上方的布拉特纳小姐，她的腰紧束着，玫瑰色的腿和胖胳膊露在外面，她骑的是一匹打扮得很漂亮的马，牵马人身穿红色燕尾服，头插一根翎毛，身上披满了彩带；紧接着是身着运动服的肯道尔先生，他骑在另一匹马上，那肌肉发达的胳膊特别引人注目；坐在第三匹马上的奥基德阿小姐，一个面带苦笑、漂亮的小女孩；跟在她后面的是一只骑在毛驴上的猴子；走在队伍最后的是贡菲提多，他被一群随着音乐节拍鼓掌的孩子们围住了。这个小花脸在乐曲的伴奏下哼着小调：

“当今时代的青年，把花儿插上扣眼，口袋里呢，却没有一文钱……”

听到最后一句时，人群轰地一下嚷嚷开了。这时花脸摘下帽子摇了起来。一会儿大鼓不敲了，队伍停止了前进，人们都离开广场向通往村镇的铁轨走去。在他们身后升起了一团尘雾。那五颜六色的、喧闹的人群渐渐隐没在托纽塞树^①后面，最后消失在硝石路上。

我们恨不得一下子就赶到马戏场。吃完晚饭，大家急忙穿好衣服。一切都准备好了，我们告别了妈妈便离开了家。爸爸穿着他那套卡洛斯·阿曲贝尔托式的衣服。我们穿过广场，沿着火车街走。街尽头有一道铁栏杆，旁边停着一辆车子。我们上了车。这时哨声响了，车身震动了一下，接着车夫松开了刹车把，甩鞭作响，车子走动了……。

终于进了市中心，我们不一会儿就赶到了马戏场。它坐落在一条狭窄的街上。场门口悬挂着两盏照明汽灯，还站着两队人。在进口处的人行道上摆着一排排桌子，桌子上方搭着小遮檐。桌子上摆的东西五花八门：有带国徽花纹的杯子，里面斟满花生酒和埃及豆黄酒；还有博尼托^②甜饼，里边夹肉、辣椒和莴苣的面包，醋馅洋葱块和醋渍鱼；另外还有点缀着红虾的卡乌萨^③，深紫色的橄榄汁，奶酪块，嫩白菜和芳香的皮斯科^④等。女人们尖声叫卖，吸引着过往行人。

我们走进一条两边被土坯墙围住的窄街。穿过一片空地，那

①托纽塞树：一种热带树木。

②博尼托：秘鲁出产的一种鱼。

③卡乌萨：用土豆做成的菜。

④皮斯科：一种白酒。

里的人们在聊着天，空地的另一端有一个很宽敞的院子，里面搭起一顶大帐篷。喊声、笑声、口哨声不时地传出来。我们进去坐下，这时钟声响了。

“第二响！”观众鼓着掌，叫喊着。场内已经坐满了人，层层的人群形成了一个大大圆圈。看台的前面是被帆布隔开的池座。在池座和我们坐的看台之间有一个过道。看台前方是跑道和沙滩，今晚的精彩表演就在这里举行。

长长的铃声又响了。

“好，好，第三响！”这时乐队开始奏序曲，接着是马戏团亮相，演员们排着两行队出场了。他们走到场中心，整齐地摆出一副特别逗人笑的姿态向观众致意。奥基德阿站在他们中间微笑着，她身着紧身衣，脚穿小红鞋，身材可漂亮了！

随后翻杠表演开始了。只见场上出现了一个精神抖擞的男人。他留着浓浓的、卷曲的黑胡子，打扮得整整齐齐。瞧，他在向观众问好呢！杠子准备好了。这时不知他从什么地方抽出一块手绢，然后抓住杠子，把身体悬在空中，缩成一团猛转起来，随后停在杠子上。他一会用腿弯勾住杠子，一会又用胳膊挽住，有时还用肚子贴住使身体平衡在杠子上。后来他做了一个抛体动作，很悬乎地一跳，就落到场中心的地毯上。喝彩声四起，翻杠演员谢了幕。一切都按节目单进行着。布拉特姆小姐骑马在场上跑，然后，白马用蹄子从一数到十。当主人问它二加二是不是等于五，它果断地摇摇头表示回答“不是”。接着是哥朗蒂斯先生牵着狗熊出场了。这小家伙模样笨拙而又有节奏地跳着。猴子翻筋斗，花脸一个劲儿地自己打自己。后来，当第三个节目就要开始时，观众叫了起来：“来一个小鹰飞！”

我全身所有的神经都在颤抖着。只见两个身穿燕尾服的男人把两个高到能碰着顶篷的脚台面对面地放在场内。场中心吊着的两个秋千在来回荡着。钟声第三次响了，几个演员顶着小姑娘奥基德阿出场了。她很自然地笑笑，向观众致意，随后把一根绳子系在身上，然后被送上脚台。她象一只燕子轻轻地飞落到脚台上。她将要表演的动作是：先抓住场中心的一个秋千，然后接过下边演员递给她的绳子，把身子悬在秋千上，再跃过空间，飞到另一个秋千上。这些都要在高空进行，最后落到第二个脚台上。

随着开始表演的命令发出，对面的秋千松开了，奥基德阿先在第一个秋千上来回荡着。这时乐曲已停，只有小鼓发出单调的、不祥的声音。我心里感到一阵害怕，替她捏一把汗。

场上的观众静悄悄的，几乎一动不动地盯着这个小演员。我真不愿看她表演“小鹰飞”了！这时只见她沉着地做完了全部惊险动作。当她重新回到脚台上，向观众致意，宣告表演成功时，场内响起了狂热的喝彩声。奥基德阿从脚台上下来，观众继续为她有节奏地鼓着掌。为了感谢大家，她在地毯上做了几个高难动作。她先把身体弯成一个圆圈，然后陀螺似地转呀，转呀……就象一个小怪物。她的头发蓬散着，浑身是火红的颜色。人们更加狂热不停地鼓掌。这时在码头上牵着小女孩手的那个男人和旁边几个人嘀咕了几句，便宣布：再来一次“小鹰飞”！

场内又响起一阵喝彩声。可怜的奥基德阿乖乖地服从了这个严厉的人，她上了脚台。命令发出了，场内一片寂静。我暗暗地祝她顺利。只听击掌声刚响，她身子一甩……出什么事了？原来她没有及时抓稳第二个秋千……随着一声惨叫，她象一只受伤的鸟掉在马戏场的护网中，身子重重地在地面回弹了几下。这时几个演员上前把她抬起。她昏迷不醒地吐着血。手绢儿被染红了，

场内一下乱了。

爸爸领着我们离开了马戏场。我们穿过街道，坐上车。我难受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听着人们议论。也不知道为什么，我跟他们想的就不一样，那时我才第一次懂得了世上有很坏很坏的人。

几天过去了，可我总想着可怜的奥基德阿。我仿佛又看见她走进马戏场，穿着紧身衣，她那苍白的脸带着微笑……后来，她摔下来了，往手绢里吐着血……。唉，奥基德阿现在在哪里？马戏团在继续演出着，可是爸爸不让我们再去看了。“小鹰飞”这个节目也已经停演了，但是为了引起人们对马戏团的同情，他们到处传布奥基德阿受伤的消息。

又是一个星期六，当我从学校回来和妹妹正在花园里玩的时候，突然听见一阵乐曲声。

“马戏团！杂技演员来了！”

我们急忙跑出去。奥基德阿来了吗？我焦急地盼着队伍快过来。哑声大鼓伴随着坚定的鼓点过去了，吹着弯形青铜号和敲着震耳的钹的演奏家走过去了，还有杂技演员，随后过来的只是奥基德阿的那匹马，马头上缠着黑丝条，接着是几个喜剧演员，平静的猴子老是做着它那毫无意义的鬼脸……

她在哪里？我不愿再看下去，回到自己的房间里。这时，眼泪竟悄悄地掉下来。为别人掉眼泪，这还是头一次呢！

几天后的一个中午，吃过午饭我去上学。经过海岸边时我在一座房脚下坐下来。这里的房子沿岸连成一片。海水不时拍打着台阶，绽开出朵朵浪花，飞溅到台阶上的木板上。我呆呆地望着平



静的大海，又望着码头，突然听见后面的木板上有说话声。我转过身，一下子愣住了。我看到一个脸色苍白、形容消瘦的女孩坐在那里望着大海。没错！肯定是奥基德阿。她一动不动地坐在一把有扶手的椅子上，全身都被海水打湿了。我久久地望着她。她也抬起头，目光温柔地望着我。随后我继续朝学校走去。下午放学时又经过那里，只见奥基德阿一个人坐着。我从岸上向她投去钦佩、爱抚的目光，这次她笑了。她笑了！啊！要是我能走到跟前安慰她一下那该多好！第二天、三天……八天过去了，我们就象老朋友一样地在一起。每当我走近木板旁的扶手栏杆边，虽然我们谁也不说话，总是默默地笑笑。就这样，我在她的身边呆了很久，很久。

第九天当我走近那所房子时，没有看到她，便不由地想起人们议论说马戏团就要走了。到了船只可以出港的那天，清晨八点钟，我穿过街道，穿过海关的窄道，来到码头，我看见几个演员提着箱子和旅行包，但就是不见奥基德阿。我走到港口的尽头，在停船的地方等着。不一会儿马戏团在一大群人的簇拥下朝这里走来，流浪儿们把猴子和花脸团团围住。这时我看见了漂亮的奥基德阿在布拉特纳小姐和肯道尔的搀扶下慢慢地走着，咳嗽着。我钻进人群，想看看她下船舱。这时她用目光寻找着什么。当看见我时，她甜蜜地笑了。不一会儿她从我身旁擦过，对我说：“再见，再见！”

奥基德阿上了正在晃动着的船，船儿慢慢地离开了码头。她难受地看着我，两眼都湿润了。这时她取出一块手帕，向我摇着，我也向她挥手送别。船儿渐渐地走远了。打远处望去，那块手绢好象一只将要死去的鸽子的受伤翅膀。后来，小船在晨雾中不见了……

下午五时放学以后，我又来到岸边，坐在那间空房子的木板上，坐在我可爱的朋友呆过的地方，向远处望去，那一艘艘轮船用它缕缕黑烟污染着被晚霞映红的天空，渐渐地消失在茫茫大海上。

(王爱群译)

〔作者简介〕

阿布拉姆·瓦尔德罗马 (1888—1919)，秘鲁浪漫主义作家，生于皮斯科城。曾任共和政府的秘书和官方出版物《秘鲁》的总编。1913年曾去美国。

阿·瓦尔德罗马的作品多种多样，有长篇小说《死城》和《肺病传染的城市》(1910)、传记《女元帅》(1914)、杂文《不幸的贝尔蒙特》、短篇小说集《卡麦罗骑士和其他故事》(1918)以及遗作《太阳的儿子》(1921)等。还写有诗歌多首。

《小鹰飞》是瓦尔德罗马的一篇优美的儿童小说。通过一个男孩观赏小杂技演员奥基德阿惊险表演的故事，反映了秘鲁穷苦儿童的苦难和两个孩子间动人的友谊。选译自《卡麦罗骑士和其他故事》。

黑布娃娃

[古巴] 何塞·马蒂

父亲和母亲蹑手蹑脚地走进卧室，惟恐把女儿彼达德惊醒。他们手拉着手，一个在前，一个在后，边走边轻声地笑，简直象两个年轻人。前面走路的母亲随便、放肆，因为她熟悉屋内的情况；后面的父亲却缩手缩脚，生怕碰着什么。

为了挣钱过日子，父亲一天到晚地工作，不能随便回家看女儿。上班的时候，父亲有时偷偷地笑，有时突然难过起来，有时脸上闪着光辉：这是他想念女儿了。每逢这样的时侯，他手里的笔常常不由得掉在桌上，不过，他马上又捡起笔写起来。他写得很快，非常快，手中的笔仿佛飞也似的。字母写得很大，“O”写得象个大太阳，“G”写得象把大弯刀，“L”写得象根大长钉，“S”写在词尾上，仿佛一片棕榈叶。当他深切地思念女儿时，他还能写些什么呢！

父亲说，只要花园里的香味儿从窗口飘进来，他就会想起女儿。有时候，他计算什么东西或把一本瑞典书翻译成西班牙文时，会看见女儿悄悄地走来，就象一朵缓缓飘移的云彩。他觉得女儿就在身旁，把他手里的笔夺去，让他休息一会儿；或者吻一下他的前额，揪他那金黄色的胡子；或者把墨水瓶给他藏起来……当然，这不过是梦境，是睁着眼产生的幻觉。他时而看见几件

非常美丽的衣服，时而看见一匹长着长尾巴的活马，时而看见由四只白山羊拉着的小马车，时而看见一枚镶蓝宝石的戒指……这都不过是梦幻而已。可是父亲说，他好象真的看见了。这使他的精力更加充沛，字也写得更好看了。随后，女儿就走了，慢慢地飘走了，象一朵云彩似的消失在远方。

今天，父亲只工作了一小会儿，因为他需要去一趟商店。父亲去商店干什么呢？据说，他下班回家时，从后门搬进家一个箱子，箱子里装的是什么呢？反正会知道的。女佣人走进花园，手指头被扎了一下，因为她想给花瓶里添一朵非常美丽的花。母亲穿上新衣服，为金丝雀打开了笼子。厨师在做馅饼，刻萝卜花和胡萝卜花。然后他把帽子退给了洗衣妇，因为帽子上有一块几乎看不见的油迹。他说：“今天，洗衣妇太太，你应该把帽上的油迹给我洗掉！”

彼达德不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但是她看到，家里喜气洋洋，象云过天青一样明亮，外头的树木也长出了嫩叶。她的玩具……一切新玩具，全是那天晚上得到的。父亲下班很早，正好看见女儿在睡觉。父亲进屋的时候，母亲拥抱了他，真的拥抱了他！要知道明天是彼达德八周岁生日啊！

房间半明不暗，灯光象遥远的星光，那是一盏床头灯，小灯罩是蛋白色的。但是，它那金黄色的光焰看去仿佛藏在枕头里。一阵微风从窗口吹进来。那些翩翩起舞的蝴蝶闪着光，看去象是金色的。父亲和母亲蹑手蹑脚走进来，玩具梳妆匣被撞倒了。“你这个瞎父亲，乱碰乱撞！幸好，女儿没有被惊醒。”这会儿，她的手闪着亮光，仿佛一朵玫瑰花。不能靠近床铺，因为，床周围全

是玩具：一把椅子上放着一个盒子，是圣诞节时奶奶送的，当时装满了巴旦杏仁和杏仁糖，现在盒子倒扣着，好象被人摇动过，大概是想看看会不会有一块杏仁糖从盒子里掉出来，或者想看看盒子盖上是不是粘着糖末儿……肯定是什么也没有，布娃娃才挨饿的。另一把椅子上放着瓷盘儿，许多瓷盘儿，都特别精致，每个盘子里摆着一个不同的美丽的水果：有一只盘子里放着一颗樱桃，另一个盘里放着一个无花果，第三只盘里放着一颗葡萄……现在盘子闪着光，看去仿佛是火星儿，这火星儿怎么跑到这盘子里来的呢？

“那是糖。”父亲说。

“不错，肯定是！”母亲说，“难怪布娃娃嘴馋，老是吃糖呐！”

小缝纫桌^①放在另一把椅子上，针线都摆着，好象真的有人上面做过活儿。顶针已用坏，做了多少活儿了啊！小女裁缝一定裁过许多衣服了，因为妈妈给她的棉布只剩下一块边缘参差不齐的布头儿了，地上满是碎布屑。看来裁缝的活儿干得不顺手，开始做的小衬衫还搁在那儿，针插在衬衫上，针边有一滴血迹。可是，小“客厅”和“游戏场”还摆在床边的单腿小圆桌上。那边的墙角是小瓷娃娃们的卧室。那里摆着“妈妈”的床，床上铺着花床单，旁边的红椅子上坐着一个穿玫瑰色衣服的布娃娃。梳妆室设在床和摇篮之间，那里摆着另一个布娃娃，被单儿盖到它鼻子上，上面挂着小蚊帐。梳妆台是一只栗色的小纸箱，镜子是好镜子，是糖果店可怜的老板娘卖的那种好镜子。“客厅”设在小圆桌前边，中央摆着一张小桌，桌腿是用线轴做的，桌面是一块珍珠贝壳，中间是一个墨西哥敞口带耳罐，就是墨西哥提水布娃娃

^①缝纫桌：一种小女孩的玩具，下文的“客厅”“游戏场”等都是女孩儿玩耍时摆的玩具。

提的那种水罐。周围有一叠叠的小纸片，那算是书。钢琴是木头的，键盘油漆过。桌边摆着的不是螺钉做的小板凳，那样的板凳不太美观，而是一把用戒指匣做的靠背椅，椅垫的底面是蓝色的，上面是玫瑰色的，一端同靠背相连，上面罩着针织纱罩。……当然，还有来访的小客人，他们有真正的头发，穿着小白方格的紫绸长外衣和金色的鞋子。客人们笔直地坐着，双脚搁在座位上。年纪最大的“太太”戴着金色的帽子，坐在沙发上，踏着一个脚凳，因为沙发太滑，坐不稳。脚凳是一个倒扣的日本小纸盒。在一把白扶手椅上并排坐着两个瓷娃娃，手臂笔直地伸着，她们是“姐妹俩”。客厅里有一幅画，上面画着一个戴红帽的小姑娘，怀里抱着一只羊羔。靠小圆桌的床柱上挂着一枚铜质的节日纪念牌，纪念牌上系着法国丝带子，在纪念牌的三色大彩结上还别着一枚大奖章，奖章上有一位十分英俊的法国人的肖像，他从法国来到这儿，为人们的自由而斗争。另一个是发明避雷针的人，面孔象老爷爷，他跨过大海，向欧洲的国王们求救，好帮助他解放国土。所有这一切便是彼达德的“客厅”和“游戏场”。只有她的黑布娃娃躺在枕头上，睡在她的怀里，布娃娃的嘴唇被亲得颜色都褪了。

大清早，花园里鸟儿的叫声把她惊醒。小鸟儿好象在相互致意，并邀请她也飞起来，一只鸟儿呼唤，另一只鸟儿应答，它们就这样歌唱着。厨师进进出出，腰间的围裙飘动在腿边，手里端着银白色奶锅，散发着焦奶味儿和甜酒味儿。家里一定有什么事儿，是的，家里一定有什么不平常的事儿！不然的话，她的新衣服、珍珠色上衣、紫色的丝带、针织长袜子，为什么都放在床上！我告诉你，莱奥诺尔^①，家里肯定有什么大事儿。请告诉我吧，昨天

^①莱奥诺尔：孩子给黑布娃娃取的名字。

我去散步的时候，你是在妈妈房间里的。妈妈不好，她不许你跟我散步，因为她说，我吻你的次数那么多，把你变丑了；还说你没有头发，因为我为你梳得太勤了。不错，莱奥诺尔，你的头发不多，可是，我就喜欢你这样秃头秃脑的。莱奥诺尔，我喜欢你的眼睛，因为你用眼睛对我说，你喜欢我。我非常爱你，因为别人都不爱你。来，坐到我的膝头上来吧，让我给你梳梳头吧，好孩子起床后都是要梳头的。来，让我看看你的鞋子，这根带子系得不好。喂，你的牙齿，让我瞧瞧你的牙齿；还有你的指甲，莱奥诺尔，指甲都不干净！来，莱奥诺尔，告诉我真情吧！你听，你听，鸟儿好象在举行舞会。告诉我吧，莱奥诺尔，家里到底出了什么事儿呀？

这时，彼达德手中的梳子掉在了地上，她已经为莱奥诺尔梳好了一条辫子，另一条辫子还散着。家里出的事儿，她终于看到了。人们一个跟一个走进来。头一个进来的是女佣人，她扎着节日围的天鹅绒围裙，戴着来客上菜时戴的那种帽子，手里端着新年吃的奶油巧克力饮料，用一只银色篮子提着甜面包；随后进来的是母亲，手里拿一束有白花和蓝花的花束，没有红花，也没有黄花；最后走进来的是洗衣妇，她戴着厨师不愿戴的那顶白帽子，举着一面厨师用报纸和木棍做的小旗子。旗子上画着一幅三色堇花冠，花冠下面写着：“今天是彼达德八周岁生日！”大家吻了她，为她穿上了珍珠色上衣，把她带向父亲的书房。父亲的胡子梳得很整齐，梳时一定很细心，一根胡子也不乱。他不时地走到门口去张望，看看彼达德是不是来了。他时而写什么，时而吹口哨，时而打开一本书，时而观看一张照片。这张照片总是摆在他的桌上，是彼达德的，这个彼达德穿着长长的衣服。当他听见女儿的脚步声和一个圆形纸壳里发出的音乐声时，急忙从一个大盒

子里取一样什么东西，然后走到门口，一只手藏在身后，另一只手抱着女儿。他心里象开了一朵花，脑海里象有一座明亮的宫殿。宫殿里挂着带金穗子的蓝色帷幔，许多人长着翅膀……他讲着这一切，可大家后来不再听他的了。只见彼达德在他的怀里一跳，想爬到父亲的肩上去，因为她从镜子里瞧见了爸爸身后那只手里拿的东西。

“头发象太阳，妈妈！很象太阳！”她说，“我已经瞧见了，它穿着玫瑰色衣服。你对爸爸说嘛，叫他给我吧，妈妈！你看，兜肚是绿色天鹅绒的，袜子跟我的一样，是针织的。”

父亲抱着女儿坐在扶手椅上，把一个穿着绸衣服的瓷娃娃放在女儿的怀里。彼达德马上跑开了，好象要去找什么人。

“今天我要为女儿留在家里。”父亲对女儿说，“喂，我的小女儿准许我呆在这儿吗？”彼达德把她那小小的脑袋藏在好爸爸的怀里，久久地，久久地没有抬起来，尽管爸爸的胡子扎着她……真的，真的扎着她了。

他们在花园里散步，在葡萄架下吃午饭，喝带泡沫的酒。爸爸非常健谈。他总是拉着妈妈的手。妈妈好象高一点，她说话不多，但她的话听起来就象音乐。彼达德送给厨师一朵大丽花，给他别在了围裙当中；她给洗衣妇做了个紫丁香花环；给女佣人的口袋里装满了橙子花，在她的头上插了一朵带着两片绿叶的花儿。然后又小心地采了一束勿忘我花。

“你这束花想送谁，彼达德？”

“不知道，不知道送给谁。天知道我想送给谁！”

她把花束放在水沟儿边上，沟里的流水象玻璃一样透明。她告诉了妈妈一个“秘密”，然后说：

“让我去吧！”

但是，妈妈却说她“任性”：“怎么？你不喜欢你的这个瓷娃娃吗？你瞧它的小脸，多美啊！你没有看见它那双蓝眼睛吗？”

不，彼达德看见了。吃过饭后，彼达德把它放在桌上，一笑不笑地瞧着它，然后又教它在花园里走路。她望着它的眼睛，轻轻地敲着它的心房，说：

“喂，娃娃呀，跟我说话，跟我说话呀！”

但是瓷娃娃一声不响。

父亲也问彼达德：“那么，你不喜欢我为你买的瓷娃娃吗？它穿着针织的袜子，脸蛋是瓷的，头发很光滑。”

“不，爸爸，我喜欢。喂，娃娃小姐，咱们去散步吧。你喜欢汽车和仆人，爱吃甜栗子。走吧，咱们去散步。”

但是，当没有人在场的时候，她就把瓷娃娃扔在了一根木头上，让它脸朝下趴着。她独自坐着，用两只小手托着脑袋，头也不抬地想着。突然，她抬腿跑了，因为她担心那束“勿忘我”花被水冲走。

“喂，保姆，快送我去睡觉！”

“彼达德，你怎么这样对她说话呀！这会伤她的心。”妈妈说。

“对不起，妈妈，我实在太困了，我简直困死了。你瞧，我觉得爸爸的胡子象座小山，桌上的馅饼转起来了，那些小旗子在讥笑我，萝卜花在空中乱跳乱舞，我困极了！再见，妈妈！明天我会早起的。爸爸，你离家之前把我叫醒，在你去上班以前，我希望看见你。啊，萝卜花啊，我困极了！啊，妈妈，别让我的花束枯死！你瞧，我的花都快枯死了！”

“孩子，让我拥抱你一下，你是生气了吗？”

“不，妈妈，我没生气，爸爸，我太困了。”



说完，彼达德就和保姆离开了爸爸的书房，保姆给她拿着瓷娃娃。

“走得这么快，你会跌交的，孩子！谁在等你呀？”

“天晓得谁在等我！”

她不再跟保姆说话，不再让她给讲那个变成花儿的驼背小姑娘的故事。她只向她要了一个玩具，把它放在床尾，摸着保姆的手睡了。保姆打开装着蛋白色灯泡的床头灯，轻手轻脚地走出房间，小心地关上了房门。

房门刚被关上，床单边上的两只小眼睛就亮了。小姑娘翻身爬起来，把金黄色的床单拉开，跪在了床上。她把床头灯扭得亮亮的，然后扑向放在床尾上的玩具：她心爱的黑布娃娃。她吻她，拥抱她，紧紧地把她搂在怀里：

“可怜的小宝贝儿，到我的怀里来吧！瞧那些狠心的人，把你孤单地抛在了这儿。你不丑，不，你不丑，虽然你只有一条辫子。他们今天带来的那个瓷娃娃才丑呢，它的眼睛不会说话。告诉我，莱奥诺尔，你说，你想念我了吗？你瞧我为你带来的这束花！这是一束勿忘我花，是花园里最美丽的花。你就这样，就这样靠在我的怀里。你才是我的美丽的布娃娃。让你孤单地留在这儿，你哭了没有，唉？你不要这样望着我，这样望我，我会哭的。不，你不会感到冷的，跟我在一起，躺在我的枕头上，你会觉得很暖和的。他们把我为你带来的糖果拿走了，说什么吃糖对我有害处。好了，就这样，就这样盖好！不过，在睡觉之前，让我吻你一下！现在，把灯扭暗一点，咱们俩抱着睡吧！他们不喜欢你，我可喜欢你。”

〔作者简介〕

何塞·马蒂（1853—1895）是世界闻名的古巴民族英雄和大文豪。在文学方面，他对拉丁美洲现代主义诗歌和儿童文学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马蒂一向重视儿童文学，他强调：“要让美洲儿童了解美洲和其他地区过去和现今的生活……我们要把天空、海底、陆地的知识告诉孩子们，当孩子们学习疲倦或玩耍累了休息的时候，要给他们讲一些逗人笑的故事。我们为了儿童而工作，因为他们是世界的希望。”

《黑布娃娃》选自1889年他亲自著译的儿童专刊《黄金时代》，被称为马蒂“洞察儿童心理、表达儿童感情的最优美的儿童小说”。写小女孩彼达德八岁生日时，父母为她买了一个有着美丽的金发的瓷娃娃，但是彼达德并不喜新厌旧，她深深爱着自己的老朋友——丑陋的黑布娃娃莱奥诺尔。小说生动描绘了一个天真无邪的孩子的纯朴心灵——一个能够区分真正的美与丑的可爱的小心灵。

勇敢的小曼比

〔古巴〕阿·德·拉·伊格莱西亚

故事发生在东部的崇山峻岭中。这是1869年初，革命正处于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巴尔马塞达伯爵迫不及待地想爬上中央政府的宝座，命令他的部队马不停蹄地围剿起义军。无数支清剿队在这个地区反复扫荡，对每一个战俘都“格杀勿论”。没有一个人得到宽恕，也没有一个人梦想乞求活命——那只不过是白费时间而已。不过应当说明，尽管巴尔马塞达伯爵丧心病狂地想把古巴人斩尽杀绝，但人们倒下去时的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却使他羞愧无地。烈士们是巍峨的高山，刽子手不过是一坯粪土。

已经穿过高托山区的一支清剿队，血洗了一个受到突然袭击的古巴营地，他们照例把伤病员统统活埋在营地里了。冲出重围的起义者早就带着那些可能遭到战胜者疯狂杀戮的老弱病残躲藏起来了。清剿队从被夷为平地的一个营地撤出时，尖兵碰到了一个小约摸十来岁的孩子。孩子的一双聪明活泼的大眼睛，滴溜溜地转来转去。身上唯一的短裤被撕成了条条，几乎连屁股都遮不住。他藏在一片灌木丛后面，原来他在那里被一根横在路上的大树绊倒了。

“喂……你是谁？叫什么名字？”一个士兵抓住他的裤带拖到连长面前问。

小孩抿嘴一笑，默不吭声。

“听着……难道你是哑巴吗？你从哪里来的？你的父母在什么地方？……”

“我父亲死了。”小孩悲伤地说，“我是小曼比^①。”

这个滑稽的“自我表白”，立刻引起一阵哄堂大笑。甚至连清剿队头子也走过来询问发生了什么事情。

“这是刚刚抓到的‘战俘’，上校先生。”把小孩放在自己马上的那个连长立正报告说，“他说他是小曼比。”

“这是真的吗？”上校问道，“你是曼比吗？”

“是的，先生……等我再长大一点，就要发给我一支来福枪……”

“你现在需要的不是来福枪，而是面包，看你的脸色好象三天没吃饭了。”

小爱国者一听说面包，立刻瞪大了眼睛，惊奇地往四周看了看。难道他们真的不枪毙他，还要给他吃的吗？

“哎，”清剿队头子说，“拿块面包来，给这位‘可怕的’游击队员吃。”

我刚才说了，小孩是被挟在马上带着走的，好几个军官好奇地围着他，聪明过人的孩子明白他已经博得敌人的“兴趣”。

“你，自然参加过很多战斗了？”一个军官问。

“还挥刀砍杀……是吗？”

“不，我只捡弹壳……”

这时，士兵拿来了军用面包。那是军工局做的。大约有半磅一个，象精制的比斯科乔饼干^②那样油亮油亮的，上边还有一道

①曼比：是反对西班牙殖民统治的古巴起义者的称呼。

②比斯科乔饼干：是一种用鸡蛋、糖、面粉精制的饼干，一般需经过两次烘烤，供航海员食用。



道小沟，就跟甜点心似的。孩子贪婪地看着面包，这真是送给他的礼品吗？

小俘虏带着儿童的天真，高兴地笑了。他当然喜欢，心里早就开始津津有味地品尝了。

“这面包可以给你，不过有个条件：你得使出全身力气喊一声‘西班牙万岁’，让整个部队都听到。”

小曼比搔了搔脑袋，看了看面包，又往周围看了看，没有说话。

“哦，……你不想喊西班牙万岁吗？小兔崽子！”

孩子还是一声不响，只有上帝知道他在想什么。

“他妈的，”上校叫道，“我来帮你决定。”

他从军用面包上掰了一块下来，递给小孩尝。

“吃吧……然后告诉我是不是应该喊一声‘西班牙万岁’。”
转眼间，孩子就狼吞虎咽地把那块面包吃下去了。

“怎么样？……好吃吗？”

当然好吃！他在一眨眼的功夫里就能把上尉手里的那个面包全部消灭掉。

“喂，小鬼。”上尉说，“喊不喊？你看这块面包吧！”

最后，孩子抬起头来望着大家说：

“好吧……我喊！”

他的话被一阵狂笑淹没了。

“你怕什么，再没有比面包更好的东西了。”清剿队头子高声喊道，“现在，喊万岁吧……要喊得清楚，更要响亮，要让大家都听见。”

小曼比在马鞍上猛地站起来，象皮球一样蹦了下去。就在这一瞬间，整个这一支西班牙军队都听见了一声清脆响亮的童声：

“自由古巴万岁！”

“打死他！”上尉喊道。

“开枪！……”

子弹在小爱国者的头上嘶叫，但他把时间算得很准，进山的地点也选得很好。

“快放狗去追，”上尉气得脸色发青，“咬死那只野老鼠！”

清剿队头子边走边说：

“真是个小顽固的小曼比！”

（粟建华译）

〔作者简介〕

阿尔瓦罗·德·拉·伊格莱西亚，古巴著名作家，1859年生，善长写历史人物传记、民间传说、风土志等。由于他对生活的深刻细致的观察与分析和文笔优美，作品常有非凡的感染力，被公认为古巴的优秀短篇小说家之一。他的主要著作是《古巴民间故事集》（上、下卷）。

《勇敢的小曼比》是其中一篇。它以通俗的文字描写了一个热爱祖国、勇敢不屈的孩子同敌人机智斗争的故事，塑造了一个动人的小爱国者形象。

甜蜜的圣诞之夜

〔巴拿马〕马·奥古斯托

“神父，你愿意我把自己的全部身世讲给你听吗？……你可知道，神父，我把自己的事儿埋在心底，实在憋不住了，多么想讲给别人听啊！可是，好象没有一个人愿意听我讲。我一把嘴凑到人家耳朵上，人家就把脖子一扭，不屑一顾地走开了，我只得把已经到嘴边的话咽下去。

“有时候我想，那些在厨房里干活儿的妇女常给我东西吃，她们心眼儿好，也许喜欢听我的故事吧，可她们也不爱听。我一张嘴，她们就说：

“‘得了，闭上你的嘴！别说了，快吃你的饭吧！我忙着呐，哪有工夫听你闲扯！……’

“可是，跟你，神父，我是可以讲个痛快的。是吗，神父？……在这儿，在这座教堂里，跟你讲讲我的全部身世，我心里觉得多甜蜜啊！一个人在这儿低声细语，好象所有的神灵都在瞅着你，听着你讲。神灵们的眼睛和嘴角都按照当初上帝的安排含着甜蜜而温柔的微笑。

“神父，我的身世说起来是一言难尽的。可圣诞之夜是这么短，而且，我一会儿还要到街上去逛逛。所以，我还是回顾一下往事，把我的过去讲给你听。

“你知道吗，神父？当第一个甜蜜的圣诞之夜来到我身边的时候，我至少已经九岁了。那个甜蜜的圣诞之夜是它（指小狗林达）给我带来的，神父……”

“那个时候，林达^①长得跟现在一样：又瘦又小，眼睛也跟现在一样又小又湿润，但很明亮。它天天在人们的厨房门口转来转去，很难吃饱肚子。可人们还要把刷锅洗碗的水往它身上泼，把它赶走。没有人喜欢它。”

“它能够吃到口的只有人们吃剩的几乎不能吃的饭菜，所以它的肚子又小又瘪。它从来不知道什么叫抚爱和温暖，也从没有听到过一声甜蜜亲切的话语。相反地，它得到的只有歧视和嘲笑，人们一个劲儿地欺侮它，使它连头也不敢抬。孩子们把它当作玩意儿寻开心，千方百计地吓唬它，对它发出冷酷的大笑声。在他们那幼小的心灵里，一种最最低级的趣味在开始萌发。”

“可是，有一次，它来到我身边，却使我度过了第一个甜蜜的圣诞之夜。圣诞节到来的时候，我看见周围的人过得很快活。我的感官虽然受到一些刺激，但是我从不感到辛酸。对我这个心肠麻木的孩子来说，圣诞之夜跟其他任何节日一样，既没有什么了不起，对我也没有什么特殊的意义。我从来也不会妒忌别人……”

“但是，它来到了我的身边。神父……好象上帝总在想着我，尽管我迷失了路，不知道方向，也没有信心，只是沿着大街小巷、茂密的山林或漫无边际的平原流浪。当林达来到我身边的时候，我第一次尝到了抚爱。于是，我开始产生了幻想，也开始以甜蜜的感情怀抱微小的希望，这希望象鸽子一样在我的手掌上扇动着它那尚不丰满的翅膀。”

^①林达：小狗的名字，词意为“漂亮”。

“苏萨娜大婶对我说过，我是在一个久远的、谁也不知道哪一年的圣诞节之夜降临人世的。我生在一个一贫如洗的家庭中，我对生活的向往和对母亲死亡的悲痛交织在一起。

“我从小就没尝过什么爱抚，就连母狗舔刚出生的小狗那种母爱也没有过。苏萨娜大婶告诉我说，一个星期日下午，我包在一条又脏又旧的裙子里，哇哇地哭着被送到了她家。她说：

“‘你就象一只又瘦又饿的小狗，白天黑夜不停地哭叫，把人都吵死了。’

“她还说：‘我总想抚爱你，可是不可能象你亲生母亲那样爱你。再说，我的小女孩们也一点儿不允许我把对她们们的爱分给渴望母爱的你……’

“我开始到街头流浪的时候，已经七岁，谁也不来过问我。自打我学会了不再哭的时候，人们就不注意我的存在了。有我不多，无我不少。

“我从市区走到荒野，从荒野钻进深山，又从山里钻出来。于是，大街、原野和荒山就成了我的简单而平常的生活中的广阔的住所。

“‘你想挣一个瑞尔吗，辛杜塞？……’人们常这样问我。

“我为人家送口信，打柴，扫院子，把马牵到河里洗澡，什么都干。别人的生活我不羡慕，我不知道什么叫幸福，也没有这种奢望。看到别人生活痛苦或幸福，我无动于衷。看到别人哭或笑，我同样也不动声色。

“我孤零零地一个人飘流，就象一股风，四处乱吹，毫无目的。平原比山林更开阔，比街巷更宽敞。有时我在平原上放声大叫，声调悠长而尖细，听起来古里古怪，不可理解；有时放声大笑，笑声豪放而纯洁；有时唱一阵号子，仅仅是为了发泄自己孤

独而冷寞的感情。

“而有的时候，既不用我去寻找，也不用我去召唤，节日总是自己来到我身边，紧紧地包围着我。我之所以知道它围绕着我，是因为我感到周围的空气变得特别浓密，光线变得特别稀少了，沉浸在欢乐中的人群好象呼吸都显得困难，目光也显得不够用了似的。”

“那么，你没有受过洗吗，孩子？”神父打断他的话，“为什么人们管你叫‘辛杜塞’^①呢？……”

“我压根儿就不知道，神父……从我记事儿的时候起，人们就管我叫辛杜塞，一听见这个名字，我就答应。我想，人们这样喊我，可能是因为我对什么事儿也不感到欢乐。肯定是这个原因，神父，因为我从东到西，从南到北，所见所闻，一点儿不觉得有趣，一点儿也不叫人激动。”

“有一件事儿，你知道吗，神父？圣诞节这天也是我的生日。苏萨娜对我说过好几次，说我是在圣诞节那天出生的。可是，你知道吗，神父？这一天是和其他的日子完全不同的，因为苏萨娜在这一天总要送给我一个热乎乎的甜面包，它比一年中她做的一切面包都好吃。”

“此外，我还觉得，圣诞节跟人们年复一年老是欢度的其他一切节日没有什么区别：气氛那么窒息，光线那么稀少，街道那么狭窄，人群那么拥挤。”

“有时候，我一面津津有味地嚼着热乎乎的甜面包，一面在充满大人与孩子的笑声和喊声的街巷里游荡……”

“街道在活蹦乱跳的孩子们脚下直颤抖，神父！他们拿着漂亮的小飞机从我眼前走过，喇叭的刺耳的声音在我的耳边回响，”

^①辛杜塞：本不是一个人名，词意是“没有欢乐”、“不幸的人儿”。

男孩子们的笑声在纯洁的圣诞之夜的蓝莹莹的天空中拍击着玫瑰色的翅膀。

“我开始这样想，过去我看见那些男孩子总爱胡闹，甚至无恶不作，这一天好象一个个都变成了好孩子，什么缺点也没有了，缺点就象我用脚趾头在路边的土地上画的画那样轻而易举地被涂掉了。圣子竟把许许多多美丽的玩具放在了他们手上。我刚才背过木柴，脸上被涂了一层灰尘，头发乱糟糟的，裤腿上沾满了污泥，衣服被山上的荆棘扯得千疮百孔……难道我比他们更坏么？”

“对镇上的男孩子们来说，让我的耳朵里灌满他们那震耳欲聋的鼓声、刺耳的哨声和号声，好象成了他们的一种乐趣。他们开心地笑，放声大笑，他们象蝴蝶似地在我周围转来转去，不住地笑。

“我看见商店橱窗里有一大堆玩具：各种球、布娃娃、卡车、飞机、气球和小号……多好的一堆玩具啊！对眼巴巴瞅着它们的穷孩子来说，这是一堆多么可爱的宝贝啊！……从乡下来的孩子张着大嘴，伸着双手，瞪着大眼，带着渴望的表情，恋恋不舍地瞅着它们。

“孩子们多么想得到一个玩具啊！他们的眼睛急得冒火，激动地喘着粗气，手指焦急地抓着橱窗，舍不得离去。他们简直想把玻璃打个洞，一下钻到那些玩具堆里去，在玩具中间尽情地翻滚，就象渴望日晒和风吹的我在大平原上疯狂地折腾一样。

“九日祭祈祷结束后，人们都来到教堂的院子里。孩子们爬到爸爸的肩头上，向天上张望，把转瞬即逝的烟火看个够。

“一个花炮划破天空，溅出千万朵火花儿，发出奇妙的声响，使喧闹的人群顿时安静下来。这时，孩子们暂时忘记了那些玩具，甚至把圣子的幸福的笑脸也抛在一边，迅速把圆溜溜的眼

睛转向天堂，盯着昙花一现、繁花似锦的烟火。

“你知道吗，神父？那一切有多么美呵！……第二支花炮比第一支花炮还要好看。为什么圣诞之夜的一切事物是那么美妙，而我却感受不到呢，神父？……”

“那第三支、第四支……十支、百支、千支……满天都是花炮，近处，远处，更远处，到处都是，飞满了天。它们发出尖细的滋滋声，划破明亮的天空。花炮在头顶上，在高高的天上爆炸，溅出明亮炫眼的火花儿，天空布满五颜六色的、一刹那熄灭的火星。突然有人叫起来：

“‘气球！……气球！……’”

“是谁在叫喊呢？……不是哪一个人，是整个人群，是大家在欢呼：

“‘气球！……气球！……’”

“人们高兴地喊着。他们的面孔被烟火的火焰染成了紫红色，热得淌着汗水，在欢乐的夜晚闪耀着古怪的光亮。神父，那几个气球真大啊……有红色的、白色的、蓝色的、还有非常美丽的、色彩斑斓的气球。这儿飞起来一个，那儿又飞起来一个……一个接着一个飞上天空。

“那些气球真的会飞到圣子那儿去吗，神父？它们轻盈地上升着，在空中扭来扭去，就象节日的女人走路那样。它们一直骄傲地向天上飞升。它们有朝一日会飞到天堂上去吗？……它们何时到达天堂呢，神父？……为什么没有人驾着气球高兴地飞到白色和黑色的云层上去，飞到圣子和一切天神们居住的天堂去呢？……”

“气球多的是，花炮也多的是，孩子们大声地争着它们：

“‘那个蓝的是我的！……’”

“‘那个红的是我的！……’

“花炮随着气球飞上天，紧张地追逐着。

“我的天！……眼看就要追上了！

“我爬到附近一座瓦房的屋顶上或者公园的一棵大树的树杈上，不顾一切朝天上望着，望着。我发现，好象某种激动不安的好奇心在使孩子们的双腿、双眼和思想从这边转到那边，又从那边转到这边。

“火箭，花炮，爆竹……星星的闪光，快速闪动着的红灯，美丽的圆月的黄澄澄的笑脸儿，银色的明星的一眨一闪的光芒……

“四面八方迸发着欢声笑语，仿佛千百个欢乐的喷泉。哨子，玩具……多美的圣诞之夜啊！……

“对我来说，圣诞之夜就是人山人海，就是成堆的孩子涌向街头，挡住我的去路，挤扁我的身体，使我喘不过气儿，把我的耳朵灌满令人毛骨悚然的叫喊声。

“有时我看见爆竹声引起的反应不由得笑起来。孩子们拔腿就跑，人们高兴而恐惧地你推我搡，许多人纷纷找地方躲藏。

“我吃力地从人家的门廊顶上爬下来。穷孩子们依然睁大眼睛望着橱窗，目光越发焦急了。有的孩子从这个窗口走到那个窗口，数着所有的玩具，连最小的玩具也不放过，同时低声细语地描绘着它们，仿佛沉浸在一种古怪的乐趣之中，这使他们的绝望心情愈来愈难以克制。

“那是一架飞机，它有一对蓝色的小翅膀和一个黄色的尾巴……我敢说，它能够自己飞起来……嗡——！一下飞上天空……

“玩具这么多啊！……两辆大卡车，六辆小卡车……四架小飞机……四个彩球，三个蓝球，五个黄球……一大堆小喇叭……

一个大布娃娃，四个小布娃娃……

“我就这样一个小时又一个小时地消磨着时光。我在拥挤和推搡的人群中走倦了，便躲进随便哪家的灶前蜷着身子进入了梦乡。我不指望上帝来看我，也不去想那些我不可能得到的玩具。当然我也不去想我在那些孩子的面孔上看到的无情的欢笑，免得搅扰我的梦境。

“早晨，喇叭声、鼓声和哨子声把我惊醒。我象往日那样动身到山上去打柴。走到村口，只见尘土飞扬的大道象一条黄布带子向远方伸展去，还是往常那条路，走起来令人腿疼腰酸。一阵调皮的小风从我身后吹来，欢快地卷走了我这对赤脚留在尘土路上的脚印。

“茂密的树丛把它们那长长的枝条伸到路边，枝叶绿油油地闪着光亮。我无忧无虑地迈着步子向前走。走到了田野上，我不由得想捉一只鸽子，我的手直发痒，于是停下来，悄悄地弯下身子，慢慢地捡起路边的一块石头，动作十分小心……但是那只鸽子比我更机灵，也更狡猾，立刻翅膀一扑闪，飞上了蓝天。我用眼睛跟随着它飞去的路线，心里似乎产生了一股失望的情绪：我怎么就没有打死它呢。不过，我还是怀着胜利的心情想：‘它被我吓坏了！……我要是真想杀死它，只要更谨慎地弯下身，一石头就会让它跌在那儿的……’

“我继续向前赶路，很快就把小鸽子的事儿忘了。我折了一根李子树枝儿，揪掉了叶子，在土路上划着，一面走一面在脚下划着。从我用树枝划过的小路上，升起了一股细而长的尘烟，它呈现黄色。尘土轻轻地粘在了我那渗着汗水、一直裸到膝盖以上的双腿上。

“早晨的温暖太阳很快就露出了小脸儿，阳光钻进了我的

乱蓬蓬的头发，风儿从我的脑后吹来，吹得我的耳朵痒酥酥的。

“我在山上感受的气氛要比喧闹的镇子更令人愉快。从枝头传来早起的小鸟儿的悦耳的歌声，草丛里散发出一阵阵湿润而扑鼻的芳香气息。山林的心灵伴随着它的鸟语花香娱悦着我的身心与耳目，激荡着我的肺腑和血液。

“我走进密林，披荆斩棘，寻找干柴，背到村里换东西吃。到了中午，我便头顶烈日，背着一捆黑乎乎的干柴回村里去。当我走到山脚下的时候，一阵可爱的小鸟儿的笑声送我上了路。

“‘辛杜塞，你这捆干柴要卖多少钱？’家庭主妇们站在门口冲我问。

“我很快就换得了两个瑞尔，或者一点食物。我常常在人家的厨房里过夜，那里暖暖和和的，有时睡得很香，有时一点儿不困。我的生活简单而平常，既没有爱，也没有恨。

“林达来到我身边的那天，正是圣诞节，夜间街头巷尾洋溢着节日的欢乐气氛。兴高采烈的人群拥满了街道、广场和公园。为了庆祝我的生日，苏萨娜大婶送给我一个热乎乎的甜面包，我躲到教堂门廊下的一个角落里不慌不忙地一点点地咬着吃。暮色开始把高大的建筑染成黄色和紫红色。黄昏象疲惫无力的黄牛一样慢腾腾地降临了。

“教堂门廊前的孩子们在大叫大嚷，但是我的奇特的梦境却并没有被打破。在这个时刻，我的兴致完全为热乎乎的甜面包吸引住了。

“突然，我看见林达向我跑来……它痛苦地绝望地跑着，眼里流露着巨大的恐惧，神情悲凄不安，眼瞳也朦胧了。一群孩子在后面冲它叫喊，吓唬它，追赶它。它跑到我面前，要求我帮助，张着嘴似乎想说什么，却说不出。不知为什么，它竟知道

可以在我的怀抱里得到保护，在我这里找到藏身之处。

“‘你们看呀！……它在那儿，在门廊里，和辛杜塞在一起呐！……’那群男孩子嚷道。

“为了保护它，我领着它钻进了教堂。我和它藏在一个阴暗的角落里，静静地呆着，一声不敢吭。为了安慰它，不让它浑身战栗，我把我的甜面包掰了一块给它吃。

“我和它躲在那个角落里，你看看我，我望望你，一块儿呆了很久。林达藏在我的怀里，用它那水灵灵的眼睛瞅着我，投射出一股明亮的、火热的目光，这是对我表示它的诚恳的谢意和完全的信赖。我为自己保护了它而感到满心的欢喜，幸福地感到：同情和怜爱的情感开始在我的心头生长、开花了。

“神父啊，这就是我度过的第一个甜蜜的圣诞之夜。我觉得林达是美丽的，它身体清瘦，眼睛晶莹、明亮。从此我便管它叫‘林达’了……

“我非常爱它，你知道吗，神父？……它也爱我，只有它才爱我。它是属于我的，因为它愿意跟着我。它爱护我，信赖我，就象孩子们虔信慈悲的上帝那样，它把我当作它的亲密伙伴，当作它的守护神。

“它是我唯一的宝贝儿。我的一切感情，很久以来一直深埋在心里，从来不曾流露过的感情，突然一下子喷涌出来，全部给了它。从那个傍晚起，我和林达就结合成了一个心灵，也几乎变成了一个躯体，因为我和它朝夕相处，再也不曾分开。

“‘你瞧，辛杜塞和他的林达来了！’人们瞧见我们走过时说。

“听到这样的话后，林达不由得望望我，我也望望它。

“每年圣诞之夜我都要把它带到教堂来。我要是有一个瑞

尔，一定把它送给圣子，并吻它的脚趾两次：一次为我自己，一次为林达。然后，我们便回到街上去，看气球、礼花和爆竹，象所有的人那样欢呼。我们钻进人群，在人群中挤来挤去，推来推去。我敢对你说，神父，自打林达来到我身边，每个圣诞之夜我们都能吃到一块烧猪肉或一盘儿碎鸡块儿。

“所以，今天晚上我又把它带到教堂来了。我没有想到你会为此而生气。我们不干任何坏事，真的！神父。林达谁也不会打扰的。你瞧，它和我来到这儿，一声也不吭，谁也察觉不到它在这儿。你为什么不让我们多呆一会儿，好看看圣子的笑脸，欣赏一下那颗巨星的红色和蓝色的光辉呢？……”

“不行，我的孩子。你要是愿意，你可以一天到晚留在这儿，可是它不行，你必须让它呆在外面……”

“可是，神父……”

“不，不行，辛杜塞！它不能留在这儿，一分钟也不行。你应该明白，这是不合适的，永远也不能允许的。快把它领出去吧。你要知道，你自己想进来，随时都可以，不过得把它留在门外……”

“可是，到底为什么呢，神父？它并没有妨碍任何人呀！……”

“我已经说过了，孩子，这是不行的！……你几时见过教堂里来过狗？你怎么会认为我能允许这么一只满身跳蚤的脏狗到上帝的殿堂里来转悠呢？……赶快把这只狗领到外面去吧！……”

辛杜塞紧紧地把林达搂在怀里。然后慢慢地，几乎拖着双脚，经过中殿向门口走去。

街道和广场上满溢圣诞之夜的欢声笑语。音乐般的笑声、歌声和叫喊声传到了教堂里边。神父聚精会神地观赏了一会儿放射



着红色和蓝色光辉的巨星，转身向着教堂门外，他看到了辛杜塞那蓬头乱发反射出来的银色光亮。

神父忧伤地摇了摇头。然后望了望圣子那玫瑰色的胖乎乎的面孔。突然，他颤抖起来，因为他好象看见圣子偶像那毫无生气的眼睛里有一滴泪珠，一滴小小的泪珠……在闪光。

“辛杜塞！……”神父冲着那个男孩子叫道，“过来，我的孩子！……到这儿来！……”

“我答应你：你可以呆在这儿，小狗也可以呆在这儿。不过，你要注意：千万不要妨碍别人，也不要大声叫嚷，记住了吗？……”

“是，神父，是的，神父！……谢谢你，神父！……”这意外降临的欢乐使得孩子几乎叫起来。

神父又把头转向圣子偶像，看见圣子的眼睛和嘴角上现出了甜蜜的笑容。

教堂外面，圣诞节的欢乐使蓝色的夜晚充满节日气氛。当辛杜塞对林达描述巨星的蓝色和红色的光芒时，林达那一双水亮的眼睛好象微微颤动起来了……

〔作者简介〕

马里奥·奥古斯托是当代巴拿马和整个拉丁美洲文坛上享有盛名的作家，1919年生于圣地亚哥德·贝拉瓜斯。曾任《时报》编辑和专栏作家，还曾担任巴拿马艺术学院院长。

奥古斯托的小说创作丰富多彩，文学造诣很高。他的短篇小说《别到村镇去》、《弗洛雷斯·莫拉达斯的鸡笼》和《歌唱戴维国民市场的女王》分别获得民族学院一等奖、民族报小说竞赛一等奖和官方小说评比一等奖。他还写有一个名剧《农民的热情》。

《甜蜜的圣诞节之夜》是作者的一篇优秀小说，荣获“巴拿马之星”短篇小说一等奖。描写一个流落街头的小孤儿辛杜塞和他的相依为命的小狗林达在圣诞节之夜的经历和感受。作品以圣诞节之夜人们的狂欢与幸福衬写辛杜塞的孤独和悲苦，文笔优美流畅，场景如诗如画，感情浓烈，动人心腑，使人一读永难忘。选译自一九七二年波哥大出版的《巴拿马短篇小说选》。

帕斯托尔的“十个老头儿”

[哥斯达黎加] 卡门·利拉

当小姑娘在报上看到那桩流血事件的“凶手”的照片时，心情激动极了。那桩事件，由于帕斯托尔遭到监禁而弄得满城风雨。小姑娘立刻想起了帕斯托尔那双因为生活的折磨造成十趾畸形的脚。她仿佛看见那些脚趾象可怜的小狗似的躺在这位雇工的皮凉鞋的鞋底尖上。家里的人谁也没有注意到小姑娘情绪上发生的这种变化。作父母的从来不大注意孩子们的内心活动，倘若他们是从事大事业而且是处于高级职位、被无休止的工作所压倒的人，那就更不关心孩子们的事情了。

在几个假期里，小姑娘在特雷斯·里约斯这个地方的父亲的咖啡种植园里认识了雇工帕斯托尔。一天下午，她在后院的豪莱树^①和桉树底下玩耍，父母和兄弟们都去参加达官贵人们在农忙季节举办的家庭宴会去了。对小姑娘的幼小心灵来说，这座后院具有一种特殊的魅力，因为她在树木的繁枝绿叶间找到了进行幻想的美妙的角落：风儿象一只在顽皮的猫爪里舞弄的线团似的在树叶丛里有趣地跳动；桉树上常常落下一些象小帽子似的果实，小姑娘掷着小桉果一连几个钟头也不厌倦；这儿还有一条水渠，清清的流水上游动着羽毛美丽的小水禽，渠边长着水芹菜。这天

^①豪莱树：中美洲产的一种树木，枝条细长。

下午，有一个人出现在小姑娘的这个乐园里，他坐在雇工们磨砍刀的石头上，脱掉凉鞋，正在洗脚。他一面用瓦片搓脚，一面自言自语地说：“你们累坏了吧？各位小老头儿。唉，你这个可怜虫，在彭塔阿雷纳斯①扎进了一块芒格莱木片，我没有及时给你取出来，结果就发了炎……”

小姑娘惊奇地看了看他。这是一位新来的雇工，她不认识。要是有人问她，这个陌生人是年轻人还是老头儿，她准会说，这是个老头儿。因为，在孩子看来，一切成年人都是老头儿。他四肢强壮，皮肤象烧焦的瓦片那么黑，一双乌黑的眼睛闪着光，牙齿跟雪一样白。

小姑娘走到那人旁边，问他：

“您在跟谁说话？”

那人操着瓜纳卡斯特②口音，吃掉了“S”回答说：

“跟这些‘小老头儿’呗！”他指了指他的脚指头。

小姑娘动起脑筋来：

“它们听得懂吗？”

“当然听得懂。”他伸直脚指头，让它们象等待命令的战士那样排成一行。

这是一双橡树根儿一般黑乎乎的大脚。肌肉和脉管就象结满疙瘩的麻绳儿从皮下穿过，畸形的脚趾上长着坚硬的趾甲。看到这样的脚趾，小姑娘想起了她大哥在办公室书架上摆着的几个从印第安人的古坟里挖出来的小偶像。面对这双长着一排象小老头儿或可笑的小动物似的脚趾的大脚，她感到非常同情。事实上，小姑娘是一个心地纯洁、善良、极善于幻想的孩子。侍候过她的

①彭塔阿雷纳斯：智利南端城市，麦哲伦省会，商业中心。

②瓜纳卡斯特：哥斯达黎加大西洋上的一个省，盛产咖啡、可可、金、铅、铜。

女佣人奇卡一天夜里看见她在用破布和纸包裹装饰廊道的花木和用木头雕刻成黑人模样的烟灰盒。她说，这是为了不让它们害怕和着凉。

小姑娘脱掉她的柔软的小鞋儿和精致的长袜，把她的白嫩而干净的小脚同帕斯托尔脚相比较。

她的脚后跟象珍珠母一般光滑；脚趾短小而肥胖，仿佛是长着珊瑚色小嘴的雏鸽。

雇工说：

“它们不一样，对吗？小姑娘。你那双脚穿着小鞋，象花儿一样受着保护。可是我这双脚……自打我象你这样是个孩子的时候起，它们就必须在布满乱石的泥泞的路上走来走去。你瞧这一个脚趾，几年前被一条毒蛇咬伤了。从那以后，这个可怜脚趾就有点麻木了。我也差一点儿死掉。幸亏我嚼了三棵草，我知道它们是解蛇毒的好草药，是一个桑博^①酒徒告诉我的方子。”

这是瞎编，因为那次救了他命的是布坦坦血浆。不过，这些农民就是这样，他们喜欢讲一些关于毒蛇的离奇的故事。他的另一个脚趾缺了半拉，是一次在山上为一家锯木场伐木时被斧头砍掉的。用什么治好的呢？用泥土。泥土和蜘蛛网对治疗砍伤是很有效的。有个同伴也被斧头砍掉了一只脚上的全部脚趾，他在脚上糊了厚厚的一层泥，把血止住了。

“他拿那些砍掉的脚指头怎么办呢？”小姑娘问。

“那人在灌木丛里找了找，把它们象鸟蛋似的捡在一块手帕里，包得紧紧的带走了。”

“那后来呢？”

“后来我发现他瘸了。不过，他的脚总算保住了。”

^①桑博：黑人与印第安人混血儿。

他们这样谈着，直到夜色降临。草丛里传来阵阵蟋蟀的叫声，打破了园林的寂静。天上的星星悄悄地陆续钻了出来，不知怎么没引起人们的注意。

雇工指着远方高空中的猎户星座对小姑娘说：

“小姑娘，你看见那群星星了吗？那是四根金钉把一张小鹿皮钉在那里让太阳晒呢。”

“谁把它晒在那里的呢？”

“嘿！……瞧你这个追根究底的小姑娘。”

女佣人奇卡在喊她了，天色已经很晚，不能再呆在外面了。奇卡见她光着脚，很奇怪，心里想：她光着脚在干什么呢？愿上帝保佑这个发疯的小姑娘！

可是第二天下午，小姑娘又去找那个雇工了。他干了一天活儿，正在水渠边歇息。他还是坐在磨刀石上，含着烟斗，烟雾在他的头上缭绕，在落日余辉的映衬下象一个闪亮的光环。傍晚的微风摇动着桉树和豪莱树的枝叶，对面矗立着卡彭特拉山，黄昏给山头笼罩上一层紫罗兰色的薄纱。一群水禽在水渠边，长喙埋在背部的羽毛里，单脚停立着打瞌睡。帕斯托尔坐在那里一动不动，两眼凝视着远方。小姑娘骑在一棵树上，对他喊道：

“喂，喂！”

雇工抬起头，把手举到旧帽上向她致意。

“你叫什么名字？”

“我？我叫帕斯托尔。”

“我下去请你的脚指头儿接着给我讲昨天下午的故事好吗？”她指了指他的脚说。

“喂，‘小老头儿’们，小姑娘请你们讲故事呢。”帕斯托尔对他的脚趾说。

十个脚趾象木偶似的应声直立起来，趾尖弯动表示点头同意。

“小姑娘，快下来吧，你用不着央求，它们会给你讲的。”帕斯托尔对孩子喊道。

充满幻想的小姑娘从树上溜下来，坐在帕斯托尔面前的草地上，开始听“十个小老头儿”讲述它们到托尔图格罗河边捕捉乌龟时的历险。对这样一个整天在水渠边玩耍或爬树的小姑娘还能指望她做些什么呢？她想知道水渠里的水从哪儿流来，又流到哪儿去。她十分喜欢风儿吹拂水流。她还跟流水说话，跟风儿说话。所以，现在她喜欢听这位曾经走遍全哥斯达黎加的雇工的脚步头儿的故事，这又有什么可奇怪的呢？

整个夏天，家中的大人都热衷于他们的桥牌、乒乓球、篮球和其他重要娱乐活动，小姑娘却去找那个总是坐在水渠边磨刀石上休息的帕斯托尔。这位雇工非常有趣。当他决定打破长时间的沉默开口讲述他走遍整个国家所经历的冒险以及关于妖魔鬼怪的故事时，住在种植园的其他雇工和孩子们也纷纷赶来，坐在他面前倾听。风儿在豪莱树的细枝嫩叶间萧萧作响；水渠里的水带着分外悦耳的潺潺声向远方流去，那声音仿佛一系列音符把间断了的乐章连接起来；不眠的玉米鸟^①轻柔啼啭，诉说着爱情，听起来就象看见牧场上的美丽花朵一样使人愉快；畜栏里传来母牛应答小牛的柔和的哞哞声，一种难以形容的魅力从田野向明朗的天空升起：所有这一切，对小姑娘未来的生活有多么重要的影响啊！这些夏日傍晚的丝绒般柔和的情调和紫罗兰色的卡彭特拉山、帕斯托尔的故事及其真实的和虚构的情节，在小姑娘的幼小

^①玉米鸟：一种专以玉米为食的鸟。



的心灵深处形成了诗一般的源泉。这源泉，后来从她的内心深处流出来，融化在她的思想中，赋予她的生活以新的方向——这个方向是和家庭亲人们试图使她具备的那种世俗的气质完全不同的。帕斯托尔和他的脚趾在她的想象中融合在一起了。他的故事对她来说就是那些从凉鞋尖上探出头来的卑贱而丑陋的“小老头儿”的大合唱。她赋予每个“小老头儿”以不同的模样和名字，对每个“小老头儿”都怀着深切的同情，就象她对帕斯托尔怀着的感情一样，好象每个脚趾都是帕斯托尔。她想把它们象廊道里的花木和黑人烟灰盒一样保护起来。后来，过了许多年，小姑娘进入成年人的世界后，她为孩子们写了几篇有趣的故事。这些故事在孩子们和有着纯朴心灵的成人中间引起了巨大反响。故事写的是以走遍全哥斯达黎加的“帕斯托尔的十个小老头儿”为主角的冒险。孩子们通过这些故事学会了认识和热爱自己的国家。在这些故事中，地形、经济和政治的地理学摒弃了一切腐儒学风，正规教育常常带给它的枯燥性减少了，使它充满了生气和趣味。

帕斯托尔的脚趾对种植园的小姑娘讲了多少故事哟！这些脚趾曾经巡回和漫游过全哥斯达黎加，常常使人想到一队正奔赴战场的士兵或一群用绳索拴在一起拉车的牲口。它们对小姑娘讲述了帕斯托尔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常到帕帕加约海湾打捞珍珠蚌的故事。那个海湾是以险风恶浪著称的，那是在盛产牡蛎的戈龙德里纳斯群岛上。帕斯托尔自豪地说：“我们都是第一流的潜水员，谁也不穿那种不舒服的沉重的潜水服，也不戴潜水帽。象上帝把我们抛到世上来的时候那样光着身子下水，手里只拿一把尖刀用来剥取贴在石头上的蚌壳和抵御鲨鱼的进攻。每天大约工作六小时。小姑娘无法想象在海水深处捞取一百公斤珍珠蚌意味着什么。在水下的全部时间都必须停止呼吸，几分钟就象几个钟头那

么长。

“珍珠很多吗？”小姑娘问。

他说，有时好几天也找不到一颗珍珠。可是有一次，帕斯托尔在红色的牡蛎里找到了一颗美丽的珍珠，就象花园里的花儿一样美，价值一百比索。海里有白色的和乳白色的珍珠，有带着夏天早晨的玫瑰色的珍珠，还有象灰苍鹭那样的灰珍珠。小姑娘见过灰苍鹭吗？是的，她在博列瓦尔公园里看到过。帕斯托尔的幻想马上活跃起来，这使他想起了在帕帕加约的海湾里看到的宫殿和珠宝。

然后，他讲到美国人想占领的库莱布拉海湾的海岸。因为据说在那个大海湾里，可以行驶美国的各种舰只，那里就象小姑娘家的客厅那么避风。在那个地方：夜晚有人在海滩上走动的时候，脚上会染上火一般的颜色；船桨滴下来的不是水，而是光。但是，火和光是绿色的——宝石那样的绿色。他还讲到在瓜纳卡斯特看到的牲口身上的烙印和稻田里的繁重活计。

“谁看到过那么白、那么美的米粒儿，知道为它所花费的代价呢？小姑娘！这几乎就象到海底打捞珍珠一样艰难。常言说，水稻需要炎热的天气和水汪汪的土地。说得对！这些‘小老头儿’，它们知道陷进泥水里割稻子的滋味，也知道背着二百公斤的米袋走在难以形容的路上草刺扎肉的滋味儿。”

是的，帕斯托尔的“十个小老头儿”深知穿着湿皮鞋在大西洋的香蕉种植园区开山植树的痛苦，知道洪水过后雷温塔松河里的烂泥巴的危害性，知道在尼科亚海湾捞取一百公斤金枪鱼或拖着五百码长的鱼网前进时，紧紧抓住鱼船滚烫的甲板以免落入鲨鱼口中的艰难。

小姑娘瞪着一双大眼出神地听着。在听帕斯托尔讲故事的过

程中，她懂得了她的人民不是一群懒汉，知道人民从土地和海水中捞取这么多财富的条件是恶劣的。

帕斯托尔的“小老头儿”们从没有对小姑娘讲过的是在香蕉园的一次罢工中帕斯托尔自己的悲剧：一个公司的人抢走了他的妻子，烧毁了她的茅屋，烧死了他的两岁的孩子。这以后，他孤身一人到图里阿尔瓦的咖啡园，后来又到中部的咖啡园做工，最后才来到这里——特雷斯·里约斯的种植园。当时，帕斯托尔的境遇就象一支哥伦比亚民歌唱的一样：

“我的狗儿已经死去，
我的茅屋空无人迹；
我明天就将死掉，
好让一切结束无余。
……”

光阴流逝。小姑娘被父母带到首都去了，帕斯托尔仍然逗留在种植园的土地上。她多次回想起帕斯托尔的“小老头儿”讲的故事，渴望再次见到他。

后来，帕斯托尔离开特雷斯·里约斯，到帕里塔地区干活儿去了。那地方已经归一家外国香蕉公司所有。就在那座当地农民被外国人当牛马看待的绿色地狱里，也许是发自肺腑和生命的愤怒，驱使他干了他所干的事情。他是开拓那些荒山和耕种特拉瓦河三角洲的可诅咒的沼泽地的苦力们中间的一个。他睡在公司为招收雇工而搭盖的肮脏营帐里，用泥水解除他的可怕的干渴，连续几个月靠菜豆和次米充饥，躺在露天潮湿的地上忍受着热病的折磨，听着外国人动辄破口骂娘。在修造克波斯码头时，他的背部和双脚在卸木榴油枕木时烫伤了。

有一天，忍无可忍的帕斯托尔对一个外国人开了两枪，打死

了他。在场的人说，原因是那个外国人侮辱一个刚刚带着孩子下船来寻找丈夫的可怜妇女。“你这条母狗，难道不知道禁止女人到这里来吗！”外国人大吼。可怜的女人对这个恐吓她的恶煞凶神手足无措，浑身发抖，几个孩子抓着她的粗布裙惊恐地哭叫。

……帕斯托尔怒火满腔，于是……

报纸上登载了“凶手”和受害者的照片，说这个印第安人是“酒后头脑糊涂”干出来的。

帕斯托尔是个性格孤僻的人，他没有几个朋友。在他被监禁的头几个月里，有几个人到监狱去看过他。后来再也没有他的信息，法律把他吞没了。只有一个有钱人家的小姑娘在夜间没人注意的时候蒙着被单为他哭泣。小姑娘的父母正准备参加一次宴会。母亲听见孩子们的房间里传来啜泣声，便一边戴手套，一边把梳得很讲究的头探到门口问：

“谁在哭？”

“是索莱达德。”一张床上传来一个轻轻的声音。

“你怎么啦，索莱达德？”母亲问，没有迈进门槛。

没有人回答。

“你哪儿疼吗？”

寂静无声。

父亲走进来，吸了一口烟，问：

“出了什么事？”

“索莱达德在哭。”

“她怎么啦？”

“我问了，她不说。”

“大概是肚子疼，她吃的甜食太多了。应该给她吃点泻药。”

先生和太太出门了，身后留下一股高贵的香水味儿。

要知道，这一对夫妇是很喜欢巫术的，逢到有一个空闲夜晚的时候，他们就去看巫婆表演：一个小姐当巫婆，让鬼魂在台上进进出出，就象佩德罗^①进出自己的家门一样。小姑娘的父母对于死者的鬼魂很感兴趣，对活人的心灵却毫不关心。对他们来说，他们的孩子，他们的佣人，他们的雇工和朋友好象都没有灵魂似的。

小姑娘在睡觉前哭了很久。她想念被关在牢房中的帕斯托尔。奇卡对她讲过，犯人已经被关在牢里了，那是一些狭窄而黑暗的房间。小姑娘想念帕斯托尔的脚趾——“十个小老头儿”，她仿佛看见他们并没有被拘留，而是在熟睡，梦想着永远不再走那些艰难的道路。

〔作者简介〕

卡门·利拉是哥斯达黎加著名女作家，1885年生，1949年侨居墨西哥期间去世。

利拉以创作儿童文学作品著称。她善于运用人民中间流传的神话、传说和民间故事创作少年儿童喜闻乐见的小说。作品风格朴实动人，充满浓郁的乡土气息，对孩子们起着陶冶心灵的深刻教育作用。

主要作品有《胡安·西尔维斯特雷的幻想》（1917）、《带轮儿的椅子》（1918）、《潘奇塔婶婶的故事》（1920）等。还写有剧本。

《帕斯托尔的“十个小老头儿”》是利拉的最优秀的短篇之一。通过雇工帕斯托尔向小姑娘索莱达德讲述自己那双伤痕累累的脚

^①佩德罗：即圣佩德罗，耶稣的“十二使徒”中的第一个使徒。

上十个指头儿历尽艰险的故事，抒写了哥斯达黎加山河的秀美，反映了殖民统治下印第安人民的苦难与斗争。这篇小说有力地唤起了小读者们和作品中的小主人公一样对祖国无限热爱，对人民的苦难深切同情。选译自一九六二年智利出版的《西班牙美洲短篇小说集》。

标 志

〔尼加拉瓜〕利·查·阿尔法罗

巡逻机沿着海岸线由北向南飞，然后飞回来，每天这样巡行四次。上午和下午，在同样的时刻，以同样的高度，从飞机马达的有力而单调的隆隆声听来，大概也以同样的速度飞过这里。

在房前的走廊里，阿道弗倚着木栏杆站着。他抬起头，手搭凉棚：飞机的一侧在阳光下熠熠闪光；几乎看不见影儿的螺旋桨，在下午一点钟的阳光下飞转着，光芒闪烁；飞机的其他部分和浴着阳光的部分比较，显得很暗，呈铅灰色。当飞机倾斜着翅膀飞的时候，他甚至看见了机舱里的一个人头。一片异样的、中心比漫射的边缘更刺眼的椭圆形反光，模糊了他的视线，他把手移到眼皮和鼻子上。眼睛里仿佛有许多红色、绿色、蓝色和黑色的小毒蛇在跳动，使他的眼睑内部感到奇痒。等他重新抬起头来的时候，飞机已在向西转弯，徐徐往下降。

“它要落到地上来吗？”走廊的另一头有人问。根据脚步声，他知道是小妹妹蹦蹦跳跳地跑来了。

“不，妹妹，它不能在地上落。那是水上飞机，得在水上降落。”兄妹俩争先恐后向屋子里跑去。阿道弗跑起来象个小小孩，而不象个沉静的大孩子。他一时竟忘记了他的年龄，忘记了他的性格特点一向是沉静的、柔弱的、固执的。

他们跑到后窗前，把胳膊放在窗台上。窗外是波涛起伏的辽阔海湾。妈妈走来站在他们身后，把双臂交叉抱在胸前。尽管她不善于领略什么奇迹或灾祸，还是淌着汗水、神情呆板地观望着。阿道弗可正盼着发生这样的灾祸呢：飞机的一个螺旋桨突然停转，一个翅膀毁坏，尾巴上浓烟滚滚，向水面猛栽下去。海面上连野鸭都不肯落，这飞机却为什么要在那儿降落呢？

一场战争正在酝酿。这场战争至今还没有爆发，阿道弗仅仅在新闻影片上看到过战争的情景。据说：为了“保护国家”，在海岸某地“已经建立了外国海军基地”。阿道弗有位老师谴责过这种所谓“保护”……可是，所有这一切对阿道弗来说都是陌生而遥远的。只是，眼前门窗被飞机马达声震得颤抖了，仿佛一场爆炸就要在他眼前发生。

在远处一片绿色山地上空，出现了一个黑点，嗡嗡响着，愈来愈大，最后变成了一个沸滚的银团，径直向一个方向滑落下去。妹妹和母亲在尖声地讲话，搅乱了他的视觉。不久，飞机的轮廓就清清楚楚地出现在山前，机头正对着这边，浮体^①挂在双翼下面，象一台完全平衡的天平一样平平稳稳。他还没有来得及再眨一下眼睛，水面就已被劈开了三道泡沫飞卷的白色大水道：这是飞机着水时留下的转眼即逝的痕迹。

并没有发生什么灾祸。水上飞机就在那里，在他眼前转着圈子，用后退时马达发出的巨大的隆隆声，搅动着令人困倦的闷热的空气。突然传来一声巨大的轰响^②，把房子震得直颤，然后哑然无声了。这时，他才长舒了一口气。不过，当透明的机舱盖被打开，走出一个人来的时候，他还是从脉管、肌肉到皮肤全身发着

①浮体：水上飞机借以浮落水面的一种装置。

②飞机轰响：此处指飞机关闭马达的声音。

抖。他看见海水溅在机头上，甚至听到了铁锚落在波浪起伏的水面上的撞击声。又有一个人影走出来，两个人在机翼上走着，模样儿挺自在。

“他们为什么要在这儿降落呢？”妹妹问。她眼前的奇迹已经结束，可是她还不明白。

“大概是为了散步吧？”阿道弗回答，眼睛没有离开大海。

忽然，一片黄色大雾升腾起来，这是由于午后一点钟的海水蒸发造成的。一切似乎都在雾气中隐没了，只剩下飞机令人注目地停在海湾里。这时，阿道弗看见了飞机上的标志，他是从机侧和机尾的污迹中间辨认出来的，从机翼尖端的上下两面也可以看出来。那标志很简单：一颗白星，白星底下有一个蓝圈儿，还有两条红道儿，红道儿底下也是蓝色的。这就足以说明“保护”的含义了。“不！这不能容忍！”老师曾这样气愤地说。他相信老师的话是对的。

小海湾里顿时涌出许多小船，一齐向同一个地点划去，划得飞快，那幅情景，就象一群饥饿的黑鳄鱼向同一具尸体扑去一样。阿道弗用两只拳头抵着脸，沉默不语，也没注意听妈妈和妹妹的谈话。

“那么，我们可以去看看吗？”小妹妹问妈妈。阿道弗直起身子，把直挺挺的背部转过去对着海湾：

“别犯傻了。你没看见吗？这么毒的太阳，鸡蛋都会烤熟的，可不是让你去玩儿的时候。”阿道弗一边表示反对，一边望着妈妈的眼睛，指望得到支持，可是却遇到妈妈那严厉的目光。妈妈早就料到他会反对，所以她认为有必要瞪他一眼。“那些白痴都去要东西吃，我不明白他们为什么去要……我可不去！”阿道弗把话挑明了，免得事后把看飞机的过错归罪于他。而且一再把地摇

头，表示坚决不去。“要是飞机起飞时我们躲不及，被飞机肚子豁成两半怎么办？”他又加了一句。尽管他明白，不带小妹妹去是不行的。

“你总是这么固执，真是个自私的孩子！你的脾气怪得连自己的妹妹都不喜欢了。别人去要东西吃，那是因为他们挨饿。你怎么知道妹妹也是去要东西吃呢？”

“她要是去要东西吃，我就把她扔到海里去。”阿道弗一面朝放着船桨的屋角走去，一面说。他拿起两根船桨，扛在肩上往外走，小妹妹跟在他后边，头上戴一顶芭蕉叶草帽。

那只小船是妈妈出于疼爱给他买的。妈妈动不动威吓他说，要把小船给他拿走，或者至少下星期六不准他下海，不让他到风浪里去，也不让他到那些秘密的礁石丛里用鱼叉捉小鲨鱼。但这一次她可没说什么。阿道弗一声不响，沿着坡路走下了海滩，听见妹妹在身后吃力地从一块石头跳到另一块石头上。阿道弗从停放小船的凉棚下，又看见了那架亮闪闪的飞机。机翼上有几个人影，有的蹲着，有的站着，许多小船围着飞机转游。阿道弗脱掉鞋子，卷起裤管。他觉得嘴里发苦，眼睛发干，他把船推下水，把小妹妹抱上船，便默默地、慢腾腾地划起来，他真希望飞机马上起飞。

“你要是会游泳就好了，谁知道小船什么时候会翻呢？”阿道弗在半路上说，他跟妹妹发牢骚。然后又接着划起来。

阿道弗的小船在离飞机稍远的地方停住了，没有同那群小船混在一起。不过，从那儿完全可以看清楚飞机的标志和身穿白衬衫与黄咔叽裤子的手水手。他们有的在机翼上走动，有的在刚刚高出吃水线的小门口站着，盯着这些本地人，仿佛他们是别的星球上的居民。

“从这儿什么也看不见，……把船再划近点吧！”妹妹恳求说。

为了不致撞着别的小船，兄妹俩弯来弯去地划着，围绕飞机转了一圈。有个年轻人，臂上刺着青花，微笑着从云母机盖下面探出半个身子。他长着一头银发，差不多跟飞机的颜色一样，身体很胖，胸部几乎要把衬衫撑裂了。他正在啃一个发亮的红苹果，这样的苹果只有在进口杂志和彩色广告上才能看到。

“喂，老板！……把那个苹果给我吧？”看热闹的人中间有一个喊道，同时在船上站起来，向前伸着手，仰着头。

“给我！”另一个喊，接着又有三个、五个、十个、八个声音冲着吃苹果的人喊起来。这些声音连成一片，拖着音调，向整个海湾传播开去。小船挤在一起，互相碰撞，粗糙船壳的撞击声同水手们的笑声和本地人的嘈闹声混杂在一起。那只被啃过的苹果在太阳下闪着光，向小船上的胳膊林里飞下来。所有胳膊都朝一个方向伸着。在争夺之下，叫声、笑声更高了，因为有些人跌进了水里。那个长着银发的人，开心地笑着同一个水手商量了一下，便不见了。然后抱着一筐苹果回来，向机翼的顶端走去，从那里把苹果一个个往下扔。那些外国人，从小窗口探着头，欣赏着这幅怪模怪样、狂呼乱叫的景象。只有阿道弗远远地呆在那里，两手紧握船桨，默默地望着。这时，一个苹果落在了他的船上。他走过去，拣起苹果，使劲儿扔了回去。这股劲儿，与其说是从他的胳膊来的，毋宁说是从潜伏在海底泥沙下的小风暴中爆发出来的。飞过去的苹果正好打中那外国人的胸部——一堵带蓝色标记的白衣服的“墙”上，然后落在机翼的斜面上，滚进了水里。可是，那个水手马上又另抛给他一个苹果。这一次，苹果来势凶猛，象用石头打一只蝌蚪，而决不是给他送礼物。阿道弗把船迅



速地划近飞机，脚趾牢牢地扣住船底，象使鱼叉似地抄起船桨，掌握好平衡，估了估投掷的距离，便对准水手的胸膛和衣衫上的标记，猛掷了上去。

“要懂礼貌，行为端正，尤其是要知道感恩——这是人人都应具备的美德。明白吗？你这个小无赖！”警察局长说。他一面用鞭子敲着靴子，一面在办公室走来走去。阿道弗瞧着亮闪闪的皮靴，听着鞋后跟儿踏在地板上的声音，把腿胛搁在板凳边上坐着，双手插在两腿中间，身体几乎悬着，这样不至压痛屁股上的纵横交错、血迹斑斑的鞭痕。衣衫已经和背部的鞭伤粘在一起，但是，他挨了十鞭也没有哭。他呻吟过，觉得泪水象沸滚的浆汁一般向上涌，难以抑制，但是他到底没有让一滴眼泪流出来。

“哭，他妈的！你为什么不开哭！”抽第六鞭的时候，警察说。接着又凶猛地那条粗硬的貔皮鞭子朝孩子身上抽去。阿道弗只是又拱了一下背，从鼻孔里发出一声低沉的呻吟。只因为他年纪小，加上有文化、懂法律的局长的“宽大”，他才没有进牢房。但是，他们认为年纪小也罢，也必须服法认罪，所以局长便下令抽了他十鞭。而且并没有因此而变得温和些，而是强迫他坐在板凳上，听他们这些所谓“永远不应忘记”的教诲。阿道弗用左手托着屁股，勉强坐着。因为从家里到警察局，他的右手腕一路上被警察扭了很久，疼得厉害，使不得了。

“外国人是值得我们尊敬的，尤其值得感谢。这一点，你明白吗？咬一个好人的手，算什么公民呢！他们驻在这里，是为了保护我们。他们给你一个苹果，你不该象野蛮人一样扔回去。”局长象达官贵人那样装腔作势地说。他毛发蓬松，肤色比他的黄色军服稍微暗淡一些。阿道弗望着他那走来走去的皮靴。“你听见了

我的话吗？”局长停下来问，同时俯下身去审视孩子的脸。然后又踱起步来，继续训斥：“对头脑顽固的人，就得用棍打、脚踢的办法来教训。必须明白：外国人驻在这里是为了保卫我们的自由；而要得到自由，就必须老老实实，有礼貌，知道感恩……”

阿道弗轻轻地活动了一下受伤的背部，然后抬起头，透过敞着的窗口向被一阵晚风吹得波浪翻滚的海湾望去，向远方的大海，向更远更远的地方望去。他记得那些地方的地理和历史，那是他从他那愤怒谴责外国人的“保护”的老师那里学到的。

〔作者简介〕

利桑德罗·查维斯·阿尔法罗是尼加拉瓜当代进步作家，一九二九年生。国立农业学校毕业后致力于文学和艺术活动，曾赴墨西哥圣·卡洛斯学院学习绘画。一九四五年，十六岁时发表他的第一部作品——诗集《我的声音中有一座森林》。一九五九年他在墨西哥和其他尼加拉瓜侨民一起建立了桑迪诺革命阵线并创办《觉醒》月刊，鼓吹革命，宣传进步思想，反对美帝国主义对拉丁美洲的侵略政策。

《标记》译自作者一九六三年发表的短篇小说集《圣特尔莫的猴子》。作品塑造了一个坚毅不屈的少年爱国者的动人形象，并揭露了侵略者的嚣张和甘受奴役的统治阶级代表人物的无耻嘴脸，是一篇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佳作。

潘乔·比亚的护身符

[尼加拉瓜] 埃·罗勃莱托

在城市的革命旋风中，那个善良的人产生了一种预感。他身强力壮，朝气蓬勃，所以，经得起熊熊烈火的烤灼。这烈火照亮了边境，照亮了整个地平线。

这位有预见的父亲，牵着孩子的手在路上走着，用孩子熟悉的巧妙手势给他讲述着自己的想法。他之所以用手势，因为孩子是个可怜的聋哑儿——一个不幸家庭的不可推卸的负担。

革命的烈火和风暴席卷四方。父亲决定把孩子送到孤儿院去。因为，他考虑到：万一这场旋风把自己卷走，尚未长大成人的孩子总得受到保护呀！

他默默地领着孩子往前走，穿过居民区和街道。

早祷的钟声刚刚响过，孤儿院门口的大铃铛就被拉响了。这个铃铛是为了通报各种来访者而专门安装的。铃声传到了看门人的房子里。

这次的铃声表明：来访者是一个普通人。因为铃绳拉得很轻，好象有点胆怯，使人感到来人心情不安。看门人凭经验对不同的来访者：例如学校的员工，修道院的修女，政府的官员，送奶、送煤的人，首次来访、惹得老实温顺的狗汪汪叫的陌生人……等等各种人的拉铃声，她都辨别得一清二楚。

随后，孩子被带进了检查室：大夫们为他量了身高体重，试了脉搏，用手势问了几个问题。接着给他安排了工作：学木工活儿。

孩子老老实实、毫无抱怨地被领到木工棚去了。这是上帝的一个可怜、驯顺而善良的小灵魂，有如古画上画的那种怪物。可以说他是一件可以任人摆布的东西，眼睛里没有一点儿光泽，头脑里没有一点儿明确的想法……不过，当他想到早晨把他从遥远的村庄领到这儿来的那个脚穿皮底鞋的普通男人——他的父亲时，那双温和的小兽似的眼睛里便禁不住盈满了泪水。

这个孩子叫帕斯夸尔。他在这儿呼吸着已经破败的花园里草木的清香和木工棚内随着吱吱作响的锯子飞散的锯末屑的香味。有许多次，当钟声响起的时候，他不是凭声音而是凭本能走出他那木屑飞舞、香味浓郁的木工棚，象个木偶似的站在走廊下。

他睁大那双由于劳累工作、棚内的热气和飞溅的刨花而布满血丝的眼睛。一团团刨花从短刨、长刨和那些听从着蒸气、电力和人的意志指挥的平滑工具下不停地飞出来。他又想到了那个含着眼泪、把心一横，抛下他的穿着皮底鞋的好人，眼里又涌出了热泪。

这是一个相貌畸形的小怪物：长着一双小山狗那样的尖尖的耳朵，扁扁的鼻子完全和嘴唇平行，嘴角象两扇歪歪扭扭的小门似的咧着。一个多么不幸的孩子啊！只有通过手势，通过嘶哑的叫喊，他才能明白别人的话；只有仔细观察别人嘴部的动作，简直可以说是凭着猜测，才能明白要他做什么。

几个星期以后，就是用这种办法让他知道他父亲已经死了。木工棚里的伙伴们和孤儿院里穿制服的孩子们，纷纷围拢来，安慰

他。他们是孤儿院的高墙内的他的兄弟啊！

帕斯夸尔得知这个消息，痛苦的思想闪电似地掠过他的脑海：那个穿着皮底鞋的人真的永远离开他了吗？他久久地沉思着，仿佛想用他的思想弥补他心灵上那道被悲伤撕开的裂痕。

那个下午，孤儿院的大姐姐们和木工棚的领班，觉得他挺可怜，就没有管他，让他自个儿呆在屋里。

一天早晨，当他在工作台边开始干活儿的时候，看见墙头上冒起了一团火光。他只是看见了火光，而没有听见什么声音，因为他是个聋孩子，世界上的任何声音他都听不见。

接着他又看见院墙上边探出了一些袭击者的脑袋。他们朝四下里放枪，吓唬孤儿院的占领者，警告他们别进行顽固的抵抗。

帕斯夸尔还看见枪管里冒着几乎看不见的火焰，一团团薄薄的烟雾伴随着火光飘散。因为其他人全跑了，只有他没跑，袭击者们一冲进院子，立刻向他扑过来。这是一群起义者，天一亮他们就占领了城市，现在正在攻占政府机关和某些与军事活动没有关系的房子。

帕斯夸尔受到了审问。在审问者面前，他只是傻乎乎地“啊——啊——”乱叫。他们想用武力制服他，甚至用枪托和棍子威胁他。最后才认定：帕斯夸尔是个又聋又哑的孩子。

一个偶然的机会，帕斯夸尔被释放了。说实在的，何必在这个仅仅有一副人形的小东西身上费口舌呢，这小可怜虫，连充当毛瑟枪的象样的靶子都不配。孩子逃到荒野上去了，可他对野外的生活毫无所知。

在逃出来之前，他没有多想，所以什么也没有带出来，只是从堆满了木料、刨花和废铁的院子角落里捡来他的帽子。在遥远

的郊外，在拔地而起的巨大雪山脚下，隐隐约约坐落着一个村庄，高大的教堂在黄昏中闪着白光。

天亮的时候，他走到了那儿。那里是起义者的驻地，他们捉住了他，对他进行了严厉的审问。因为他们觉得他行迹可疑，认为他是故意用他那副怪相和假装失常的声音来捉弄他们，所以痛打了他一顿。就在他们打算把他杀死的时候，忽然有一个士兵说：

“还是把他带到将军那儿去吧……”

帕斯夸尔被带到了司令部。司令是潘乔·比亚^①。这时，司令的心情正不愉快，谁也不敢在他面前开玩笑。大家的目光都注视着司令的一举一动，留意着他的每一个表情和意愿。他穿着一件粗毛衣，外面套一件军服，正用鞭子敲打着高统靴，眼里冒着怒火。谁也说不清他那张咧着的嘴是可怕的笑容，还是仇恨的怪相。

他正准备进行一次日常的快速射击练习——让手枪在枪套里击发。他已经看准了目标，皮枪套的尖端早就钻好了孔眼儿。他只要象他处决他的“干亲家乌尔维纳”那样抬起机头……

但是，当他把敞开的军衣下摆撩开时，却把目光停在了向他爬过来的一个人影上。这小生灵简直没有人样儿：耳朵象挂着的两块血红的破布；眼睛流露着令人心碎的哀求与痛苦；张着的嘴仿佛是一个黑窟窿，牙齿已经被打掉了，双唇被打肿了，奇形怪状，一点儿也不象个嘴。这小人儿象毛毛虫似地爬着。从他嘴里发出的不是呻吟，而是将军头一次听见的几声古怪的哀喊和口技似的叫声。人形继续向他身边爬着，伸着一只手，好象是在乞求帮助

^①潘乔·比亚：墨西哥革命时期的起义军领袖（1887—1923）。当时，作者正流亡在墨西哥。

和保护，别让他遭受不公平的虐待。

谁也不曾用这种方式接近过比亚将军。在管式吊灯的微弱灯光下，眼前的景象更加令人怵目惊心。那个小小躯体爬行经过的地面留下了一团团混合着血液和污泥、口水和泪水的黑乎乎的东西。

威严的将军在紧紧纠缠着他的迷信观念支使下，突然下了收留他的命令。

从这天晚上起，帕斯夸尔就成了潘乔·比亚参谋部的一个成员——死神宫廷里的一个幸运的人儿。这段经历在他的生活中是短暂的，但是在人民的命运中却留下了深刻的痕迹。

他曾经多次代替司号员骑在将军的马背上。在战斗的隆隆炮声中，这个又聋又哑的小战士常常象一位神兵从天而降，使将军化险为夷，安然无恙。将军不把他看作一个人，而把他当作一个护身符，一个面孔可怕、弯腰驼背、神情忧郁、老实温顺的东方保护神。他象带一只难看的行李箱似的随身带着这个吉祥的珍宝。

帕斯夸尔是一个刚强的孩子。在困难面前从不退缩，在最危险的战斗中从不胆怯。枪弹嗖嗖地从他头上飞过，他毫不紧张，从不低头躲闪。他之所以不躲，不仅是因为他听不见枪声，而且因为他那简单的头脑相信：即使躲闪也没有用，子弹在击中什么人之前，是不会预先通知的。

大家都说他是一个小英雄。当一匹匹战马在疯狂的奔腾中用垂下的绳索处死碰到的一切敌人时，帕斯夸尔却在猛烈的进攻中面带微笑。



战争结束了，地平线上升起了灿烂的和平的光辉。

在瓦砾堆上，在荒瘠的弹坑裂缝间，被风吹撒下的种子自然地发芽了。人们用手播下的种子更引人注目地发芽了，家家户户早已熄灭的炉火也重新生了起来。

帕斯夸尔又一次变成了流浪儿。他漫无目的地到处飘流，什么也不要求，也不怀念那些光辉而危险的胜利的战斗。那胜利后的纵酒狂欢，他压根儿就没有享受过。

帕斯夸尔来自阴影，现在又回到了阴影里^①，他象幽灵似地游荡在大路上，一次又一次把村外的孩子们吓跑。只有一些幸存的士兵知道他曾经是潘乔·比亚的护身符。

几天以前，帕斯夸尔来到了故乡——阿瓜斯卡林特斯村，报纸立刻报道了这个消息。

走到村口，帕斯夸尔停下来休息了一会儿。然后走到一家门口想讨点水喝。他渴得伸出舌头舔舔嘴唇，一次次胡弄着自己的嘴巴。

十年的漫长岁月为他的唇边增添了许多又粗又硬的胡髭，他已经变成了一个大人，嗓音说明他已经成年了。

他走到门口，但是，举着一只手怔住了：只见门里走出一个人影，越走人影越清晰，就象电影上的那种镜头：一列火车向摄影机开过来一样。那个人影在他的眼前晃动着，向他走来，轮廓愈来愈分明……呵！这是一个他熟悉的人。

他的脑海里闪出一道光亮，在短暂的回忆中，往事又浮现在他的眼前：十年或十几年前，他曾经看见过这个亲切的身影，一个穿皮鞋的汉子，那时他含着眼泪抛下了他……

^①阴影：指他的孤苦生活。

现在，帕斯夸尔又看到了那双用神秘的、包含着神圣忠告的
词句讲话的嘴唇。

象小怪物似的帕斯夸尔伸直脖子，就象落水遇救的人那样，
突然袭来的、异常的、力量过分强大的激动心情一下子挣断了二
十多年来紧锁着他的喉咙的锁链……

他大声哀嚎起来：

“爸爸！爸爸！是我呀……是帕斯夸尔！你的儿子啊！”

他听见了自己的声音，觉得这声音仿佛是从坟墓里发出来
的。

〔作者简介〕

埃尔南·罗勃莱托，1892年生于尼加拉瓜博亚科城，是尼加拉
瓜文学界出类拔萃的作家之一。曾主编《箭》报，后来流亡墨西
哥。在那里搜集、编写了一系列关于墨西哥民主革命的优美故
事，在此基础上出版了他的短篇小说集《潘乔·比亚的护身符》
(1934)。1930年，发表长篇小说《热带之血》，获得小说家盛
名。此后他又写了许多短小精悍的故事，收入了他的短篇小说集
《狗的故事集》。

他的作品出色地描写了尼加拉瓜热带丛林的生活情景，墨西
哥和中美洲人民争取自由的英勇斗争。他深知作家的职责，善于
用戏剧性的情节反映社会生活，吸引读者的兴趣。他的文学作品
的文献价值和社会意义早已为拉美和尼加拉瓜的评论界所公认。

《潘乔·比亚的护身符》是罗勃莱托的优秀作品，描述一个勇
敢的孩子跟随革命首领作战的故事。

玛丽亚·康德拉利亚

〔危地马拉〕卡·萨·钦奇利亚

唉，贪吃青香蕉的倒霉的山鹑！

唉，贪吃熟鳄梨的该死的山雀！

唉，贪吃玉米饼的可恶的画眉！

有这么丰富的食物，笼子又干干净净，你们怎么不歌唱呢？

印第安妈妈玛丽亚·康德拉利亚先到小河里打了一罐清水，又小心地把蒸玉米饼的锅搁在火上，燃烧起来的圣栎树劈柴在锅底噼啪作响。然后她向木床走去，她儿子正昏迷不醒地睡在那里。她心疼地瞧着他。这个小可怜儿！整夜都不住声地呻吟，他的伤势一定很厉害。

前一天，她跟往常一样，到山谷里的柳荫下去洗衣服，洗着洗着就到了中午。她赶紧把衣服拧干，准备回茅屋去。就在此刻，邻居伊博依·德·圣胡安家的瘸子站在一堵破墙边冲她叫喊，要她赶快回家。

玛丽亚·康德拉利亚听到喊声十分惊慌，匆匆忙忙收拾好衣服，把一包衣服顶在头上，手里端着盛肥皂的葫芦瓢，开始爬上陡峭的羊肠小路。这条小路一直通到她家门口。

神圣的主啊！她在河边洗衣服，家里会出什么事儿呢？莫非

她儿子……

不，不会的！上帝时时刻刻在保佑着他！这时她记起来，她儿子补完几个鸟笼之后告诉她说，他要到山上去瞧瞧他布下的捉鸟的网。他几乎每天都要上山去下网，因为他是个捉山鸟的小猎手……

可是，到底出了什么事儿呐？她爬上陡坡，望见她家门前围着一群人。她心惊胆战地走了过去。走进茅屋，看见儿子躺在铺着布单子的地上，面色苍白，一声不出，仿佛一个没生命的泥人儿。

玛丽亚·康德拉利亚把刚洗的衣服往一个女邻居的手里一塞，就由曼努埃尔·埃尔南德斯和伊博依两兄弟帮着，把身躯瘦小的儿子抬到了木床上。

过了好一阵，孩子才醒过来。醒来就唉哟唉哟地喊背疼。大家担心他伤势重，就派人去叫奇努特拉村的巫医。原来，他是从一棵槟榔树上跌下来摔伤的。他在那棵树下下了网，网住了几只小画眉，他爬上去抓，结果不慎跌了下来，几乎失去了知觉。

下午三点，巫医骑着一头驮东西的老骡子来了，他是奇努特拉村的马特奥·雷康科先生。人们都说，他精通药草。他一到来，玛丽亚·康德拉利亚就迎上去恭敬地向他致意。他没有顾上回答，下了坐骑就向屋里走。一进屋就向神像祈祷。那神像是危地马拉圣卡塔利纳神殿里的一幅耶稣的古老石印彩色偶像。祷告完，他喃喃地祈求耶稣准许他为病人治伤：“耶稣啊，耶稣，我以上天的名义，请求你和整个天堂的圣灵答应，给我力量吧，好让我使患者恢复健康。如果一个巫师的意志不足的话，如果一个巫医的愿望不及的话，请帮助我吧！我就要去检查病人腰部和背部

的伤痛了。准许我吧，家中的神主！准许我吧，本地的诸神！准许我吧，奇努特拉的圣母！让病患离去，让患者康复吧！阿门！”

他祈祷完毕，向主人要一个黑母鸡下的蛋。为了找这样的鸡蛋，差不多跑遍了村中的每户人家，但是，上帝是万能的，在上帝的恩赐下，鸡蛋终于找到了。巫师拿到鸡蛋后，把它放在那受伤的男孩子的光肚皮上滚了一阵，然后神秘地——做这种事情就得这样，好使他的巫术取得更灵验的效果——叮嘱孩子的母亲，要把鸡蛋埋在院内一个角落里，埋的地方不能让任何人发现，也不能让任何人接触。一切都照巫师的吩咐办了，但是孩子仍然呻吟不止。

第二天早晨，巫师来看他，发现病人的疼痛不但没有减轻，反而愈加难以忍受了。他检查过后说：“孩子可能骨折了。”大家都听见了这句话。但是，他又说：不管怎样，孩子会痊愈的，不过得使用只有他才懂得的药治疗。

玛丽亚·康德拉利亚发现存在葫芦里的钱已经所剩无几。为了用新药治伤，巫师所要的钱又一个也不能少，她只好决定当天早晨就进城去卖鸟儿。

这时，阳光已经开始透过茅屋的落满灰尘的苇墙射进来。天可不早了，玛丽亚·康德拉利亚！

孩子虚弱不堪，母亲实在心疼。她慢慢地离开木床，从屋顶和柱子上摘下鸟笼，把笼子擦在一起，用一条红布床单蒙起来。在路上走的时候，必须把鸟笼这样蒙着，不然鸟儿就会受到惊吓，再也不叫了。

她满怀希望地把象小塔似的笼子顶在了头上。她走出茅屋，穿过一块玉米地。玉米正迎着早晨的风儿摇曳着它们那绿色的“小旗”。一路上，她一直念叨着儿子，最后走到面对大马路的柴

门前。

“您要鸟儿吗，先生？”

“拿过来看看，玛丽亚。它们爱叫吗？”

“爱叫，先生……非常爱叫，天一亮就叫。”

老板的女人把她那满头金发垂在鸟笼子上，用食指在笼子的空格里拨弄着，想把小鸟儿逗叫，却吓得它们张着小嘴和眼睛，缩在角落里不动。

“这些鸟儿肯定还不会叫……它们太不温顺了。”

“不，它们会叫……”

“你瞧，玛丽亚，这只鸟儿好象不欢快……还有这只山雀，难道它的鼻孔跟那些叫得好听的鸟的鼻子一样是两边通的吗？肯定说，它将来不会叫的！你喂它们什么食儿呀？这些画眉是从哪儿捉来的？”

在这一连串的询问面前，玛丽亚·康德拉利亚几乎一声不吭。

“价钱太贵了，玛丽亚。”

“鸟儿太不欢。”

“鸟儿的胡子太短了。”

“羽毛太稀了。”

“可能有病吧？”

“这只山鹑要是没病没灾，我就买下……”

玛丽亚·康德拉利亚只是惦着她那受伤的儿子，心里很不耐烦：你们又不想买，干嘛说这么多废话？

她只是象伴奏的序曲一样，单调地重复这句话：

“会叫，当然会叫，叫得不错。”

整个上午，她都不住脚地在城里奔波，偶尔在向阳的路边坐

一会儿或在街角上站一会儿，一次又一次把她那扑打翅膀的货物向顾客们兜售，但是，全都白费。一天的工夫她一只鸟儿也没有卖掉，真叫人丧气！到下午三点，她累得筋疲力尽，决定回她那尘土飞扬的破村子去。

太阳落山时，她走过玉米地，玉米仍然在迎风摇动着它们那绿色“小旗”。她始终惦着她的儿子，最后走到了家门口。家里一片静悄悄。进屋一看，儿子身上裹着一层层破布。走过去一摸，儿子浑身冰凉，又干又硬，象一块干泥巴。天哪！儿子已经死了！

玛丽亚·康德拉利亚哭哭啼啼地点上了蜡烛，那是她从城里回来时买的，然后蹲在孩子的床边。

她本想到城里去把儿子捉来的鸟儿卖掉，为儿子治病的。可是，圣母哟！他却死了！她儿子死了！该死的鸟儿呆在笼子里一动不动，似乎也根本不想动……她觉得有一种使她窒息的痛苦从她的内心深处涌出来：唉，儿子死了！……儿子死了！……

她大哭起来。先是拉长声调有气无力地叫了一声，然后又一声高一声地呼唤了一阵，最后是一阵象唱歌似的忽高忽低的柔和的呻吟声。

“可怜的儿子啊，你再也看不见你的裤子了！可怜的玛丽亚·康德拉利亚哟，你再也看不见你儿子穿新裤子了！唉，可怜的孩子啊，你再也不能上山去捉鸟儿了！……”

这当儿，饿坏了的小鸟儿在笼子里直扑腾，又是抓又是啄笼子的竹棍儿。玛丽亚·康德拉利亚看到这幅情景浑身一阵颤抖，不由得转过身去机械地打开了一个个鸟笼，把被囚禁的鸟儿全放了。

第一个跑出笼子的是山雀。它用它那黑铁丝般的小腿站在地



上，抖了抖它那开始凋落的灰羽毛，随即把头转向即将下山的太阳，一动不动地呆了片刻，好象在威严的黄昏静寂中听见了远方小溪的潺潺流水声和山林的飒飒风声，接着翅膀一扑棱，小腿一蹬，象一支箭似的径直飞到附近的一棵高大的树上去了。

随后出笼的是四只画眉，它们不敢鼓动翅膀飞，害怕撞在笼子的竹格上。接着又有一只山雀和一只山鹑跳出来。最后是三只小画眉。

玛丽亚·康德拉利亚瞧着它们一个接一个，既没有痛苦也并不快活地飞走了。不会叫的鸟儿，应该放掉，让它恢复活力，羽毛丰满，不然的话，它就永远给毁了。肯定就是这一点为固执而无知的孩子带来了厄运。

等笼子里的鸟儿全都飞走后，玛丽亚·康德拉利亚才又转过身子，重新蹲在儿子的床边。她由于悲痛而面孔呆滞，接着便单调而缓慢地呻吟起来：

“可怜的孩子啊，到复活节你再也看不见你的新裤子了！可怜的儿子啊，你再不能上山去捉鸟儿了！……”

就在这时，突然从静静的圣栎树和意大利柏树上传来一阵山雀的快活的啁啾声。这仿佛是个信号，草丛里、耕地里和高高的松树林里的一切自由的鸟儿都欢快地在阳光下唱了起来。

唉，贪吃青香蕉的倒霉的山鹑！

唉，贪吃熟鳄梨的该死的山雀！

唉，贪吃玉米饼的可恶的画眉！

你们在城里为什么不这样唱呢？

在刚刚眨眼的稀疏的星光下，村中的一群男女来到了她的茅屋里。玛丽亚·康德拉利亚燃上剩下的蜡烛，又和女人们一起哭起来。男人们却在低声细语地交谈。茅屋里充满了烟雾和玉米饼

味儿，这是印第安人聚集的场所特有的气氛。

茅屋里传出了种种声音：先是一种被哭泣打断的交谈声，接着是好几声有气无力的叫喊声，最后是一阵象含混不清的歌声那样忽高忽低的集体呻吟声：

“玛丽亚·康德拉利亚的可怜的儿子啊，你再也看不见你的新裤子了！”“可怜的儿子啊！……”

人们就这样一直呻吟到响起一阵小木琴的乐曲，大家仿佛一下被装在了一个模子里。木琴声伴着第一曲哀歌打破了夜晚深沉的寂静：

“我要磨快我的砍刀，开始新的行程……”

“我要磨快我的砍刀，开始新的行程……”

唉，不幸的男人啊！

唉，不幸的女人啊！

唉，不幸的印第安孩子啊！你们落地，欢笑，舞蹈，哭泣，死亡，始终浸泡在痛苦之中！这是被命运囚禁在黑笼子里的人们所饱尝着的世代相传的痛苦！

“我要磨快我的砍刀，开始新的行程……”

“我要磨快我的砍刀，开始新的行程……”

〔作者简介〕

卡洛斯·萨马约亚·钦奇利亚，当代危地马拉知名小说家与学者，1898年生于危地马拉城，曾任记者、政府职员、外交官，以及国立图书馆馆长、危地马拉人类学与历史研究所所长等职。

钦奇利亚是一位多产的短篇小说家，写有一系列丰富多彩的作品。主要有《米尔帕妈妈》(1934)、《四种运气》(1934)、《女尸的家》(1941)、《格兰德海岸的足迹》(1957)和《独裁者与我》(1950)等。

《玛丽亚·康德拉利亚》是钦奇利亚的代表作之一。描写穷苦的印第安妈妈玛丽亚·康德拉利亚失去唯一的儿子的不幸遭遇。

有钱人的牺牲品

〔墨西哥〕马·阿苏埃拉

破旧的房门在狂风的吹打下，仿佛随时都要倒下来似的，腐朽的门板嘎吱作响，仿佛人的呻吟，大风呜呜地朝屋里灌——这是一个没人收拾的肮脏不堪的破房间。随着一阵阵从墙缝和裂口钻进来的风，小破碟子里油灯芯微弱的光焰不断摇曳着，几乎要熄灭了。

一个孩子躺在房间中央一张粗糙的橡木小桌上，差不多浑身都盖满了花儿，那花儿散发着浓郁的香气。小脑袋露在外面，象是枝头上折断了的蓓蕾；小脸儿干瘦，面色如土；头发披散在额前和尚湿润的脸上；眼睛深深陷在青紫色的眼窝里，半睁半闭。

当远处传来七点的钟声时，一个蜷缩在小桌边的女人抽泣着站起身，系上头巾，把身子弯向孩子僵硬的尸体。她把嘴唇放在孩子那枯干而冰冷的皮肤上，全身颤抖着，泣不成声……这样呆了好久好久，仿佛要把自己身上的热量传递给已经失去生命的孩子。

之后，她便象喝醉了酒一般，慢慢地、脚步蹒跚地离开了。但是一到了街上，她就加快了步伐，不顾冷天的刺骨北风，也不顾狂风扬起的灰沙抽打面孔，另外一种更为深切、更为强烈的痛苦折磨着她。她匆匆地往前走着，心如刀绞。



走进市中心的街道后，她减慢了脚步，当走到一座华丽的住宅门前时，便突然停了下来。

“这么久才回来呀，奶妈？快去吧，孩子醒了，太太好不容易才使孩子睡着。”

小卧室的陈设十分雅致、华丽。壁毯上绣着洋娃娃、动物和玩具，一盏用厚玻璃和变了色的银骨架作的大灯，用温暖的光辉柔和地照射着绿色的地毯、色泽暗淡的昆布窗帷、红锦缎和天鹅绒的壁毯。婴儿床的镀镍的排柱儿、柱头和床帮在通花带的漩涡中间闪着光亮。通花带象烟雾一般飘动着，形似云朵，四面收拢成为篷帐。

女人的身影映在挂满墙的镜子里，她踮着脚尖走到床边，微微打开罗帐。婴儿象天使一般熟睡着。他那胖胖的玫瑰色的小脸蛋儿就跟教堂里的圣婴一样。

“又是你的孩子死了吗？”

她把布满皱纹的脸转过去，对询问她的女管家什么也没回答。

女管家冷淡地耸了耸肩走开了。几只画眉在廊下鸣啾，一只猫在房顶上喵喵叫，时钟照旧在不慌不忙地嘀嗒着。

没有什么变化，一切照旧，这儿什么事情也没发生。

这是一个有福气的幸运儿。这样的婴儿生下地来就靠别人的生命养活。既然有很多“人乳牛”可以租来代替母亲，而且乳汁丰富，那么母亲要保持自己的青春、美貌和健康又有什么困难呢？如果用金钱可以从别人那里为自己的孩子换得乳汁充足的乳房，那么年轻而富贵的母亲就不用损伤自己体态的魅力，也不必

放弃安闲女人的癖好了。然而，她哪里知道——实际上她也不愿意知道，另一个贫苦无告的女人为了她的奢望和虚荣将遭受多么残酷的牺牲，因为她用金钱买来了别人为生活不得不卖的东西。这种狡诈的资产阶级道德，受到了大腹便便的神父的保护。这些神父支配着贵妇们的意识，并且同她们分享着美味的巧克力饮料。

一个念头闪电般掠过……这个可怜的女人，头脑虽然十分迟钝，但是她终于看到了人生的这种极端的不合理现象：穷人的孩子为了有钱人的幸福而牺牲。有钱人不仅以繁重的劳动要求她付出额头上的汗水，榨干她的体力，而且要求她付出对富人说来最神圣的东西：自己孩子的生命。由于富人，和为了富人，可怜的母亲变得比狼和蛇还狠，她把丰满的充满生命力的乳房里的奶汁从自己孩子的口中夺了去喂养富人家的孩子。

一股愤怒的火焰燃烧着她的胸膛。一个可怕的念头闪过她那灼热的脑海……当她回忆起过去的情景时，两手不禁痉挛地颤抖起来，她的良心也不平静了：为什么为了一点钱，一些食物，为了过得稍稍轻松一点就昏头昏脑地把自己用奶水喂大的健康而活泼的孩子丢下不管呢？可是，当她打算回头的时候，已经晚了。在她离开家许多月份之后，曾让她回家去看了一次自己的孩子。她的儿子被丢在几块冰冷的襁褓中间，身体干瘦，面色衰老，皱痕道道，眼睛暗淡无光，样子很痛苦，几乎没有一点生气。她哭泣着，万分痛苦地从她那座位于城郊的简陋房屋回到了主人家。

“太不知趣了，哭个没完！这样下去我们的孩子会得病的。”

从此，主人便再不准她回家看望孩子了。可怜的母亲提出抗议，并把男人叫了来，但都无济于事。

“有什么办法呢，亲爱的……主人给了我们很多好处，我们是不能忘记的。”

从这时起，她没有再回家去看自己的孩子，直到那天夜晚，一个年迈的女邻居出于怜悯之心，祈祷天主慈悲，揪住孩子的脖颈，把他掐死了。让她的儿子解脱人间苦难归了天……。

可怜的母亲想到这里，牙齿咬得咯咯响，一股热血涌到头上。她两手发抖，耳中嗡嗡作响。她恐惧地睁大眼睛向床边接近了些……婴儿在他那松软的床上动了动，睁开眼睛，认出他的奶妈后，朝她甜蜜地微微一笑，马上又睡着了……。

孩子的洁白无辜战胜了女人“复仇”的渴望。她的手放松了，两臂无力地垂了下来。她无可奈何地、虔诚地跪在床边地毯上，把头俯向婴儿的小脑袋，泪水滴湿了婴儿的脸……她爱抚地吻了吻他。

〔作者简介〕

马利亚诺·阿苏埃拉（1873—1952），是以描写墨西哥民主革命著称的墨西哥现实主义作家。生于哈利斯科州，青年时期积极参加进步政治活动，反对独裁统治。1910年墨西哥革命爆发后，他投入起义军，担任军医。他的代表作《在底层的人》真实地再现了这次革命的壮烈情景，被誉为当代拉美文学中的经典作品。

《有钱人的牺牲品》用简洁的笔触描述一个悲惨的故事：穷人家的母亲为了养活有钱人家的婴儿，竟使自己的亲骨肉活活饿死。作品强烈地控诉了不公平的社会，表达了对不幸的母亲与儿童的深切同情。

马卡里奥

〔墨西哥〕 胡安·鲁尔福

我坐在沟边儿等着青蛙跳出来。昨天晚上我们吃饭的时候，青蛙就咕呱地叫起来，一直叫到天亮才住声。我的养母也说青蛙吵得她没睡好觉。现在她很想睡，所以就吩咐我坐在这沟边上，手拿木板儿，等青蛙一跳出来，就用木板儿把它打死……青蛙全身都是绿色的，只有肚皮例外。蟾蜍是黑色的，我养母的眼睛也是黑色的。青蛙烧菜味道很美，蟾蜍人们不吃，可是我吃过。其实，蟾蜍吃起来，味道跟青蛙一样美。费利帕说，吃蟾蜍是有害的。费利帕的眼睛象猫的眼睛那样是绿色的。逢到吃饭的时候，总是费利帕端给我吃。她不愿意我伤害那些青蛙。可是，没有办法，是养母吩咐我干的……我比我养母还喜欢费利帕。可是，厨房里一切吃的，都是养母掏钱叫费利帕买来的。费利帕只能呆在厨房里做三个人的饭。自打我认识她那天起，没有看见她干过别的活儿。擦洗器具由我干，搬运烧柴也由我干。分饭给我们吃的是我的养母。她吃完了以后，两手端着两碗饭送给我们吃：一碗给费利帕，一碗给我。有时候费利帕不吃，两碗就都归我了，所以，我喜欢费利帕。我老觉得饿，从来没有吃饱过，尽管人们都说：吃饭要吃饱，可是我自己明白，即使把得到的一切食物全吃掉，我也是不会饱的。费利帕是知道的……外面

有人说我疯了，因为我的肚子总是填不满。我的养母听说过这种话，我也听说过。养母不准我单独出门。有时候她带我到街上去，那是领我去教堂听弥撒。到教堂后，她让我呆在她身边，还用她的披肩穗儿拴着我的手。我不明白，她干嘛要绑我的手。据她说，这是因为怕我一会儿忽然发疯。有一天，有人散布说，我打算杀人，还说我无缘无故地掐过一个太太的脖子——我可不记得有这种事儿。可是，没有办法，是我养母说我干过这种事儿，而她是从来不瞎说的。当她喊我吃饭的时候，只是为了把我的那份饭给我。她可不象有些人那样，那些人邀我跟他们一块儿吃，可是我一走到他们跟前，他们就用石头砸我，把我赶跑，什么也不给我。不，我养母可不一样，她待我不错。所以我在她家很满意。再说，费利帕也住在这儿。费利帕待我很好，所以我很喜欢她……费利帕的奶水就象奥维蒂斯科^①那样是甜的。我吃过山羊奶，也吃过刚下过崽儿的母猪的奶，但是什么奶都不如费利帕的奶水甜……我很久很久没有再吃她的奶了。她的奶比养母礼拜天中午分给我们吃的奶还甜。从前，费利帕每天晚上都到我睡觉的房里来，躺在我身边，把她的甜奶喂给我吃……为了充饥，我也多次吃过奥维蒂斯科，费利帕的奶水就是那样的味道。我所以喜欢她，是因为在喂我奶的同时，她还浑身胳肢我。然后躺在我身边，直到天亮。这使我睡得很暖和，也不用担心被送入地狱，要是一个人单独睡觉，说不定哪天晚上会死的。有时我不怎么害怕，有时就非常害怕。后来，觉得自己的脑壳这么硬，又常常撞在什么东西上，就总担心会进地狱，常常自己把自己吓得魂不附体。但是，费利帕一来，我就不害怕了。她用双手胳肢我，使我忍不住格格笑，这样就把我担心死掉的恐惧驱散了，甚至把它忘

^①奥维蒂斯科：一种花名，花瓣香甜可食。

掉了。费利帕高兴跟我在一起的时候，她总对我说，她要把我的罪过向天主忏悔，说她很快就要进天堂，到那里祈求天主宽恕我从头到脚浑身浸透的一切罪孽。她这样做是为了叫我不再害怕。她天天去忏悔，并不是因为她干了什么坏事，而是因为我的肚子里钻进了魔鬼，需要她去忏悔，把那些邪恶的东西驱散。她每天下午去，她要一辈子为我忏悔，这是她说的。因此，我才这么喜欢她……然而，说起脑壳硬的事，确实不同寻常。我可以把自己的头连续几个钟头往走廊的柱子上撞，并不觉得疼，脑袋也撞不坏。我还把头往地上撞，先是轻轻地撞，后来使劲儿地撞，声音就象敲鼓，象我在教堂里被养母绑着手时听见过的外面咚咚响的鼓声。养母说，如果我的房里出现臭虫、土鳖和蝎子，那就是说，要是我再拿脑袋往地上撞，下一步我就要进地狱了。我最喜欢听鼓声，这是她知道的。每每在教堂里时，一听见鼓声就心痒痒的，想立刻跑到外面去看看，弄清楚那鼓声为什么老远就听得见，甚至传到教堂里来，把神父那“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说教声都压倒了。每天天还不亮我就爬起来，走出房间。我扫了街，天还黑着，我又走回房间。我一到街上就有人拿石头砸我的头，大块的、棱角尖尖的石头从四面八方飞来，这样我就老得补衣衫上的破洞，耐心地等待脸上或膝部的伤痕愈合。而且，还要忍受捆绑双手的苦头，因为，不然的话，两只手就会去抓伤疤，让血再一次流出来。有时血的味道也不错，但是它跟费利帕的奶水味道不同……所以，为了不被人拿石头砸着，我就老是躲在自己房里。我一拿到饭，就把门关上，上好门闩，免得招来新的罪孽。房间里漆黑，晚上我连灯也不点，也不看那些土鳖是打哪儿钻出来爬到我身上的。这会儿我很平静，躺在我的麻袋片上，一觉得土鳖那扎人的爪子在我脖子上爬，就用手把它捏死。但我不

点灯，免得在我端灯寻找床垫底下的土鳖时招来意外的不幸……捏死土鳖时它们会发出爆炸似的声响，不知蟋蟀是否也这样，我没有打死过它们。费利帕说，蟋蟀总是不住声地叫，连气也不喘，这是为了叫人们听不见在地狱里受罪的灵魂的哭喊。一旦蟋蟀停止了叫声，世界就将要充满赎罪的幽灵的痛苦的号哭，人类就会被吓得到处乱跑。我特别喜欢支着耳朵听蟋蟀叫。在我房里有很多蟋蟀，也许在我睡觉的麻袋片折皱里的蟋蟀比土鳖还多。蝎子也是有的，它们有时从屋顶上掉下来，落在我身上，我就得屏住呼吸，让它们在身上爬，一直爬到地上去。因为，要是动一动胳膊或者摇动身体，马上就会给蜇得热辣辣生疼。费利帕有一次就被蜇着了屁股，她哭起来，还低声地呼唤着“圣母保佑，可别把屁股烂了”。我拿唾沫给她涂，涂了一整夜，还和她一起祈祷。有一阵儿，我看她的伤痛仍不见轻，我也陪着她两眼泪汪汪地哭起来……不管怎样，我觉得呆在自己房里总比走在街上招惹那些爱动手打人的人舒服。躲在屋里，没人欺侮我。养母看见我吃她的奥维蒂斯科花，或桃金娘花或石榴花，并不训斥我，因为她知道，我总是那样地饿，总是填不饱肚子。尽管我东抓西捡地找东西吃，可还是不能塞满我的饥肠。她知道我甚至吃泡来喂肥猪的可邦豆^①和喂瘦猪的老玉米。在养母家只要有饭吃，我就在她家呆下去。因为我相信，一旦没有饭吃，我就活不成了，那就肯定得进地狱。到那时候，谁也不能救我，费利帕也不能，尽管她对我很好，连养母送给我让我挂在脖子上的护身符也没用……现在我坐在沟边儿，等待青蛙跳出来。可是在我讲述上面这些事情的时间里，一只青蛙也没出来。它们要是再不出来，我可能会睡着的，那就不能把它们打死，养母听见蛙叫就不能入睡，她就要

^①可邦豆：美洲和西班牙普遍生长的豆科植物，果可食，又名雏豆。



大发雷霆了。到那时，她就要祈求供在她房间的一长排神灵，请某个天神派魔鬼来把我拖走，拖到地狱里去，受难的父母也见不着了。好，我还是继续讲我的故事吧……我最最向往的是能够再一次尝到费利帕的奶，它就象从奥维蒂斯科花里流出来的蜜汁一样香甜。

〔作者简介〕

胡安·鲁尔福(1918—)墨西哥当代享有盛名的老作家。童年失去双亲，靠祖母抚养成人。他多年浪迹天涯，从事过多种职业。生活阅历丰富，为他的文学创作提供了取之不尽的源泉。1953年发表短篇小说集《烈火中的平原》。作品以富有地方色彩的人物和故事赢得巨大声誉，《马卡里奥》即选自此集。1955年出版了反映农村生活的他的著名中篇小说《佩德罗·帕拉莫》。情节简单，文笔洗练，寓意深刻是鲁尔福作品的典型特点。通常采用第一人称，以见证人的身份描述故事，使读者如临其境。

在《马卡里奥》中，作者用饱蘸感情的笔触抒写了一个食不果腹的男孩儿对自己不幸身世的回忆追述。

赫苏西托

[墨西哥] 玛·路·奥坎波

维托地区的温泉，共有两个浴池：一个大的，一个小的。另外有一排砖砌的盆塘，盆塘的水温保持在四十五度以上。温泉的近旁就是一条污水沟，从墨西哥城流来的黑色的污水在皮鲁树和梅斯基特树两行夹峙下流着，简直象从地狱里流出来的。正是由于这条沟，梅斯基特谷地的一些田野变得肥沃了。

赫苏西托就在这家温泉里做工。他十岁了，是个奥托米族男孩。他营养不良，身体干瘦，脸上皮屑脱落，手上长满瘰子，加上一手的污垢，模样儿真是不堪入目。赫苏西托和另外一些受雇在这儿做苦工的孩子一起，每天天不亮就动手打扫池塘周围的小花圃，刷洗设在受水汽腐蚀而发霉的大房子里的破磁砖澡盆，还要卖澡票，到附近的酒吧间为顾客取清凉饮料，为了挣几个生太伏，他从清早干到天黑，虽然累得直不起腰，但他并不抱怨，因为妈妈需要他挣钱养家。赫苏西托是家里唯一能干活的“男子汉”。他父亲有一天爬上铁道，从此再也没有回来；他爷爷右腿跌坏了，一天到晚歪在茅屋的角落里打盹儿；奶奶是个有名的巫婆，男男女女都来找她要草药和护身符；母亲总是咳嗽，有时替别人家洗衣服。

一天傍晚，天空晴朗无云，象一块无边的大玻璃。时值十月



中旬，月亮就要圆了。洗温泉浴的人们，被奇妙的天空迷住了，在浴池里一直待到夜晚。赫苏西托觉得，天空这样大，仿佛一枚巨大的钱币。在他的心灵深处，响起了他的巫婆奶奶说过的话：

“……人们说，当你得到一枚银币，碰巧又是月圆时，你就把它放在手心里，把它握热，再放开手看，就会出现银币增多的奇迹……”当时奶奶的眼睛很可怕，吓得他浑身发抖。

可是，他从来也没有得到过银币，奶奶的话他也几乎忘了。然而，那天下午却出了一件意想不到的事儿：一位神父，看他可怜，送他一枚二十五生太伏的银币。赫苏西托非常激动，他终于有了一枚银币了。他所盼望的银币就在他的手里，而且那个夜晚，月亮是圆的。

来来往往的顾客渐渐稀少了，他们都是附近村庄里收入微薄的农民。那条可恶的污水沟离得那么近，他们并不在乎。人们的喧闹声平息了，四处一片寂静。由于害怕天黑，孩子们总是搭伴儿回家。他们去找赫苏西托，以便象往常那样一块儿回去，但是我找了半天也没有找见。原来，他躲到一棵沾满尘土的梅斯基特树后面去了。他站在那里，哆嗦着身子，瞪着大眼睛，呼哧呼哧地喘着气，手里紧握着那枚银币。

“妈妈……现在我可碰到好运气了……一位好心人给了我一枚银币……我只要象奶奶说的，在月亮底下看着它，祈祷一下，求一求咱们的主儿，他就会为我们送许多银币来……你只管相信吧，妈妈。有了钱，就能为你看病，治好咳嗽……要是钱多些，我们就给爷爷买普尔克^①喝，我们自己做的普尔克已经喝光了……”

他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等着人们走完。

^①普尔克：一种用龙舌兰浆汁制成的饮料。

“哪怕是我一个人在夜里赶路……哪怕是一只恶狗出来咬我，或是一只猫头鹰对我叫……我也要把银币带给妈妈……”

路灯熄了，青蛙咕呱乱叫，月亮闪着美丽而神秘的光辉。

赫苏西托轻轻地把身子转向东方，惟恐弄出声音，也担心有人走来打断他的祈祷。他两眼含着泪水，伸开手掌，把银币高高地举在空中，嘴里咕哝着神父教给他的那一段段祈求上帝和神灵的祷词。他这样祷告了一会儿，然后握紧拳头，拔腿顺着通往维托车站的路跑去。

灰白的大路象银河似的闪着光，远方的房屋、树木都看得很清楚，赫苏西托自言自语地走着。

“能出现多少银币呢？象手指头那么多吗？妈妈是不会相信的。不过，这是真的，一位神父送给我一枚银币。这不是偷的……诸神啊，奶奶说的话不会错吧，让月亮给我送来银币吧！……呵，我已经感到手心发痒了……大概银币在慢慢增多吧？我真想看看……呵，不行，……倘若被我冲了呢？可是，我还是想看一下……躲到一个角落里……”

车站上的灯光隐约可见。好奇心促使他再也忍耐不住了。他死劲握着手，手指不住地颤抖。

“我得看看……在一个角落里……”

他猛然伸开拳头，想看看掌中出现的奇迹。糟糕！银币滑出了手掌，滚进一大堆石头的缝隙里。他一声惊叫，俯身扒拉着石头，拚命地寻找，但是，没有找到。

他汗流满面，筋疲力尽，心脏象停止了跳动，不由得倒在了路旁，不知该怎么办。晶莹的泪珠模糊了他那双黑亮的眼睛。月亮象害羞似的早已躲到墨灰色的云块后面去了。

萤火虫开始了它们的旅行。一只萤火虫用小翅膀擦着失掉了

“宝贝”的印第安孩子的小脸飞过。他清醒了，发现自己独个儿呆在荒野里，四周一片漆黑。他顿时害怕起来，抬腿就跑，觉得后面仿佛有恶狗在追他。

茅屋里燃着松明。爷爷安静地坐在自己的角落里，奶奶不停地摆弄着一束束干草药，母亲在咳嗽。赫苏西托气喘吁吁地停在了门口。

“出了啥事儿啦，孩子？”母亲问。

赫苏西托没有回答，悄悄地走到奶奶面前。

“出了啥事儿啦，孩子？”母亲又问。

“别问了，有什么事儿，他自己会说的，他是男子汉了。”奶奶抱怨说。

“有人给我一枚银币……”

“银币在哪儿？”奶奶问。

“您说过，要是求求月亮，银币会增多的。您那是哄我，银币没有增多！银币掉在路上，我没能带回来。”

“我没有说过假话。银币是谁给你的？”

“一位神父……”

“孩子，他们一点也信不得，因为他们的银币都是假的。你没看见吗？他们总是欺骗我们，从来也不帮助我们……我们没人关心，饿死、冻死他们也不管。‘银币增多’的奇迹是过去的事儿了，那时候就我们一个民族生活在这里。现在，再也没有什么奇迹了……一切都完了……”

“过来，孩子，过来坐吧。”母亲说。

奶奶耸了耸肩，又做起她的活儿来。她已经失去了信心，因为她觉得，她所信仰的诸神已经死去了。

(朱景冬 译)

〔作者简介〕

玛丽亚·路易莎·奥坎波是墨西哥当代有名的女作家，1908年生于格雷罗州奇尔潘辛戈城。

奥坎波主要写剧本和小说。1923年出版第一个剧本《生活现象》，获得成功。其后又创作了《篝火》(1924)、《猎狗群》(1925)、《荒漠之渴》(1927)、《空中楼阁》(1936)和《一个女人的一生》等剧本。小说方面，最重要的作品是《烈火下》，它生动描述了墨西哥民主革命时期发生在格雷罗州的政治斗争。

《赫苏西托》是作者的短篇代表作，描写一个在温泉浴池做苦工的孩子的一段故事：神父送他一枚银币，他希望象奶奶说的那样会出现“银币增多”的奇迹，但是，事实教育了他——那样的奇迹是没有的。正如老奶奶最后说的：神父是虚伪的，诸神都已死去，现实生活中除了苦难，再也不会出现什么奇迹。本篇选译自墨西哥文学杂志《比喻》一九五七年第十二期。



我们怀着诚惶诚恐的心情，将这本小书呈献给广大少年读者、儿童文学爱好者及有志于儿童文学创作的同志们。

少年儿童是祖国的希望，世界的未来。鲁迅、郭沫若、茅盾这些文学大师生前都十分关心下一代的健康成长，是儿童文学的积极倡导者和实践者；高龄的文化界前辈、蜚声国内外的教育家、老作家叶圣陶至今仍关心着儿童文学事业的繁荣；安徒生童话的著名翻译家叶君健毕生致力于儿童文学创作与外国儿童文学的翻译介绍工作，至今孜孜不倦。正是他们树立的光辉榜样激励着我们关心少年儿童的成长，愿意尽自己的微薄力量，为少年读者们增添一点精神食粮。这可说是我们选译此书的宗旨之一。

少年儿童正在成长时期，有强烈的求知欲，他们不仅想了解自己周围的一切，了解祖国的历史和现实，也渴望了解范围广阔的整个世界。拉丁美洲和我国同属第三世界，目前共有二十七個独立国家和十六个仍然处于英、美、法、荷殖民统治下的地区。把拉丁美洲的优秀儿童文学作品介绍到我国来，对我国广大的少年读者有着一定的社会认识价值。拉丁美洲各国历史悠久，土地富饶，风光秀美，可是，劳动人民及其孩子的生活却苦难深重。看看他们，想想自己，两种社会制度的强烈对比将使小读者们受到深刻教育，从而更加热爱我们伟大的祖国和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而作品中许多感人至深的小主人公的艺术形象，也将有益于陶冶孩子们美好的心灵和高尚的情操。这是我们选译本书的宗旨之二。

一个国家文学事业的发展，既需要继承，也需要借鉴。拉丁美洲许多国家为了发展儿童文学事业，采取了许多措施，使儿童文学出现了精华荟萃、琳琅满目的景象。译介一些有代表性的作家的优秀作品，提供有益的借鉴，将有助于进一步发展我国的儿童文学创作事业。这是我们选译本书的宗旨之三。

由于种种原因，我国过去对拉丁美洲文学介绍不多，对拉美儿童文学的介绍则更是少而又少。这本小书收入了十几个国家二十几位作者的三十多篇作品，时代范围从十九世纪中期至本世纪六十年代，历时共一百余年。大部分作品选自拉美各国不同时期出版的重要短篇小说集，只有个别作品选自文学刊物。

由于以阿根廷阿·荣凯、古巴何塞·马蒂、乌拉圭奥·基罗加、智利巴·利约、哥斯达黎加卡门·利拉等为代表的这些著名作家有着高超的艺术技巧，同时熟悉社会、熟悉历史、熟悉儿童们的遭遇和命运，特别十分了解孩子们独特的心理、情趣、思想、感情，因此，他们常常是捕捉住日常生活中的一个截面、一个侧面或一个事件，用简洁、明快、通俗、生动、饱蘸感情的笔触，成功地进行刻画、描写。在翻译这些作品的前后一年多时间里，跃然纸上的小主人公群象经常闪现在我们眼前。他们的苦乐悲欢，他们热爱祖国、勇于反抗暴力的斗争精神，他们诚实坦率、纯洁无私的高尚品德，他们童稚的朴实的爱憎感情汇成了一支内容丰富、旋律动人的交响乐曲，经常萦回在我们的心头，使我们掩卷难忘。

在选译过程中，我们主观上力求做到国家的广泛性、作家的代表性、题材的多样性以及作品的思想性与艺术性四者兼顾，期望通过所选作品大体上可以概括反映拉美儿童小说的基本情况、民族特色与多种风格。但是，由于原著来源不够充分，可见资料奇缺，加之拉美各国儿童文学的发展又是不平衡的，因而在作品取舍

的标准上不可能做到整齐划一；特别是作为译者我们的水平有限，经验不足，所以，本书只能说是我们挖掘拉美儿童文学宝库的起步，是尚不成熟的试译之作。作品的选择可能挂一漏万，译文表达也难免失当。我们热切期望文艺界、翻译界的前辈们、儿童文学的爱好者与创作者们和广大小读者们给予批评指正。

选译者 1982年7月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拉丁美洲儿童小说选

作者 = 朱景冬选译

页数 = 3 1 8

SS号 = 1 1 3 0 4 1 8 9

出版日期 = 1 9 8 3 年 0 4 月 第 1 版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目录

序文	叶圣陶
阿根廷	
钱包	阿·荣凯
一本字典	阿·荣凯
乔克洛	阿·荣凯
苍鹭与男孩	埃·卡佩纳
“毛毛雨”	阿·维利亚努埃瓦
智利	
卡纽埃拉与佩塔卡	巴·利约
皮靴下的面包	尼·古斯曼
巴斯克斯	吉·拉·乌贝特森
巴西	
塔普约的罪行	何塞·贝里西奥
磨粉机	奥·拉·雷森德
第一次忏悔	布·德奥兰达
乌拉圭	
儿子	奥·基罗加
小卡洛	胡·伊瓦沃罗
厄瓜多尔	
黑人鞋匠	翁·萨尔瓦多
站在哥哥一边的小姑娘	阿·奎·伊·奎斯塔
哥伦比亚	
我和瓜迪安	爱·阿·苏阿雷斯
埃娃	温·哈·安赫尔
委内瑞拉	
钓鱼	古·迪·索利斯
秘鲁	
坎巴胡安娜会替你报仇的	卡·爱·萨瓦莱塔
齐天山的孩子	恩·孔·马丁
小鹰飞	阿·瓦尔德罗马
古巴	
黑布娃娃	何塞·马蒂
勇敢的小曼比	阿·德·拉·伊格莱西亚
巴拿马	
甜蜜的圣诞之夜	马·奥古斯托
哥斯达黎加	

帕斯托尔的“十个小老头儿” 卡门·利拉
尼加拉瓜
标志 利·查·阿尔法罗
潘乔·比亚的护身符 埃·罗勃莱托
危地马拉
玛丽亚·康德拉利亚 卡·萨·钦奇利亚
墨西哥
有钱人的牺牲品 马·阿苏埃拉
马卡里奥 胡安·鲁尔福
赫苏西托 玛·路·奥坎波
后记